

新課程標準適用

高中國文讀本

第一冊

劉勁秋 編者
朱文叔

張文治 注者

上海中華書局印行





3 0475 3885 9

新課程標準適用 **高中中國文讀本第一冊編例**

一 本書遵照二十一年教育部新頒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編輯，本冊供高級中學第一學年之用。

一 本冊選材，遵照課程標準中所規定之七項標準，並參照二十年教育部所頒學生義勇軍教育大綱第三條「……必須注重發揚民族精神，造成雄壯勇敢之風尚，一切浪漫、墮落、萎靡不振之文藝，絕對禁止」之意，多選積極發揚之作品。

一 本冊內容方面，劃分十二組，每組或含義相類，或體製相同，以資互證；程度方面，力求與初中相銜接，教材不取高古，排比由淺而深，循序漸進。

一 本冊編制，遵照課程標準中「第一學年以「體製」爲綱」之規定；並於每文後列「體製」一項，凡各體之源流與變遷，系統與性質，必詳細說明。至所選各文體裁，大綱分「記敘」「抒情」「說明」「議論」四者；細目別「論著」「序跋」「書說」「傳誌」「敘記」「典志」「雜記」「美文」「贈

編例

序」「哀祭」十類，有今有而昔無者，亦必審其性質而歸納之。

一 選文分類，始於昭明太子之文選，及任昉之文章緣起，是後代有變更，至姚鼐之古文辭類纂、曾國藩之經史百家雜鈔而始完備。姚氏類分十三，曾氏增益而歸納之，別爲十一，較有系統，今從曾氏。惟以時間性之關係，不能無所更張：因納「詔令」「奏議」於「書牘類」，易其名爲「書說」，以「書」括之，從古制也；易「詞賦」爲「美文」，從今制也。餘仍其舊。

一 遵照課程標準，第一學年選文之講授，應注意「特徵」及「作法」，故本冊每文後必次「體製」而列「特徵及作法」一項：特徵、則說明各文之特點；作法、則說明其布局之方法，或分段之作用。

一 本冊每文後又附「作者略歷」及「注」。前者說明作者在歷史上之地位，文學上之價值及其作風；後者則就文中典實、專名及其他疑難之點，詳加注釋。

新課程標準適用 **高中國文讀本** 第一冊

目錄

頁數

辨志	張爾岐	一
不校	鄧肅	六
青年之自覺節	高一涵	九
敬姜論勞逸	左丘明	一七
樂羊子之妻	范曄	二一
以上爲第一組		
卻聘書	謝枋得	三三
與趙觀退書	王宏撰	三五
陷虜記	胡燏	三八
梅花嶺記	全祖望	三三
錢烈女墓誌銘	王猷定	三七

文丞相傳序	許有壬	四〇
正氣歌	文天祥	四三
黃花岡烈士事略序	胡漢民	四八
黃花岡七十二烈士墓下作	汪兆銘	五〇
以上爲第二組		
心術論	蘇洵	五二
戰論	王源	五五
鉅鹿之戰	司馬遷	五八
昆陽之戰	范曄	六三
馬援傳	范曄	六七
韓光第傳	吳貫因	七一
滿江紅	岳飛	七三
題秦良玉小像金縷曲	錢欸	七五
楊鬻子歌	馬履泰	七六

以上爲第三組

平邊策 王朴……………七九

論兩河及淮西利害狀 陸贄……………八二

擬校正陸贄奏議上進筭子 蘇軾……………九二

出師表 諸葛亮……………九五

上諸葛亮集表 陳壽……………一〇〇

以上爲第四組

續後漢書序 郝經……………一〇五

春秋中國夷狄辨序 梁啓超……………一〇八

國際聯合會之目的及其組織序 王寵惠……………一一三

議復與日本通商事宜奏 曾國藩……………一一八

鄰交 薛福成……………一二二

敵情 薛福成……………一二八

臺灣行 黃遵憲……………一二二

以上爲第五組

山海經序	郭璞	三七
說文解字序	許慎	四二
文言說	阮元	五八
中國學報發刊辭	汪兆銘	六二
書褒城驛壁	孫樵	七二
莊周夢蝶圖序	劉因	七五
秋庭晨課圖跋	汪兆銘	七八
以上爲第六組		
瀧岡阡表	歐陽修	八一
先妣事略	張惠言	八七
查氏七烈傳	姜宸英	九〇
楊烈婦傳	李翱	九三
蘭陵女兒行	金和	九六

以上爲第七組

報任安書 司馬遷……………一〇五

報孫會宗書 楊惲……………一一四

致黃克強書 陳其美……………一二七

致吳子玉勸阻侵湖書 梁啓超……………一二八

賀王參元失火書 柳宗元……………一三三

叔向賀韓宣子貧 左丘明……………一三六

以上爲第八組

論務農積貯疏 賈誼……………一三九

論貴粟疏 晁錯……………一四一

崇安新置社倉記 朱熹……………一四五

義田記 錢公輔……………一五一

襄州宜城縣長渠記 曾鞏……………一五四

以上爲第九組

送石昌言使北引 蘇洵.....二五八

送徐亮直册封琉球序 方苞.....二六一

賀戚繼戎平倭序 歸有光.....二六三

送祕書晁監還日本國 王維.....二六六

送晁補闕歸日本國 趙彘.....二六八

銜命歸國 朝 銜.....二六九

以上爲第十組

表忠觀碑 蘇軾.....二七一

古文公式 章學誠.....二七六

平淮西碑并序 韓愈.....二八一

韓碑 李商隱.....二九〇

柳子厚墓誌銘 韓愈.....二九三

祭柳子厚文 韓愈.....二九八

以上爲第十一組

祭總理文	蔣中正	三〇一
祭淞滬抗日陣亡將士文	汪兆銘	三〇四
熊成基哀辭	章炳麟	三〇六
輓劉道一	孫文	三一〇
國殤	屈原	三一—
祭夫徐敬業文	劉令嫻	三一四
自祭文	陶潛	三一六
挽歌	陶潛	三一九
以上爲第十二組		

新課程標準適用 高中國文讀本第一冊教材支配表

組別	篇名	第一組				第二組				
		辨志	不校	青年之自覺	敬姜論勞逸	樂羊子之妻	卻聘書	與趙韞退書	陷虜記	梅花嶺記
作者	張爾岐	鄧肅	高一涵	左丘明	范曄	謝枋得	王宏撰	胡嶠	全祖望	王猷定
體別	論箸類	論箸類		敍記類	傳誌類	書說類	雜記類	傳誌類		
總稱	議論	議論		記敍	記	抒情	記			

教材支配表

組		三							第		組	
楊鬻子歌	題秦良玉小像	滿江紅	韓光第傳	馬援傳	昆陽之戰	鉅鹿之戰	戰論	心術論	黃花岡七十二烈士墓下作	黃花岡烈士事略序	正氣歌	文丞相傳序
馬履泰	錢枚	岳飛	吳貫因	范曄	范曄	司馬遷	王源	蘇洵	汪兆銘	胡漢民	文天祥	許有壬
	美文類		傳誌類		敍記類		論箸類		美文類	序跋類	美文類	序跋類
	記	抒		記			議		抒	議	抒	議
	敍	情		敍			論		情	論	情	論

第	組	五					第	組	四	第		
第	臺灣行	敵情	鄰交	議復與日本通商事宜奏	國際聯合會之目的及其組織序	春秋中國夷狄辨序	續後漢書序	上諸葛亮集表	出師表	擬校正陸贄奏議上進劄子	論兩河及淮西利害狀	平邊策
郭	黃遵憲	薛福成	曾國藩	王	梁	郝	陳	諸	蘇	陸	王	
璞				籠	啓	經	壽	葛	軾	費	朴	
	美文類	論答類	書說類		序跋類				書說類			
	記	議			說		議	說		議		
	敘	論			明		論	明		論		

十		第		組		九		第		組		八	
送祕書晁監還日本國	賀成總戎平倭序	送徐亮直冊封琉球序	送石昌言使北引	襄州宜城縣長渠記	義田記	崇安新置社倉記	論貴粟疏	論務農積貯疏	叔向賀韓宣子貧	賀王參元失火書	致吳子玉勸阻侵湖書	致黃克強書	
王維	歸有光	方苞	蘇洵	曾鞏	錢公輔	朱熹	晁錯	賈誼	左丘明	柳宗元	梁啓超	陳其美	
		贈序類			典志類		書說類		敍記類		書說類		
		議論		說明	記敍		議論		記敍		議論		

資料文圖表

第二組		第十組					第十一組		第十二組			
國殤	輓劉道一	熊成基哀辭	祭淞滬抗日陣亡將士文	祭總理文	祭柳子厚文	柳子厚墓誌銘	韓碑	平淮西碑	古文公式	表忠觀碑	衛命歸國	送晁補闕歸日本國
屈原	孫文	章炳麟	汪兆銘	蔣中正	韓愈	李商隱	韓愈	章學誠	蘇軾	朝衡	趙驥	
哀祭類					傳誌類	美文類	敍記類	論箬類	傳誌類	美文類		
抒情					記敍		議論	記敍	抒情			



組	
挽歌	祭夫徐敬業文 自祭文
陶 潛	劉 令 嫻

敬材支配表

新課程標準適用 高中國文讀本 第一冊

八

新課程標準適用 高中國文讀本 第一冊

辨志

人之生也，未始有異也；而卒至於大異者，習爲之也。人之有習，初不知其何以異也；而遂至於日異者，志爲之也。志異而習以異，習異而人以異。志也者，學術之樞機，適善適惡之輻楫也。樞機正，則莫不正矣；樞機不正，亦莫之或正矣。適燕者北其轆，雖未至燕，必不誤入越矣；適越者南其楫，雖未至越，必不誤入燕矣。嗚呼，人之於志，可不慎與！

今夫人生而呱呱以嘸，啞啞以笑，蠕蠕以動，惕惕以息，無以異也。出而就傳，朝授之讀，暮課之義，同一聖人之易書詩禮春秋也。及其既成，或爲百世之人焉，或爲天下之人焉，或爲一國、一鄉之人焉；其劣者爲一室之人，七尺之人焉；至其最劣，則爲不具之人，異類之人焉。言爲世法，動爲世表，存則儀其人，沒則傳其書，流風餘澤，久而愈新者，百世之人也。功在生民，業隆匡濟，身存則天下賴之以安，身亡則天下莫知所恃者，天下之人也。恩施沾乎一域，行能表乎一方，



業未大光，立身無負者，一國、一鄉之人也。若夫智慮不離乎鍾釜，慈愛不外乎妻子，則一室之人而已。耽口體之養，徇耳目之娛，膜外概置，不通疴癢者，則七尺之人；篤於所嗜，替亂荒遺，則不具之人；因而敗度滅義，爲民蠹害者，則爲異類之人也。豈有生之始，遽不同如此哉？抑豈有驅迫限制，爲之區別致然哉？習爲之耳；習之不同，志爲之耳。志在乎此，則習在乎此矣；志在乎彼，則習在乎彼矣。

子曰：『苟志於仁矣，無惡也。』言志之不可不定也。故志乎道義，未有入於貨利者也；志乎貨利，未有幸而爲道義者也。志乎道義，則每進而上；志乎貨利，則每趨而下。其端甚微，其效甚巨，近在胸臆之間，而遠周天地之內；定之一息之頃，而著之百年之久。孟子曰：『雞鳴而起，孳孳爲善者，舜之徒也；雞鳴而起，孳孳爲利者，隳之徒也。欲知舜與隳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間也。』人之所以孳孳終其身不已者，志在故耳。志之爲物，往而必達，圖而必成。及其既達，則不可以返也；及其既成，則不可以改也。於是爲舜者安享其爲舜，爲隳者未嘗不自悔其爲隳，而已莫可致力矣。豈隳之聰明材力不舜若與？所志者殊耳。世之誦周公孔

子之言者，肩相比也。誦其言，通其義，以售於世者，又項相望也。周公孔子之遺教，未聞有見諸行事，被於上下者，豈少而習之，長而忘之與？無亦誦周公孔子，志不在周公孔子也。志不在周公孔子，則所志必貨利矣。以志在貨利之人，而乘富貴之資，制斯人之命，吾悲民生之日蹙也。

志之定於心也，如種之播於地也。種梁菽，則梁菽矣；種烏附，則烏附矣。雨露之滋，壅培之力，各如所種以成效焉。梁菽成，則人賴其養；烏附成，則人被其毒。學不正志，而勤其佔畢，廣其聞見，美其文辭，以售於世，則所學於古之人者，皆其毒人自利之藉也。嗚呼，學者一日之志，天下治亂之原，生人憂樂之本矣！孟子曰：「士何事？」曰：「尚志。」學記曰：「凡學，官先事，士先志。」張子曰：「未官者使正其志。」呂教而不知先志，學而不知尚志，欲天下治隆而俗美，何繇得哉？

故人之漫無所志，安坐飽食而已者，自棄者也；舍其道義，而汲汲貨利，不知自返者，將致毒於人以賊其身者也。自棄，不可也；毒人而以賊其身，愈不可也。且也，志在道義，未有不得乎道義者也，窮與達均得焉；志乎貨利，未必貨利之果

得也，而道義已坐失矣。孟子曰：『欲貴者，人之同心也。人人有貴於己者，弗思耳。』^{〔一〕}『求則得之，舍則失之，是求有益於得也，求在我者也。求之有道，得之有命，是求無益於得也，求在外者也。』^{〔二〕}人苟審於內與外之分，必得與不必得之數，亦可定所志矣。

【作者略歷】張爾岐、字稷若，號蒿菴，山東濟陽人；明季諸生，入清，隱居教授，不求聞達。其學，以篤志力行爲本，確守程朱學說，尤精三禮；著有儀禮鄧注句讀、儀禮考注訂誤、周易說略、春秋傳義、夏小正傳注、蒿菴集、蒿菴問話等書。

【體製】按曾國藩經史百家雜鈔，列「論箸」於第一；經如洪範大學中庸皆是；諸子白篇，曰訓，曰覽；古文家曰論，曰辨，曰議，曰說，曰解，曰原，皆是。辨與「辯」通，明也，別也，辨別其是非使無疑義也。易曰：『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辨之；』禮學記曰：『一年視離經辨志。』爲「辨」字見於經傳之始。體裁與「論」大同小異；其義在反覆詰難，務達初意而止。以「辨」名篇，唐代始見之，如韓愈之諱辯，獨孤郁之辨文是。前此雖有「辨」之體，而仍以「論」名，如晉陸機之辨亡論，梁劉峻之辨命論是也。若夫楚辭中之九辨，名雖同而實異，蓋九辨以寄託而述其志，此則實抒其義也。至此文「辨志」二字，即根源於

上述之學記中一語。

【特徵及作法】明鼎革，士林物望如龔鼎孳、錢謙益輩首先降清，他無論矣。張爾岐一語生耳，能守身不辱，固不亞於顧炎武、黃宗羲諸先生，此無他，能定其志也；志既定，貨利不能惑，道義每進而上，自成百世之人；彼龔錢輩學不正志，雖勤估舉，廣見聞，美文辭，實毒人自利，異類之人也。故曰：『志異而習以異，習異而人以異；』又曰：『爲臆者未嘗不自悔其爲臆，而已莫可致力。』此龔錢輩所以列武臣傳也。全篇以「志」字爲骨幹，以「習」字爲脈絡，後半雖無「習」字，而志之所向，即習之所隨，固不必沾沾於字面也。

【注】〔一〕匡濟、匡輔人主而濟世也，言爲國之重臣。〔二〕鍾、受六斛（古謂十斗爲斛）四斗；釜、受六斗四升；皆古量名。〔三〕見論語里仁。〔四〕見孟子盡心上。〔五〕肩相比、項相望，謂左右相並，前後相顧，喻人之衆多也。〔六〕估舉、禮學記：『今之教者，呻其估舉。』按：估、視也，舉、簡也，謂今人但吟誦所估視之簡牘而不能通其蘊奧也。〔七〕見孟子盡心上。惟原文作『王子墊問曰：「士何事？」孟子曰：「尚志。」』〔八〕語見宋張載正蒙。〔九〕語見孟子告子上。人人有貴於己者、言人人自有可貴在己身者，即人性本善之意。〔一〇〕語見孟子盡心上。在我者指仁義禮智，在外者指富貴利達。宋孫奭

曰：「此章言爲仁由己，富貴在天。」

不校

鄧肅

孟軻不與橫逆之人校曲直^〇，而與齊宣王爭達尊^〇；韓愈不與高閑文暢校夷夏^〇，而與憲宗論佛骨^〇；韓信不與淮陰少年校勝負^〇，而與項羽爭雄；藺相如不與廉頗校上下，^〇而與秦王爭割地^〇；蓋不屑屑於其小者，所以養成其大也。

揚雄不肯屈節於董賢，而甘爲王莽之臣^〇；柳宗元不肯下氣於皇甫湜，而甘爲王叔文之黨^〇；李忠臣赴君父之急，能廢日者之言，終不拒朱泚之命，卒以叛誅^〇；李陵能以匹馬力戰極邊，終不能輒出一語，上抗虜廷，卒負其君，爲左衽之鬼^〇。蓋遇細故則竊虛名，臨大節則顧死生，此小人之事也，大人何取焉？

古之所謂大人者，體均天地，而氣通陰陽。天地覆載之中，不卻蛇虺；陰陽寒暑之變，不恤怨咨。但推一元之氣，運量斡旋於大空不可窮極之間，乾闥坤藏，春生秋殺，又何必物物與之校可否乎？

若乃小人，則一切反是。余嘗譬之以狗：飽食糞穢，盤旋戶外，伺有至者，不問淑慝，瞋目怒牙，聲氣俱厲，將搏而噬之，然後爲快於心。顧其悻悻，眞若有守

而不負其主者。儻有客焉，委骨於地，彼則搖尾而進，欣然就之，視曩昔切齒之人，便爲恩地，亦豈暇顧其主乎？此大人小人之辨，不可以不察也。

〔晉書有之：「人才相去，不啻九牛毛。」〕蓋歎其相絕如此。顏子於此，犯而不校。〕蓋不足與校也。小子其識之！

〔作者略歷〕鄧肅，字志宏，宋南劍沙縣人。徽宗時，在太學賦詩，指守令藉「花石綱」搜求擾民，被斥。欽宗時，授鴻臚寺主簿，遣詣金營五十日而還。張邦昌作金人傀儡僭位，肅義不屈，南奔，擢右正言，遇事敢言，先後抗疏二十餘，皆切中時弊。會李綱罷相，上疏力爭，罷歸，卒。著有栴欄集。

〔體製〕上篇所述論箸類各體，均有專名，但亦有略而不稱者；如宋蘇洵之論六國、論高帝，僅書「六國」「高帝」。此篇不加文體名，卽此例。

〔特徵及作法〕此爲鄧肅訓弟子之辭。其時金人南侵，幾得中國之半，北部漢人，盡爲順民；甚至士夫平素以文學品節稱者，至是亦拜手稽首，鋪張弘休，爲異族之儒臣矣。宜乎以「狗」譬之。文分正反兩面：首段、引古人之不校並申明其不校之故，爲題之正面。「大」字爲一篇之主，「小」字則爲陪賓；由「大」「小」二字，引出下文「大人」「小人」。

二段、引古人之較其小者而不較其大者，爲題之反面。三段、說明大人之所以爲大，爲題之正面。四段、借狗說明小人之所以爲小，爲題之反面。末段、說明大人小人相去之遠，引顏子之「不校」作結。

【注】〔一〕見孟子離婁下。〔二〕見孟子公孫丑下。〔三〕高閑精書法，文暢善文章，均爲佛教徒，韓愈曾贈以序。〔四〕憲宗迎佛骨入大內，韓愈疏乞投諸水火，帝大怒，將加極刑，裴度等救之，貶潮州。〔五〕韓信每好帶劍，淮陰少年曰：「能死，刺我；不能，出我胯下。」信俯首蒲伏出少年胯下，市人皆笑其怯。〔六〕趙王因澠池之會，蔣相如不辱國體，拜爲上卿。廉頗以其位居己上，宣言曰：「我見相如必辱之！」相如聞，不肯與會，朝時常稱病，不欲與廉頗爭列，路遇之，引車避匿。〔七〕趙王與秦王會於澠池，秦之羣臣曰：「請以趙十五城爲秦王壽。」相如亦曰：「請以秦之咸陽爲趙王壽。」〔八〕揚雄，字子雲，漢成都人。哀帝寵任董賢，士大夫爭趨其門，揚雄獨避不投謁。後王莽篡漢，雄遂仕之。故朱子作通鑑綱目，書爲「莽大夫」。〔九〕柳宗元與韓愈齊名，愈極推重之；時皇甫湜亦善文章，愈亦愛重之。惟湜於文章，少所推讓，爲宗元所不滿，因有齟齬。王叔文者，以棋進身，順宗時拜爲翰林學士，陰結天下有名之士，士之欲速進者並附之。宗元亦其中之一

入。叔文尋伏誅，宗元亦坐貶。〔一〇〕李忠臣，本姓董名秦，少從軍，鬪直不通書。安史之亂，起兵赴援，日者（俗稱算命）以爲不可，不聽。屢立戰功，肅宗因改賜姓名爲李忠臣。代宗時，封西平郡王。朱泚反，拜爲僞司空；泚敗，伏誅。廢，卽斥字。〔一一〕李陵事見本冊後司馬遷報任安書。左衽、衣襟左交，爲夷狄之服。〔一二〕晉書華譚傳有『諺言：人之相去，如九牛毛』等語，此當引其文而稍有改易者。〔一三〕見論語秦伯。

青年之自覺節

高一涵

青年自覺之道，首在練志。志者，根諸心，發諸己，非可見奪於他人，而亦非他人所能奪者；以他人之志，強奪吾志，及用他人之志，以代吾志者，皆屬橫暴之事。練志之方，第一卽在打破此種橫暴障礙，以還我本然之自由，而後志乃可立。曰『吾志被人劫奪』，曰『吾志被人強代』者，皆庸庸碌碌，懦夫奴性之流，聊以解嘲而已！果爲志士，其動也必隨心所之，吾志暫時不行或有之，若「奪」云「代」云，必吾先有易奪易代之弱點，動人輕視之念；或先露可奪可代之破綻，予人可乘之機；不然，己不被奪，己不甘使人代，又誰能奪之代之？夫國家者，由吾人之志而成；政策者，合吾人之志，同心戮力，以向一定之方向而赴之者也。故國

家建築於人民意志之上，主權發見於人民意志之中；無志則國已無基，奚由而建？主權無主，奚由而生？世人動曰：『吾非不欲立志，特強橫暴我，時勢迫我，境遇苦我，故俾我頹喪至於斯極。』不知所謂志者，正在培此強橫，創造時勢，戰勝境遇，而後志之名稱乃稱，志之能事乃完，志之實力乃予人以可見；否則皆謂之無志。待時會之來，乘之以自見於世者，因緣際會而已，非志也；仰他人之勢力，利之以顯吾身者，微倖成功而已，亦非志也。吾所云志，乃預定其當然之理，排除萬難，撥開障礙，而循軌赴的以求之；設已然之事，而不與吾當然之理合，則立除其已然者，而求合乎吾所謂當然；若徒歎其不然，聽其自然，或待其將然，幸其或然者，舉非吾人志內之事，志士絕不爲也。人類所以爲萬物之靈，不爲天演所淘汰者，正以負有此志，可以人力勝天行，能勝物而不爲物勝；先定一當然之方針，因之以求其將然之歸宿，而幸福、安寧、自由、權利，乃可獲得，乃可常保，此則立志之用也。

青年自覺之道，又在練膽。夫志者、理義既明，定其正鵠，以爲趨赴之的者也。膽者、本此正鵠，鼓其豪興，以赴前途，無所於懼，無所於恐者也。志爲心之所

之，膽爲行之所主。太平之世，因故襲常，循例以行，罔有所阻；當此之時，瑟縮怯懦之夫，亦得濫竽自其列，而吾所謂膽乃退處於無權。及一旦天傾地裂，雷震風驚，獅象在前，猛虎踞後，國勢阽危，千鈞一髮，覆亡之慘，懸諸目前，瑟縮怯懦之夫，汗顏咋舌，俯伏退避，而不知所爲；吾所謂膽，乃於是脫穎而出。故膽之爲用，專在危急存亡之秋，過此以往，將無用武之地。今者吾國險象，迭見環生，爲有史以來所未見，時之所以鍛鍊玉成吾人之膽者，委曲周至。吾人須知魔力橫生，強鄰虎視，在在皆爲吾人試膽之時。語曰：『英雄造時勢』，時勢何以造？以膽造之。青年第一祕訣，要以時勢危急，爲吾人練膽之資；不得因時局垂危，遂生喪膽之象。故自今以往，吾國時勢，誠爲吾人練膽之第一好機也。

青年自覺之道，又在於練識。識者、御事以理，判案以律，推其原因，而有以知其結果者也；故識之本在學。學者、緝其因果公例，用以數往知來，見其然而必以推其所以然者也。如見日而知其朝昇東海夕沈西山，見木葉之入水而知其浮，見金石之入水而知其沈，此但知其然，非可以之爲學也。若見太陽之西向而走，即識爲地球東西迴轉之結果，知地球之迴繞太陽，爲由引力作用之所致；見木葉

金石之浮沈，卽理解其從比重之法則 □□ 而然；此乃謂之科學。非依據律令，不得以臆擅斷之，學之真乃於是見。夫求科學之道，不外於萬殊物理之中，歸繇其統一會通之則；執此統一會通之則，以逆萬殊之事，以斷未然之機也。前者謂之歸納 □□，後者謂之演繹 □□；前者用以讀書，後者用以應事。其所以求此之法，應分三種。一曰試驗 □□。試驗者、見一物之既然，因以求同此物者之皆然，所得者事實也。次曰推證 □□。就其事實，謹慎研求，以尋其常然之例。常然之例者何？曰，因同者果莫不同是也。再次曰推概 □□。推概者、既得物理之常然，著爲公例，用以逆觀未形者是也。（語本嚴復名學淺說 □□）如化學家分驗 □□ 雜質，合煉 □□ 原素，執因求果，凡顯見之象，變化之節，均如所期者，謂之試驗。由此試驗，而求某質之所以顯某象者，因於某理；某原素之所以呈某變化者，因於某故；由其然而推其所以然者，謂之推證。至於推概，則執此所以然之例，以逆未然；就紛然萬殊之物，以籀其同然合理之原，吾見雖或然有涯，而吾例則統攝萬有，於是歸納之事盡矣。明同因同果之法，則知凡因確同，果必無異。他人以甲法強國者，苟其因確與吾同，則吾用甲法，亦必強國；他人用乙法爭得自由者，苟其因亦與吾合，則

吾用乙法，亦必爭得自由。故準盧梭自由平等來自天生之例，則可知吾既爲人，亦應享受天然之自由平等；或有障礙，皆爲外緣，吾得排而去之也。準盧梭主權爲人民總意所成之例，則可知吾國主權，既無物質，亦應由吾人民總意肇發之；非然者卽爲僞造主權，與吾人無與。凡此皆物理人事，例有相通者也。

總之練志、練膽、練識、三者互相爲用，不可缺一：以志言，則膽與識所以定志者也；以膽言，則志與識所以壯膽者也；以識言，則志與膽所以致識於用者也。志何以不移？有膽有識以定之，故不移。膽何以不怯？有志有識以壯之，故不怯。識何以能行？有志有膽以致之於用，則行。吾輩丁茲國運，第一戒在抱悲觀，第二戒在圖自了。一抱悲觀，則灰心頹氣，而不存猛勇奮進之心；一圖自了，則朝不謀夕，而不存任重道遠之念。境由心造，心神強壯，則雖殘山賸水，亦爲我動心忍性之資；心志頹唐，卽壯舉雄圖，反增我感喟淒涼之恨。至欲圖自了，則今日更非其時，若吾身昨年已死，自了之願固可告終；苟吾之死，應在明年，則今年尙爲吾奮鬪之期，而非吾告終之日。非特明年然也，卽吾之死在次月次日，則今年尙爲吾奮鬪之期，尙當於此月此日此時此刻行之，急起直追，至死乃止，則

責已盡，而吾懷乃可少安，吾心乃可明告於天下後世。此所以當共和告別之頃，而殷殷然對我青年，爲此臨歧握手，各自珍重之最後一言也歟！

【作者略歷】高一涵、安徽六合人。日本明治大學畢業。國民政府監察院監察委員。著有歐洲政治思想史等書。此文之作，蓋在民四秋冬間袁氏將稱帝時，故篇末有『共和告別』一語。題目本爲『共和國家與青年之自覺』，全文分載新青年第一卷第一二二三各號中；茲節取其第三號中所載者，并將文中所引證歐洲共和國家之事實刪去；題亦刪去五字。

【體製】此亦爲論著中之論體而不以論名者。凡論著關於「議論」之文，就其性質分析，約可分爲「主張」「批評」「攻擊」「諷刺」四種：發表思想、政策、主義……使人完全了解者，屬於主張；按照某種標準，以公平之態度褒貶人物、政治、經濟、時勢、文學……者，屬於批評；反對他人之主張，糾正他人之見解，務使其所持議論不能成立或揭破其內幕者，屬於攻擊；或以詼諧之論調，或運隱曲之詞鋒，使讀者忍俊而表同情，對方見之自生內愧者，屬於諷刺。但亦有兼具者，則當審其主旨以爲斷；如上篇以夫譬人，似爲諷刺；惟其主旨則在評論當時人物，實爲批評。至此文，則爲主張之議論文。

【特徵及作法】語云：『有志者事竟成，』何以志莫能伸或齋志以歿者比比皆是？無膽

與識以濟之也。故欲事之成，非志、膽、識三者俱備不可；或缺其一，可練而得之，故此文重在「練」字。至其作法：第一段主張青年先應練志，志定則外物不能惑，便是自覺；第二段主張青年又應練膽，膽壯則外物不能動，便是自覺；第三段主張青年又應練識，識通則外物不能欺，便是自覺；第四段總論志、膽、識互相爲用之道，並誡青年勿圖自了，勿抱悲觀。前三段用演繹法，後一段用歸納法。

【注】〔一〕論語子罕：『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二〕解嘲、自爲解釋，免人嘲笑也。〔三〕生物界有無形之競爭，優勝者生存，劣敗者淘汰，以成天然之進化，謂之「天演」。此說倡自達爾文，至斯賓塞更演進其說，復得赫胥黎著書鼓吹，天演論遂風行於世。〔四〕謂無才而居其位也。韓非子內儲說上：『齊宣王使人吹竽，必三百人。南郭處士請爲王吹竽，宣王悅之，廩食以數百人。宣王死，湣王立，好一一聽之，處士逃。』〔五〕穎、錐末也；脫穎、錐末脫露於外也。史記平原君傳：毛遂曰：『臣乃今日請處囊中耳，使遂蚤得處囊中，乃脫穎而出，非特其末見而已。』〔六〕愛而成就之也。宋張載西銘：『貧賤憂戚，庸玉汝於成也。』〔七〕亦曰因果法則，又稱因果律，謂宇宙間事物，有因必有果，有果必有因，且同種之因必生同種之果。例如甲現象爲因，乙現象爲果，則無論何時

何地，甲現象發生，乙現象亦必隨之而起。吾人用歸納法發明原則時，往往根據因果律。

〔八〕數其已往之事而知將來之事也。〔九〕地球爲行星之一，受太陽之吸引而旋轉，繞太陽

一周爲一年，謂之「公轉」；自繞其軸旋轉一周爲一晝夜，謂之「自轉」。〔一〇〕比重、

物理學名詞。物理學上比較物體重量時，固體液體以水爲標準，氣體則以空氣爲標準。本文

既言金石木葉之沈浮，卽以金木解釋；假如金一立方寸爲十兩，水一立方寸爲五錢，則知金

重於水二十倍，金之比重爲「二〇」；水一立方寸爲五錢，木一立方寸爲四錢，則知木重爲

水十分之八，木之比重爲「〇·八」。〔一一〕由既知之特殊事實，推見普遍原理之方法，

謂之「歸納」。〔一二〕由既知之普遍原理，引出未知或特殊之結論，謂之「演繹」。〔

一三〕與觀察同爲主要之科學方法。然觀察法僅能待物之變，察物之情；試驗法則由人工以

致物之變，使居於故意安排的情境之下，而察其結果是否與所期者相適合。治學時欲搜集事

實，以爲立論之根據，實有賴於觀察與試驗；而尤以試驗爲重要。〔一四〕以事物間相似點

或相同點爲根據，由此推彼，證明其同出一理。〔一五〕謂就分立之事，概括而得其所同然

者也。〔一六〕名學，卽論理學，爲探討思想歷程，研求思想法則之學；近人亦依希臘語音

譯爲「邏輯」。名學淺說，英國耶方斯 (Taylor) 原著。〔一七〕分驗，卽化分一物以驗其原

質；例如水內通過電氣，則水漸漸化爲「輕」「養」二種氣質。「一八」合煉，卽化合，以二種以上物質互相結合，而別生一種新物質；例如輕氣與養氣混合，用電通過其間，則化爲水。「一九」盧梭、一七二二年生於瑞士日內瓦，一七四一年到巴黎與名人交接，得參與編輯百科全書之列，一七六一年著民約論，大旨主張人權平等，力揭當代階級不平之弊。次年又著教育小說愛彌爾。此二書對於當時政制頗有激烈的攻擊，法政府認盧梭爲有擾亂社會之罪，加以逮捕。盧梭乃遁入瑞士，仍不能安身，遂應英人洛克之招，居英國，沒於一七七八年。其言論思想，實爲法國大革命之導綫。「二〇」僅顧一身，不顧大局，此種人謂之「自了漢」。「二一」境由心造，爲佛經語，謂環境實由我心所造。「二二」謂國家分裂，版圖不完。杜甫詩：『厓水滄江破，殘山礪石開。』「二三」孟子告子下：『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

敬姜論勞逸

左丘明

公父文伯退朝，朝其母，其母方績。文伯曰：『以馮之家，而主猶績，懼于季孫之怒也。其以馮爲不能事主乎？』

其母歎曰：『魯其亡乎！使僮子備官而未之聞邪？居！吾語女！昔聖王之處民

也，擇瘠土而處之，勞其民而用之，故長王天下。夫民勞則思，思則善心生；逸則淫，淫則忘善，忘善則惡心生。沃土之民不材，淫也；瘠土之民莫不嚮義，勞也。

『是故天子大采朝日，與三公九卿，祖識地德；日中考政，與百官之政事，師尹惟旅牧相，宣序民事；少采夕月，與太史司載，糾虔天刑；日入監九御，使潔奉禘郊之粢盛，而後即安。諸侯朝修天子之業命，晝考其國職，夕省其典刑，夜儆百工，使無慙淫，而後即安。卿大夫朝考其職，晝講其庶政，夕序其典，夜庀其家事，而後即安。士朝而受業，晝而講貫，夕而習復，夜而計過，無憾，而後即安。自庶人以下，明而動，晦而休，無日以怠。』

『王后親織玄統；公侯之夫人，加之以紘纒；卿之內子爲大帶；命婦成祭服；列士之妻，加之以朝服；自庶士以下皆衣其夫。社而賦事，烝而獻功。』

『男女效績，愆則有辟，古之制也。君子勞心，小人勞力，先王之訓也。自上以下，誰敢淫心舍力。今我寡也，爾又在下位，朝夕處事，猶恐忘先人之業；況有怠惰，其何以避辟？吾冀而朝夕修我曰：「必無廢先人。」爾今日：「胡不自安？」以是承君之官，余懼穆伯之絕祀也。』

仲尼聞之曰：『弟子志之！季氏之婦不淫』矣。」

【作者略歷】 本文爲春秋魯大夫穆伯之妻敬姜訓其子文伯之辭，出自國語魯語。國語一書，作自何人，說者不一，而史遷有『左丘失明，厥有國語』之說，後世遂公認爲左丘明之作品。三國時有韋昭者，爲之作「解」，其彼略云：昔孔子修舊史以垂法，左丘明因聖言以擴意，可謂博物善作者也。其雅思未盡，復采錄前世穆王以來，下迄魯悼智伯之誅，以爲國語。其文不主於經，故號曰「外傳」。唐劉知幾史通六家云：『國語家者，其先亦出左丘明，既爲春秋內傳，又稽其逸文，纂其別說，分周魯齊晉鄭楚吳越八國事，別爲春秋外傳——國語，合二十一篇，其文以方內傳，或重出而小異，亦六經之流，三傳之亞也。』觀此，可知此書之涯略矣。按左丘明、魯之太史。孔子嘗曰：『巧言令色，足恭，左丘明恥之，丘亦恥之；匿怨而友其人，左丘明恥之，丘亦恥之。』後人以左丘明好惡同於聖人，故尊孔子爲素王，左丘明爲素臣。至「盲左」之稱，則由史遷「失明」一語而來也。

【體製】 此爲敘記文。按經史百家雜鈔序云：『彼記類，所以記事者。經如書之武成、金縢、願命；左傳記大戰，記會盟及全編；皆記事之書。通鑑法左傳，亦記事之書也。後世古文，如平淮西碑等是；然不多見。』此文出自國語，國語爲分國記事史體之一，故亦爲敘

記之類。

【特徵及作法】天下之賢母，居恆未有不訓子以「朝乾夕惕」者，及其已貴，則忘慈訓而晏安耽毒矣。若仍以平日煦煦習聞之言爲誡，豈足振發其陷溺之心？此敬姜不得不以危言悚論激動之也。驕佚之徒，無不愛其身而惜其家，家若亡則身將焉托？國若亡則家將焉附？故敬姜先以「魯亡」爲歎，繼以「何以避辟」爲傲，後以「絕祀」爲懼也。全篇以「勞」字爲總綱：曰日中，曰日入，曰朝，曰晝，曰夕，曰夜，曰明，曰晦，均從「勞」字發揮；所舉各事，上自王侯，下及庶人，亦以「勞」字爲依據；末以孔子之言爲結束，後世紀傳後必加論贊，實師法於此。

【注】〔一〕大采、五采也。朝日、王者祭日也。按古禮：天子以春分朝日，服五采。

〔二〕祖、習也。識、知也。古人以地能生產百物，養育人民，爲地之德。祖識地德，謂習知地德也。〔三〕師尹、大夫官，一說即公。惟旅、衆士也。牧、州牧。相、國相。〔四〕少采、三采也。夕月、王者祭月也。秋分夕月，服三采。〔五〕太史、古史官及曆官之長。載、天文也，司載、謂馮相氏（周禮春官之屬，掌日月星辰不變，依常度者）保章氏（亦春官之屬，掌日月星辰變動，與常不同，以見吉凶之事），與太史相儷偶也。〔六〕監、覲也。

九御、九嬪之官，主袞盛祭服者。〔七〕紉、耽上聲，冠冕懸瓊之繩，垂於冠之兩旁者。

〔八〕紉、音宏，古冠冕之系也，以組爲之，自兩旁下垂而結於頰下。纒、移連切，冕前後垂覆也。〔九〕辟、罪也。〔一〇〕而、汝也。〔一一〕不淫、謂能勞而不邪也。

樂羊子之妻

范曄

河南樂羊子之妻者，不知何氏之女也。羊子嘗行路，得遺金一餅，還以與妻。妻曰：『妾聞志士不飲盜泉之水，廉者不受嗟來之食，況拾遺求利以污其行乎？』羊子大慚，乃捐金於野而遠尋師。

學一年來歸，妻跪問其故。羊子曰：『久行懷思，無它異也。』妻乃引刀趨機而言曰：『此織生自蠶繭，成於機杼，一絲而累，以至於寸；累寸不已，遂成丈匹。今若斷斯織也，則捐失成功，積廢時日。夫子積學，當日知其所亡，以就懿德。若中道而歸，何異斷斯織乎？』羊子感其言，復還終業，遂七年不返。

妻常躬勤養姑，又遠饋羊子。嘗有它舍雞，謬入園中，姑盜殺而食之，妻對雞不餐而泣。姑怪問其故，妻曰：『自傷居貧，使食有它肉！』姑竟棄之。

後盜有欲犯妻者，乃先劫其姑，妻聞，操刀而出。盜人曰：『釋汝刀！從我者

可全；不從我者，則殺汝姑。」妻仰天而歎，舉刀刎頸而死，盜亦不殺其姑。太守聞之，即捕殺賊盜，而賜妻繒帛，以禮葬之，號曰貞義。

【作者略歷】 范曄，字蔚宗，南朝宋順陽人；元嘉中累官左衛將軍太子詹事；嘗著後漢書，凡十紀、十志、八十列傳。十志未成而曄以罪誅，梁劉昭用司馬彪續漢書之文足成之。今本共一百二十卷，有唐章懷太子李賢注。

【體製】 經史百家雜鈔序云：「傳誌類、所以記人者。經如堯典、舜典；史則本紀、世家、列傳；皆記載之公者也。後世記人之私者：曰墓表，曰墓誌銘，曰行狀，曰家傳，曰神道碑，曰事略，曰年譜，皆是。」此文節自後漢書列女傳，故爲傳誌文。

【特徵及作法】 自芻不足奇，能感動其夫爲奇，能感動其姑爲尤奇。殉節之婦，史不絕書，能使頑廉懦立者有幾人耶？文之結構，段落分明，氣仍連接，斷機戒夫段尤爲生動，讀之如聞其聲，如見其人。

【注】 〔一〕一餅、猶言一片。 〔二〕尸子：『孔子過於盜泉，渴矣而不飲，惡其名也。』

〔三〕禮記檀弓下：『有餓者藜藿袂糲貿貿然來。黔敖左奉食，右執飲，曰：「嗟，來食！」揚其目而視之，曰：「予惟不食嗟來之食，以至於斯也。」從而謝焉，終不食而死。』

卻聘書

謝枋得

夷齊雖不仕周，食西山之薇，亦當知武王之德；四皓雖不仕漢，茹商山之芝，亦當知高帝之恩；況羹藜含糲於大元之土地乎？

大元之赦某屢矣；某受大元恩亦厚矣。若效魯仲連蹈東海而死，則不可——今既爲大元之游民矣。

莊子曰：『呼我爲馬者，應之以爲馬；呼我爲牛者，應之以爲牛。』世之人有呼我爲宋之通播臣者，亦可；呼我爲大元游惰民者，亦可；呼我爲宋頑民者，亦可；呼我爲大元之逸民者，亦可。爲輪爲彈，與化往來；蟲臂鼠肝，隨天付予。若貪戀官爵，昧於一行，縱大元仁恕，天涵地容，哀憐孤臣，不忍加戮，某有何面目見大元乎？

某與太平草木，同沾聖朝之雨露，生稱善士，死表於道曰：「宋處士謝某之墓」，雖死之日，猶生之年，感恩感德，天實臨之！司馬子長有言：『人莫不有一死，死或重於泰山，或輕於鴻毛；』先民廣其說曰：『慷慨赴死易，從容就義難。』公亦可以察某之心矣！

【作者略歷】謝枋得，字君直，號壘山，宋弋陽人，寶祐間進士。爲人豪爽，觀書五行俱下；好直言，每掀撥抵凡，跳躍奮發，以忠義自任。應吳潛辟，團結民兵以扞饒信；尋應試建康，語侵賈似道，乃誣以居鄉不法，謫居廣信軍，咸淳中赦歸。德祐初，知信州，元兵東下，逆戰，矢盡兵敗，變姓名入建寧唐山，麻衣跣屣，日東向哭。元初，魏天祐致聘先生，座師留夢炎亦勸先生降，先生因作此卻之。天佑迫之北行，至元都，慟哭不食死。

【體製】書者、舒也，舒布其事宣達其意也。書牘之「書」，古不可見；古人所謂書，乃書契之書，書籍之書，非後人書牘之書也。書牘之書，盛於春秋，如叔向遺子產書，文種遺吳王書，巫臣遺子反書，鄒子濞遺趙宣子書，報往酬來，不一而足；不特朋友通問用書，即君臣達事亦用書，文心雕龍所謂「戰國以前，君臣同書」是也。秦漢以還，君曰制誥，臣曰奏疏，而書之名僅流行於朋友之間矣。又有所謂簡、牘、札、牋、啓、帖、移，皆書也；惟世俗所稱信、函、緘，不得謂之「書」；信乃寄書之使；函與緘則爲信封；一則以人爲物，一則以外爲內，失之遠矣。

【特徵及作法】聘胡爲卻，不欲臣服異族耳。君子絕交，且不出惡聲，悻悻適足以賈禍，壘山非僛死者，特以九十三齡之老母在耳。以委婉之詞表決絕之意，末段所引先民之語，

若曰：『必相強，死而已！』

〔注〕〔一〕四皓爲東園公、綺里季、夏黃公（一說，此當作黃公，夏字連上作綺里季夏）、用里先生，隱於商山，採芝爲食，高帝招之不至。〔二〕謂烹野菜、食粗飯也。〔三〕

魯仲連、戰國時高士，義不帝秦，寧赴東海而死。〔四〕輪彈蟲鼠之喻，均見莊子大宗師。

與趙韞退書

王宏撰

昨承執事，枉駕，以貴鄉諸先生之命，屬爲賀相國馮公壽文；且云，本之相國意；又述相國嘗稱宏撰文爲不戾於古法。此雖宏撰所惶悚不敢當，而知己之誼，則有中心藏之而不忘者，卽當欣躍操觚，竭其所蓄，直寫相國碩德偉抱，輔世長民之大略，以求得相國之歡。然而審之於己，度之於世，皆有所不可，故敢敬陳其愚，惟執事詳察焉！

宏撰以衰病之人，謬叨薦舉，嘗具詞控諸本省撫軍，轉咨吏部，不允；嗣又奉旨嚴催，不得已，勉強匍匐以來京師，復具詞令小兒抱呈吏部，又不允。借居吳天寺僧舍，僵臥一榻，兩月以來，未嘗出寺門一步；卽大人先生有忘貴惠顧者，皆不能答拜，特令小兒持一刺詣門稱謝而已。鬚白齒危，兩目昏花，不能作楷書，意

欲臨期尙復陳情，冀倖於萬一，蒙天子之矜憐而放還田里。

夫賀相國之壽，非細故也。諸先生或在翰苑，或在臺省，或在部司，皆聞望素著，人人屬耳目焉；公爲屏幃以爲相國壽，則其文必傳視都下，非可以私藏巾笥者也。宏撰進而不能應天子之詔，乃退而作賀相國之壽文，無論學疏才短，不能揄揚相國之德，卽朝廷寬厚之恩，亦未必以此爲罪；而揆之於法，既有所不合，揣之於心，亦有所不安；甚至使不知者，以宏撰於相國，素不識面，今一旦爲此文，疑爲竇緣，相國之門，希圖錄用，欺世盜名，將必有指摘之及。不但文不足爲相國重，而且重爲相國累，此宏撰所以逡巡而不敢承也。卽執事代爲宏撰壽之，亦豈有不如是者哉？不然，操天下文章之柄，爲天子教育人才，天下之士，望之如泰山、北斗，伏謁門下者，咸思得邀相國之一份爲榮。其間負名位而擅詞華者，固繁有徒，而相國獨屬意於賤子，身非木石，豈有不心識此義者？而顧推委而不爲，有此人情也乎？所謂韓愈亦人耳，所行如此，欲以何求耶？是用直布腹心，惟執事裁之諒之，並乞上告相國。倘邀惠於相國，得歸老華山爲擊壤之民，以遂其賦畝作息之願；午夜一燈，曉窗萬字，其不能忘相國之德，將以傳之紀載

，而形之歌詠者，必有在矣。

(天)

燕山易水，共聞斯語，惟執事圖之。

【作者略歷】王宏撰，字無異，號山史，華陰人，明之遺民也。工書能文，精金石之學，善鑑別法書名畫。康熙十八年薦舉博學鴻詞，強迫赴京，仍以病辭不應試，書卽此時所作。趙繼退，名進美，益都人，明崇禎進士，入清，官至福建按察使。有清止閣集。

【體製】書可分「敘事」「達情」二類，此爲達情之書。

【特徵及作法】以宰相之尊，屬意平民珥筆，將奚辭？須知專制時代，所謂宰相，一人之下萬人之上者也，以君主爲前提，卽足以執其口——『進而不能應天子之詔，乃退而作賀相國之文』，設辭之善，蔑以加矣。全文從『審之於己，度之於世』二語發揮，詞婉意嚴，不僅表白一己之決心，亦所以挽資緣干進之惡習。欲其片紙隻字且不可得，況臣之乎？

【注】「一」左傳僖二十六年：『使下臣犒執事。』今與人書不敢直指其人，則稱執事。
「二」馮溥，字孔博，一字易齋，清益都人；順治間進士，累官文華殿大學士，兼吏部尙書。
「三」觚，酒器，簡策亦稱觚；操觚，執簡爲文也。晉陸機文賦：『或操觚而率爾，或含毫而逸然。』
「四」控，告也。
「五」翰苑，翰林院也。
「六」漢尙書稱中臺，在禁省中，

故亦稱臺省。〔七〕各部屬官稱部司。〔八〕巾笥、置巾之小篋也。〔九〕資、進也。有所因而進，曰資緣；又作依附他人以求進解。〔一〇〕逡巡、行不進也。漢賈誼過秦論：『九國之師，逡巡遁逃而不敢進。』〔一一〕唐韓愈之文，爲諸儒冠，當時學者仰之如泰山、北斗。〔一二〕韓愈釋言：『前之謗我於宰相者，翰林不知也；後之謗我於翰林者，宰相不知也。今二公合處而會言，若及愈，必曰：「韓愈亦人耳，彼傲宰相，又傲翰林，其將何求？」』〔一三〕堯遊康衢，有老人擊壤而歌。擊壤之民，猶言太平之民也。

陷虜記

胡嶠

自幽州西北入居庸關，明日，又西北入石門關，關路崖狹，一夫可以當百，此中國控扼契丹之險也。又三日，至可汗州，南望五臺山，其一峯最高者，東臺也。又三日，至新武州，西北行五十里，有雞鳴山；云唐太宗北伐，聞雞鳴於此，因以名山。明日，入永定關，此唐故關也。又四日，至歸化州。又三日，登天嶺。嶺東西連亘，有路北下；四顧冥然，黃雲白草，不可窮極。契丹謂嶠曰：『此辭鄉嶺也！可一南望而爲永訣。』同行者皆慟哭，往往絕而復蘇。

又行三四日，至黑榆林。時七月，寒如深冬。又明日，入斜谷。谷長五十

(天)

里，高崖峻谷，仰不見日，而寒尤甚。已出谷，得平地，氣稍溫。又行二日，渡湟水；又明日，渡黑水；又二日，至湯城，地氣最溫，契丹苦大寒，則就溫於此。其水泉清冷，草輒如茸，可藉以寢，而多異花，記其二種：一曰旱金，大如掌，金色爍人；一曰青蘂，如中國金燈而色類藍，可愛。又二日，至儀坤州，渡巒香河。自幽州至此，無里埃，其所向不知爲南北。

又二日，至赤崖。蕭翰與兀欲相及，遂及述律戰於沙河。述律兵敗而北，兀欲追至獨樹渡，遂因述律於撲馬山。又行三日，遂至上京，所謂西樓也。西樓有邑屋市肆，交易無錢而用布，有綾錦諸工作，宦者、翰林、伎術、教坊、角觚、秀才、僧尼、道士等皆中國人，而并汾幽之人尤多。

自上京東去四十里，至眞珠寨，始食菜。明日，東行，地勢漸高，西望平地松林，鬱然數十里。遂入平川，多草木，始食西瓜；云契丹破回紇，得此種，以牛糞覆棚而種，大如中國冬瓜，而味甘。又東行，至褒潭，始有柳，而水草豐美；有息雞草，尤美，而本大，馬食不過十本而飽。

自褒潭入大山，行十餘日而出；過一大林，長二三里，皆蕪蕪，枝葉有芒

刺如箭羽。其地皆無草，兀欲時卓帳於此，會諸部人葬德光。自此西南行，日六十里；行七日，至大山門。兩高山相去一里，而長松豐草，珍禽野卉；有屋室碑石，曰陵所也。兀欲入祭，諸部大人惟執祭器者得入，入而門闔。明日，曰『拋盞』，禮畢。問其禮，皆祕不肯言。——嶠所目見因述律葬德光等事，與中國所記差異。已而翰得罪被鑕，嶠與部曲東之福州。——福州、翰所治也。嶠等東行過一山，名十三山，云此西南去幽州二千里。又東行數日，過衛州；有居人三千餘家，乃契丹所虜中國衛州人，築城而居之。

嶠至福州，而契丹多憐嶠，教其逃歸。

【作者略歷】 契丹主耶律德光既滅石晉，乃以其將蕭翰爲宣武軍節度使，守汴，而自率其衆北歸，行至樊城病卒。其兄東丹王突欲之子兀欲，時爲永康王，在軍，遂入鎮州而自立。翰聞變，棄汴逃歸。有同州郃陽縣令胡嶠爲翰掌書記，隨入契丹。德光之母述律氏、不欲立兀欲，乃率兵逆之，相距於石橋。述律部下多亡歸兀欲，兀欲遂囚其祖母述律氏於祖州。祖州、契丹主阿保機墓所也。已而翰妻告翰謀反，翰見殺，嶠無所依。凡居虜中七年，當周廣順三年，乃逃歸中國，述其所見爲陷虜記，歐陽修以之入五代史四夷附錄云。

【體製】經史百家雜鈔序中之雜記類：「經如禮記之投壺、深衣、內則、少儀、周禮之考工記，皆是。後世古文学家，修宮室有記，遊覽山水有記，以及記器物，記瑣事，皆是。」惟亦有不以「記」名者；昔人文集中恆有「書某事」「書某人事」之作，亦雜記也；又有紀一事之始末曰紀，曰志，曰述者，亦雜記也。又如序跋、贈序之外亦名序者——柳宗元序棋序歟之類，亦雜記也。至其內容，有紀實、寓情、議論、考據、傲勉之分；此則紀實者也。

【特徵及作法】遠適異國，無生還望，故經辭鄉嶺南隲，皆痛哭，有絕而復蘇者，孰料竟能重見故國山河耶？考胡嶠身在虜中，無蘇武之節烈，無富弼之折衝，原無足取；而歐陽修竟採其文入史者，蓋因其所紀山川形勢之夷險，道路里程之短修，人情風俗之異同，商業物產之豐殺，均足為覘國者所應研究之材料，非因其文簡潔可喜也。至其作法，亦如普通日記式之遊記；惟其行文簡而能達，繁而不瑣，為不可及耳。

【注】〔一〕幽州、唐屬河北道，治北平縣，今之河北大興縣是。〔二〕居庸關、在今河北昌平縣西北。〔三〕石門關、即八達嶺，亦名居庸上關。〔四〕可汗州、金地理志稱爲鵲州，唐爲懷戎縣，更名懷來，爲鵲州治。故城在今察哈爾懷來縣西。〔五〕五臺山、在今山西五臺縣東北。〔六〕新武州、即新州，今新保安鎮。雞鳴山、在懷來縣西北九十里。〔

- 七] 永定關、唐屬鵝州，當在今察哈爾宣化縣境。〔八〕歸化州，即武州。遼史：太祖神冊元年，改武州爲歸化州，鵝州爲可汗州。歸化今更名曰宣德，在宣化縣北。〔九〕天嶺，即察罕陀羅海嶺。〔一〇〕口北三廳誌：『水石峽在多倫諾爾東北，克什克騰部境。山甚陡峻，多榆柳松檜，即傳所謂黑榆林斜谷是也。』〔一一〕涅水即潢水，今稱錫喇木倫河，在河北界。〔一二〕黑水在涅水北，今稱喀喇木倫河。〔一三〕湯城淀，當在黑水發源處之北。〔一四〕儀坤州，在湯城淀東，爲遼後生地，故名；遼史地理志云屬上京路。麝香河又在其東，發源於赤山，南入黑水。〔一五〕記里堡也。古五里一墩，十里二墩。〔一六〕赤崖，一名赤山，遼史地理志：『慶州支寧軍有赤山黑水。』按慶州即今熱河林西縣地。〔一七〕翰初號阿鉢，爲契丹大族，妹嫁遼太宗耶律德光，契丹呼翰曰國舅；及爲節度，始襲姓名曰蕭翰。兀欲即遼世宗。〔一八〕沙河即歌爾歌台河，亦曰郭爾郭爾河，遼志云：在臨潢府祖州西南。時兀欲軍次潢水，與太后相距於橫渡石橋，翰先渡，故遇敵於沙河。沙河在橫渡西北。〔一九〕遼之上京亦曰臨潢府，初名漢城，即今熱河阿魯科爾沁旗南之波羅城也。〔二〇〕西樓，在臨潢西南三十里祖州地。〔二一〕平地松林，地名，在潢水發源處，今克什克騰境。〔二二〕平川，在上京東百餘里，今無考。〔二三〕麩、泥了切。麩潭，當是

大布蘇圖泊。〔二四〕大山、冷陁山也。〔二五〕福州、當在熱河喀爾喀左翼東界，其地與

關東接壤，故易逃歸。

梅花嶺記

全祖望

順治二年乙酉四月、江都圍急，督相史忠烈公知勢不可爲，集諸將而語之曰：『吾誓與城爲殉！然倉皇中不可落於敵人之手以死，誰爲我臨期成此大節者？』副將軍史德威曰：『慨然任之。』忠烈喜曰：『吾尙未有子，汝當以同姓爲吾後，吾上書太夫人，譜汝諸孫中。』

二十五日、城陷，忠烈拔刀自裁，諸將固爭前抱持之；忠烈大呼德威，德威流涕不能執刃，遂爲諸將所擁而行。至小東門，大兵如林而至。馬副使鳴騶、任太守民育，及諸將劉都督肇基等，皆死。忠烈乃瞠目曰：『我史閣部也。』被執至南門，和碩豫親王以先生呼之，勸之降，忠烈大罵而死。

初、忠烈遺言：『我死，當葬梅花嶺上。』至是，德威求公之骨不可得，乃以衣冠葬之。或曰：『城之破也，有親見忠烈青衣烏帽，乘白馬，出天寧門投江死者，未嘗殞於城中也。』自有是言，大江南北，遂謂忠烈未死。已而英、霍山師大起

，皆託忠烈之名，彷彿陳涉之稱項燕。吳中孫公兆奎以起兵不克，執至白下，經略洪承疇與之有舊，問曰：『先生在兵間，審知故揚州閣部史公，果死邪，抑未死邪？』孫公答曰：『經略從北來，審知故松山殉難督師洪公，果死邪，抑未死邪？』承疇大恚，急呼麾下驅出斬之。嗚呼！神仙詭誕之說，謂顏太師以兵解，文少保亦以悟大光明法蟬蛻，實未嘗死。不知忠義者，聖賢家法；其氣浩然，常留天地之間，何必出世入世之面目？神仙之說，所謂「爲蛇畫足」。卽如忠烈遺骸，不可問矣；百年而後，予登嶺上，與客述忠烈遺言，無不淚下如雨，想見當日圍城光景，此卽忠烈之面目，宛然可遇，是不必問其果解脫否也。而況冒其未死之名者哉？

墓旁有丹徒錢烈女之家，亦以乙酉在揚，凡五死而得絕，時告其父母火之，無留骨穢地，揚人葬之於此。江右王猷定、關中黃遵巖、粵東屈大均爲作傳銘哀辭，願尙有未盡表章者。予聞忠烈兄弟，自翰林可程下，尙有數人，其後皆來江都省墓，適英、霍山師敗，捕得冒稱忠烈者，大將發至江都，令史氏男女來認之。忠烈之第八弟已亡，其夫人年少有色，守節，亦出視之。大將豔其

色，欲強娶之；夫人自裁而死。時以其出於大將之所逼也，莫敢爲之表章者。嗚呼！忠烈嘗恨可程在北，當易姓之間，不能仗節，出疏糾之，豈知身後乃有弟婦以女子而踵兄公之餘烈乎！梅花如雪，芳香不染，異日有作忠烈祠者，副使諸公，諒在從祀之列；當另爲別室以祀夫人，附以烈女一輩也。

【作者略歷】全祖望，字紹衣，一字謝山，清浙江鄞縣人。乾隆初，舉博學鴻詞科，會成進士選庶吉士，未與試；散館後，以知縣用，遂不復出。爲人負氣迂俗，有風節，於學靡不貫串，尤以網羅文獻、表章忠義爲事。家居後，修黃宗羲宋元學案，校水經注，續選甬上耆舊詩；所撰有丙辰公車徵士小錄、漢書地理志稽疑、經史問答、句餘土音、鮑埼亭集。

【體製】雜記類又有紀人、紀事、紀地、紀物之分。此文爲梅花嶺記，紀地也；但文則紀人。蓋地以人傳，故重人而不重地。

【特徵及作法】史公殉國，千古同悲，不必悲也；史公雖死，精神不死也。不然，英山霍山義旗徹空，何以猶託史公之名；嶺上衣冠之墓，何以如見史公之面哉？作法：先紀史公之死，旁及副使諸公之死；繼論相傳史公未死，旁及顏太師文少保之相傳未死；後紀史公之墓，旁及錢烈女之墓；因錢烈女之死，又旁及史公弟婦之死。全篇不一其人，而史公實爲山

之主峯；登主峯而高呼，四山靡不響應。

【注】〔一〕史德威、山西平陽人。〔二〕清順治元年、世祖命豫親王多鐸率師南下。

〔三〕馬弘圖、侯應龍、張圖容、楊國士等，起義霍山，倡言史可法實未死，衆信之。進攻英山，皆下，尋爲吳勝兆所破。〔四〕史記陳涉世家：「項燕爲楚將，數有功，愛士卒，楚人憐之，或以爲死，或以爲亡。今誠以吾衆，詐自稱公子扶蘇（始皇長子）項燕，爲天下唱，

宜多應者。」〔五〕長興伯吳日生起兵吳江，孫兆奎率衆從之，號孫吳軍，旋爲吳勝兆所襲

，軍敗被擒。〔六〕崇禎十二年、命洪承疇總督薊遼軍務。清兵圍錦州，承疇援之，次松山

，戰不利，卽走入松山固守。清兵拔松山城，承疇與總兵祖大壽降於清。敗報聞，或傳承疇已死，帝驚悼甚，設壇都城，賜祭十六，將親臨祭奠，已而聞承疇降，乃止。〔七〕顏真卿

、唐德宗時爲太子太師。淮西李希烈反，真卿往諭，被拘不屈死。後十五年，顏氏家僕至洛京，於同德寺見真卿在佛殿東上坐。時人皆稱真卿屍解得道焉。〔八〕清彭紹升致袁枚書云

：「文信公在燕獄，遇楚黃道人，受出世法，始得脫然於生死之際。故其詩云：「誰知真忠難，忽悟大光明？」」蟬蛻，言蟬脫其皮，喻人脫軀殼以去也。〔九〕戰國策齊策：「楚有

嗣者，賜舍人卮酒，舍人相謂曰：「請畫地爲蛇，先成者飲。」一人蛇先成，引酒，且言吾

能爲之足，未成。一人之蛇成，奪其厄曰：「蛇固無足，子安能爲之足？」遂飲其酒，爲蛇足者終亡酒。」蓋喻多事也。〔一〇〕錢烈女事、見下篇。〔一一〕王猷定事略、見下篇。

〔一二〕黃遵嚴、陝西人。〔一三〕屠大均、字翁山，廣東番禺人。〔一四〕可程、可法之弟，崇禎進士。李自成陷京師，可程降賊；賊敗，降清；後南歸卒。

錢烈女墓誌銘

王猷定

揚州有死節而火葬於下忠貞祠。南十五步，爲鎮江錢烈女之墓。烈女死明弘光乙酉四月二十七日；五日，乃火。以家於忠貞祠，卽其地爲墓。當其死，告於父：『無葬此土，以尸投火！』父如其言。南昌王猷定客揚州，與里人談乙酉事，輒爲詩文弔之。

歲丙申，春，其父乞余銘，痛哭言曰：『吾老人無兒；自吾女死，而老人不欲生也。城破，督師史公率兵趨東門，女決其必死，已持刀欲自剄，余挽其手；積薪以焚，余又奪去；結纆，絲絕，纆又斷。余皇急不知所出；不得已，乃予以藥，曰：「汝姑視緩急可也！」猷定爲之感泣；時賓客聞者皆流涕。

又言曰：『嗚呼！老人十年以來，頭童然秃且盡，而視聽茫然；而肝肺崩裂，

如沸如屠！然每憶吾女吞藥不得死，吾老人不知生之可戀，而死之可悲也！兵入，以戈刺牀下；數刺，數抵其隙，乃去；不知女反匿牀下。藥發，喘不絕，余與老妻抱之慟，強飲以水，不死。女泣謂余曰：「兒必死，無緩兒爲也！兒受生養十六年，父母又無男兒，不能與父母相養以生，相待以老，俾至於終身；而今使父母收我骨，目不瞑矣！父老，祖宗之不血食，家世江南，當與母勉圖歸計耳！」時注水庭中，立起，以頭投水；水淺，自頂以上不及頸。余力持之起，目瞪，口瀉水如注。是時雨甚，門外馬蹄踐血與泥聲濺濺。比屋殺人焚廬，火四起。夜，女以紙漬水塞口鼻，強余手閉其氣，令絕，余心慟，手不能舉；又解衣帶，強母縊之，母倉卒走出。聞足擊牀關關，嗚呼，死矣！」猷定聞益悲，忍不銘？

烈女、名淑賢，父爲鎮江錢公應式，母卞氏。公善醫，活人者衆，女死後，受兵挺刃數十，不死；兵縛公欲殺，以手格之，皆仆地，反得免。卞時病甚，亦受刃；久之，復甦。人以爲女之陰助云。

銘曰：三光兮絕，一炬烈，后土兮爭之土欲裂。瘞爾於忠貞之旁，麗重離兮照四方之缺。

【作者略歷】王猷定，字于一，號幹石，江西南昌人，明之遺民也。性豪俠，工詩文，書法亦名重一時。時人評其文曰：『文氣鬱勃，如殷雷未奮；又如崩崖壓樹，樅枿盤礴，旁枝得隙，突然干霄。』有四照堂集行世。

【體製】墓誌銘、爲傳誌類之一，所以納之壙中，留爲稽考者也。誌文似傳，銘語似詩。古人之作，有僅作誌者，有僅作銘者，有誌銘具備者，有出於兩手者；後世則必屬於一人矣。

【特徵及作法】城破，督師史公率兵趨東門，烈女誓必死。蓋清兵殘暴，知難幸免，早已料及有十日之屠也。清兵入關，降虜者何可勝計，漢族之羞也，視烈女何如哉！故曰：『以照四方之缺。』凡作誌：類皆直敘事之因果；此作則否，先敘其果，再述其因，是能獨開生面者；末後再用補筆記其姓名、籍貫，及其父母所遭遇，而仍以烈女爲結束。銘、詞意含蓄，蓋言其時暗無天日，惟此一炬足以焜耀四方也。

【注】〔一〕下忠貞祠，在揚州南門內，祀晉之下壺。下壺，成帝時爲尚書令右將軍，領右衛。蘇峻反，六軍敗績，壺力疾苦戰，二子眇眇從，俱被害，因謚忠貞。按壺嘗行廣陵相，故有祠在揚州。〔二〕明福王由崧卽位南京，改元弘光。〔三〕丙申，爲清順治十三年。

〔四〕血食、祭也。古人取血管以祭，故云。臂、讀如聊，腸間脂也。血管二字、見詩經小雅信南山。〔五〕三光、日月星也。〔六〕后土、地神。〔七〕重離、日月也。

文丞相傳序

許有壬

宋養士三百年，得人之盛，軼漢唐而過之遠矣！盛時忠賢雜遝，人有餘力；及天命已去，人心已離，有挺然獨出於百萬億生民之上，而欲舉其已墜，續其已絕，使一時天下之人，後乎百世之下，洞知君臣大義之不可廢，人心天理之未嘗泯，其有功於名教爲何如哉！

丞相文公，少年越厲，有經濟之志；中爲賈誼，徊翔外僚。其以兵入援，事定力，萬變不渝，『父母有疾，雖不可爲，無不用醫藥之理，』公之語，公之心也。是以當死不死，可爲卽爲，『逸於淮，振於海；』眞不可爲矣，則惟有死爾；可死矣，而又不死，『非有他也，等一死爾，昔則在己，今則在天，』一旦就義，視如歸焉。光明俊偉，俯視一世，願膚斂禩將『』之士，不知爲何物也。推此志也，雖與嵩華爭高可也。宋之亡，守節不屈者有之，而未有有爲若公者，事固不可以

成敗論也。然則收宋三百年養士之功者，公一人耳！

孫富爲湖廣省檢校官，始出遼陽儒學副提舉劉岳申所爲傳，將刻之梓，俾有壬序之。有壬早讀吟嘯集、指南錄，見公自述甚明。三十年前遊京師，故老能言公者尙多，而訝其傳之未見於世也。伏讀感慨，惜京師故老之不及見也！公之事業在天地間，炳如日星，自不容泯；而史之取信，世之取法，則有待於是焉。若富也，可謂能後者已。

【作者略歷】許有壬，字可用，元湯陰人。延祐（元仁宗年號）進士，至正（元順帝年號）中，累官集賢大學士，改樞密副使，拜中書左丞，歷事七朝，遇事盡言，頗具風節，卒諡文忠。有至正集、注塘小稿。

【體製】經史百家雜鈔序跋類：「他人之著作序述其意者：經如易之繫辭，禮記之冠義、昏義，皆是；後世曰序，曰跋，曰引，曰題，曰讀，曰傳，曰注，曰箋，曰疏，曰說，曰解，皆是。」其實不止此，尙有後序、序錄、序略、表序、書後、評、述、例言、導言、弁言、譜、譜名稱；近來更有名之爲「卷頭語」者。序、訓爲緒，端也，書之發端也；序又通「敘」，敘其次第也。序之見於經者，爲孔子之序卦。至其作用，有序全帙者，有序單篇者

；此篇即爲序單篇之文。

【特徵及作法】 批評勝朝人物，易存菲薄之心，及責備賢者之見；否則，亦必抨擊其國家政治之非。此文悉無之，既推崇文山，並推崇其國家超軼漢唐，非素有修養者，莫能辦也。文分三段：首段用虛冒筆推尊文山；次段用寫實筆將文山心事曲曲傳出；「養士」起，「養士」終，呵成一氣。末段則敘作序之由，並贊文山有後。

【注】 〔一〕名天祥，字宋瑞，號文山，宋吉水人。 〔二〕宋度宗時，文山任制誥，語皆諷刺，賈似道，賈使臺臣劾罷之，文山遂致仕。咸淳（度宗年號）九年，起爲湖南提刑，次年改知贛州，皆外僚也。徊翔，鳥飛不進貌。 〔三〕德祐（恭帝年號）初，詔天下勤王，文山奉詔涕泣，使陳繼周發郡中豪傑，使方興召吉州兵。事聞，以江西提刑安撫使召入衛。 〔四〕勤王之次年，除天祥右丞相兼樞密使，其時元兵已入臨安，執恭帝。 〔五〕元丞相博羅曰：『爾立二王（帝昶、帝昺）竟成何功？』天祥曰：『立君以存宗社，存一日則盡臣子一日之責，何功之有？』曰：『既知其不可，何必爲？』天祥曰：『父母有疾，雖不可爲，無不下藥之理，盡吾心焉，不可救則天命也！』 〔六〕文山使元時，擬自殺，不死者，將以有爲也。見指南錄。 〔七〕天祥被拘至饒江，夜亡入真州（儀徵），後由通州泛海以求二王。 〔八〕

天祥謂博羅曰：『國亡當死，所以不死者，以度宗二子在浙東，老母在廣故耳。』〔九〕言昔因二王尚在，已不忍死；今被執，死與不死，聽天由命耳。〔一〇〕詩大雅文王：『殷士膚敏，裸將於京。』按膚、大也；敏、達也；裸、宗廟之祭，酌鬱鬯之酒，灌地以降神也；將、助也。言殷士膚大而敏達者，皆執裸獻之禮，助王祭事於周之京師也。〔一一〕字高仲，吉水人。〔一二〕書名，皆文山所著，今多附於文山全集中。

正氣歌

文天祥

天地有正氣，雜然賦流形。下則爲河嶽；上則爲日星；於人曰「浩然」，沛乎塞蒼冥。

皇路當清夷，含和吐明廷；時窮節乃見，一一垂丹青：

在齊太史簡；在晉董狐筆；在秦張良椎；在漢蘇武節；爲嚴將軍頭；爲嵇侍中血；爲張睢陽齒；爲顏常山舌；或爲遼東帽；厲冰雪；或爲出師表；鬼神泣壯烈；或爲渡江楫，慷慨吞胡羯；或爲擊賊笏，逆豎頭破裂。

是氣所磅礴，凜烈萬古存。當其貫日月，生死安足論！地維賴以立，

天柱賴以尊。三綱實繫命，道義爲之根。

嗟余遘陽九，隸也實不力！楚囚纓其冠，傳車送窮北。鼎鑊甘如飴，求之不可得。陰房闕鬼火，春院闕天黑。牛驥同一皁，雞栖鳳凰食。一朝蒙霧露，分作溝中瘠。如此再寒暑，百沴自辟易。哀哉沮洳場，爲我安樂國。豈有他謬巧？陰陽不能賊。顧此耿耿在，仰視浮雲白。悠悠我心憂，蒼天曷有極！

哲人日以遠，典型在夙昔。風檐展書讀，古道照顏色。

【作者略歷】 見前篇注解中。

【體製】 經史百家雜鈔以著作之有韻者爲「辭賦類」；經如詩之賦頌，書之五子之歌，皆是；後世曰賦，曰辭，曰騷，曰七，曰設論，曰符命，曰頌，曰贊，曰箴，曰銘，曰歌，皆是。其質不止此，如操、雅、偈、偈、連珠、樂語，皆是也。文心雕龍云：「黃歌斷竹。」則歌之一體，黃帝時已有之，舜之「明良喜起」，又其流派矣。惟近來辭賦名稱，已不多見，從時從俗，是稱「美文」。

【特徵及作法】 古人動言「天入之際」。天象人事耶？天理人欲耶？究無一定界說。而

文山以爲人之浩然之氣，卽天地之正氣，形有異同，氣無彼我，於是天人合一之說乃定。因舉孟子解釋浩然之氣之理論——道與義——列舉十二人以證實之；繼言己之所遭，人以爲悲，我以爲樂；末言哲人雖遠，史籍猶存，典型在前，願爲後繼。

【注】「一」天地之正氣，紛然賦諸各類物體。「二」言浩然之氣，塞乎天地之間，語本孟子公孫丑上。「三」皇路、猶言王道；夷、平也；含和、猶言懷藏祥和之氣；意謂太平之時，爲臣者但懷藏祥和之氣，貢獻於朝廷，而不能見浩然之氣也。「四」言至危亡逼迫時，浩然之氣，才能表現。「五」丹青、指圖畫。言有浩然之氣者，一一繪諸圖畫傳於後世。

「六」春秋時、齊崔杼弑其君，太史直書之，杼殺太史。「七」春秋時、晉趙盾弑其君，太史董狐直書之。孔子稱董狐爲良史。「八」張良爲韓報仇，令力士操鐵椎擊秦始皇於博浪沙（今河南陽武縣），誤中副車。「九」漢蘇武使匈奴，單于逼武降，不屈，因幽武於北海（今貝加爾湖），使牧羊。武臥起持節，十九年始還，節旄盡落。「一〇」漢末、劉璋使嚴顏守巴郡，爲張飛所擒，飛欲其降，顏曰：『我州但有斷頭將軍，無降將軍。』「一一」晉惠帝時、河間王顥成都王穎叛，帝與戰，侍衛皆散，惟稽紹以身捍衛，被害，血濺帝衣。事定，左右欲浣衣，帝曰：『此稽侍中血，勿浣！』「一二」唐玄宗時、安祿山反，張巡與許遠守

睢陽，城陷被執。賊帥詢以『每接戰時，何以緊鑿其齒？』巡罵曰：『恨不吞賊耳！』遂被害。〔一三〕安祿山叛，顏杲卿守常山，城陷被執，杲卿瞋目大罵不絕。賊鈞斷其舌，問曰：『復能罵否？』杲卿舍胡而絕。〔一四〕漢末、黃巾亂起，管寧避地遼東，魏文帝徵爲太中大夫，明帝徵爲光祿勳，皆辭不受。居遼東三十年，戴阜帽，著布裙，安貧講學，不問世事。〔一五〕諸葛亮率師伐魏，臨行上出師表。〔一六〕晉時、五胡亂華，祖逖渡江中流，擊楫而誓曰：『予生不能清中原而後濟者，有如此江！』胡、羯，均種族名。〔一七〕唐德宗時、朱泚叛，召段秀實計事，秀實奮象笏擊泚，唾其面大罵；笏中泚額，血流被面，秀實遂遇害。豎、猶言小子；逆豎、叛逆之小子也。〔一八〕磅礴、豐滿充塞之意。〔一九〕言正氣貫通乎日月，其光明永留天地間，不因身死而消失。〔二〇〕古人以地爲方，稱地之四隅爲「地維」。神異經云：『崑崙之山有銅柱焉，其高入天，所謂「天柱」也。』博物志云：『共工氏觸不周之山，折天柱，絕地維。』此則言正氣充塞，地維賴以不絕，天柱賴以不折，仍爲人所尊崇也。〔二一〕君臣、父子、夫婦爲三綱。言三綱之道賴正氣以存在也。〔二二〕孟子釋浩然之氣曰：『配道與義。』故云道義爲浩氣之根本。〔二三〕陽九、奇數也，爲陽數之窮，古人多以喻運會時命之困厄。〔二四〕隸、僕也。不力、不盡力也。此句意

指所部將士不肯力戰，致已被執。按宋史文山本傳，元元帥張弘範追文山至五坡嶺，文山所率之衆方飯，不及戰，皆頓首伏草莽，文山遂至爲元兵所執。〔二五〕言彼繫爲囚虜也。按晉景公觀於軍府，見鍾儀，曰：『南冠而縶者，誰也？』有司對曰：『鄭人所獻楚囚也。』見左傳成九年。〔二六〕窮北、指燕京。〔二七〕鼎鑊、古刑烹人之器；飴、飴糖。言視鼎鑊之苦，如飴糖之甘。〔二八〕文山屢求死，元世祖愛其忠，固不殺，故云『求之不可得。』〔二九〕闕、曲棧切，寂也，靜也。言所居之處，寂靜祇有鬼火耳。〔三〇〕闕、音祕，深也，幽也。言所居之地，深幽而黑暗也。〔三一〕卓、卽馬槽。牛、喻獄卒囚犯輩；驥、良馬，自喻；言已與獄卒囚犯輩共居一處也。〔三二〕雞、喻同牛；鳳凰、喻同驥。雞云栖，鳳凰云食者，參互見義；猶言雞與鳳凰同栖共食。一說：鳳凰食於雞所栖中，亦通。〔三三〕霧露、爲陰陽不和之氣；蒙、受也。〔三四〕分、去聲，料也，當也。說苑云，『死則不免爲溝中之瘠。』言自料當死於溝壑中而成爲枯瘠之屍也。〔三五〕再寒暑、兩年也；沍、音麗，害也；辟易、退避也。言被囚兩年，雖百種毒害皆自退避，竟得不死。〔三六〕沮、音疽；沍、音如；卑下潮溼之地也。〔三七〕言已有正氣在，故陰陽沍之氣不能爲害。〔三八〕耿耿、言心不忘也。〔三九〕言憂思縣長，與天同無邊際也。〔四〇〕哲人、

指上文十二人；典型、指上文十二事。言古人雖遠，典型猶留遺也。「四一」言在風範下，讀古人書中所遺之典型，覺古人之道在前，與吾顏色相映也。

黃花岡烈士事略序

胡漢民

七十二烈士之死，所謂能殉其主義者也。孔子曰：「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孟子曰：「所欲有甚於生者，故舍生而取義也。」蚩蚩之氓，知求生耳。資生之具，懼其不完，則心爲形役，殘賊仁義，莫知所屆，聞「所欲有甚於生者」不悟也。或則色取而行違，欺世盜名，亦終敗露於臨事。故惟其平日信義至篤，視爲精神無上之生命，而形體呼吸之生命後焉者，乃能臨事取舍，如其所素定。七十二士抱持「三民主義」，欲傾覆異族專制之政府，以拯吾民；此其心至仁，曾不雜以絲毫禍福利害之見。三月廿九之役，殆知其不可而亦爲之，是謂從容就義，所以賢於慷慨赴死之徒也。

竊嘗謂賢者之死，其德業之留存於兩間者，未嘗隨形體之生命以俱盡，則其人固不死也。而世仍以不能復見其致力於社會爲可痛，於是重思其人，而求其生平事蹟，詳著之以爲世範。夫後死者之責，寧僅在是？而聞風興起，繼志述事者有人

，即以壽先烈精神之生命於不滅。嗚呼！其又可少耶！

七十二士死之歲，共和告成。後八年而執信、海濱，始有徵集記事之舉；蓋慎且求備也。執信遺死於粵軍復粵之役，海濱乃始亟刊所得諸人之遺傳；吾於是益不能無痛云。

【作者略歷】胡漢民、字展堂，廣東番禺人，日本法政大學畢業；歷任廣東都督，代行大元帥職權，國民政府委員兼立法院院長。著有三民主義的連環性、唯物史觀與倫理之研究、不置室詩鈔等書。

【體製】此為序全帙之文。序全帙之文，又有「詳序」與「渾序」之別。此為「渾序」者。

【特徵及作法】七十二烈士胡為而犧牲，為孫中山先生所提倡之「三民主義」而犧牲；篇首特揭出「殉其主義」一語，即為全篇之柱意。作法：先述七十二烈士之本志，輕形體呼吸之生命，而重精神無上之生命，故能取舍不惑以殉其主義；繼述七十二烈士之德業事蹟足為世範，以助後死者之聞風興起，故曰：「繼志述事者有人，即以壽先烈精神之生命於不滅；」後述宋鄭二氏事略徵集之經過，兼痛宋氏之踵七十二烈士後而死於粵軍復粵之役，以應

首段之「殉其主義」及次段之「繼志述事」等語。

【注】〔一〕鄒魯黃花園烈士事略序：『辛亥三月二十九日、革命黨人攻兩廣督署，死者遺骸葬於黃花園者七十二，因名曰黃花園七十二烈士』。按黃花園、在廣東省城北門外白雲山之麓。叢壑於此者，本不止七十二人，惟今祇有七十二人之姓名可考耳。〔二〕據孫中山先生說：『主義就是一種思想、一種信仰、和一種力量。主義是先由思想再到信仰，次由信仰生出力量，然後完全成立。』〔三〕言爲外物引誘而心不能自主。陶潛歸去來辭：『既自以心爲形役，奚惆悵而獨悲？』〔四〕兩間、謂天地之間也。〔五〕執信、朱氏，名大符，廣東人。奔走革命數十年，頗著功績。民國九年九月爲桂系軍閥陸榮廷部下所害。海濱、鄒氏，名魯，廣東大埔人；歷任國民政府委員、國立中山大學校長。〔六〕桂系軍閥陸榮廷把持廣東，陳炯明以粵軍逐之，時稱爲粵軍復粵之役。

黃花園七十二烈士墓下作

汪兆銘

飛鳥茫茫歲月徂，沸空鏡吹雜悲吁。九原面目真如見，百劫山河總不殊。樹木十年萌蘗少，斷蓬萬里往來疏。讀碑墮淚人間事，新鬼爲鄰影未孤。

【作者略歷】

汪兆銘，字精衛，廣東番禺人，日本法政大學畢業；嘗主編民報，鼓吹革

命。民國初、任廣東都督，國民政府成立，歷任政務委員、軍事委員、行政院院長等職。著有汪精衛文存、汪精衛演講集等書。

【體製】此爲七言律詩。宋嚴羽云：『風雅頌既亡，一變而爲離騷，再變而爲西漢五言，三變而爲歌行雜體，四變而爲沈宋律詩。』所謂「沈宋」，爲唐之沈佺期宋之間，蓋詩以「律」稱，始自沈宋也。律詩有一定之韻，有一定之平仄，上下兩句必須虛實相對；五字一句者，謂之「五言律」；七字一句者，謂之「七言律」；一篇四句者，名爲「絕」；十二句以上者，名爲「排律」。

【特徵及作法】歲月如流，革命事業猶未進展，故借『樹木萌蘖少』爲喻。作詩之法，意義爲主，文詞次之；換言之，抒情爲主，描寫次之；但亦有抒情描寫合而爲一者，此詩卽其一例。

【注】〔一〕鑼、音叻，軍樂器也。鑼吹、卽鑼歌，軍中所奏之樂歌也。〔二〕晉襄陽百姓於峴山爲羊祜建碑立廟，歲時饗祭，望其碑者莫不流涕，杜預因名之爲「墮淚碑」。〔三〕朱執信先生墓，鄰近黃花岡，故云。

心術論

蘇洵

爲將之道，當先治心——秦山崩於前而色不變，樂鹿興於左而目不瞬，然後可以制利害，可以待敵。

凡兵上義，不義雖利勿動；非一動之爲害，而他日將有所不可措手足也。夫惟義可以怒士；士以義怒，可與百戰。

凡戰之道，未戰養其財，將戰養其力，旣戰養其氣，旣勝養其心。謹烽燧，嚴斥候，使耕者無所顧忌，所以養其財；豐犒而優遊之，所以養其力；小勝益急，小挫益厲，所以養其氣；用人不盡其所欲爲，所以養其心。故士常蓄其怒，懷其欲而不盡；怒不盡，則有餘勇；欲不盡，則有餘食；故雖并天下而士不厭兵，此黃帝之所以七十戰而兵不殆也。不養其心，一戰而勝，不可用矣。

凡將欲智而嚴，凡士欲愚。智則不可測，嚴則不敢犯，故士皆委己而聽命，夫安得不愚？夫惟士愚，而後可與之皆死。

凡兵之動，知敵之主，知敵之將，而後可以動於險。鄧艾縋兵於穴中，非劉禪之庸，則百萬之師可以坐縛，彼固有所侮而動也。故古之賢將，能以兵嘗敵，而

又以敵自營，故去就可以決。

凡主將之道，知理而後可以舉兵，知勢而後可以加兵，知節而後可以用兵；知理則不屈，知勢則不沮，知節則不窮。

見小利不動，見小患不避；小利小患，不足以辱吾技也，夫然後有以支大利大患。夫惟養技而自愛者，無敵於天下。故一忍可以支百勇，一靜可以制百動。

兵有短長，敵吾一也。敢問：『吾之所長，吾出而用之，彼將不與吾校；吾之所短，吾蔽而置之，彼將強與吾角；奈何？』曰：『吾之所短，吾抗而暴之，使之疑而卻；吾之所長，吾陰而養之，使之狎而墮其中。』此用長短之術也。

善用兵者，使之無所顧，有所恃。無所顧，則知死之不足惜；有所恃，則知不至於必敗。——尺箠當猛虎，奮呼而操擊；徒手遇蜥蜴，變色而卻步；人之情也。知此者，可以將矣。袒裼而按劍，則烏獲不敢逼；冠胄衣甲，據兵而寢，則童子彎弓殺之矣。故善用兵者以形固。夫能以形固，則力有餘矣。

【作者略歷】蘇洵，字明允，號老泉，宋蜀之眉山人，年二十七，始發憤爲學，應試不

第，歸而悉焚所爲文，閉戶讀書，遂通六經百家之說。至和嘉祐間，挈其二子軾轍至京師。時歐陽修有大名，洵上所著樞密書衡論等二十二篇，修大愛其文辭，以爲賈誼劉向不能過也。一時士大夫爭相傳誦；宰相韓琦奏於朝，除校書郎，與姚闢同纂太常因革禮百卷，書方成而卒。世以其父子俱知名，稱洵爲老蘇，軾爲大蘇，轍爲小蘇。

【體製】文心雕龍論說篇云：「論者，倫也，倫理無爽，則聖意不墜。」又曰：「論者、彈論羣言，而精研一理也。」前說以稱論語，非今之論體；後說指諸子百家，與今之論體近似。其以論名篇者，如荀子之禮論、樂論，呂氏春秋之六論，是也；以論名書者，如史記孟荀傳所載「慎到著十二論」，是也。漢人承其緒，多以論名書，如王充之論衡，桓寬之鹽鐵論，王符之潜夫論，不一而足，要與今之論體略有不同；其同者，惟賈誼之過秦論耳。故過秦論三篇，可稱現在論體之鼻祖。此外又有所謂「設論」者，假設一人或一事以明其理，如漢東方朔之非有先生論，是也；又有所謂「廣論」者，推廣他人之說理，如梁劉峻之廣絕交論，是也；又有所謂「續論」者，如宋蘇軾之續歐陽子朋黨論，是也。他如昔人奏議之文，有云「論某人」「論某事」者，雖名爲論，其實章疏耳。此文係老泉所作權書之一篇，本無論名，但其性質實爲發表主張之議論文，選本亦題作心術論，今從之。

【特徵及作法】宋之弱，不自徽欽始，故老泉作此爲鞭策，非紙上談兵也。行文每段自爲起訖，隨論隨斷，卻又氣息相連；以心治於內爲發端，以形固於外爲結束；中間各段，亦層次井然。

【注】〔一〕烽燧、寇至舉以爲號之火。〔二〕斥候、偵探敵情者。〔三〕言犒賞豐厚，使兵士優遊，勿盡用其力也。〔四〕言小戰勝而益求其勝之心更急。〔五〕言小敗勿怯而益猛勇。〔六〕言留以有待也。〔七〕黃帝先後七十戰，始統一中原。不殆、不疲殆也。〔八〕言知敵之主謀者若何，知敵之將兵者若何，而後始能履險如夷。〔九〕言知理之所在，則敵雖強而不屈服。〔一〇〕沮、頹喪也，言知敵形勢之險易，則精神不致頹喪。〔一一〕言知節省兵力，便用之不窮。〔一二〕抗、舉也；暴、表暴也。言故舉其短而表暴之，使敵疑而卻也。〔一三〕言優卹其家使無顧慮，故不惜死。〔一四〕言有餉有援則有所恃而無恐，故不至於敗。無所顧，有所恃，皆以勵軍心，作士氣。〔一五〕尺筮、一尺長之杖。〔一六〕烏纒、戰國時力士。〔一七〕冠、戴也；衣、穿也。〔一八〕據、握也；兵、兵器。

戰論

王源

勝負未分，善戰者不戰；有必敗之形，善戰者不戰；敵大以強，我小以弱，我

不能詐之以謀，善戰者不戰；戰雖勝而卒驕，數戰兵疲，善戰者不戰。

川原林谷，草澤異其形；險夷迂直，輕重遠近，通衢異其勢；舟車步騎，長短衆寡異其用；利此則害彼，利彼則害此；苟地利未得，善戰者不戰。

大寒甚暑，風雨不時，疾疫數作，敵無備，出奇以取勝；敵有備，善戰者不戰。

敵人之來，其陣堂堂，其旗正正；鋒銳甲堅，士卒用命；善戰者不戰。

法曰：『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一）故善戰者，必立威施惠，信賞必罰，足食利器。金鼓旗麾，以爲節也；方圓曲直縱橫，以立陣也；步伐止齊，以教戰也；前卻左右分合起伏動靜，以明奇正也；苟法令未行，善戰者不戰。

人心未附，善戰者不戰；訓練未精，善戰者不戰；土地荒蕪，倉廩空虛，甲兵朽鈍，善戰者不戰。

且夫出軍行師，惟敵是求，不戰而屈人之兵，不可以數數（二）也；然善戰者必有先勝之形，而後合戰。不輕於戰，善於戰者也。是故敵無聲，善戰者不戰；敵有人，善戰者不戰；敵強而示弱，善戰者不戰；敵弱而能謀，善戰者不戰。

敢問，敵已敗亡，可以戰乎？曰：敵自置於死地，所謂窮寇也，善戰者不戰。我可以無亡矢遺鏃之費而收全利，善戰者不戰。法曰：『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①從之，吾則可以乘其隙；取之，吾則可以攻其亂；形之而敵不從，予之而敵不取，善戰者不戰。

偏師失律，爲敵所乘；師徒恐懼，百姓震驚；賞不可勸，罰不可懲；如是而驪之戰，則望風潰耳，善戰者不戰。

投之死地而後生，陷之亡地而後存；苟未至於死地，而可自守以觀變，善戰者不戰。法曰：『勝兵先勝而後求戰，敗兵先戰而後求勝。』^②

【作者略歷】王源、字崑繩，一字或庵，清大興人，康熙間舉人。少喜任俠，好談兵，從寧都魏禧游，爲古文規撫秦漢；晚歲與蠡縣李塨師事顏元，學禮甚篤，而自負經世學益堅；客遊四方以終。著有易傳、評春秋三傳、兵論、平書、或庵文集。

【體製】以論名篇，有論理者，有論政者，有論文者，有論史者。上篇與此篇，均屬於論理；所不同者，上篇性質爲主張，此則爲批評。

【特徵及作法】全篇皆評論「善戰者不戰」，必如何而始可戰？第七段中曰：『善戰者

必有先勝之形，而後合戰。不輕於戰，善於戰者也。』是非不可戰，特不輕於戰耳。至於作法，亦如上篇之隨論隨斷；惟行文更爲奔放，卻又更爲整鍊。每段均有一定之目標：第一段、論敵我之情；第二段、論地利；第三段、論天時；第四段、論敵勢；第五段、論法令；第六段、論準備；第七段、論審慎；第八段、誠僥倖；第九段、論牽一髮足動全身；第十段、誠鹵莽。

【注】〔一〕法，謂兵法，此指孫子。先爲不可勝二語，見孫子形篇。梅堯臣曰：『藏形內治，伺其虛懈。』〔二〕數數，猶屢次。〔三〕二語見孫子執篇。形之、曹操曰：『見羸形也。』杜牧曰：『非止於羸弱也。言我強敵弱，則示之以羸形，動之使來；我弱敵強，則示之以強形，動之使去；敵之動作，皆須從我。』二說並通。〔四〕二語見孫子形篇。曹操曰：『有謀與無慮也。』

鉅鹿之戰

司馬遷

初、宋義所遇齊使者高陵君顯在楚軍，見楚王曰：『宋義論武信君之軍必敗，居數日，軍果敗。兵未戰而先見敗徵，此可謂知兵矣。』王召宋義，與計事而大說之，因置以爲上將軍；項羽爲魯公，爲次將；范增爲末將；救趙。諸別

將皆屬宋義，號爲卿子冠軍。

行至安陽，留四十六日不進。項羽曰：『吾聞秦軍圍趙王鉅鹿，疾引兵渡河，楚擊其外，趙應其內，破秦軍必矣。』宋義曰：『不然。夫搏牛之蝱，不可以破蟻蝨。今秦攻趙，戰勝，則兵罷，我承其敵；不勝，則我引兵鼓行而西，必舉秦矣。故不如先圖秦。』夫被堅執銳，義不如公；坐而運策，公不如義。』因下令軍中曰：『猛如虎，狼如羊，貪如狼，彊不可使者，皆斬之！』乃遣其子宋襄相齊，身送之至無鹽，飲酒高會。天寒，大雨，士卒凍飢。項羽曰：『將戮力而攻秦；久留不行。今歲饑，民貧，士卒食芋菽，軍無見糧；乃飲酒高會。不引兵渡河，因趙食，與趙并力攻秦；乃曰承其敵。夫以秦之彊，攻新造之趙，其勢必舉趙；趙舉而秦彊，何敵之承！且國兵新破，王坐不安席，掃境內而專屬於將軍，國家安危，在此一舉；今不恤士卒而徇其私，非社稷之臣。』項羽晨朝上將軍宋義，卽其帳中斬宋義頭；出，令軍中曰：『宋義與齊謀反楚，楚王陰令羽誅之。』當是時，諸將皆懽服，莫敢枝梧，皆曰：『首立楚者，將軍家也。今將軍誅亂……』乃相與共立羽爲假上將軍。使人追宋義子，及之濟，殺之；使桓楚

報命於懷王^{□□}，懷王因使項羽爲上將軍。當陽君、蒲將軍^{□□}皆屬項羽。

項羽已殺卿子冠軍，威震楚國，名聞諸侯，乃遣當陽君、蒲將軍將卒二萬渡河^{□□}救鉅鹿。戰少利，陳餘復請兵。項羽乃悉引兵渡河，皆沈船，破釜，燒廬舍，持三日糧，以示士卒必死，無一還心。於是至則圍王離^{□□}；與秦軍遇，九戰，絕其甬道^{□□}；大破之，殺蘇角^{□□}，虜王離；涉間^{□□}不降楚，自燒殺。當是時，楚兵冠諸侯。——諸侯軍救鉅鹿下者十餘壁，莫敢縱兵。及楚擊秦，諸將皆從壁上觀；楚戰士無不一以當十，楚兵呼聲動天，諸侯軍無不人人懍恐。於是已破秦軍，項羽召見諸侯將；諸侯將入轅門^{□□}，無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視。項羽由是始爲諸侯上將軍，諸侯「將」^{□□}皆屬焉。

【作者略歷】司馬遷、字子長，漢龍門人，少受學於其父談，十歲讀古文，二十而南遊江、淮、會稽，北涉汶、泗，過梁、楚而歸。父死，繼爲太史令。李陵降匈奴，武帝怒甚，遷極言其忠，下腐刑；自歎曰：『昔西伯拘姜里，演周易；孔子厄陳、蔡，作春秋；屈原放逐，著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贖腳，而論兵法；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賢聖發憤之所爲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也！

『因紉繆石室金匱之書，而作史記——上起黃帝，下迄漢武；本紀十二，以序帝王；年表十，以貫歲月；書八，以載政事；世家三十，以敘公侯；列傳七十，以志士庶。易編年爲紀傳，措辭深而寄託遠，不屑屑於尋常成敗之迹，不拘拘於迂儒一孔之見。其本紀、世家、列傳，雖根本尙書、左傳；諸表，雖根本世本；八書，雖根本禹貢、周官；而運化入神，要非後代撰述家所能企及也。此文節自項羽本紀。按秦二世二年冬、章邯既將兵殺周章、陳涉，又大破項梁於定陶，擊魏咎於臨濟，大破之。趙王歇及其將陳餘、相張耳等，皆走保鉅鹿。邯使其下王離、涉間北渡河擊趙，圍之；自引軍軍其南，築甬道而輸之粟。羽渡河，先絕其甬道，王離軍乏食，遂大破之；後章邯爲趙高所迫，亦降。

【體製】此文出自項羽本紀，傳誌類也；但所記僅爲鉅鹿之戰一事而非全文，則爲敘記類矣。

【特徵及作法】師老則疲，固無待敵軍之一擊；項羽沈舟破釜，以示必死，所謂「置之死地而後生」也。全文計分三段：前二段皆爲末段蓄勢，記因也；末段則記其果。凡作敘記文，因果最宜分明，記因宜詳，記果宜略；譬如算法，推演重疊，得數無多也。

【注】〔一〕宋義、初爲項梁將。〔二〕高陵君、名顯。高陵、縣名，今屬陝西。〔三〕

項梁、楚將項燕子，以二世元年起兵吳中，既立懷王，乃自號爲武信君。〔四〕項羽、名籍，梁猶子，下相人也。下相故城在今江蘇宿遷縣西。〔五〕范增、居鄆人，年七十，素居家，好奇計；項梁初起兵，增勸其迎立楚懷王，以復楚號召江東。〔六〕卿子冠軍、旃號也。以爲上將，故曰冠軍。卿子者，時人相褒稱之辭，猶言公子也。〔七〕安陽、宋地，在楚西北四十里，非魏之安陽也。或謂今山東曹縣東有安陽故城，卽宋義留軍處。〔八〕鉅鹿、趙邑，今河北平鄉縣。〔九〕此二句言物各有所用，喻下「公不如義」兩句。蝥、牛蝥也。〔一〇〕罷、同疲。〔一一〕被、同披。〔一二〕無鹽、齊地，故城在今山東東平縣東。〔一三〕徇、營也，偏厚也。私，謂其子。〔一四〕按此句舊說均作語氣未斷，故標以刪節號。〔一五〕桓楚、楚將，與項梁同起兵者。〔一六〕楚懷王孫名心，襲其祖之號，所以引其民之思楚也。〔一七〕當陽君、楚將 英布之初號也，後羽封布爲九江王。蒲將軍、逸其名，爲楚別將。〔一八〕河、卽漳河也。〔一九〕王離、秦將，圍鉅鹿者。〔二〇〕章邯所設，以糧濟王離軍者。〔二一〕蘇角、秦將。〔二二〕涉間、秦將，與王離同圍鉅鹿。〔二三〕軍行以車爲陳，轅相向爲門，故曰轅門。〔二四〕將、此字係校添，是時、惟諸侯將在鉅鹿，且云始爲諸侯上將軍，是統攝諸將，非統攝諸侯也。按項羽入咸陽，始爲天下從主云。

昆陽之戰

范曄

更始元年正月甲子朔，漢軍復與甄阜、梁丘賜戰於泚水西，大破之，斬阜、賜；伯升又破王莽納言將軍嚴尤、秩宗將軍陳茂於潯陽，進圍宛城。二月辛巳，立劉聖公爲天子，以伯升爲大司徒，光武爲太常偏將軍。三月，光武別與諸將徇昆陽、定陵、鄧，皆下之，多得牛馬財物，穀數十萬斛，轉以饋宛下。莽聞阜、賜死，漢帝立，大懼，遣大司徒王尋、大司空王邑，將兵百萬，其甲士四十二萬人，五月，到潁川，復與嚴尤、陳茂合。

初，光武爲舂陵侯家訟逋租於尤，尤見而奇之；及是時，城中出降尤者，言「光武不取財物，但會兵計策。」尤笑曰：「是美須眉者邪，何爲乃如是？」

初，王莽徵天下能爲兵法者六十三家數百人，並以爲軍吏，選練武衛，招募猛士，旌旗輜重，千里不絕。時有長人巨無霸，長一丈，大十圍，以爲壘尉；又驅諸猛獸虎豹犀象之屬，以助威武；自秦漢出師之盛，未嘗有也。光武將數千兵，徼之於陽關。諸將見尋、邑兵盛，反走，馳入昆陽，皆惶怖，憂念妻孥，欲散歸諸城。光武議曰：「今兵穀既少，而外寇彊大，并力禦之，功庶可立；如欲分散，

勢無俱全。且宛城未拔，不能相救；昆陽即破，一日之間，諸部亦滅矣。今不同心膽，共立功名，反欲守妻子財物邪？」諸將怒曰：「劉將軍何敢如是！」光武笑而起。會候騎^二還，言「大兵且至城北，軍陳數百里，不見其後。」諸將遽相謂曰：「更請劉將軍計之！」光武復爲圖畫成敗。諸將憂迫，皆曰：「諾！」時城中唯有八九千人，光武乃使成國上公王鳳、廷尉大將軍王常留守；夜自與驍騎大將軍宗桃、五威將軍李軼等十三騎，出城南門，於外收兵。時莽軍到城下者且十萬，光武幾不得出。既至鄗、定陵，悉發諸營兵；而諸將貪惜財貨，欲分留守之。光武曰：「今若破敵，珍寶且萬倍，大功可成；如爲所敗，首領無餘，何財物之有？」衆乃從。

嚴尤說王邑曰：「昆陽城小而堅，今假號者在宛，亟進大兵，彼必奔走。宛敗，昆陽自服。」邑曰：「吾昔以虎牙將軍圍翟義^三，坐不生得，以見責讓；今將百萬之衆，遇城而不能下，何謂邪？」遂圍之數十重，列營百數；雲車十餘丈，瞰臨城中；旗幟蔽野，埃塵連天，鉦鼓之聲，聞數百里；或爲地道，衝軻^四撞城，積弩亂發，矢下如雨，城中負戶而汲。王鳳等乞降，不許，尋、邑自以爲功在漏刻

，意氣甚逸。夜有流星墜營中，豈有雲如壞山，當營而隕，不及地尺而散；吏士皆厭伏。

六月己卯，光武遂與營部俱進，自將步騎千餘，前去大軍四五里而陳。尋、邑亦遣兵數千合戰，光武奔之，斬首數十級。諸部喜曰：『劉將軍平生見小敵，怯；今見大敵，勇；甚可怪也！且復居前，請助將軍！』光武復進，尋、邑兵卻，諸部共乘之，斬首數百千級；連勝，遂前。

時伯升拔宛已三日，而光武尙未知，乃僞使持書報城中云：『宛下兵到，』而陽墮其書，尋、邑得之不意。諸將既經累捷，膽氣益壯，無不一當百。光武乃與敢死者三千人，從城西水上衝其中堅，尋、邑陳亂，乘銳奔之，遂殺王尋；城中亦鼓譟而出，中外合勢，震呼動天地，莽兵大潰，走者相騰踐，奔殪百餘里間。會大雷風，屋瓦皆飛，雨下如注，潢川盛溢，虎豹皆股戰，士卒爭赴，溺死者以萬數，水爲不流。王邑、嚴尤、陳茂，輕騎乘死人度水逃去，盡獲其軍實輜重，車甲珍寶，不可勝算，舉之連月不盡，或燔燒其餘。

光武因復徇下潁陽，會伯升爲更始所害，光武自父城馳詣宛謝；司徒

官屬迎弔光武；光武難交私語，深引過而已，未嘗自伐昆陽之功。又不敢爲伯升服喪，飲食言笑如平常。更始以是慚，拜光武爲破虜大將軍，封武信侯。

【作者略歷】 見前樂羊子之妻篇。此文節自後漢書光武帝本紀。

【體製】 此篇體製與上篇同。

【特徵及作法】 不飛則已，一飛沖天；不鳴則已，一鳴驚人；非不能飛鳴，不輕飛鳴也。

孫子云：『知彼知己，百戰不殆。』光武之「見大敵勇」，同袍澤者且不之知，何況於敵；是以奮臂一擊，敵皆披靡矣。至其作法，爲後幅蓄勢，與上篇同；所異者，上篇敘述宋義之剛愎，不肯戰，而項羽敢戰以克敵；此則敘述莽軍之盛大，不可戰，而光武敢戰以奏功。猶有不同者，項羽勝後而氣驕，光武勝後而自抑，此又將來成敗之機之所伏，烏江自刎，漢室中興，無待龜著矣。

【注】 〔一〕王莽篡漢，天下兵起。時漢兵十餘萬無所統屬，議立劉續爲帝，又憚其威名；因利用劉玄懦弱而擁立之，改元更始。 〔二〕淇水，源出河南淇陽縣。 〔三〕伯升，劉續之字；續爲光武之兄。 〔四〕滎陽，縣名，故城在今河南南召縣，亦名首陽。 〔五〕宛城，地名，在今湖北荊門縣南。 〔六〕聖公，劉玄之字。 〔七〕昆陽，即今河南葉縣；定陵，縣

名，在今河南鄆城縣西北；鄆，即今鄆城縣。〔八〕潁川、今河南禹縣。〔九〕巨無霸、輶車不能載，三馬不能勝，臥則枕鼓，以鐵箸食；京師門戶不能容者，開而高大之。〔一〇〕陽關、在今河南禹縣西北。徵、同邀。〔一一〕侯騎、偵察敵情之騎兵。〔一二〕翟義、東郡太守。王莽居攝，議立東平王子信爲帝，莽使王邑將兵擊破之，義自殺。〔一三〕衝、撞車；輶、樓車。〔一四〕愾、慌也。〔一五〕濮川、即沙河，在今河南臨汝縣。〔一六〕潁陽、縣名，故城在今河南許昌縣西南。〔一七〕父城、縣名，故城在今河南寶豐縣東。

馬援傳

范曄

馬援、字文淵，扶風茂陵人也。三兄況、余、俱，並有才能，王莽時，皆爲二千石。援年十二而孤，少有大志，諸兄奇之。嘗受齊詩，意不能守章句；乃辭況，欲就邊郡田牧。況曰：『汝大才，當晚成——良工不示人以朴，且從所好。』會況卒，援行服期年，不離墓所，敬事寡嫂，不冠不入廬。後爲郡督郵，送囚至司命府。囚有重罪，援哀而縱之，遂亡命北地；遇赦，因留牧畜，賓客多歸附者，遂役屬數百家，轉游隴漢間。嘗謂賓客曰：『丈夫爲志，窮當益堅，老當益壯。』——因處田牧，至有牛馬羊數千頭，穀數萬斛。既而歎曰：『凡殖貨財產，

貴其能施賑也；否則守錢虜耳！」乃盡散以班昆弟故舊，身衣羊裘皮袴。

建武八年、帝自西征，諸將多以王師之重，不宜遠入險阻，計尤豫未決。會召援夜至，帝大喜引入，具以羣議質之。援因說隗囂將帥有土崩之勢，兵進有必破之狀。又於帝前聚米爲山谷，指畫形勢，開示衆軍所從道徑往來，分析曲折，昭然可曉。帝曰：「虜、在吾目中矣！」明旦、遂進軍至第一，衆大潰。九年、拜援爲太中大夫，副來歙監諸將，平涼州。

十七年、交趾女子徵側及女弟徵貳反，攻沒其郡；九真、日南、合浦蠻夷皆應之，寇略嶺外六十餘城，側自立爲王。於是璽書拜援爲伏波將軍，南擊交趾。遂緣海而進，隨山刊道千餘里。十八年春、軍至浪泊上，與賊戰，破之，斬首數千級，降者萬餘人。援追徵側等至禁谿，數敗之，賊遂散走。明年正月、斬徵側、徵貳，傳首洛陽，封援爲新息侯，食邑三千戶。

二十一年秋、振旅還京師，故人多迎勞之。援曰：「方今匈奴烏桓，尙擾北邊，欲自請擊之。男兒要當死於邊野，以馬革裹屍還葬耳，何能臥床上，在兒女子手中邪！」還月餘，會匈奴烏桓寇扶風，援以三輔侵擾，園陵危逼，因請行，

許之。自九月至京師，十二月復出屯襄國。詔百官祖道。援謂黃門郎梁松
寶固曰：『凡人爲貴，當使可賤。如卿等，欲不可復賤。居高堅自持，勉思鄙
言！』松後果以貴滿致災，固亦幾不免。明年秋，援乃將三千騎出高柳，行雁
門、代郡、上谷，障塞，烏桓候者見漢軍至，虜遂散去。

二十四年、武威將軍劉尚擊武陵五溪蠻夷，深入，軍沒，援因復請行。時
年六十二，帝愍其老，未許之。援自請曰：『臣尚能被甲上馬。』帝令試之，援據
鞍顧眄，以示可用。帝笑曰：『矍鑠哉，是翁也！』遂遣援率中郎將馬武、耿舒、劉匡、孫永等，將十二郡募士，及弛刑四萬餘人，征五溪。

明年三月、進營壺頭，賊乘高守隘，水疾，船不得上。會暑甚，士卒多瘦
死，援亦病卒。

【作者略歷】 見前樂羊子之妻篇。此文節自後漢書，非全傳。

【體製】 傳、傳也，所以傳其人平生事蹟於後世也。事蹟之所成，實由個性所支配；豪
邁也，堅毅也，謙謹也，勤樸也，皆個性之表現也。故記人之文，亦可目爲描寫個性之文。

【特徵及作法】 此文特點凡三：況曰：『汝大才，當晚成；』援曰：『老當益壯；』光

武曰：『翼錄載，是翁也。』一預言，一自表，一證實。援之功業在此，文之精采亦在此，即其作法亦以此三語聯貫之。

〔卷〕〔一〕扶風、郡名，今陝西鳳翔等縣；茂陵、縣名，在今陝西興平縣東北。

〔二〕況爲河南太守，余爲中壘校尉，員爲增山連率，祿皆二千石。

〔三〕漢時研詩者分魯、齊、韓、毛四派。齊詩出於轅固生。轅固生、齊人，景帝時博士，作詩傳，名爲齊詩。

〔四〕言良工不肯以粗坯示人也。

〔五〕督郵、郡守之佐吏。

〔六〕司命府、官名，猶今之最高法院。

〔七〕班、同頰。

〔八〕綈、同袴。

〔九〕隗囂、王莽末據隴西，初附光武，後附公孫述，故光武討之。

〔一〇〕第一、指高平第一城；高平、在今甘肅固原縣。

〔一一〕涼州、即甘肅。

〔一二〕交趾、漢郡名，一作交趾，今安南北部。徵側、甝洽（音糜蓉），交趾屬縣。

〔一三〕維將（交趾有維田，墾之者爲維民，統之者有維王，維侯，維將之別）之女，甚雄勇，交趾太守以法繩之，徵側怨怒，故與妹 徵貳叛。

〔一四〕嶺南、嶺，指五嶺。

〔一五〕浪泊、一名西湖，在今安南交州府東關縣。

〔一六〕蔡谿、在今安南太原府境。一作金溪。

〔一七〕東關縣。按以其地高，故進屯焉。

漸息、漢縣名，今河南息縣。〔一八〕三輔；京兆、馮翊、扶風也。〔一九〕天子之營墓稱園陵。〔二〇〕襄國、縣名，在今河北邢台縣西南。〔二一〕祖道，即今稱餞行。〔二二〕梁松、尚光武長公主，博通羣書，寵幸無比。竇固亦尚主，好讀書，喜兵法，官至光祿勳。〔二三〕高柳、縣名，在今山西陽高縣。〔二四〕代郡，即今山西代縣；上谷、郡名，今河北清苑河間等縣。〔二五〕武陵、郡名，在湖南貴州間。武陵有五溪；雄溪、湄溪、西溪、澗溪、辰溪也，漢時爲蠻夷所居。〔二六〕弛、同弛，解也，緩也。弛刑，謂罪人之被寬緩其刑罰者。〔二七〕壺頭、山名，在湖南桃源縣西。

韓光第傳

吳貫因

韓公、諱光第，字斗瞻；先世居金州；清中葉，遷於吉林雙城縣西鑲黃旗頭屯。家世務農，父英貴公始業儒，累官至旗署佐領；民國元年當選縣議會議長。母范太夫人，生子三，公其季也。少聰穎，侷儻卓犖。九歲，就外傳讀書，善悟；暇與羣兒戲戰，好壘土爲城堡；英貴公奇之。民國元年考入省立警官高等專門學校，每試輒冠儕輩。喜讀史乘，慕韓蘄王之爲人。無何，游日本，入東亞高等預備學校，留學二載歸國，入中央講武堂，旋入東三省講武堂，民國十年四月畢業，考列

前茅，時年二十有五。既而分發吉林，歷充排長、上尉副官；旋至奉天充東三省陸軍軍士教導隊步兵科第二連連長，……十月晉級少校；十四年三月、擢升鎮威軍第三軍第二補充團第三營營長，……旋以功擢升鎮威軍步兵第二十七旅四十一團團長；十六年六月、第二十七旅改編爲鎮威軍第二十四師，七月以功擢升少將師長。先後受二等嘉禾章、三等文虎章，十七年十月、又受司令長官給予一等國徽章。既而國家統一，施行編遣，二十四師縮編爲東北陸軍第十七旅，改授中將旅長。十八年、赤俄寇邊，調駐海拉爾，布置一切，悉中機宜。守海境凡七十日，旋移防扎蘭諾爾。俄軍數來犯，卒不得逞。及十一月十六夜、俄軍二萬餘，猝襲擊我秃尾山及三十里小站，血戰兩日夜，殺傷俄軍數千；卒因軍器不足，又以寡敵衆，兵數相去懸殊，遂殉國而死，年僅三十有三。夫人計氏，妾姚氏，女四，現嗣出繼兄之子爲子，名樹聲。

【作者略歷】吳貫因、字柳開，廣東澄海人；日本早稻田大學畢業，歷任國內各大學教授，著有中國史髓。

【鑿裂】作傳以垂後世，責在史家；第後世文人學士，對忠貞義烈，潛德幽光，亦往往

爲之作傳者。此文雖爲私家之作，而其事則關係民族精神，國家榮譽。民國以來，內戰頻仍，地盤是競，而能以孤軍抗數倍之外敵，繼之以死者，韓將軍一人而已。他日國家修民國對外戰史，第一頁第一人，舍韓將軍其誰？

【特徵及作法】 兒時好壘石爲城堡，讀史乘慕韓蕳王爲人；城堡、所以資防禦；韓蕳王、乃抗外敵之健者。是苦守扎蘭諾爾，血戰赤俄多數軍隊，在釋歸時已示其志矣。全篇據實直書，無一頌揚語，無一形容語，原原本本，一綫到底，故不能強爲分段。

【注】 〔一〕金州、即今遼寧金縣。〔二〕韓世忠、宋高宗時大破金兀朮兵於黃天蕩，秦檜和，收其兵柄，乃跨臚瀾酒遊西湖，不問世事。孝宗時追封蕳王，諡忠武。

滿江紅

岳飛

怒髮衝冠，凭欄處瀟瀟雨歇。擡望眼，仰天長嘯，壯懷激烈。三十功名塵與土，八千里路雲和月。莫等閒白了少年頭，空悲切！

靖康恥，猶未雪；臣子恨，何時滅？駕長車，踏破賀蘭山缺。壯志飢餐胡虜肉，笑談渴飲匈奴血！待從頭收拾舊山河，朝天闕。

【作者略歷】

岳飛、字鵬舉，宋揚陰人。少負氣節，沈厚寡言，博覽羣書，尤好左氏春秋

狄孫吳兵法。家貧，拾薪爲燭，誦達旦不寐。生有神力，未冠能挽弓三百斤。初以敢戰士應募，隸宗澤部下。與金戰，所向皆捷，高宗刺「精忠岳飛」四字於旗賜之，累官至少保、河南北招討使。復大破金兵，進至朱仙鎮。時秦檜力主和議，欲盡棄淮北地以媚金，一日間降十二金字牌召飛還。檜復諷萬俟卨等劾飛，誣以謀反，遣使捕飛父子；坐繫兩月，獄不成。檜手書小紙付獄吏，遂報飛死，年三十九。孝宗時追封鄂王，謚武穆，後改謚忠武。

【體製】 詞、美文也，亦稱「詩餘」。調有定格，字有定數，韻有定聲，止於其間填字，故曰「填詞」。短者如十六字令，僅十六字；長者如鶯啼序，多至二百四十字。清康熙定詞譜，凡載八百二十六調，二千三百六體。滿江紅、爲詞調之一。

【特徵及作法】 詞盛於宋，多纖巧靡麗，呢呢作兒女語，至蘇軾始一洗綺羅香澤之容光，創爲激越豪邁之聲調；而武穆此詞，則更劍拔弩張，熱血騰沸，氣吞胡虜，以視蘇軾之激越豪邁，又進一層矣。前半闕申述所抱襟懷，後半闕表明所期事業。詎扼於姦相之議和，志莫能達。後人有詠岳王墓詩句曰：『宰相若逢韓侂胄，將軍已作郭汾陽。』立論固新奇，事實實如此也。

【注】 〔一〕靖康、宋欽宗年號。靖康元年、金人陷汴京，擄徽欽二帝北去。 〔二〕賀蘭

山、在寧夏省。

題秦良王小像金縷曲

錢枚

明季西川禍，自秦中飛來天狗，毒流兵火。石砧天生奇女子，賊膽聞風先墮；早料理夔巫平安。應念軍門無將略，念家山只怕荆襄破。安男子，妾之可！蠻中遺像誰傳播？想沙場弓刀列隊，指揮高座。一領錦袍殷戰血，襯得雲鬢婀娜，更飛馬桃花一朵。展卷英姿添颯爽，論題名愧殺寧南左。軍國恨，尙眉鎖。

【作者略歷】

錢枚，字枚叔，一字實庭，號謝盦，清浙江仁和人。嘉慶進士，官吏部主事。好讀書，少時曾手鈔漢書一過；工詞，以清麗稱。有心齊草堂集、微波詞。秦良玉、

明四川忠州人，石砧宣撫使馬千乘之妻。饒膽智，善騎射，兼通詞翰。千乘死，良玉代領其衆。以討奢崇明功，授都督僉事，充總兵官。崇禎時，率兵援京師，封夫人；流賊入川，良玉屢破之。及張獻忠陷川，良玉召其所部衆約曰：『有從賊者，殺無赦！』乃分兵守四境，賊遁招土司，獨不敢至石砧。獻忠誅，川平，良玉以壽終。

【鑿製】

此卽序跋類中之「題」，因其爲詞，故納入美文類。金縷曲、詞調名。唐杜牧杜秋娘詩注云：『勸君莫惜金縷衣，勸君須惜少年時。李綺常唱此曲。』蓋金縷曲一調，藉

此以取名也。

【特徵及作法】當時膺專閫者，多妄男子，愧此女英雄良多，故詞云然。前半闕、敘述張獻忠之禍川，秦良玉之守備；後半闕描寫秦良玉臨陣時之外貌，及其國亡時銜恨之內心。

【注】「一」天狗、星名，爲兇神。張獻忠、陝人，故曰「秦中天狗」。「二」石柱、本四川土司，今已改爲縣，惟尙有土通判，爲世襲職，卽良玉之後裔。「三」張獻忠自荆襄入川。「四」桃花馬、馬之白色而紅點者。按崇禎時，良玉勤王來京，帝賦詩旌其功，有「桃花馬上請長纓」之句，故云。「五」左良玉以功封寧南侯，與馬士英不合，引兵而東，死於九江。此蓋譏其因私憾而干戈向內，不及秦良玉之一意殺賊，名雖同爲「良玉」，心迹則異也。

楊鬍子歌

馬履秦

賊怕楊鬍子，賊怕鬍子走脫趾；不怕白鬍大尾羊，只怕黑鬍楊難當。

賊正蒼黃疑未決，瞥見鬍子擲身入；刀嫌太快矛太尖，只使一條鐵馬鞭；逢人搗人馬搗馬，血肉都成饗中餼。須臾將士風湧波，縱橫步騎從一騾。賊忽乘高石如雨，鬍子鞭已空中舉；賊忽走險奔如蛇，鬍子騾已橫道遮。森森賊寨密排壘，鬍

子從外陷其內；重重賊隊圍如帶，鬚子從內潰其外。鬚子鞭騾繞賊走，吞賊胸中已八九；瞋目一叱鬚槎枒，賊皆撲地爲蟲沙。

相傳失路曾問賊，賊指間道教鬚出；賊寧不怨鬚子鞭，願聞鬚子爲將賢。

鬚子待士如骨肉，蟻大功勞無不錄；拔擢眞能任鼓聲，拊循含淚吮瘡痍。噫嘻！賊中感服尙如此，豈有官軍肯惜死！

【作者略歷】馬履泰、字秋藥，清浙江仁和人，乾隆進士，累官太常寺卿。遇事有識，工書畫，善諧謔，好誦晚唐人詩。此歌採自清陳其元所撰之游湖齋筆記，原文云：『成都楊忠武公遇春，嘉道時名將也，由武舉從征教匪起家，身經百戰，無不克捷，官至提督，改文階爲陝甘總督，晉封一等昭勇侯，予告，年逾八十而薨。……仁和馬秋藥太常履泰有楊鬚子歌，人奇而詩亦甚奇，讀之覺公之精神意氣，猶躍躍紙上也。』又評歌曰：『寫得生氣勃勃，彷彿「聽鼓聲之聲而思將帥之臣」矣。然此詩作於嘉慶年間，猶未親道光七年公征西域時之偉績也。』按遇春、字時齋，每戰必親冒矢石，未嘗受毫髮傷，世稱福將。戰必張黑旗，時稱「楊家軍」。

【體製】尚書云：『詩言志，歌永言。』永言，詠也，謂可引長其聲使合於音樂節奏也

。實則詩可合於音樂者即謂之「歌」，初無若何之區別；惟後世之歌，即不合於音樂，亦以「歌」名。歌也、詩也，遂失其本義，一而二，二而一矣。歌本有記人、記事、抒情等體，此則記人之作也。

【特徵及作法】 此篇之特徵，在末二語。至其全篇作法：第一節、記楊鬻子爲賊所畏；第二節、記楊鬻子可畏之事實；第三節、記賊不怨楊鬻子而反愛楊鬻子；第四節、記楊鬻子可愛之事實；第五節、說明楊鬻子之所以可愛。

【注】〔一〕時有總兵姓羊。〔二〕楊難當、南北朝時魏人。此借其字義，非比其人。

〔三〕鮓、讀如詐上聲。魚類藏儲器中以爲食品者謂之鮓，如今之醃魚糟魚之類。〔四〕周穆王南征，三軍之衆，一朝盡化，君子爲猿爲鶴，小人爲蟲爲沙。見抱朴子。〔五〕鼓鞀、樂器。禮記樂記：『君子聽鼓鞀之聲，則思將帥之臣。』

平邊策

王朴

唐失道而失吳，蜀失道而失幽并；觀所以失之由，知所以平之術。當失之時：君暗，政亂，兵驕民困；近者奸於內，遠者叛於外；小不制而至於僭，大不制而至於濫；天下離心，人不用命。吳蜀乘其亂而竊其號，幽并乘其閒而據其地。平之之術，在乎反唐晉之失而已。必先進賢退不肖，以清其時；用能去不能，以審其才；恩信號令，以結其心；賞功罰罪，以盡其力；恭儉節用，以豐其財；徭役以時，以阜其民。俟其倉廩實，器用備，人可用而舉之。彼方之民，知我政化大行，上下同心，力強財足，人安將和，有必取之勢；則知彼情狀者，願爲之間諜，知彼山川者，願爲之先導。彼民與此民之心同，是與天意同；與天意同，則無不成之功。

攻取之道，從易者始。當今惟吳易圖：東至海，南至江，可撓之地二千里。從少備之處先撓之：備東則撓西，備西則撓東，彼必奔走以救其弊。奔走之間，可以知彼之虛實，衆之強弱；攻虛擊弱，則所向無前矣。勿大舉，但以輕兵撓之。彼人怯弱，知我師入其地，必大發以來應；數大發，則民困而國竭；一不大發，則我

獲其利。彼竭我利，則江北諸州，乃國家之所有也。既得江北，則用彼之民，揚我之兵，江之南，亦不難平也。如此，則用力少而收功多。得吳則桂廣皆爲內臣，岷蜀可飛書而召之；如不至，則四面並進，席捲而蜀平矣。吳蜀平，幽可望風而至。唯并必死之寇，不可以恩信誘，必須以強兵攻，力已竭，氣已喪，不足以爲邊患，可爲後圖。

方今兵力精練，器用具備，羣下知法，諸將用命；一稔之後，可以平邊。臣、書生也，不足以講大事，至於不達大體，不合機變，惟陛下寬之！

【作者略歷】王朴、東平人，字文伯，仕後周。世宗卽位，遷比部郎中，上平邊策，世宗納之。時後周奄有今河南山東陝西甘肅湖北及河北南部安徽北部之地。李璟則稱帝於吳，孟昶則負固於蜀，遼則窺伺於幽，劉承鈞則稱強於并；皆後周之邊患也。世宗旣納王朴之策，先伐吳，繼伐遼，所向披靡。詎得疾瓦橋關，不克卒行其策而遽殞；不久，國祚遂移諸黃袍加身之軍閥矣。王朴爲人明敏多才智，並通陰陽律曆之學；又嘗奉詔考正雅樂。官終樞密使。

【體製】經史百家雜鈔有奏議類，爲下告上之文，敍其種類曰：『經如皋陶謨、無逸、

召詰，及左傳季文子、魏絳等諫君之辭，皆是；後世曰書，曰疏，曰議，曰奏，曰表，曰劄子，曰封事，曰彈章，曰牋，曰對策，皆是。」其實不止此，尙有摺、啓、狀、上言……諸名稱；而對策又可分爲二；對如宋玉之對楚王問；策如董仲舒之天人三策；是也。再、奏議之名，爲後世專制時代所特有，古則概稱之爲書，故今納於書說類。

【特徵及作法】 摺外之方，須先安內；平之道，須先從易。其作法：先論晉唐所以失，應鑑其失而定平之策；次論救失之道，在我政化大行，使民心天意皆歸於我，則功無不成；次論平之道，宜避難就易，則用力少而成功多；末就現在形勢，論平定之期，並以謙詞作結。

【注】 〔一〕李存勖，沙陀人，本姓朱邪，祖赤心有功於唐，賜姓李，名國昌。父克用，爲唐河東節度使，封晉王，臨死以三矢授存勖曰：「必報梁燕契丹之仇！」存勖北卻契丹，東滅燕，又滅梁，遂即帝位，國號唐，史稱後唐。 〔二〕唐末，合肥人楊行密起兵據廬州，唐即以行密爲節度使，後攻取揚州，唐封爲吳王。行密卒，子渥立，徐知誥弑之，立渥弟隆演卒，立隆演弟溥；旋廢溥自稱帝，國號唐，史稱南唐。 〔三〕王建據四川稱帝，國號蜀，史稱前蜀；後唐滅之，以孟知祥爲節度使，旋稱帝，史稱後蜀。 〔四〕石敬瑭初臣後

唐，守晉陽，後借契丹兵滅後唐，契丹立之爲晉帝，因割燕薊十六州賂之。史稱後晉，亦稱石晉。〔五〕幽、指燕薊等割贈契丹之地；并、指劉崇。崇爲後漢劉知遠之弟。知遠初臣於後唐，後臣於後晉；晉亡，遂稱帝，史稱後漢。崇仕後漢爲太原尹；及後周代後漢，崇稱帝於太原，史稱北漢。〔六〕指後唐主李從珂、後晉主石重貴。〔七〕指南唐徐知誥、後蜀孟知祥。按徐知誥，本姓李，稱帝後復本姓，改名昇。〔八〕時南唐地最廣，有今江蘇安徽江西湖南福建及湖北之半。〔九〕指廣西廣東。桂、初屬楚王馬氏，後併於南唐；廣、屬南漢劉氏。〔一〇〕北漢劉崇與遼（即契丹）相結，士馬精強，拒絕臣周。

論兩河及淮西利害狀

陸贄

內侍朱勳寧奉宣聖旨：『緣兩河寇賊，未平殄，又淮西兇黨，攻逼襄城，卿識古知今，合有良策，宜具陳利害封進者。』臣質性凡鈍，聞見陋狹，幸因乏使，簪組升朝，忝承過恩，文學入侍。每自奮勵，思酬獎遇；感激所至，亦能忘身。但以越職干議，典制所禁；未信而言，聖人不尙；是以循循默默，尸居榮近，日日以愧，自春徂秋，心雖懷憂，言不敢發。此臣之罪也，亦臣之分也。陛下天縱聖德，神授英謀，明照八表，思周萬務，猶慮闕漏，下詢藹蕘。此堯舜『舍己從人』，

『好問而好察邇言』之意也。臣每讀前史，見開說納忠之士，乃有泣血碎首，牽裾斷髮者，皆以進議見拒，懇誠激忠，遂至發憤踰禮而不能自止故也。況今勢有危迫，事有機宜，當聖主開懷訪納之時，無昔人逆鱗顛沛之患，偷又上探微旨，慮匪悅聞，傍懼貴臣，將爲沮議，首尾憂畏，前後顧瞻，是乃儻合苟容之徒，非有扶危救亂之意。此愚臣之所痛心切齒於既往，是以不忍復躬行於當世也。心蘊忠憤，固願披陳，職居禁闈，當備顧問。承問而對，臣之職也；寫誠無隱，臣之忠也。謹具件如後，惟明主循省而備慮之！豈直微臣獨荷容納之恩，實億兆之幸，社稷之福也。

臣本書生，不習戎事。竊惟霍去病，漢將之良者也，每言『行軍用師之道，顧方略何如耳，不在學古兵法。』是知兵法者無他，見其情而通其變，則得失可辨，成敗可知。古人所以坐籌樽俎之間，制勝千里之外者，得此道也。臣才不逮古人，而頗窺其意，是以承詔不默，輒陳狂愚：

伏以剋敵之要，在乎將得其人；馭將之方，在乎操得其柄。將非其人者，兵雖衆不足恃；操失其柄者，將雖材不爲用。兵不足恃，與無兵同；將不爲用，與無將

同。將不能使兵，國不能馭將，非止費財翫寇之弊，亦有不戢自焚_□之災。自昔禍亂之興，何嘗不由於此。今兩河淮西，爲叛亂之帥者，獨四五兇人而已；尙恐其中或有傍遭誑誤，內蓄危疑，蒼黃失圖，勢不得止；亦未必皆是處心積慮，果爲姦逆，以僭稱王者也。況其餘衆，蓋並脅從；苟知全生，豈願爲惡？若招攜以法，悔禍以誠，使來者必安，安者必久，斯道積著，人誰不懷？縱有野心難馴，臣知其從化者，必過半矣。舞干苗格_□，豈獨虛言？假使四五兇渠，俱稟梟鷂之性，其下同惡，復有十百相從，是皆率伍庸流，鬪茸下品；其志好不過聲色財貨之樂，其材用不過蹴鞠距踴之能；其約從締交，則迭相侮詐以爲智謀；其御衆使人，則例質妻孥以爲術數；斯乃盜竊儉安之伍，非有姦雄特異之資。以陛下英神，志期平壹，君臣之勢不類，逆順之理不侔，形勢之大小不倫，師徒之衆寡不敵，然尙曠歲持久，老師費財；加算不止於舟車_□，徵卒殆窮於閭閻_□，管肉捶骨，呻吟里閭，送父別夫，號呼道路，杼袖已空_□，輿發已殫，而將帥者尙曰：財不足，兵不多，此微臣所以千慮百思而不悟其理也。未審陛下嘗徵其說，察其由乎？股肱之臣，日月獻納，復爲陛下察其事乎？臣愚無知，實所深惑，遂乃過爲臆度，輒肆討論，

以爲『剋敵之要，在乎將得其人；馭將之方，在乎操得其柄。將非其人者，兵雖衆不足恃；操失其柄者，將雖材不爲用。』今以陛下效其明聖，羣帥畏威，雖萬無此虞，然亦不可不試省察也！陛下若謂臣此說蓋虛語耳，不足徵焉，臣請復爲陛下效其明徵，以實前說：

田悅□□倡亂之始，氣盛力全，恆、趙、情、濟□□，迭爲脅齒。陛下特詔馮
繼□□，委之專征，抱眞□□、李茂□□，聲勢相援。於時士吏畏法，將帥感恩，
俱蘊勝殘盡敵之誠，未有爭功邀利之釁，故能累摧堅陣，深抵窮巢，元惡幸脫於俘
囚，兇徒幾盡於鋒刃。臣故曰：『剋敵之要，在乎將得其人；馭將之方，在乎操得
其柄。』此其明效也。田悅旣敗，力屈勢窮，且皆離心，莫有固志。乘我師勝捷之
氣，蹙亡虜傷夷之餘，比於前功，難易百倍。旣而大軍遂駐，遣驛復安；其後餽運
日增，師徒日益，於茲再稔，竟不交鋒。量兵力則前者寡而今者多，議軍資則前者
薄而今者厚，論氣勢則前者新集而今者乘勝，度攻具則前者草創而今者繕完，計兇
黨則前者盛而今者殘，揣敵情則前者銳而今者挫。然而勢因時變，事與理乖，當易
而反難，當進而中止，本末殊趣，前後易方；順理之常，必不如此。臣故曰：『將

非其人者，兵雖衆不足恃；操失其柄者，將雖材不爲用。』此自昔必然之效，但未審今茲事實，得無近於此乎？在陛下熟察而亟救之耳，固不在益兵以生事，加賦以殄人，無紓目前之虞，或與意外之患。人者邦之本也，財者人之心也，兵者財之蠹也；其心傷則其本傷，其本傷則枝幹顛瘁，而根柢蹶拔矣。惟陛下重慎之，愍惜之！今師興三年，可謂久矣；稅及百物，可謂繁矣；陛下爲之宵衣旰食，可謂憂勤矣；海內爲之行齋居送，可謂勞弊矣；而寇亂有益，剪滅無期，人搖不寧，事變難測。是以兵貴拙速，不尙巧遲；速則乘機，遲則生變。此兵法深切之戒，往事明著之驗也。夫投膠以變濁，不如澄其源而濁自變之愈也；揚湯以止沸，不如絕其薪而沸止之速也。是以勞心於服遠者，莫若修近而其遠自來；多方以救失者，莫若改行而其失自去。若不靖於本而務救於末，則救之所爲，乃禍之所起也。修近之道，改行之方，易於舉毛，但在陛下然之與否耳。

儻或重難易制，姑務持危，則當校禍患之重輕，辨攻守之緩急。臣謂『幽、燕、恆、魏之寇，勢緩而禍輕；汝、洛、滎、汴之虞，勢急而禍重。緩者宜圖之以計，今失於屯戍太多；急者宜備之以嚴，今失於守禦不足。』何以言其然也

？自胡羯稱亂，首起薊門；中興已來，未暇芟蕩，因其降將，卽而撫之；朝廷置河朔於度外，殆三十年，非一朝一夕之所急也。田悅累經覆敗，氣沮勢羸，偷全餘生，無復遠略；武俊蕃種，有勇無謀；朱滔卒材，多疑少決；皆受田悅誘陷，遂爲猖狂出師。事起無名，衆情不附，進退惶惑，內外防虞，所以纒至魏郊，遽又退歸巢穴，意在自保，勢無他圖。加以洪河太行，禦其衝，并、汾、洛、潞，壓其腹，雖欲放肆，亦何能爲？又此郡兇徒，互相劫制，急則合力，退則背憎，是皆苟且之徒，必無越軼之患，此臣所謂『幽、燕、恆、魏之寇，勢緩而禍輕。』希烈忍於傷殘，果於吞噬，據蔡、許富全之地，益鄧、襄鹵獲之資，意殊無厭，兵且未闕，東寇則轉輸將阻，北窺則都城或驚，此臣所謂『汝、洛、滎、汴之虞，勢急而禍重。』代、朔、邠、靈之騎士，自昔之精騎也；上黨、盟津之步卒，當今之練卒也。悉此彊勁，委之山東，勢分於將多，財屈於兵廣；以攻則曠歲不進，以守則數倍有餘，各懷顧瞻，遞欲推倚，此臣所謂『緩者宜圖之以計，今失於屯戍太多。』李勉以文吏之才，當浚郊奔突之會；哥舒曜以烏合之衆，扞襄野豺狼之羣；陛下雖連發禁軍，以爲繼援，累勅諸鎮

，務使協同，睿旨殷憂，人思自效。但恐本非素習，令不適從，奔鯨觸羅，倉卒難制；首鼠^〇應敵，因循莫前，此臣所謂『急者宜備之以嚴，今失於守禦不足。』

陛下若察其緩急，審其重輕：使懷光帥師，救襄城之圍；李芠還鎮，爲東都之援；汝洛既固，梁宋亦安；是乃取有餘，救不足。罷關右賦車籍馬之擾，滅山東飛芻輓粟^〇之勞；無擾則禍亂不生，息勞則物力可濟；非止排難於變切，亦將防患於未然。徵發既停，守備且固，足以徐觀事勢，更選良圖。此於紓亂解紛，抑亦計之次也。議者若曰：『河朔羣盜，尙未殲夷，儻又減兵，必更生患。』此蓋好異不思之說耳。臣請有以詰之：前歲伐叛之初，唯馬燧、抱真、李芠三帥而已，以攻必克，以戰必彊，是則力非不足明矣。洎遲留不進，乃請益師，於是選神策銳卒以繼之，而李晟^〇往矣；猶曰未足，復請益師，於是徵朔方全軍以赴之，而懷光往矣。幾遣加半之戍，竟無分寸之功，是則師不在衆又明矣。然則可託以爲解者，必曰：『王師雖益，賊黨亦增，曩獨田悅、寶臣^〇，今兼朱滔、武俊。』臣請再詰以塞其辭：曩之田悅、寶臣，皆蓄銳養謀，劇賊之方彊者也；尋而田悅喪敗，寶臣殲夷，雖復朱滔、武俊加於前，亦有孝忠^〇、日知^〇乘其後，是則賊勢不滋於曩

日，王師有溢於昔時又明矣。曩以太原、澤潞、河陽三將之衆，當田悅、朱滔、武俊三寇之兵；今朱滔遁歸，武俊退縮，唯此田悅，假息危城，設使我師悉歸，彼亦纔能自守；況留抱眞、馬懿，足得觀釁討除，是則滅兵東征，勢必無患又明矣。留之則彼爲冗食，徙之則此得長城，化危爲安，息費從省，舉一而兼數利，唯陛下圖之！

【作者略歷】陸贄，字敬輿，唐嘉興人；德宗時，爲翰林學士，甚見親任，雖外有宰相主大議，贄常居中參裁可否，時號「內相」。從幸奉天（縣名，故城在今陝西乾縣）日，詔書旁午，皆出贄手，武夫悍卒讀之，莫不感泣。累遷中書侍郎、同平章事；後爲裴延齡所譖，貶忠州別駕；卒，諡宣。贄在朝有所建議，率中肯綮，文尤委婉懇切，爲後世所宗。有宣公奏議行世。

【體製】狀、非訴訟之辭，乃條舉事實以上聞之一體也。漢書于定國傳中有元帝詔云：「今丞相御史，將欲何施，以塞此咎？悉意條狀，陳朕過失。」是狀之一體，濫觴於漢；至唐以後始多，且有施之於書牘者。今則不必嚴爲界說，概納之書說類。

【特徵及作法】唐自安史之亂，藩鎮遍及內地，旣爲狼而爲狽，復互爭而互噬；故討叛

者卽將來自叛之人，已叛者旋又握討叛之柄；無真是非而威信墮，受挾制而舉措乖；故宣公揭其弊曰：『將非其人，兵雖衆不足恃；操失其柄，將雖材不爲用。』並舉將得人與否柄能操與否之往事以實其說。繼論用兵當分輕重緩急，揭其弊曰：『緩者宜圖之以計，今失於屯戍太多；急者宜備之以嚴，今失於守禦不足。』並舉當時『勢緩而禍輕』『勢急而禍重』之情勢以實其說。末就當時情勢論討伐之輕重緩急，並設駁詰以實其說。全篇言之成理，持之有故，而其主要點則在第二段『見其情而通其變』一語。見其情而通其變，則『坐籌樽俎之間，制勝千里之外』矣。

【注】〔一〕南河寇賊，指田悅、朱滔、王武俊、李納。〔二〕淮西兇黨，指李希烈。

〔三〕襄城，在今河南。〔四〕封進，封秦議進呈也。〔五〕書大禹謨述帝堯之言曰：『稽於衆，舍己從人。』又禮記中庸曰：『舜好問而好察邇言。』〔六〕韓非子和氏：『和乃抱其璞而哭於楚山之下，三日三夜，淚盡而繼之以血。』〔七〕漢書杜鄴傳：『禽息憂國，碎首不恨。』〔八〕三國志魏志：文帝欲徙冀州士家十萬戶，辛毗諫，帝不答而起，毗隨而引其裾。〔九〕左傳襄十八年：『齊侯駕，將走郵棠，……太子抽劍斷鞅，乃止。』〔一〇〕韓非子說難：『夫龍之爲蟲也柔，可狎而騎也；然其喉下有逆鱗徑尺，若人有嬰之者，則必殺』

人。人主亦有逆鱗，說者能無嬰人主之逆鱗，則幾矣。」〔一〕贊爲文學侍從之臣，居禁中，故云。〔二〕史記霍去病傳：武帝嘗欲教去病孫吳兵法，對曰：「願方略何如耳，不至學古兵法。」此引其語，惟改至作在。〔三〕左傳隱四年：「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四〕帝舜時，有苗逆命，帝乃誕敷文德，舞干羽於兩階，七旬，有苗格。〔五〕漢武帝時，軺車一算，商人軺車二算，船五丈以上一算。〔六〕閩、今福建；潞、今湖南西北部。〔七〕詩小雅大東：「小東大東，杼柚其空。」按柚、通作軸。杼柚、織具也。〔八〕田悅時爲魏博節度使，遣兵圍邢州，又自將兵圍臨洛。詔馬燧、李抱真、李晟討之，悅大敗。〔九〕恆、趙、隸成德軍，時爲李惟岳所據；青、齊、隸平盧軍，時爲李納所據。〔一〇〕馬燧、字洵美，鄆城人。〔一一〕李抱真、字太玄，河西人。〔一二〕李芘、字茂初，趙州人。〔一三〕天未明而衣，日既暮而食也。〔一四〕幽、燕、隸盧龍軍，時爲朱滔所據；恆、隸成德軍，初爲李惟岳所據，後歸王武俊；魏、則爲田悅所據。〔一五〕汝、洛、蔡、汴，皆在今河南。時李希烈陷汝汴，並遣將圍蔡陽。〔一六〕胡羯，指安祿山。〔一七〕蘄門、卽蘄丘，在今河北宛平縣北。〔一八〕王武俊、契丹人，授恆冀觀察使，與朱滔同叛，據有成德軍，自稱趙王。〔一九〕朱滔、時據盧龍軍。〔二〇〕洪河、

指黃河；太行、山名，在河北山西一帶。

〔三二〕并、汾、潞，在今山西；洛，在今河北。

〔三三〕季希烈，爲懷寧節度使，後稱楚帝。

〔三四〕代、朔，在今山西；鄆，在今陝西；靈，在今甘肅。

〔三五〕上黨，在今山西；盟津，即孟津，在今河南。

〔三六〕李勉，字玄卿，時爲永平、宣武、河陽都統，淮西招討使。

〔三七〕浚，縣名，在今河南；浚郊、浚縣之郊也。

〔三八〕哥舒曜，時爲東都汝州行營節度使。

〔三九〕襄城之野也。

〔四〇〕史記魏其武安侯傳：「何爲首鼠兩端？」注：「首鼠，一前一卻也。」

〔四一〕漢書主父偃傳：「又使天下飛芻輓粟。」注：「運載芻藁，令其疾至，故曰飛芻也。」

〔四二〕李晟，字良器，臨漳人。

〔四三〕寶臣，李惟岳之父。

〔四四〕張孝忠，時爲易定滄節度使。

〔四五〕康日知，時爲深趙觀察使。

〔四六〕三將，指馬燧、李抱真、李芑。

〔四七〕長城，譬喻語也，如檀道濟自比萬里長城，言才足倚重也。

擬校正陸贄奏議上進劄子

蘇 軾

臣等○猥以空疏，備員講讀○，聖明天縱，學問日新。臣等才有限而道無窮，心欲言而口不逮；以此自愧，莫知所爲！

竊謂人臣之納忠，譬如醫者之用藥；藥雖進於醫手，方多傳於古人。若已經效於世間，不必皆從於己出。

伏見唐宰相陸贄，才本王佐，學爲帝師；論深切於事情，言不離乎道德；智如子房，而文則過；辯如賈誼，而術不疏；上以格君心之非，下以通天下之志。但其不幸，仕不遇時；德宗以苛刻爲能，而贄諫之以忠厚；德宗以猜疑爲術，而贄勸之以推誠；德宗好用兵，而贄以消兵爲先；德宗好聚財，而贄以散財爲急。至於用人聽言之法，治邊馭將之方；罪己以收人心，改過以應天道；去小人以除民患，惜名器以待有功；如此之流，未易悉數。可謂進苦口之藥石，鍼害身之膏肓。使德宗盡用其言，則貞觀可得而復。

臣等每退自西閣，卽私相告言：以陛下聖明，必喜贄議論；但使聖賢之相契，卽如臣主之同時。昔馮唐論頤、牧之賢，則漢文爲之太息；魏相條鼂、董之對，則孝宣以致中興。若陛下能自得師，莫若近取諸贄。

夫六經三史、諸子百家，非無可觀，皆足爲治。但聖言幽遠，末學支離；譬如山海之崇深，難以一二而推擇。如贄之論，開卷了然，聚古今之精英，實治亂之

龜鑑也。

臣等欲取其奏議，稍加校正，繕寫進呈。願陛下置之座隅，如見贊面；反復熟讀，如與贊言；必能發聖性之高明，成治功於歲月。臣等不勝區區之意，取進止。□

【作者略歷】

蘇軾，字子瞻，爲洵之長子，故人稱長公；頰多髯，人又稱之爲髯蘇。仕

神宗朝，論新法之害，與王安石不合，貶黃州，築室於東坡，自號東坡居士。後累官翰林學士、兵部尚書，徽宗初卒，諡文忠。軾爲文，涵渾光芒，雄視百代。曾鞏曰：『子瞻之文，其飄忽變化類莊子，俊逸雅健似賈誼，圓轉周到又與陸贄相若；蓋無所不有，無所不能。』至其詩、詞、書、畫，亦傑出一時。所著有易傳、書傳、論語說、東坡全集等凡數百卷。

【體製】

劄子，亦稱奏劄，劄文，或簡稱劄。宋徐度所撰之卻掃編云：『唐政事堂所下

書曰堂帖，國初猶因此制，尋有詔禁止；其後中書指揮事，凡不降敕者曰劄子，猶堂帖也。』上述爲上行下之公文；但以後下行上之文亦名「劄子」，殆近臣奏事，以取簡便也。至於劄記，爲讀書條記事件之文，不在此例。

【特徵及作法】

此即唐太宗所云：『以古爲鏡，可見興替』之意，故曰：『實治亂之龜

鑑；』又曰：『如見贊而，如與贊言。』按蘇軾爲文，滔滔汨汨，一瀉千里；此則有如淺澗方塘，適可而止；蓋哲宗方在髫髻，無需乎崇論宏議也。其造詞畢肖宣公，而簡勁整鍊，則不減乃父，宜乎曾鞏謂其『無所不能』也。

【注】〔一〕荀子署名者，尚有呂希哲、吳安詩、豐稷、趙彥若、范祖禹、顧臨諸人，故曰「臣等」。〔二〕是時蘇軾職兼侍讀，故曰「備員講讀」。〔三〕子房、張良之字。張良佐漢高帝得天下，以「智」稱。〔四〕賈誼、漢文帝時爲博士，善辯論而通達治體，會上治安策。〔五〕貞觀、唐太宗年號。太宗爲三代後之令主，政治之美，冠絕一時，史稱「貞觀之治」。〔六〕馮唐、漢文帝時人。時匈奴方入寇，唐因言廉頗、李牧之爲人。帝拊髀曰：「嗟乎！吾獨不得廉頗、李牧爲將，豈憂匈奴哉！」〔七〕魏相、漢宣帝時之丞相，嘗條舉賈誼、鼂錯、董仲舒所言奏請施行。〔八〕史記、前漢書、後漢書，爲三史。〔九〕龜、所以下；鑑、所以照；凡足以爲前知反省之助者，謂之「龜鑑」。〔一〇〕取進止、猶言定可否。

出師表

諸葛亮

臣亮言：先帝創業未半，而中道崩殂。今天下三分，益州_{〔一〕}罷弊，此誠危急存

亡之秋也。然侍衛之臣，不懈於內，忠志之士，忘身於外者，蓋追先帝之殊遇，欲報之於陛下也。誠宜開張聖聽，以光先帝遺德，恢宏志士之氣；不宜妄自菲薄，引喻失義，以塞忠諫之路也。

宮中宮中府中府中，俱爲一體，陟罰臧否，不宜異同。若有作奸犯科，及爲忠善者，宜付有司，論其刑賞，以昭陛下平明之治；不宜偏私，使內外異法也。侍中侍中郭攸之郭攸之、費禕費禕、董允董允等，此皆良實，志慮忠純，是以先帝簡拔以遺陛下；愚以爲宮中之事，事無大小，悉以咨之，然後施行，必能裨補闕漏，有所廣益。將軍向寵向寵，性行淑均，曉暢軍事，試用於昔日，先帝稱之曰能能，是以衆議舉寵爲督；愚以爲營中之事，事無大小，悉以咨之，必能使行陣和睦，優劣得所也。

親賢臣，遠小人，此先漢所以興隆也；親小人，遠賢臣，此後漢所以傾頹也。先帝在時，每與臣論此事，未嘗不歎息痛恨於桓靈桓靈也。侍中侍中、尙書尙書、長史長史、參軍參軍，此悉貞亮貞亮死節之臣也，願陛下親之信之，則漢室之隆，可計日而待也。

臣本布衣，躬耕於南陽，苟全性命於亂世，不求聞達於諸侯。先帝不以臣卑鄙

，猥自枉屈，三顧臣於草廬之中，諮臣以當世之事；由是感激，遂許先帝以驅馳。後值傾覆，受任於敗軍之際，奉命於危難之間，爾來二十有一年矣。先帝知臣謹慎，故臨崩寄臣以大事也。受命以來，夙夜憂勤，恐託付不效，以傷先帝之明。故五月渡瀘，深入不毛。今南方已定，兵甲已足，當獎帥三軍，北定中原，庶竭駑鈍，攘除奸凶，興復漢室，還於舊都，此臣所以報先帝而忠陛下之職分也。

至於斟酌損益，進盡忠言，則攸之禕允之任也。願陛下託臣以討賊興復之效，不效則治臣之罪，以告先帝之靈；若無興德之言，則責攸之禕允之慢，以彰其咎。陛下亦宜自謀，以咨諏善道，察納雅言，深追先帝遺詔，臣不勝受恩感激！今當遠離，臨表涕泣，不知所云！

【作者略歷】 諸葛亮、字孔明，蜀漢瑯琊陽都人。早孤，隨叔父往依荊州牧劉表，因家於南陽之鄧縣，隱居隆中，躬耕隴畝。每自比管樂，時人莫之許，惟博陵崔州平、潁川徐庶謂爲信然。時劉備屯新野，庶往見，備器之。庶謂備曰：『諸葛孔明，臥龍也！將軍豈願見之乎？』備曰：『君與俱來。』庶曰：『此人可就見，不可屈致也，將軍宜枉駕顧之。』

由是備遂詣亮，凡三往乃見。因屏人語曰：『漢室傾頽，奸臣竊命，主上蒙塵。孤不度德量力，欲伸大義於天下，君謂計將安出？』亮答曰：『曹操比於袁紹，則名微而衆寡；然操遂能克紹，以弱爲強者，非惟天時，抑亦人謀也。今操已擁百萬之衆，挾天子以令諸侯，此誠不可與爭鋒。孫權據有江東，已歷三世，國險而民附，賢能爲之用，此可與爲援，而不可圖也。荊州北據漢沔，利盡南海，東連吳會，西通巴蜀，此用武之國，而其主不能守，此殆天所以資將軍，將軍豈有意乎？益州險塞，沃野千里，天府之土，高祖因之以成帝業。劉璋閻弱，張魯在北，民殷國富而不知存恤，智能之士，思得明君。將軍既帝室之胄，信義著於四海，總攬英雄，思賢如渴，若跨有荊益，保其險阻，西和諸戎，南撫夷越，外結好孫權，內修政理，天下有變，則命一上將將荊州之軍，以向宛洛，將軍身率益州之衆，以出秦川，百姓孰敢不箝食壺漿，以迎將軍者乎！誠如是，則霸業可成，漢室可興矣。』備曰：『善！』於是與亮情好日密，嘗曰：『孤有孔明，猶魚有水！』後操軍南下，亮說孫權并力大破之於赤壁。既定荊州，遂入巴蜀，拜亮爲軍師將軍。備卽帝位，晉丞相。章武三年，帝伐吳，病篤，召亮，屬以後事曰：『君才十倍曹丕，必能安國，終定大事。若嗣子可輔，輔之；如其不才，君可自取。』亮涕泣曰：『臣敢不竭股肱之力，效忠貞之節，繼之以死！』帝崩，太

子禪卽位，封亮爲武鄉侯。建興三年春，亮率衆南征，其秋悉平。乃治戎講武，以俟大舉。五年，率諸軍駐漢中，臨發，乃上此表。計先後六出祁山以伐魏，功未成而卒，諡曰忠武。

【體製】下言上曰「表」，思之於內，表施於外也。漢代始見此體，與奏同爲言事之作；後世擴張其作用，更有賀表、謝表、遺表、降表種種名稱矣。

【特徵及作法】『勿以惡小而爲之，勿以善小而不爲；』此昭烈勅後主遺詔中語也。武侯卽本此意以『親賢遠佞』爲誠，文中「先帝」二字凡十三見，蓋藉以警策劉禪，勿忘先帝遺訓也。開張聖聽一語，爲全篇之柱意，故於第一段揭出；第二段分說宮府之處置，宜開張聖聽；第三段引桓靈之不能開張聖聽而親小人以爲誠，並舉君子以備用；第四段繼述先帝能開張聖聽，後述出師之由；末段申明己與羣臣之職責，仍歸到開張聖聽作結。

【注】〔一〕益州、今四川省地。〔二〕引喻失義、引譬不合義理也。〔三〕宮中、天子之宮廷。〔四〕府中、將軍之幕府。〔五〕侍中、在漢爲加官，分掌乘輿服物，與中官俱止禁中。〔六〕侍郎、有數種，此則指黃門侍郎，掌侍從左右，關通中外。〔七〕郭攸之、南陽人，時爲侍中。〔八〕費禕、字文偉，江夏鄆人，時爲侍中。〔九〕董允、字休昭，南郡枝江人，時爲侍郎。〔一〇〕向寵、襄陽宜城人。建興初爲中部督，典宿衛兵。〔一一〕先

主伐吳，諸將皆敗，寵營獨完，先主因是稱之。〔二〕桓帝時，梁冀專權，帝與中常侍單超等誅之，宦寺遂專政。桓帝無子，竇太后迎解濟亭侯宏繼位，是爲靈帝。陳蕃等欲誅宦官，反爲所害。旋有董卓之亂。〔三〕侍中、指郭攸之費禕。〔四〕尙書、指陳震。〔一五〕長史、指張裔。漢制，丞相府有長史。亮出駐漢中，以張裔領留府長史。〔一六〕參軍、指蔣琬，爲參謀軍事之官。亮駐漢中，蔣琬與張裔留府。〔一七〕立志堅定曰「貞」，誠信不欺曰「亮」。〔一八〕後值傾覆、指建安十三年先主爲曹操所敗，遁逃當陽長坂間，遣亮求救於孫權，合力敗操兵於赤壁事。〔一九〕爾來、自昔至今也。〔二〇〕瀝、水名，出牂牁郡，今貴州舊遵義府以南至思南石阡等府。其地多瘴氣，三四月間渡之，常不獲生還云。〔二一〕先主崩，南中諸郡皆叛，亮征之，感以威信，南蠻心服。〔二二〕中原、指今河南山東山西陝西等地，爲魏所有者。〔二三〕舊都、指洛陽。〔二四〕以彰其咎、昭示其罪過也。

上諸葛亮集表

陳壽

臣壽等言：臣前在著作郎侍中，領中書監濟北侯臣荀勗、中書令關內侯臣和嶠、奏使臣定故蜀丞相諸葛亮故事。亮毗佐危國，負阻不賓，然猶存錄其言，恥善有

造，誠是大晉光明至德，澤被無疆，自古以來，未之有倫也。輒刪除複重，隨類相從，凡爲二十四篇，篇名如右。

亮少有逸羣之才，英霸之器，身長八尺，容貌甚偉，時人異焉。遭漢末擾亂，隨叔父玄避難荊州，躬耕於野，不求聞達。時左將軍劉備以亮有殊量，乃三顧亮於草廬之中。亮深謂備雄姿傑出，遂解帶寫誠，厚相結納。及魏武帝南征荊州，劉琮舉州委質，而備失勢，衆寡無立錐之地。亮時年二十七，乃建奇策，身使孫權，求援吳會。備既宿服仰備，又觀亮奇雅，甚敬重之，即遣兵三萬人以助備。備得用與武帝交戰，大破其軍，乘勝克捷，江南悉平。後備又西取益州；益州既定，以亮爲軍師將軍。備稱尊號，拜亮爲丞相，錄尚書事。及備殂沒，嗣子幼弱，事無巨細，亮皆專之。於是外連東吳，內平南越；立法施度，整理戎旅；工械技巧，物究其極；科教嚴明，賞罰必信，無惡不懲，無善不顯；至於吏不容奸，人懷自厲，道不拾遺，疆不侵弱，風化肅然也。

當此之時，亮之素志，進欲龍驤虎視，苞括四海；退欲跨陵邊疆，震蕩宇內。又自以爲無身之日，則未有能蹈涉中原，抗衡上國者，是以用兵不戢，屢耀其武。

然亮才於治戎爲長，奇謀爲短；理民之幹，優於將略；而所與對敵，或值人傑；加衆寡不侔，攻守異體，故雖連年動衆，未能有克。昔蕭何薦韓信，管仲舉王子城父，皆付己之長，未能兼有故也。亮之器能政理，抑亦管蕭之亞匹也；而時之名將，無城父韓信，故使功業陵遲，大義不及邪？蓋天命有歸，不可以智力爭也。

青龍二年春，亮帥衆出武功，分兵屯田，爲久駐之基。其秋病卒，黎庶追思，以爲口實。至今梁益之民，咨述亮者，言猶在耳，雖甘棠之詠召公，鄭人之歌子產，無以遠譬也。孟軻有云：『以逸道使民，雖勞不怨；以生道殺人，雖死不忿。』信矣。

論者或怪亮文彩不豔，而過於丁寧周至。臣愚以爲：管、蕭、大賢也，周公、聖人也；考之尚書，管、蕭之謨略而雅，周公之語煩而悉，何則？管、蕭與舜禹共談，周公與羣下矢誓故也。亮所與言，盡衆人凡士，故其文指不得及遠也。然其聲教遺言，皆經事綜物，公誠之心，形於文墨，足以知其人之意理，而有補於當世。伏惟陛下邁蹤古聖，蕩然無忌，故雖敵國誹謗之言，咸肆其辭而無所革諱，所以明大通之道也。……

【作者略歷】陳壽、字承祚，安漢人。少好學，師事同郡譙周，仕蜀爲觀閣令史；入晉舉孝廉，除著作郎，累官御史治書。所撰三國志，時人因其善於敘事，與史漢並稱；其實心有所偏，有乖直筆——丁儀丁廙有盛名於魏者也，壽謂其子曰：『可免千斛米見與，當爲尊公作佳傳。』丁不與，竟不爲立傳。似此以私廢公，安得稱爲良史才，殆所謂「有文無行」者耶？此文選自壽所撰諸葛亮傳，蓋作傳時並將已所進呈諸葛亮集之表文敘入也。

【體製】表以抒情者爲多，論事次之，此文評騭諸葛亮之爲人，論事之文也。再此文與蘇軾擬校正陸贄奏議上進劄子不同：蘇軾之文，正在擬議進書，故重在說明陸贄之爲人；此文則進呈已定之作品，自可加以批評，蓋諸葛亮之故事，乃奉詔而刪訂，無須再加說明也。

【特徵及作法】諸葛亮、爲司馬懿之勍敵，且曾辱懿者也。壽爲晉臣，不得不尊懿而抑亮；雖不言懿，意固在是。史稱懿猜忌多權變；而壽謂亮奇謀爲短，豈必如懿始足稱爲奇謀耶？或曰：『亮曾髡其父，亮子瞻亦輕視其爲人，故短亮。』此又因原之小者也。然終不掩亮之功，述其治戎理民也，比之蕭何管仲；述其人民思慕也，比之召公子產；至述其文章，且擬之於周公。周公、古之聖人也；非有如周公之言，不足聳驕主之視聽，此則壽進書之微意，亦全篇之主要點也。

【注】〔一〕篇名具見三國志諸葛亮傳。始開府作牧，終軍令下。〔二〕指平南蠻事，見上篇注。〔三〕詳史記淮陰侯列傳。〔四〕王子城父、一作公子成父。韓非子外儲說左下：「桓公問置吏於管仲，管仲曰：「……三軍既成陳，使士視死如歸，臣不如公子成父，請以爲大司馬。」」〔五〕見詩召南甘棠。〔六〕見左傳襄三十年。〔七〕見孟子盡心上。惟末句原文作「雖死不怨殺者」，與此稍異。

續後漢書序

郝經

漢建安末，曹氏廢漢，自立稱魏；孫氏據江左，僭號稱吳；昭烈以宗子繼漢，即位於蜀，討賊恢復，卒莫能一，而入於晉。晉平陽侯相陳壽，故漢吏也，漢亡仕晉，作三國志，以曹氏繼漢，而不與昭烈，稱之曰蜀，鄙爲偏霸僭僞；於是統體不正，大義不明，紊其綱維，故稱號議論，皆失其正。

哀帝時，滎陽太守習鑿齒著漢晉春秋，謂「三國蜀以宗室爲正，魏雖受漢禪，尙爲篡逆，蜀平而漢始亡。」上疏請越魏繼漢，以正統體，不用。宋元嘉中，文帝詔中書侍郎裴松之，採三國異同，凡數十家，以注壽書，補其闕漏，辨其舛錯，續力雖勤，而亦不能更正統體。歷南北隋唐五季，七百有餘歲，列於三史之後，不復議也。宋丞相司馬光作通鑑，始更蜀曰漢，仍以魏紀事，而昭烈爲僭僞。至晦庵先生——朱熹——爲通鑑作綱目，黜魏，而以昭烈章武之元繼漢，統體始正矣。然而本史正文，猶用壽書。經營聞晉紳先生餘論，謂「壽書必當改作」，竊有志焉。

中統元年，詔經持節使宋，告登寶位，通好弭兵，宋人館留儀真，不令進退

。乃破葉發凡[□]，起漢終晉，以更壽書，作表紀傳錄諸序議贊。十二年夏五月，借書於兩淮制使印應雷，得二漢三國晉書，遂作正史。以裴注之異同，通鑑之去取，綱目之義例，參校刊定，歸於詳實，以昭烈纂承漢統，魏吳爲僭僞。十三年冬十月，書成：年表一卷，帝紀二卷，列傳七十九卷，錄八卷，共九十卷，號曰續後漢書。奮昭烈之幽光，揭孔明之盛心，祛操丕之鬼蜮[□]，破懿昭之城府[□]；明道術，闢異端，辨姦邪，表風節，甄義烈，核正僞；曲折隱奧，傳之義理，徵之典則，而原於道德；推本六經之初，直補三史之後，千載之蔽，一旦廓然矣。

古之爲書，大抵聖賢道否，發憤而作，屈平離騷，馬遷史記，皆是也。然皆噓味[□]一時，流光百世，故韓愈謂「以彼校此，孰得孰失？」[□]今拘幽之極，而集是書，蓋亦古人之志也。

【作者略歷】郝經，字伯常，金末陵川人，元滅金後，徙順天。家貧，晝則負薪米爲養，暮則讀書，爲守帥張柔等所知，延爲上客。世祖在潛邸，召詢經國安民之道，條上數十事，遂留府中。世祖卽位，爲翰林侍讀學士，使宋被留十六年始歸，卒諡文忠。經爲人尙氣節，爲學重實用，文章豐蔚豪宕，善議論；詩亦奇崛。著述有續後漢書、通鑑書法、陵川集。

按續後漢書有二：一爲宋蕭常撰，四十七卷；一卽郝經撰，九十卷；皆以陳壽三國志帝魏蜀爲非，推翻舊案，另標新義。蕭書大旨在書法，不在事實，義例精當，頗得史法；郝則敦尙氣節，學有本原，論斷多激昂慷慨，有裨世教。

【體製】序又有他序自序之別；序他人之作品，謂之「他序」，前所列之文丞相傳序、黃花岡烈士事略序，皆是；序自己之作品，謂之「自序」，此篇是。

【特徵及作法】撰續後漢書之由，雖在第三段中反復說明，其主要則在「原於道德」一語。蓋不本於道德；則典則不足徵，義理無所傳，曲折隱奧不能顯，正僞無可核，義烈無自甄，風節末由表，姦邪莫能辨，異端無從闢，道術無以明，懿昭之城府不克破，操丕之鬼蜮不得祛，孔明之盛心難以揭，昭烈之幽光無由奮也。至其作法：先說明陳壽以魏爲正統有乖正義；次說明陳壽三國志雖屢經糾正，而仍有違正義；次說明撰是書之經過及內容；末說明撰是書之志。

【注】〔一〕昭烈爲漢景帝子中山靖王勝之後。〔二〕名丕，東晉成帝子。〔三〕習鑿齒、字彥威，襄陽人，博學洽聞，以文章著稱。時桓溫覬覦非分，故著漢晉春秋以裁正之，今已佚。〔四〕指劉宋。〔五〕裴松之、字世期，聞喜人。〔六〕上起戰國，下迄五代，凡二

百九十四卷，閱十九年而書成，賜名資治通鑑。〔七〕仿春秋之例，以綱爲經，以目爲傳，凡五十九卷。〔八〕昭烈帝年號。〔九〕元世祖年號。〔一〇〕揭明大旨也。杜預左傳序：『發凡以言例。』〔一一〕詩小雅何人斯：『爲鬼爲蜮。』鬼與蜮，皆暗中害人之物，用以喻人之陰險。〔一二〕心多隱蔽而非坦白者，謂之有城府。〔一三〕陰晦也。〔一四〕韓愈柳子厚墓誌銘中語。

春秋中國夷狄辨序

梁啓超

自宋以後，儒者持攘夷之論日益盛，而夷患亦日益烈。情見勢絀，極於今日；而彼嚮然自大者，且日嘖嘖而未有止也。叩其所自出，則曰是實春秋之義。嗚呼！吾三復春秋，而未嘗見有此言也；吾徧讀先秦兩漢先師之口說，而未嘗見有此言也。孔子之作春秋，治天下也；非治一國也；治萬世也，非治一時也。故首張三世之義：所傳聞世，治尙蠢犇，則內其國而外諸夏；所聞世，治進升平，則內諸夏而外夷狄；所見世，治致太平，則天下遠近大小若一，夷狄進至於爵。故曰『有教無類；』又曰『洋溢乎中國，施及蠻貊，凡有血氣，莫不尊親。』其治之也，有先後之殊；其視之也，無愛憎之異。故聞有用夏以變夷者矣，未聞其攘絕而棄之也。

今論者持升平世之義，而謂春秋爲攘夷狄也，則亦何不持據亂世之義，而謂春秋爲攘諸夏也。

且春秋之號夷狄也，與後世特異。後世之號夷狄，謂其地與其種族；春秋之號夷狄，謂其政俗與其行事。不明此義，則江漢之南，文王舊治之地；汧雍之間，西京宅都之所；以云中國，孰中於是？而楚秦之爲夷狄，何以稱焉？不寧惟是，昭十二年、晉伐鮮虞，晉也而狄之；成三年、鄭伐許，鄭也而狄之；桓十五年、邾婁人、牟人、郟人來朝，邾婁等也而狄之；隱七年、戎伐凡伯於楚邱以歸，衛也而狄之；哀六年、城邾婁，魯也而狄之。夫晉、鄭、邾、衛，中原之名國也；魯者、尤春秋所託焉以明王法者也，而其爲夷狄，又何以稱焉？董子云：『春秋之常辭也，不予夷狄而與中國爲禮。』至邾之戰，偏然反之，云何也？曰：春秋無通辭，從變而移。今晉變而爲夷狄，楚變而爲君子，故移其辭以從其事。』大哉言乎！然則春秋之中國夷狄，本無定名；其有夷狄之行者，雖中國也，靦然而夷狄矣；其無夷狄之行者，雖夷狄也，彬然而君子矣。然則藉曰攘夷焉云爾，其必攘其有夷狄之行者，而不得以其號爲中國而恕之，號爲夷狄而棄之，昭

昭然矣。

何謂夷狄之行？春秋之治天下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禁攻寢兵；勤政愛民；勸商惠工；土地闢；田野治；學校昌；人倫明；道路修；遊民少；廢疾養；盜賊息。由乎此者，謂之中國；反乎此者，謂之夷狄。痛乎哉，傳之言也！曰：『然則曷爲不使中國主之？中國亦新夷狄也。』〔註〕然則吾方日兢兢焉求免於春秋所謂夷狄者之不暇，而安能夷人，而安能攘人哉？

是故以治天下治萬世之義言之，則其不必攘也如彼；以治一國治一時之義言之，則其不能攘也如此。吾卒不知攘夷之言，果何取也？徐君君勉，既學於南海〔註〕，治春秋經世之義，乃著中國夷狄辨三卷：一曰，中國而夷狄之；二曰，夷狄而中國之；三曰，中國夷狄進退微旨。於此犁千年之謬論，抉大同之微言。後之讀者，深知其意，則嘖嘖自大之空言，或可以少息也；中國之夷患，或可以少衰也；天下遠近大小若一之治，或可以且暮遇之也。雖然，以孔子之聖，猶曰：『知我罪我，其唯春秋乎！』〔註〕然則世之以是書罪徐君而因以罪余者，又不知凡幾矣。

【作者略歷】

梁啓超，字卓如，又字任公，廣東新會人，清光緒己丑舉人。戊戌變法，

爲重要人物，與其師康有爲齊名，世稱「康梁」。民國以來，曾兩任閣員，並參預蔡鍔反袁稱帝之役。其文章盡破古文之藩籬，而用以新穎流利之詞句，自成一派，時人競效之。卒於民國十八年。著有飲冰室文集、清代學術概論、先秦政治思想史等書。春秋中國夷狄辨、書名，徐君勉作，任公爲之序。君勉名勳，廣東三水人，亦康有爲之弟子。

【體裁】此爲他序之作。他序之文，有用列傳之法者，有用史志之法者，有用地記之法者，有用紀事之法者，有用感歎之法者，有用託諷之法者，有用評論之法者，有用闡發之法者，此則闡發之作也。

【特徵及作法】『中國而夷狄，則夷狄之；夷狄而中國，則中國之。』斯二語公羊家所以釋春秋。康有爲、盛倡公羊學者也，又主張「保皇」，蓋藉以浪瀆滿之見者。此文雖承其說，然悉依據公羊之本義，絕無模糊影響之談。其引證取譬，且足發揚「以進大同」之主張，「聯合世界弱小民族」之遺訓，而剷除軍閥，亦猶中國而夷狄則夷狄之之義也。作法：不憑理論而重實際，先言宋儒持攘夷之論之謬誤，次引春秋之號夷狄與後世異以糾正之，次引春秋治天下之道以證明之，末段照應首段宋儒所言之非，並申明作書者及己爲之序之意。

【注】「一」攘、斥逐也。夷、昔時非漢族人種之統稱。「二」夏、大也，古代中國人之

自稱。用夏變夷，意即用中國一切政教風俗以同化外族也。孟子滕文公上：『吾聞用夏變夷者，未聞變於夷者也。』〔二〕商末、周西伯昌（即文王）辟地日廣，使召公宣布政教於諸侯，於是南方諸侯之國——長江漢水以南，莫不向化，見詩周南召南。〔四〕汧、音牽。汧、雍、皆陝西水名，合流爲渭水。汧雍之間，即指渭水流域關中長安等地。周都長安，周公更營東都於洛陽，亦曰東周或東京；因稱長安曰西都，亦曰西京或西周。〔五〕自注：『春秋繁露楚莊王篇：「晉伐鮮虞，何惡乎晉而同夷狄也？」（按公羊傳唐徐彥疏曰：「諸夏之稱，連國稱爵，今單言晉，作夷狄之號也。」）何注：「伐同姓，欲以立威行霸，故狄之。」按此云何注，係指公羊傳漢何休注，下同。〔六〕自注：『春秋繁露竹林篇：「鄭伐許。何惡乎鄭而夷狄之也？伐喪無義，叛盟無信，故大惡之。」〕〔七〕自注：『何注：「桓公行惡，而三人朝事之，故夷狄之。」』〔八〕自注：『穀梁傳：「戎者、衛也，伐天子之使，貶而戎之也。」按楚邱、衛邑，亦見穀梁傳。〔九〕自注：『何注：「城者、取之也，鄆婁未嘗加非於魯，魯數國取鄆婁邑，不知足，有夷狄之行。」按以上皆作者自注，多本春秋繁露及公穀二傳并其注疏，可參閱。〔一〇〕董子，即漢董仲舒，廣川人，武帝時以賢良對策，官至江都相，著有春秋繁露等書。以下引語即出春秋繁露竹林篇。〔一一〕予、

贊許也；意謂春秋筆法，不肯贊許夷狄；而對於中原各國，往往多褒詞也。〔一二〕春秋宣十二年：『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戰於鄆，晉師敗績。』公羊傳曰：『大夫不敵君，此其稱名氏以敵楚子何？不與晉，而與楚子爲禮也。』〔一三〕移、謂移稱晉辭於楚，移稱楚辭於晉，而示褒貶也。〔一四〕見公羊傳昭二十三年。〔一五〕南海、康有爲也。有爲、廣東南海人，故稱。〔一六〕孟子滕文公下：『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

國際聯合會之目的及其組織序

王寵惠

人類生存於社會，利害關係，不能盡同，卽爭端之起，自所難免。其在國內也，有法律爲之制裁，有政府爲之處理，有法院爲之裁判，故爭端有正當解決之方法，而社會呈安定之象。在國際則不然，環球列邦，無大小強弱，同係獨立自主之國家，既無法律爲之制裁，又無政府爲之處理，更無法院爲之裁判；於是一有爭端，爲外交方法所不能解決者，乃不能不訴諸武力；是以人類自有歷史以來，戰爭之紀，充滿箇冊。此實人類進化史上之大恥，而自古及今，東西各邦賢哲，所以焦心苦慮以謀避免者也。願欲避免戰爭，必自喚起人類之合作性始；而喚起人類合作性之

最善方法，莫如使各國有一共同組合，使其有討論諒解之機會，而糾紛得以減少，爭端得以解決。我國春秋時代，向戌已有弭兵之請^①；其在歐洲，則十八世紀如法國聖比耶 (Saint Pierre)^②於其所著永久和平方案 (Projet de paix perpétuelle) 中，即有國家聯邦之擬議；德國康德 (Kant)^③於其所著永久和平之途徑 (Zur ewigen Frieden) 一書中，亦有組織歐洲共和聯邦之草案。此外國際公法學者如羅利曼 (Lorimer)^④、伯倫知理 (Pluntsch)^⑤、霍村陶夫 (Holzendorf)^⑥等，莫不有國際聯邦組織之主張。降至近世，方案尤多，祇以其時歐美各國，方囿於歐洲均勢及武裝和平之說，對於此類學說，莫不認為難於實現之理想；直至歐戰發生，死傷逾千萬，財產損失億萬萬，歐洲文明，不絕如縷，戰敗者固屬國力銷毀，即戰勝者亦復元氣大傷，各國上下，怵於戰禍之烈，思所以維持和平者，不得不另覓途徑，乃以美總統威爾遜之登高一呼，而國際聯合會於以產生，不可謂非人類之漸次自覺，而國際上之一新紀元也。國際聯合會成立之宗旨，載於盟約首篇，其言曰：(一)接受不從事於戰爭之義務；(二)規定各國間公開公允榮譽之邦交；(三)確定國際公法之宗旨，為各國政府間行動之正軌；(四)維持公道，及民族團體間彼此待遇之際，恪遵

條約之義務。蓋將以法律代武力，藉世界之合作，謀人類之和平，意至善也！該會之主要機關有三：一曰「大會」，二曰「行政院」，三曰「國際法庭」。又以世界之不寧，有由於勞工問題解決之未得其道者，乃別有勞工大會、勞理事會、勞工事務局之組織。計國際聯合會自一九二〇年成立以來，已十一寒暑矣。所研究討論各問題，如政治、法律、經濟、財政、衛生、裁減軍備、交通轉運、禁煙、禁奴、代治制度、保護幼童青年、救濟難民、保護少數民族、組織文化合作、試編國際法典、訂立勞工公約諸大端，千頭萬緒，綱舉目張，而關於國際間糾紛問題，由國際聯合會調解解決者，尤數見不鮮，其維持和平之功，誠不可沒。此該會所以十載以來，隱然爲世界視線之中心也。

至於我國，向以提倡和平爲宗旨，依國際聯合會盟約，我國實爲原始會員之一，雖我國對於德約，未經批准，而對於奧約，係於一九二〇年七月十六日批准，亦即我國正式加入國際聯合會之日期也。歷屆大會，我國無役不從，即重要各委員會，如逐漸編纂國際法典委員會、修改盟約委員會、交通技術顧問委員會、禁煙委員會、軍事顧問委員會等，均曾有中國代表參與其間，對於勞工大會，亦曾迭派代表

出席。中國對於國際聯合會之誠心合作，於此可見。邇者國際聯合會，既於中國設秘書廳通信員，又設勞工分處，此後中國與國際聯合會之關係，自更密切，所望國際聯合會各會員，對於我國之誠心合作，亦有以表顯相互之熱誠，庶東西兩大文化，得以互相提攜，爲人類謀永久之幸福，豈不盛哉！

國際聯合會之工作，其重要已如上述，願環觀各國民衆，對於國際聯合會，似尙未有明確之觀念，是以國際聯合會行政院，既於一九二六年，因文化合作委員會之建議，設立專家分委員會，編訂關於國際聯合會之專書，即本書是也。又於一九二八年一九二九年大會通過，將本書譯成各國語言，以期普及。本書經國際聯合會秘書廳委託鄭君毓旒譯中文，嗣由吳君昆吾就一九三〇年增訂本 (*Les fins et l'organisation de la Société des Nations Edition révisée Genève 1930*) 詳爲校勘，惟原書關於國際聯合會上應用各條文，尙付闕如，余校閱一過，因輯集上項條文，附錄於後，以資參考。

余維國際聯合會之成立，已樹世界合作之嚆矢，當茲世界潮流，日趨大同，今後國際聯合會之工作，必將與年俱進也，因樂而爲之序。

【作者略歷】王寵惠，字亮時，廣東東莞人；美國耶魯大學法學博士。歷任南京臨時政府外交總長、司法總長，國際聯盟及華盛頓會議我國代表，國民政府司法院院長等職。按此書原序云：『國聯行政院因文化協作委員會建議，將國聯之目的教導青年，遂於一九二六年設立專家分委員會。該委員會欲編一專書，敘述國聯及國際勞工機關之工作，以爲教授之用……』又云：『此書乃供教授，非供學生之用，中小學教授，當不至直以此書之內容教學生；至對年幼學生，尤應摘要講授……』可知此書之印行，原供學校之用，而我國學校用之者卒鮮，故選王序以示此書之概略。

【體製】闕發之序文、又可分爲二類：一屬於議論，一屬於說明。上篇爲議論文，此篇爲說明文。

【特徵及作法】欲免人類之戰爭，端在人類之合作。國際聯合會、亦稱國際聯盟會，所以謀人類之和平者也；然我合作而彼不與我合作，亦無和平之可言。故第二段之末，有「誠心合作」「互相提攜」之期望語。作法：先說明組織國際聯盟會之前因後果，及其宗旨與內部組織與成立後之效能；次說明我國在國際聯盟會之地位及誠意；次說明編輯此書之理由；末段說明對國際聯盟會之期望，「合作」二字，回應首段。

【注】〔一〕向戌、春秋時宋之大夫。時晉楚爭霸，戌以弭兵爲名，通告諸侯，諸侯皆許之。〔二〕聖比耶、法之政治經濟學家，一六五八年生，一七四三年卒。〔三〕康德、德之哲學家，一七二四年生，一八〇四年卒。〔四〕羅利曼，美人，一八六八年生。〔五〕伯倫知理、德人，一八〇八年生，一八八一年卒。〔六〕霍村陶夫、德人，一八二九年生，一八八九年卒。〔七〕嚙矢、卽響箭。莊子在宥：『焉知曾史之不爲樂斷嚙矢也？』故今謂事物之先至者爲「嚙矢」，謂矢未至而聲先至也。

議復與日本通商事宜奏

曾國藩

臣竊思自道光二十二年間，與洋人立約議撫，皆因戰守無功，隱忍失事；厥後屢次換約，亦多在兵戎擾攘之際。左執干戈，右陳敦葉，一語不合，動虞決裂，故所定條約，間有未能熟思審處者。

日本國二百年來與我中國無纖芥之嫌，今見泰西各國皆與中國立約通商，援例而來請，叩關而陳辭。其理甚順，其意無他。若我拒之太甚，無論彼或轉向泰西各國介紹固請，勢難終卻；即使外國前後參觀，疑我中國交際之道，逆而脅之，則易於求成；順而求之，則難於修好；亦殊非聖朝懷柔遠方之本意。

同治元年始有日本官員以商船抵滬，憑荷蘭國商人報關進口。其後迭次來滬，中國隨宜拒卻。始而准售貨完稅，仍不得在上海買帶回貨；繼而准其在上海一口貿易居住，仍不准駛入長江別口；又繼而允其前來傳習學術，仍不允驗收其船照印信；拒之亦已久矣。今既令其特派大員到時，再與妥議條約，豈可再加拒絕？英翰杜絕之說，蓋未能合衆國而統籌，計前後而酌覈也。

至於明定章程，期於相安，則條約所載，不外體制與稅務兩端。以元世祖之強，與師十萬，以伐日本，片帆不返。明世倭患，蹂躪東南，幾無完土，卒未聞有以創之。彼國習聞前代故事，本無畏憚中國之心；又與我素稱隣邦，迥非朝鮮、琉球、越南臣屬之國可比。其自居鄰敵比肩之禮，欲仿英法諸國之例，自在意中。聞日本物產豐饒，百貨價賤，與中國各省不過數日水程，立約之後，彼國市舶，必將絡繹前來；中國賈帆，亦必聯翩東渡。不似泰西諸國，洋商來而華商不往。華人往者既多，似須仿照領事之例，中國派員駐節日本，約束內地商民，並設會訊局，辦華洋爭訟案件——彼所呈初約中，有嚴禁傳教、嚴禁鴉片二條，中國犯者，即由中國駐洋之員懲辦，或解回本省審辦，免致受彼譏諷，相形見絀。其稅則輕重，想

亦必照泰西諸國之例。日本自詡爲強大之邦，同文之國，若不以泰西諸國之例待之，彼將謂厚賤薄薛^{〔言〕}，積疑生釁。臣愚以爲悉仿泰西之例，亦無不可；但條約中不可載明『比照泰西各國總例辦理』等語，尤不可載『後有恩渥利益施於各國者一體均霑』等語。逐條而備載，每國而詳書，有何不可？何必爲此簡括含混之詞，堅彼之黨而紊我之章？

總之，中國之處外洋，禮數不妨謙遜，而條理必極分明。練兵以圖自強，而初無揚威域外之志；收稅略從彼俗，而亦無籠取大利之心。果其百度修明，西洋、東洋，一體優待；用威、用德，隨時制宜；使外國知聖朝馭遠，一秉大公，則萬國皆亮其誠，何獨日本永遠相安哉！

【作者略歷】曾國藩，字濂生，號伯涵，清湖南湘鄉人，道光間進士。洪楊事起，編制鄉勇，克復沿江諸省，論功第一，封毅勇侯；累官大學士兩江總督。同治十一年卒於官，年六十二；贈太傅，謚文正。道光以後，文武泄沓，自國藩倡以公誠勤樸，風氣爲之一變。治軍居官，皆粹然有儒者氣象。其論學，謂『義理、考據、詞章，三者闕一不可。』所爲古文，師桐城，卓絕一代。所著書百數十卷，曰曾文正全集。日本要求通商，事在同治九年。時

日本從事維新，注意外交，遣柳原前光通使中國，請求訂約通商。總理衙門援「大信不約」之意，允通商而拒絕議約。柳原懇請再三，總理衙門恐其洩英法居間介紹，卻之不可，反以示弱，遂許其明年特派大員來時，即行奏請訂約。時安徽巡撫英翰，以前明倭寇爲辭，奏請拒絕與日本通商。清廷因將英翰摺寄諭各疆臣，諮詢意見，曾國藩時任兩江總督，遂覆此奏。時直隸總督李鴻章亦有覆奏，與曾摺意見略同。

【體製】劉勰文心雕龍奏啓篇曰：「奏者、進也；言敷於下，情進於上也。」相傳始於秦，而文不可見，至漢始有以奏名者。今納於書說類，蓋亦表示主張之議論文也。

【特徵及作法】國藩此奏，特注意「利益均霑」，主張勿載入條文，在當時可謂獨具隻眼，爲李鴻章覆奏中所無，亦即此後日人一再要求修改商約之張本。作法：先論初與西洋各國所訂條約之錯誤，爲第四段中「不可載明比照泰西各國總例辦理，尤不可載後有恩渥利益施於各國者一體均霑」諸語之伏線；第二段、論不宜拒絕與日訂約，否則彼將請求泰西各國介紹固請，而我終不能拒絕；第三段、論我既令其特派大員來華，豈可食言；第四段、論訂條約不外體制與稅務，宜與泰西各國相同；惟緊要處宜注意，不可一誤再誤；末段、論對外之道，在圖自強，不必拘拘於末節。

【注】〔一〕道光二十二年正月、英兵占寧波，陷乍浦，入吳淞，更陷寶山及上海；六月、陷鎮江；七月、逼江寧。清廷乃派耆英、伊里布等爲全權大臣，赴江寧與英人議和，遂訂南京條約，爲不平等條約之開始；此後西洋各國，遂援以爲例，相率要求訂約。〔二〕敦、音對。敦、音對，古時盟會所用之器。敦以盛食，槃以盛血，皆以木爲之而飾以珠玉。〔三〕元世祖至元十七年、命阿朮罕、范文虎等率兵十萬擊日本，遭颶風，諸將各擇堅艦棄士卒而遁，日本人遂乘勢襲殺，元兵生還者僅萬餘人。〔四〕明嘉靖間、海濱奸民汪直、徐海等，勾結日本浪人肆掠閩浙沿海，前後七八年，破城十餘，掠子女財物無算，兵民死者十餘萬。〔五〕左傳隱公十一年、滕侯薛侯來朝，爭長。公曰：『周之宗盟，異姓爲後。願以滕君爲請。』乃長滕侯。

鄰交

薛福成

古之豪傑論交鄰之道，不外兩端：諸葛亮之以蜀抗魏也，知吳之可結爲援也，故曰『釋怨以聯和』；伍員之爲吳謀越也，以其同壤而世爲仇讎也，故曰『去疾莫如盡』。今與中國同處一洲之內，而國勢稍足自立者，莫如日本。論外侮之交侵，不能不樹援以自固也，宜有吳蜀相親之勢。然日本人性情桀黠，蔑視中國，

彼將以遠交近攻之術，施之鄰邦也，實有吳越相圖之心，其機甚迫，而其情甚可見也。

蓋日本在唐宋以前，未嘗不朝貢中國。其後平氏、源氏、北條氏、足利氏、織田氏、豐臣氏、德川氏迭執兵柄，偏強東海之中，國主虛擁神器者逾七百年。元代誤用鴛將，突遇颶風，棄師海外，是天意欲存日本，非其戰勝之功也。明之中葉，邊備日弛，海濱奸民，誘倭人爲寇掠，而彼常有輕中國之心。十數年前，彼國中多故，諸侯羣起而力爭，德川氏狼狽失據，因以黜大將軍，而列藩亦廢，盡改郡縣，廢羣臣乎有強幹弱枝之勢。又大開互市，宗尙西法，甚至改正朔，易服色，建置鐵路、電線、機器之屬，不遺餘力，國債至二萬萬以外；近又購鐵甲船於英國，西人嘖嘖稱許，而彼之氣餒益張。夫彼之所以不惜重費經營如此其勤者，必曰有所取償也；彼之所以敬事西人，交際如此其密者，必曰可以求助也。然彼有所益，則必有損者在矣；彼既日強，則必有弱者在矣。

竊嘗爲日本躊躇審度，知其志必不僅在朝鮮、琉球也。何也？朝鮮、琉球壤地之博，民物之豐，不遠中國之百一也。且日本之在海濱亦多事矣，數年之中，一入

臺灣 [10]，再議朝鮮 [11]，三廢琉球 [12]，今其兵船且游歷至福建，隱有耀武之意。彼蓋自謂富強之術，遠勝中國，故欲迫中國以所難堪，使我怒而啓衅 [13]，而彼乃得一試其技。幸而獲勝，彼固可任其取求；萬一不勝，彼恃西人爲排解，決無虧損於其國；其爲謀亦狡矣。故此時琉球之廢，非謂其地足食、民足用也，彼特以此警中國也。中國而力與之校，固藉爲開衅之端；中國而不與之校，亦愈知中國之弱；漸且南犯臺灣，北攻朝鮮，浸尋達於內地，殆必至之勢矣。

今試就日本近事與中國絮長校短 [14] 而論之：日本仿行西法，頗能力排衆議，凡火輪舟車電報，及一切製造貿易之法，稍有規模，又得西人之助，此其自謂勝於中國也。然日本土地人民，不及中國十分之一，國債纍纍，歲入之款，半輸息銀，則其餉不足恃也。國庫空虛，百用仰給紙幣，紙幣不能用之國外也；一旦有事，船廠軍火皆無可購，則其械不足恃也。日本近更軍制，寓兵於農，通國陸軍，常額不過三萬二千人，則其衆不足恃也。惟彼海軍，有戰艦十五號，大礮數十尊，不盡新製，毀之者曰『朽敗難用』，譽之者曰『操練頗精』。兵之精不精，必經戰陣而始顯。日本以西法練兵，僅逾十年，未經戰陣，覈其實當與中國相等；彼西人之稱之

者，要不過阿好之言，亦挾爲恐喝中國之具耳。

況日本自變法以後，悍將驕兵之失職，廢藩舊族之懷怨，常思乘間盪起，以躡
□□執政諸大臣。彼又北畏俄人，西防中國，苟勢有不支，西人且易袒護而爲窺伺
。彼之政府籌之審矣，所以未敢徑與中國爲難，而必以琉球試其端者，職此之由。
然則日本雖詭譎，仍視中國之舉動以爲進止也明矣。

夫今之時勢，與元明迥異。自強之權在中國，卽所以懾伏日本之權亦在中國。
彼可購而得者，我亦可購而求；彼可學而能者，我亦可學而至；而況中國才力物力
，十倍於日本者哉！琉球臺灣國□□，存亡絕續，原不足爲中國輕重；然日本相侵
之志，危矣迫矣，儻焉不可終日矣□□！中國於自強之術，不宜僅託空言，不可阻
於浮議；誠能一日奮然有爲，而決之以果，課之以實，固旋至而立有效者也。是故
爲今日計，御俄人之道利用「柔」，非柔也，化其爭競之氣也；御日本之道利用「
剛」，非剛也，示以振作之機也。軍志□□有之曰：「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夫
誠措注得宜，則敵之狡謀可戢，行且介西人以求成於我也。而西人之交，又何必不
合於我也！

【作者略歷】薛君，字叔耘，一字庸，清江蘇無錫人。講求經世之學，爲古文辭有義法。光緒間以副貢會國藩、李鴻章幕府，除寧紹台道，旋擢寺卿，出使英、法、義、比諸國。見南洋華僑受無理之壓迫，在英廷力爭設立各島領事。其眼光又極銳利，知日本野心勃勃，以中國爲侵略目的地，屢次發表言論，喚醒國人，讀此文及下篇儆惰，即可見其一斑。惟其時日本維新爲時無幾，與現在狀況迥不相同，議論中不無失當之處。吾人讀此，當欽其有先見之明，正不必因其不甚符合理情，遂加指摘。福成歸國後升右副都御史，遂卒。著有庸齋全集。

【體製】 批評而兼主張之議論文。

【特徵及作法】 四十年前國人心理，惟英法是懼，此固由於鴉片戰役之敗，四明之焚，有所警惕；故由排外一轉而懼外也。至對東隣日本，以其國於海島，則仍忽視之。及明治維新，國勢日振，而我乃猶以舊日「倭奴」視之，藐不經心，此薛氏所以大聲疾呼，以冀國人覺悟也。其作法：先引故事爲譬喻，使知我不能如諸葛亮之以蜀聯吳，口已如伍子胥之爲吳謀越；恐國人猶不深信，引日本師法西洋，經營國事，出兵琉球朝鮮及我國沿海以證實之；又恐國人聞之色變，復舉日本內伏危機，易於抗拒以慰之。抗拒之道奈何？在於自強，自

強在於振作。全篇以「交」字起，以「交」字終，詞委婉而意警策，不作危言悚論以駭人，自能發人猛省。

【注】〔一〕劉備三顧諸葛亮於隆中，詢大計。亮以「吳國險而民附，賢能爲之用，可爲援而不可圖；若跨有荆益，結好孫權，出師北伐，則霸業可成，漢室可興。」後吳殺關羽，備伐吳敗績，亮仍釋怨聯吳。〔二〕越敗於吳，請平，吳王夫差將許之。伍員諫曰：「夫吳之與越也，仇讎敵戰之國也。三江環之，民無所移，有吳則無越，有越則無吳……吳之有越，猶人之有心腹疾也，去疾莫如盡！」〔三〕猶言凶狡。〔四〕日本創國於周惠王十七年（西曆紀元前六六〇年），通使於漢，修貢於魏，受封於南齊，賓服於唐，尤爲恭順。〔五〕一一五六年、平源二氏政爭，平氏敗而源賴朝封征夷大將軍，設幕府於鎌倉，爲幕府之始，時一一九二年也。後北條氏代源氏；足利氏又代北條氏，設幕府於室町；織田氏又代足利氏，織田氏之部將豐臣秀吉，有雄圖，擁年僅三歲之織田秀信爲嗣，尊崇皇室，嚴禁令，無敢反抗者。秀吉死，德川家康起而代之，遂開江戶幕府之局，時爲一六〇三年。〔六〕指阿樞罕范文虎等。〔七〕事見上篇注中。〔八〕德川慶喜襲父職而爲征夷大將軍，其實懦怯不足有爲，衆之強藩逼迫，外患日深，不得已具疏辭職歸政，時爲一八六七年。計源氏至德川氏

，前後凡六百餘年，皆政由幕府，至是始歸政；於是二百餘藩侯，亦同時撤廢。〔九〕鬱鬱。馬疾行貌。〔一〇〕入臺灣爲清同治間事。同治十三年，琉球有商船遇風漂至臺灣，爲生番所殺，愬之日本，日本發兵至臺灣。清廷與交涉，幾決裂，賴英使威瑪調停，償兵費五十萬始撤兵。〔一一〕議朝鮮爲清光緒間事。同治初，朝鮮政界分兩黨：一爲事大黨，主親中國；一爲獨立黨，主親日本。光緒九年，獨立黨攻事大黨，日本出兵助之；時袁世凱駐朝鮮，擊敗獨立黨。伊藤博文來華締約，兩國皆撤兵。〔一二〕琉球自明以來，皆受我冊封，日本自出兵臺灣，即有併吞琉球之意；迨清光緒五年，遂滅之，改爲沖繩縣。〔一三〕僻、同聲。〔一四〕黎長校短，猶言度長比短。〔一五〕齷、音錡，排擠也。〔一六〕叢衛國、見左傳昭七年，猶言小國也。〔一七〕僂、音讒，苟且可輕之貌。『君子不以一日使其躬僂焉不可終日』一語，見禮記表記。〔一八〕軍志、指春秋時人孫武所著之兵書。按伐謀、即破人之計劃；伐交、即破人之國交。

敵情

薛福成

聯泰西各邦以謀中國，其勢可虞；分附近鄰邦以合西人，其勢更可虞。日本之依附西人，妄有覬覦，天下共知之矣。然東西皆有約之國，按之公法，一國不協，

各國可從中調停；而今日之中國，斷不能得之於西人者，何也？彼西人之始至中國也，中國未諳外交之道，因應不盡合宜；彼疑中國之猜防之、蔑視之也，又知中國之可以勢迫也。於是動輒要求，予之以利而不知感，商之以情而不即應，繩之以約而不盡遵。今中國雖漸知情僞，而彼尙狃於故智，輒思伺中國有事以圖利也。

中國以琉球之故，與日本稍有違言，英德使臣雖未干預，若使與聞此事，彼必虛張日本之聲勢以脅持中國；彼必代日本護其短而故評中國爲非；彼必稍損中國以益日本，因以市恩於日本；彼必反謂損中國者爲助中國，因以責報於中國。夫西人於條約公法，研之甚熟，豈無真是非者哉？然彼欲善自爲謀，勢固必出於此也。往者日本將廢琉球之時，昌言不願各國公使與聞。彼素恃西人爲黨援，尙且如此；中國亦宜用此例，或逆拒於無形，或昌言而布告，勿使西人參與其間，則進止自由，可免掣肘之虞矣。

或曰：『然則中國有事，各國調停之說，終不可恃乎？』曰：此其機仍在中國而已。中國能自強，卽鄰邦啓釁，各國出而調停，未嘗無小益；中國未能自強，而狡寇爭雄，各國因之玩侮，必致有大損。況今駐華各使，惟利是視，又值修約之際

，蹈瑕伺間，詭謀百出，不豫爲之防，是倒持太阿以授之也。至若美前總統，位望較崇，宅心敦厚，未染虛詐之習，不妨倚爲排解；法美荷蘭三國，舊與琉球有約，其駐倭公使，不妨聯爲指臂；但恐倭人性情堅韌，未必肯聽耳。若幸而轉圜，固有裨補；卽終不見納，亦無後患也。

或曰：『天下強邦，皆有獨親獨厚之國，然後緩急足倚；中國孤立久矣，今誠於修約時稍讓以利，其可使之親厚我乎？』曰：相親厚之道，在布置於平日，非一朝一夕之故。今中國讓之以利，彼且謂恫喝而得之也，必有得步進步之心，是讓之仍無益也。若夫英法相親以拒俄，俄德相親以制法，德奧相親以主東歐之政，彼其先未始非仇敵也；一旦釋怨修好，則一國順而全局爲之轉移。中國與美有相助之約，則美可親；與俄爲最舊之交，則俄可親；其他若英、若德、若法，苟可結納，均宜因勢而導之，迎機而赴之，而此中得失，則以識彼性情爲樞紐。

蓋嘗考西人之俗矣。西人以交際與交涉，判爲兩途，中國使臣之在外洋，彼皆禮貌隆洽，及談公事，則截然不稍通融；中國之於各使，亦宜以此法治之，是讓以虛而不讓以實也。西人於練兵造船製器及一切技藝，喜自耀其所長，未嘗祕爲獨得

；中國誠能切實講求，彼謂我有自強之道，先已敬慕悅服，又知我不相鄙薄，不難馨中藏以相示，是得其技而兼得其心也。西人頗尙豪爽，而又好爲不情之請以給中國；中國宜擇其可允者允之，不可允者不妨直指利弊，告以必不能行之故，彼亦詞窮而氣沮，是折其非乃能折其心也。得此數者以與西人從事，復由駐洋公使察其隱情，隨宜措注，但能於諸國中得其一國，而諸國無不相助矣。

近聞日本與美議立新約，美許歸日本內治之權利，日本許增兩口通商以酬答之。夫此有所贈，彼有所答，是名爲相讓而實無所失也；而有事時可得合從連橫之助，又何憚而不爲哉？且中國地博物阜，西人通商所獲之利十倍於日本，彼於日本何所愛，必厚彼而薄此哉？亦在得其道而已。夫誠得西人以爲外援，彼日本區區之國，將從風聽命之不暇，尙何桀驁之有？

【作者略歷】 見上篇。所謂「敵情」，乃外交敵對之情，非戰鬪之情。

【體製】 此篇亦爲批評而兼主張之議論文。

【特徵及作法】 首段曰：『未諳外交之道；』末段曰：『亦在得其道而已。』何謂道？

情也。故第四段鄭重聲明曰：『以識彼性情爲樞紐。』可見當時外交着着失敗，弊在不得其

情，致帝國主義者合一戰線以向我進攻，故薛氏提出敵情問題，供國人研究。至其作法：先論各國所以協而謀我，咎在我不慎外交，致啓彼要挾之心；次論與日本交涉，宜破壞其聯合帝國主義之戰線，並效仿日本之宣言，不願他國之與聞；次論我若能自強，各國調停乃有效，否則適授以操縱之機；次論親睦邦交，布置宜在平日，遠交則聯美，近交則聯俄；次論西人之性情，在禮貌宜與款洽，在公事不宜委蛇；末論締結條約，苟利益相等，宜通融辦理，自能得其援助。

【注】「一」見上篇注。「二」太阿、古利劍名。倒持太阿、言授人以柄，於己不利也。

臺灣行

黃遵憲

城頭逢逢播大鼓。蒼天蒼天——淚如雨，倭人竟割臺灣去！當初版圖入天府，天威遠及日出處。我高我曾我祖父，芟刈蓬蒿來此土。糖霜茗雪千億樹，歲課金錢無萬數。天胡棄我天何怒，取我脂膏供仇虜？眈眈無厭彼碩鼠，民則何辜罹此苦！亡秦者誰三戶楚，何況閩粵百萬戶？成敗利鈍非所視，人人教死誓死拒，萬衆一心誰敢侮？

一聲拔劍起擊柱。『今日之事無他語，有不從者手刃汝！』

堂堂藍旗立黃虎，傾城攢觀空巷舞。黃金斗大印繫組，直將總統呼巡撫。
『今日之政民爲主，臺南臺北固吾國，不許雷池越一步。』

* * *

海城五月風怒號：飛來金翅三百艘，追逐鉅艦來如潮；前者上岸雄虎彪，後者奪關飛猿獠。村田之銃備前刀，當輒披靡血杆漂，神焦鬼爛城門燬，誰與戰守誰能逃？

一輪紅日當空高，千家白旗隨風飄。搢紳耆老相招邀，夾跪道旁俯折腰。紅纓竹冠盤錦條，青絲辮髮垂雲髻。跪捧銀盤茶與糕，綠沈之瓜紫葡萄。將軍遠來毋乃勞，降民敬爲將軍犒！

將軍曰『來』呼汝曹，『汝我同種原同胞。延平郡王人中豪，實闢此土來分茅。今日還我天所教，國家仁聖如唐堯，撫汝育汝殊黎苗，安汝室家無譏議！』

將軍徐行塵不蓋，萬馬入城風蕭蕭。『嗚呼將軍非天驕，王師威德無不包，我輩生死將軍操，敢不歸依明聖朝！』

噫嚶吁！悲乎哉！汝全臺！昨何英勇今何怯？萬事反覆隨轉睫。平時戰守無預備，曰『忠』曰『義』何所恃！

【作者略歷】黃遵憲，字公度，清廣東嘉應人，著有日本國志、人境廬詩集。遵憲具有文學天才，曾任外交官三十年，遍遊日本、南洋、歐、美，所以當時稱爲知識豐富之士。彼又爲戊戌運動之一員，頗有變法圖強之志願，康梁失敗，亦受牽連；但仍藉文學以鞭策國人。人境廬詩集中，有琉球歌、越南篇、臺灣行、朝鮮行諸篇，凡清政府每次外交失敗，悉以韻語紀之，茲特錄其一。按甲午之敗，清政府割臺灣於日本，臺灣民衆一致反對，乃組織臺灣民主共和國，推舉巡撫唐景崧爲總統。日本派遣兵艦進攻，民衆誓死抵抗。詎領導者見勢不佳，狼狽逃竄，民軍遂受影響不支，而日兵登岸，臺灣民主共和國於以夭折。

【體製】行、爲古樂府之一體，有長歌行短歌行之分。曹子桓燕歌行云：『短歌微吟不能長。』則音可延長者，爲長歌行無疑；惟後世作者，不計音之長短，概以「行」名矣。

【特徵及作法】空談忠義，於事無濟，要在平時準備實力，才能長期抵抗。詩分三組：第一組、描寫激昂慷慨之情形；第二組、描寫戰敗屈服之態度；第三組、致慨五分鐘熱度之

不足恃。

【注】〔一〕臺灣在明季以前屬中國。天府、本周官名，後世稱朝廷府藏爲天府。〔二〕隋時、日本曾致書於我國，自稱爲「日出處大皇帝」，稱隋爲「日沒處大皇帝」。〔三〕眈眈、眼下視貌。易頤：『虎視眈眈，其欲逐逐。』〔四〕碩鼠、卽鼫鼠，似兔，性貪，喜食農作物。故詩魏風有碩鼠一篇，以喻食殘之虐政。〔五〕史記項羽本紀：『楚雖三戶，亡秦必楚。』瓚曰：『楚人怨秦，雖三戶猶足以亡秦也。』按此引之以證禦侮復讎，不在人多也。

• 〔六〕臺灣建共和國時之國旗。〔七〕組、帶也。印有環，繫於組。〔八〕臺灣巡撫爲唐景崧，獨立時被舉爲大總統，此言臺人以總統之稱稱巡撫也。〔九〕圍、音語；邊境也。

〔一〇〕雷池、水名，在安徽望江縣。東晉庾亮答溫嶠書：『足下無過雷池一步。』言不准越境侵犯也。〔一一〕金翅、鳥名，能食龍，此喻凶惡之兵艦。〔一二〕村田經芳、日本陸軍少將，發明單發連發之鎗。備前、日本地名，多善製刀劍之劍工。〔一三〕指日本國之旭日旗。〔一四〕表示降服，則豎白旗。〔一五〕折腰、曲身以拜也。〔一六〕清制、用紅纓加於帽上；帽用細竹絲製成，名爲「萬絲胎」，爲夏季所戴之禮帽，帽邊鑲以金色錦條。〔一七〕髻、音梢；髮尾。清制、索辮，髮尾散髻所縛絲條之外。〔一八〕綠沈、謂綠色之暗

沈沈者，多指西瓜言。〔一九〕鄭成功、芝龍子，明末安南人。芝龍降清，成功遁入南澳，桂王封爲延平郡王，招討大將軍，攻舟山及福建各郡皆捷。〔二〇〕臺灣本我土，明季爲荷蘭人占據。鄭成功不降清，經營臺灣，驅逐荷蘭人，取爲根據地。〔二一〕古時封諸侯以地，天子用白茅授之，謂之「分茅」。〔二二〕天所教，謂天意也。〔二三〕嶽，亦作礮。嶽塵、見左傳昭三年，言喧囂而多塵也。〔二四〕漢書匈奴傳：「胡者、天之驕子。」言其強盛，若天意助其驕縱也。

山海經序

郭璞

世之覽山海經者，皆以其閎誕迂誇，多奇怪俶儻之言，莫不疑焉。嘗試論之曰：莊生有云：『人之所知，莫若其所不知，』吾於山海經見之矣。夫以宇宙之寥廓，羣生之紛紜，陰陽之煦蒸，萬殊之區分，精氣渾淆，自相潰薄，游魂靈怪，觸象而構，流形於山川，麗狀於木石者，惡可勝言乎？然則總其所以乖，鼓之於一響；成其所以變，混之於一象。世之所謂異，未知其所以異；世之所謂不異，未知其所以不異；何者，物不自異，待我而後異，異果在我，非物異也。故胡人見布而疑靡，越人見鬪而駭龜，夫翫所習見，而奇所希聞，此人情之常蔽也。今略舉可以明之者，陽火出於冰水，陰風出於炎山，而俗之論者，莫之或怪；及談山海經所載，而咸怪之，是不怪所可怪，而怪所不可怪也。不怪所可怪，則幾於無怪矣；怪所不可怪，則未始有可怪也。夫能然所不可，不可所不可然，則理無不然矣。

案汲冢竹書及穆天子傳：穆王西征，見西王母，執璧帛之好，獻錦組之屬。穆王享王母於瑤池之上，賦詩往來，辭義可觀；遂襲崑崙之丘，遊軒轅之宮，眺鍾山之嶺，玩帝者之寶，勒石王母之山，紀述玄圃之上；乃取其嘉

禾靈草，奇鳥怪獸，玉石玫瑰之器，金膏銀燭之寶，歸而殖養之於中國。穆王駕八駿之乘，右服盜驪，左馱騃耳，造父爲御，犇戎爲右，萬里長驚，以周歷四荒，名山大川，靡不登濟，東升大人之堂，西燕王母之廬，南轅之梁，北躡積羽之衢，窮歡極娛，然後旋歸。案史記說：『穆王得盜驪、騃耳、躡躡之驥，使造父御之，以西巡守，見西王母，樂而忘歸，』亦與竹書同。左傳曰：『穆王欲肆其心，使天下皆有車轍馬跡焉，』竹書所載，則是其事也。而譙周之徒，足爲通識瑰儒，而雅不平此，驗之史考，以著其妄。司馬遷敘大宛傳，亦云：『自張騫使大夏之後，窮河源，惡覩所謂崑崙者乎？至禹本紀，山海經所有怪物，余不敢言也。』不亦悲乎！若竹書不潛出於千載，以作徵於今日者，則山海之言，其幾乎廢矣。

若乃東方生曉畢方之名，劉子政辨盜械之尸，王順訪兩面之客，海民獲長臂之衣，精驗潛效，絕代懸符。於戲！羣惑者亦可以少寤乎！是故聖皇原化以極變，象物以應怪，鑑無滯頓，曲畫幽情，神焉慶哉！神焉慶哉！

蓋此書跨世七代，歷載三千，雖暫顯於漢，而尋亦寢廢。其山川名號所在，多

有舛謬，與今不同，師訓莫傳，遂將湮泯。道之所存，俗之所喪，悲夫！余有懼焉。故爲之創傳，疏其壅闕，闢其蕪蕪，領其玄致，標其洞涉，庶幾令逸文不墜於世，奇言不絕於今，夏后之迹靡刊於將來，八荒之事有聞於後裔，不亦可乎？

夫翳翳之翔，巨 古 以論垂天之凌；蹄涔 古 之游，無以知絳虬之騰。鈞天 古 之庭，豈伶人之所躡？無航之津，豈蒼兕 古 之所涉？非天下之至通，難與言 山海 之義矣！嗚呼！達觀博物之客，其鑒之哉！

【作者略歷】郭璞，字景純，晉河東聞喜人，博學高才，工詞賦；兼通五行、天文、卜筮之術，所占多奇驗。避地過江，元帝重之，以爲著作佐郎，遷尚書郎，後爲王敦所害。嘗注山海經、三蒼、方言、穆天子傳、楚辭、子虛上林賦；又有葬書、玉照定真經等書。山海經、或稱夏禹所撰，或稱伯益所撰，其中乃有帝啓、周文王及秦、漢地名，殆後人所竊入者。司馬遷已稱是書；而郭氏亦斷自「夏」。（序中所云「七代」，夏至晉也）無論是否確實，要亦周秦以來之古書。所述山水，多雜神怪，卽列子所謂「大禹行而見之，伯益知而名之，夷堅聞而志之」也。是書、自隋以來，皆列於地理之首，清四庫全書總目，入於小說家類，以爲小說之祖，書凡十八卷。

【體製】 凡爲古書作序，有用辨證法者，有用闡發法者；辨證近於說明，闡發近於議論。此爲辨證之文。

【特徵及作法】 天下事物，無所謂「異」，習見之則不異矣。故曰：『物不自異，待我而後異，異果在我，非物異也。』蓋當時士夫，少見多怪；又值五胡侵入，異服異言，異物異俗，異見異聞，益爲目炫心駭，相告以異；非有以振發之，將齷齪以沒世。此郭氏整理古籍，注解山海經之微意歟？作法：先說明山海經不足疑怪，所謂疑怪，皆蔽於情；次引竹書證山海經，又引左傳、史記證竹書；次說明山海經之徵驗；次說明創傳之意；末說明山海經之廣博，惟通人可與言。

【注】 〔一〕『人之所知』二語，見莊子秋水篇。 〔二〕饜、音汾，麻子也。鬪、音綱，織毛爲之。霏、音脆，獸細毛也。淮南齊俗訓：『胡人見鬮，不知其可以爲布也；越人見鬮，不知其可以爲旂也。』 〔三〕博物志卷四：『削冰令圓，舉以向日，以艾於後承其影，則得火。』 〔四〕郭注山海經卷十六炎火之山云：『有火山國，其山雖霖雨，火常然；火中有白鼠，時出山邊求食，人捕得之，以毛爲布，今之火潞布是也。』 〔五〕晉太康二年，汲郡人不準，盜發魏襄王塚，或言安釐王塚，得竹書數十車。見晉書東晉傳。 〔六〕穆天子傳。

記周穆王西行事，爲汲冢中竹書之一，而小說之最古者。〔七〕清畢沅云：『俗以西王母爲神人，非也。西王母，國名。』〔八〕集仙傳云：西王母所居宮闕，在龜山崑崙之圃，閩風之苑，左帶瑤池，右環翠水。〔九〕崑崙山，在肅州衛城西南二百五十里，其嶺峻極，經夏積雪不消，世呼雪山。見清一統志。〔一〇〕鍾山，卽春山，相傳山多珍異。〔一一〕卽平圃，亦名縣圃。畢沅曰：『卽今甘肅張掖縣北雞山是。』〔一二〕駿馬名。〔一三〕亦駿馬名。〔一四〕造父、周穆王時人，以功封趙城，由此爲趙氏。〔一五〕大人之堂，據山海經卷十四郭注：亦山名，形狀如堂室，大人時集會其上，故名。〔一六〕轆、踐也。〔一七〕穆王三十七年，大起九師，東至於九江，駕龍馭以爲梁。見竹書紀年。〔一八〕穆天子傳：『北至廣原之野，飛鳥所解其羽，乃於此獵，鳥獸絕羣，載羽百車。』按積羽之衢卽謂此。〔一九〕二語、見左傳昭公十二年。〔二〇〕譙周、字允南，蜀巴西人，官光祿大夫，著有古史考。〔二一〕張騫、漢中人，武帝時使西域。〔二二〕大夏、在大宛西南二千里。〔二三〕史記大宛傳：『鹽澤潛行地下，其南河源出焉。』〔二四〕困學紀聞：『三禮義宗引禹受地記，王逸注離騷引禹大傳，豈卽太史公所謂禹本紀歟？』〔二五〕劉秀上山海經奏曰：『孝武皇帝時，常有獻異鳥者，食之百物，皆不肯食。東方朔見之，言其鳥名，又言其所

當食，如朔言。問朔何以知之？卽山海經所出也。」按山海經卷二：章莪之山，有鳥焉，其狀如鶴，一足，赤文青質而白喙，名曰畢方。〔二六〕劉秀上山海經奏曰：『孝宣帝時，槃磻石於上郡，陷得石室，其中有反縛盜械人。時臣秀父向（字子政）爲諫議大夫，言此貳負之臣也。詔問何以知之？亦以山海經對。其文曰：「貳負殺竇獻，帝乃梧之疏屬之山，極其右足，反縛兩手。」』〔二七〕郭注山海經卷六長臂國云：『魏黃初中，玄菟太守王頎討高句麗王宮，窮追之過沃沮國，其東界大海，近日之所出。問其耆父，海東復有人否？云：一營在海中，得一布褶，身如中人衣，兩袖長三丈。』此卽長臂人之衣也。』又注卷十六兩面之人云：『王頎至沃沮國，問其耆老，云復有一破船，隨波出，在海岸邊，上有一人，項中復有面，與語，不解了，不食而死。』此是兩面人也。』〔二八〕匡、音頤，不可也。』〔二九〕淮南俶眞訓：『牛蹄之涔，』按謂僅容牛蹄之積水也。〔三〇〕史記趙世家：『我之帝所甚樂，與百神遊於鈞天，廣樂九奏，萬舞。』〔三一〕蒼兕、水中獸，善覆人船。

說文解字序

許慎

敍曰：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視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易八卦，以

垂憲象 𠄎。及神農氏結繩爲治 𠄎 而統其事，庶業其繁 𠄎，飾僞萌生 𠄎。

黃帝之史倉頡 𠄎，見鳥獸蹏迹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 𠄎，初造書契 𠄎。百工以乂，萬品以察，𠄎 蓋取諸夬 𠄎。『夬，揚於王庭 𠄎——言文 𠄎者，宣教明化於王者朝廷，『君子所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也。』𠄎

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文 𠄎；其後 𠄎 形聲相益 𠄎，卽謂之字。文者、物象之本；字者、言孳乳而寔多也 𠄎。箸於竹帛 𠄎 謂之書；書者、如 𠄎 也。以迄五帝三王 𠄎 之世，改易殊體 𠄎，封於泰山者七十有二 𠄎，靡有同焉。

周禮：八歲入小學，保氏教國子 𠄎，先以六書：一曰指事，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二」「三」𠄎 是也；二曰象形，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詰詘 𠄎，「日」「月」是也；三曰形聲 𠄎，形聲者，以事爲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四曰會意 𠄎，會意者，比類合誼 𠄎，以見指擣 𠄎，「武」「老」「信」是也；五曰轉注 𠄎，轉注者，建類一首 𠄎，同意相受 𠄎，「考」「老」𠄎 是也；六曰假借 𠄎，假借者，本無其字，依聲託事 𠄎，「令」「長」𠄎 是

也。

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至孔子書六經，左丘明述春秋傳，皆以古文，厥意可得而說。

其後諸侯力政，不統於王，惡禮樂之害己，而皆去其典籍。分爲七國，田疇異畝，車涂異軌，律令異法，衣冠異制，言語異聲，文字異形。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斯作倉頡篇，中車府令趙高作爰歷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所謂小篆者也。是時秦燒滅經書，滌除舊典，大發吏卒，興戍役，官獄職務繁，初有隸書，以趣約易，而古文由此絕矣。自衛 秦書有八體：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蟲書，五曰摹印，六曰署書，七曰殳書，八曰隸書。

漢興，有草書；尉律：學僮十七已上，始試，諷籀書九千字，乃得爲史；又以八體試之，郡移太史并課，最者，以爲尚書史。書或不正，輒舉劾之。今雖有尉律，不課，小學不修，莫

達其說久矣。孝宣皇帝時，召通倉頡讀者，張敞從受之；涼州刺史杜業、沛人爰禮、講學大夫秦近，亦能言之。孝平皇帝時，徵禮等百餘人，令說文字未央廷中，以禮爲小學元士。黃門侍郎揚雄，采以作訓纂篇，凡倉頡已下十四篇，凡五千三百四十字。羣書所載，略存之矣。

及亡新居攝，使大司空甄豐等校文書之部，自以爲應制作，頗改定古文。時有六書：一曰古文，孔子壁中書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異者也；三曰篆書，即小篆；四曰左書，即秦隸書，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五曰繆篆，所以摹印也；六曰鳥蟲書，所以書幡信也。

壁中書者，魯恭王壞孔子宅，而得禮記、尚書、春秋、論語、孝經；又北平侯張敖獻春秋左氏傳；那國亦往往於山川得鼎彝，其銘即前代之古文，皆自相似；雖復見遠流，其詳可得略說也。

而世人大共非訾，以爲好奇者也，故詭更正文，鄉壁虛造不可知之書

變亂常行，以耀於世。諸生競逐說字，解經誼，稱秦之隸書爲倉頡時書，云『父子相傳，何得改易？』乃猥曰：『馬頭人爲長；人持十爲斗；虫者，屈中也。』廷尉說律，至以字斷法：『苛人受錢，』苛之字止句也。『若此者甚衆，皆不合孔氏古文，謬於史籀。』俗儒鄙夫，翫其所習，蔽所希聞，不見通學，未嘗觀字例之條，怪齷齪而善野言，以其所知爲祕妙，究洞聖人之微情。又見倉頡篇中『幼子承詔』，因曰：『古帝之所作也，』其辭有神僊之術焉。其迷誤不諭，豈不悖哉！

書曰：『予欲觀古人之象。』言必遵修舊文而不穿鑿。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矣夫！』蓋非其不知而不問，人用己私，是非無正，巧說妄辭，使天下學者疑。蓋文字者，經藝之本，王政之始，前人所以垂後，後人所以識古，故曰：『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賾而不可亂也。今敍篆文，合以古籀，博采通人，至於小大，信而有證，證誤其說；將以理羣類，解謬誤，曉學者；達神憤；分別

部居〔七〕，不相雜廁〔八〕也。萬物咸覩，靡不兼載〔九〕，厥誼不昭，爰明以論〔十〕，其僭易孟氏〔十一〕、書孔氏〔十二〕、詩毛氏〔十三〕、禮周官、春秋左氏、論語〔十四〕、孝經〔十五〕，皆古文也〔十六〕。其於所不知，蓋闕如也。

【作者略歷】許慎，字叔重，東漢召陵人；博學通經籍，時人爲之語曰：「五經無雙許叔重。」官至太尉南閣祭酒。慎曾官涪長，故亦稱涪長，或稱南閣祭酒。所撰說文解字，原本十四篇，合序目爲十五篇，分爲五百四十部，推究六書之義，自來言小學者皆宗之。南唐徐鉉、徐鍇兄弟尤精此書；鉉於宋雍熙時重加刊定，益以未收之字爲新附字，世稱大徐本；鍇著說文繫傳，世稱小徐本。清之中葉，研究此書者尤多，最著者如段玉裁之說文解字注；王筠之說文釋例、說文句讀；朱駿聲之說文通訓定聲；桂馥之說文義證等書。

【體製】此篇亦屬於辨證之文。

【特徵及作法】古文、始亂於戰國，次亂於秦，次亂於新莽；及孔壁書出，則又以意揣度，訛誤不免，此許氏所以撰此書也。使無此書，後之覽古籍者將失所依傍，古之文化或因以末由認識；則此書之作又不僅有造於文字學也。作法：先說明庀籒氏之作卦，及神農氏之結繩，其時尚無文字，末二句，爲黃帝造書契張本；次說明造字源流；次說明文字與書之通

義；次說明六書源流；次說明大篆及古文；次說明戰國時文字不統一，至秦始皇使之同，但已與古異；次說明兩漢文字之興替；次說明王莽時之六書；次說明孔壁古文之發現；次說明尉律不誤，小學不修，致訛誤百出，以見作此書之必要；末段說明作書之例，以闡疑爲總結。

【注】

〔一〕敘、與序通。

〔二〕庖犧氏，即伏羲氏，因其養犧牲而充庖廚，故又稱庖犧。

〔三〕王、讀如旺，作君臨天下之臨字解。

〔四〕象、星象。

〔五〕法、山川脈絡。

六〔〕文、羽毛彩色。〔七〕宜、土性及動植之所適宜。

〔八〕身、四肢百體。〔九〕物、牛

馬豚魚之類。〔一〇〕夏曰連山；商曰歸藏；周曰易。文王作卦辭；周公作爻辭；孔子作彖

辭、象辭、繫辭、文言、說卦。

〔一一〕八卦：乾—☰—爲天；坤—☷—爲地；坎—☵—爲

水；離—☲—爲火；震—☳—爲雷；兌—☱—爲澤；艮—☶—爲山；巽—☴—爲風。〔一

二〕憲、法也。

〔一三〕易繫辭下傳：『上古結繩而治，』蓋至神農氏猶然。

〔一四〕庶業

、各種職業；其、同恭，極也；繁、同繁。〔一五〕飾僞、文飾而爲僞；萌生、言如萌芽之滋生。〔一六〕史、官名。左史記動，右史記言，卽後世起居注官。倉、亦作蒼，姓；頤、

名。〔一七〕分理、猶文理。鳥跡獸蹏，印於泥上，有文理可辨，因恍然文字之用。〔一

八〕書、文字；契、刻木而書其側。〔一九〕乂、治也。萬品以察、言萬物因此而彰明。

【二〇】夬、音怪，卦名——三——明決也。【二一】此語見夬卦卦辭。【二二】文、指書契。

【二三】君子二語見夬卦象辭。段玉裁謂，施祿及下，言能文者則加之以祿；居德則忌，言律已則貴德不貴文也。王筠謂，則忌王弼易本作明忌。文字可以居德者，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也；可以明忌者，令行禁止之意。按二說當以王說爲是。易夬卦象辭至王弼注、孔穎達疏皆以「則忌」作「明禁」講；「則」說文段注，本有「定其差等而各介畫」之解，是「則忌」二字，固謂「定禁令之差等」也。「居德」二字，王筠說尤長。蓋必作「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明定禁忌之差等」講，始合文字之作用，與上文「蓋取諸夬」之文相應。【二四】文、錯畫。交錯其畫而物象在是；如見迹而知其爲兔，見速而知其爲鹿，參閱爾雅釋獸。【二五】其後、倉頡之後。【二六】形聲及會意也。有形必有聲，聲與形相附爲形聲；形與形相附爲會意。【二七】莖、化也；乳、動物始生也；寢、漸也。段氏云：「獨體爲文，合體爲字。」【二八】竹、簡策；帛、縑素。【二九】如其事物之狀也。【三〇】五帝三王、解釋不一，此當指下列三二注中之「黃帝、顓頊、帝嚳、帝堯、舜」爲五帝；「禹、湯、周成王」爲三王。【三一】字體改更，各不相同。【三二】封、指封禪。古帝王德盛則封禪，恆在泰山舉行。史記封禪書曰：「古者封泰山禪梁父者，七十有二家，而夷吾所記者十有

二：無懷、慮饑、神農、炎帝、黃帝、顓頊、帝嚳、堯、舜、禹、湯、周成王也。〔三三〕保氏、周代官名；國子、公卿大夫之子弟。〔三四〕上下本作二。以一長畫爲界，上有短畫則爲上，下有短畫則爲下，故視之可識其在某處，察之而見其意義也。〔三五〕詰訓、曲屈也。〔三六〕形聲、一半字之形，一半字之聲。〔三七〕會、合也，合二體之意也，一體不足以見其義，故必合二體之意以成字。〔三八〕比、去聲，合也；誼、同義，人所宜也。〔三九〕搗、同麾；指搗、所指之方向也。〔四〇〕凡一義有數字者，其字皆可展轉互訓，相轉灌注也。〔四一〕建類一首，分立其義之類而一其首；首、總義也。〔四二〕同意相受、言無論諸字，意旨略同，義可互受，相灌注而歸於一首，其義或遠或近，皆可互相爲訓，如受授無窮也。〔四三〕轉注字甚多，獨舉「考」「老」者，取其顯明親切也。考者、老也；老者、考也；互相爲訓也。〔四四〕古文初作而不完備，乃以同聲爲同義。轉注專主義，猶會意也；假借兼主聲，猶形聲也。〔四五〕依聲託事、依傍同聲之字以寄託也。凡事物之無字者，因此寄託而有字。〔四六〕漢人謂縣令曰令、長；縣萬戶以上曰令，萬戶以下曰長。令之本義，號令也；長之本義，久遠也。縣令縣長本無其字，乃由「號令」「久遠」之義，引伸而假借之。〔四七〕宣王、名靖；太史、官名；籀、音宙，人名。〔四八〕上別

乎古文，下別乎小篆，故曰大篆。石鼓文、卽大篆之一種。〔四九〕古文、爲蝌蚪（亦作科斗）文，頭圓大而尾細，形如蝌蚪之字。〔五〇〕六經：易、書、詩、禮、樂、春秋。〔五一〕左丘明、見前微論姜勞逸篇注。〔五二〕孔壁所藏，皆蝌蚪文。〔五三〕真古文之意，未嘗不可解說。〔五四〕其後、指孔子之後；力政、以武力爲政。〔五五〕不統一於周王。〔五六〕禮、所以定名分；樂、所以通情誼；諸侯既以力爲政，視禮樂之書於已不便，故廢棄之。〔五七〕七國：韓、趙、魏、燕、齊、楚、秦。〔五八〕晦、畝之本字。周制，六尺爲步，步百爲晦。秦孝公時、則以二百四十步爲晦。〔五九〕涂、同塗；軌、車之轍，廣八尺。周制，經涂七軌，環涂五軌，野涂三軌。七國時、則廣狹任意爲之，車不能同軌，秦且廢涂而爲阡陌矣。〔六〇〕如秦簡決定變法之令。〔六一〕如趙武靈王之效胡服。〔六二〕周制，大行人屬瞽史聽聲音，至七國時、則用方言俗語矣。〔六三〕古代書同文，至七國時、則以私意異其形矣。參考通志六書略諸國殊文圖。〔六四〕兼、併也。〔六五〕奏請於始皇使天下之文同一也。〔六六〕秦文、卽小篆。〔六七〕漢書藝文志云：『倉頡一篇，上七章爲李斯作。』〔六八〕漢書藝文志云：『爰歷六章。』〔六九〕漢書藝文志云：『博學七章。』〔七〇〕省、省略其繁重也；改、改易其怪奇也。〔七一〕添築長城以禦匈奴。

，徵發民役開闢南海桂林象郡。〔七二〕官署訟獄之事，職務繁多，小篆究嫌迂緩而不便。

〔七三〕趣、同趨；約易、簡便也。〔七四〕秦造隸書爲獄訟之語，餘則均用小篆，惟古文

與大篆從此不用，故云絕。〔七五〕符、符節，刻文字於其上，剖而爲二，各執其一，合之

以爲徵信，其書鳥頭雲足。〔七六〕卽新莽時之「鳥蟲書」，用於幘信。幘、旌旗之屬；信

、符節之屬，所以取信；古時以幘或信傳命，書字其上以爲徵信。〔七七〕摹、規也；規度

印璽之大小，字之多寡而刻之，其形曲屈綢繆有不斷之勢，卽新莽時之「繆篆」。〔七八〕

署書、題宮闕所用者；一說，凡一切封檢籤榜題字均稱署。〔七九〕爰、音殫，兵器。古者

文旣記劄，武亦書爰。字體八稜，隨其勢而書之。〔八〇〕草書之作，不知始自何人，大約

春秋時已有之，故論語憲問有「爲命禱諱草創之」之語，蓋起草於他簡，然後脍清也。如漢

元帝時史游作急就章，乃集草書之大成，非創始也。又後漢時杜度工草書，章帝好之，命上

章表皆作草書，謂之草草，字體雖草，但仍各各分清；至於各字相連繆者，出於晉以後，謂

之今草，亦通稱草書。〔八一〕廷尉所守之律令。按廷尉爲掌刑獄之官。〔八二〕懂、同董

。〔八三〕學童年十七以上者，始准考試。〔八四〕籀、非史籀之籀，應作研究解。諷、謂

背誦尉律之文；籀、乃取尉律之義，而推演發揮之也。〔八五〕史、謂郡縣諸曹掾史，掌文

書。〔八六〕試以秦之八體。〔八七〕由郡守考試而及格，移送太史令合併各郡所送者而考試之。〔八八〕最者、考試名在前列者。〔八九〕尙書史、卽漢之尙書令史；秩二百石，主書。或云；卽史書令史，爲解史書之官。按漢人稱隸書爲史書。〔九〇〕用法以糾有罪曰劾。言吏民上書，字迹有不正者，卽舉其罪而彈劾之。〔九一〕不課、不試以諷籀九千字也。〔九二〕不以八體試學童。〔九三〕無人能解六書之說也。〔九四〕謂能通其音義者。〔九五〕漢書藝文志云：『倉頡多古文，俗師失其讀，宣帝時徵齊人能正讀者，張敞從受之。』張敞、字子高，平陽人，官京兆尹。〔九六〕涼州、今甘肅武威縣。杜業、字子夏，張敞之外孫。〔九七〕沛、今江蘇沛縣。〔九八〕講學大夫、官名，新莽所設。〔九九〕謂上述五人均能說倉頡之讀。〔一〇〇〕未央、漢宮名。漢書平帝紀云：『元始五年、徵天下通知逸經古記天文曆算鍾律小學史篇方術本草，及以五經論語孝經爾雅教授者，在所爲駕一封軛傳道詣京師，至者數千人。』此云『說文字』者，舉其一部言之也。〔一〇一〕元士、上士也。〔一〇二〕揚雄、字子雲，成都人。長於詞賦，又最擅摹仿才，作太玄經則擬易，作法言則擬論語。〔一〇三〕采集倉頡以下各家之說以成書。〔一〇四〕自倉頡至訓纂，共有十四篇。〔一〇五〕倉頡篇、三千三百字，訓纂篇增加二千四十字，合爲五千三百四十字。

「二〇六」王莽國號曰新，爲東漢所滅，故曰亡新。攝、攝位也。平帝崩，莽立孺子嬰，稱居攝元年，效周公攝政之故事也。「二〇七」校對書籍也。「二〇八」周公制禮作樂，莽欲效之。「二〇九」於古昔文字，頗有改定。「一一〇」與前周保氏六書同名異實；莽之六書，即秦八體而損其二。「一一一」前云『古文由此絕』，故惟孔壁中書爲古文。「一一二」漢書雄傳：『劉棻嘗從雄學作奇字。』師古曰：『古文之異者。』按說文儿下云，古文奇字人；无下云，奇字無；儿與无即奇字也。「一一三」左、今之佐字，助也，謂隸書便捷，可以助篆所不逮。「一一四」下杜、今陝西咸陽縣境內。「一一五」繆、讀爲紉繆之繆，繆密也。「一一六」摹印、說見前。「一一七」烏蟲書、即蟲書，說見前。「一一八」幡信、見前七六注中。「一一九」漢景帝子，名餘，封於魯，卒諡恭。恭王居近孔子宅，因欲擴大所居，故拆除孔氏舊壁。按語序云：『鮒弟之子襄，以秦法峻急，壁中藏家書。』鮒、孔子八世孫，即著孔叢子者。「一二〇」北平、在今河北滿城縣西。張蒼、陽武人，文帝初爲丞相。「一二一」漢惠帝三年，除挾書之禁，蒼嘗於此時獻之。「一二二」鼎彝、古器，金類爲之。「一二三」古人於用器多有銘，以垂警戒及作紀念。「一二四」言鼎彝之銘文，彼此多相類。「一二五」叵、不可也。言雖不可再見古昔文字之源流，但就孔壁所得，張蒼所獻

，以及郡國所得鼎彝，其詳情可得略說也。〔一二六〕大共、衆口皆然也；非訾、毀謗也。〔一二七〕詭、變也；更、平聲，改也。正文、世人謂秦隸書也。〔一二八〕鄉、去聲，同向；壁、指孔壁。言世人不信孔壁古文，遂詆爲好奇者向孔壁妄自造作不可知之書也。〔一二九〕常行、謂日常通行之文字，亦指秦隸書。〔一三〇〕言憑空造成文字，以炫耀世俗之耳目也。〔一三一〕既不信古文，當世諸生，遂爭說文字，各執其詞，以解經義。〔一三二〕即諸生所稱之辭，意謂秦隸書即倉頡書，此乃積古以來，父傳於子者，安得有所更易，而乃謂其非古文？〔一三三〕猥、謬也。謂長字上半爲馬頭；下半爲人字。今玉篇卷二十九長字有古文長（王筠引作「戾」），疑即漢世俗說所據之字形，其實乃未睹字例之條而妄說者也。按說文篇九：長作「𠄎」，久遠也，从兀，从匕，𠄎聲；兀者、高遠意也，久則變化（化本作匕），𠄎者、倒𠄎也，倒𠄎者、不𠄎也。蓋形聲兼會意之字也。〔一三四〕朱駿聲王筠以斗或作「𠄎」，又作「𠄎」，漢之諸生殆因此而誤稱爲「人持十」。按說文篇十四斗作「𠄎」，象形有柄。〔一三五〕虫、即虺字，俗借爲蟲字。說文篇十三作「𧈧」，字本象形，所謂「隨體詰訓」也。而隸體祇求筆畫有橫直可書，因从「中」而屈其下作「虫」矣。〔一三六〕解說法律。〔一三七〕以字形判事也。〔一三八〕『苛人受錢』，爲廷尉所引。

之當時律文；『苛之字止句也』，爲廷尉以字斷法之語。按苛、古與訶通。訶、責也，俗作呵。『苛人受錢』，本謂『有治人之責者而受人錢』。苛、从艸，可聲，並非从止句；而世俗隸書，乃詭爲苛，說律者遂謂此字從止句。句同鈎，謂『止之而鈎取其錢』也。於字義律意，謂失之。〔一三九〕言如上述之詛字不止此數也。〔一四〇〕古文、指孔壁中之書。

〔一四一〕謬、背也。言背謬史籍之大篆也。〔一四二〕褫、卽玩字，不經意也；習、習慣也。

。〔一四三〕希、同稀。〔一四四〕字例之條、指六書。〔一四五〕數、古藝字；舊數、指

古文。〔一四六〕自以爲能發明「馬頭人」等字爲微妙。〔一四七〕自以爲盡達造字者之精

意。〔一四八〕幼子承認、指胡亥卽位事。〔一四九〕俗儒鄙夫、既謂隸書爲倉頡書，遂誤

認李斯倉頡篇爲黃帝所作，以爲黃帝乘龍上天，幼子嗣位，并及神仙之說矣。按乘龍事，見

史記封禪書。其文曰：『黃帝采首山銅，鑄鼎於荆山下；鼎既成，有龍垂胡髯下迎黃帝。黃

帝上騎，羣臣後宮從上者七十餘人，龍乃上去；餘小臣不得上，乃悉持龍髯；龍髯拔墮，墮

黃帝之弓。百姓仰望黃帝既上天，乃抱其弓與胡髯而號。』〔一五〇〕諭、曉也。〔一五

一〕違背情理也。〔一五一〕指書益稷。〔一五二〕日月、星辰、山龍、華蟲、宗彝、藻火

、粉米、黼黻、絺繡，皆象物形，卽倉頡之古文。蓋古圖畫與文字無異。〔一五四〕謂舜取

有韻依類象形之文，用諧衣裳，以治天下。以舜之智，尚修舊而不敢穿鑿妄作，況不如舜者乎？〔一五五〕見論語衛靈公篇。〔一五六〕有疑則闕其文。〔一五七〕亡、同無。〔一五八〕非、責備也。〔一五九〕衰、同邪。古代、書必同文，不知則闕，問諸故老；至於衰世，是非無正，人用其私，故孔子傷歎之。〔一六〇〕經義、經籍也。〔一六一〕見論語學而篇。〔一六二〕頤、繁也；不可亂、有條理也。〔一六三〕篆文、指小篆。〔一六四〕古文、籀文。〔一六五〕論語子張：『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一六六〕證、同微。中庸：『無微不信，』有微則可信矣。〔一六七〕稽、止也，稽留而考之也；讓、同證，釋也。稽考詮釋，或以說形，或以說音，或以說義；三者之說，皆必取諸通人。〔一六八〕羣類、指宇宙萬物。〔一六九〕使學者明曉文字之形音義。〔一七〇〕能通達神妙之意義。〔一七一〕分說文爲五百四十部。〔一七二〕廂、置也。〔一七三〕說文、以字部首爲經，以物類爲緯。〔一七四〕論、告也。言形音義有不明，則明以告之。〔一七五〕備、舉也。孟、孟喜，漢初人。舉孟喜所治之易也。〔一七六〕孔、孔安國，孔子十一世孫，漢武帝時官諫議大夫。安國既得孔壁中古文尚書，因作傳。〔一七七〕毛、毛公，漢初人，著毛詩故訓傳。以上三家，皆許所師法。〔一七八〕論語、孔子門人所記。〔一七九〕孝經、孔

子爲曾子陳孝道而作。「一八〇」謂書中所說字形字音字義，皆合倉頡史籍；非謂其僞引諸經皆孔壁中古文本也。

文言說

阮元

古人無筆、墨、紙、硯之便，往往鑿金刻石，始傳久遠；其著之簡策者，亦有漆書刀削之勞；非如今人下筆于言，言事甚易也。許氏說文：「直言曰「言」，論難曰「語」，」左傳：「言之無文，行之不遠。」此何也？古人以簡策傳事者少，以口舌傳事者多；以目治事者少，以耳治事者多。故同爲一言，轉相告語，必有愆誤；（說文：言、从口从辛；辛、愆也。）是必寡其詞，協其音，以文其言，使人易於記誦，無能增改，且無方言俗語，雜於其間，始能達意，始能行遠。此孔子於易，所以著文言之篇也。古人歌、詩、箴、銘、諺語，凡有韻之文，皆此道也。爾雅釋訓曰，主於訓蒙；「子子孫孫」以下，用韻者三十二條；亦此道也。孔子於乾坤之言，自名曰「文」；此千古文章之祖也。爲文章者，不務協音以成韻，修詞以達遠，使人易誦易記；而惟以單行之語，縱橫恣肆，動輒千言萬字，不知此乃古人所謂「直言」之文，「論難」之語，非言之有文者也，非孔子所謂「文」也。文

這數百字，幾於句句用韻。孔子於此發明乾坤之蘊，詮釋四德之名，幾費修詞之意，冀達意外之言；（說文曰：「詞、意內言外也」；蓋詞亦言也，非文也。文言曰：「修辭立其誠。」說文曰：「修、飾也。」詞之飾者，乃得謂「文」，不得以詞卽文也。）要使遠近易誦，古今易傳，公卿學士，皆能記誦，以通天地萬物，以警國家身心。不但多用韻，抑且多用偶，卽如：樂行，憂違，長人，合禮，偶也；和義，幹事，庸言，庸行，善世，進德，修業，知至，知終，上位，下位，同聲，同氣，偶也；水溼，火燥，雲龍，風虎，本天，本地，偶也；无位，无民，勿用，在田，潛藏，文明，道革，位德，偕極，天則，隱見，行成，學聚，問辨，寬居，仁行，合德，合明，合序，合吉凶，先天，後天，存亡，得喪，餘慶，餘殃，直內，方外，通理，居體，凡偶皆文也。於物，兩色相偶而交錯之，乃得名曰「文」；文卽象其形也。（考工記曰：「青與白謂之「文」，赤與

白謂之「章」。『說文』曰：『文，錯畫也；象交文。』然則千古之文，莫大於孔子之言易。孔子以用韻比偶之法，錯雜其言，而自名曰「文」；何後人之必欲反孔子之道，而自命曰「文」，且尊之曰「古」也？

【作者略歷】阮元，字伯元，號芸臺，清江蘇儀徵人。乾隆間進士，道光時官至體仁閣大學士，加太傅。歷官中外，所至以提倡學術自任；在史館倡修儒林傳，在粵設學海堂，在浙設詁經精舍，又輯經籍纂詁，校刊十三經注疏，彙刻學海堂經解；所著有經室集。卒諡文達。

【體製】說文訓「說」爲「釋」；說文解字、卽釋文解字也。說之文體見於經者，爲孔子之說卦；惟說卦之「說」，與此文之「說」，又有不同；因說卦說其「義」，此則說其「形」也。近人分說明文爲三類：（一）物體之說明；（二）事端之說明；（三）意象之說明。其實物體與事端、「形」也，意象、「義」也，一而二，二而一也。

【特徵及作法】古人立言，非好爲韻偶，——使人易於記誦也；記誦易，故行之遠。此三百篇雖被秦火，猶在人間也。（漢書藝文志云：『孔子取周詩，上采殷，下取魯，凡三百五篇，遭秦而全者，以其諷誦不獨在竹帛也。』）言之無文，行之不遠，於此可以證明

。是知文者，「彰」也；直言論難之語，不得謂之文。韓愈認直言論難爲文，且冠之曰「古」，失之遠矣。全篇以「易於記誦」一語爲柱意，先以「韻」爲闡明，繼以「偶」爲證，詞雖曲折，意則貫串，故不必強爲分段。

【注】〔一〕爾雅、漢以前訓釋六經之言，凡十九篇，爲今所稱十三經之一。釋訓爲爾雅之第三篇。〔二〕四德、謂元亨利貞也。文言曰：『元者、善之長也；亨者、嘉之會也；利者、義之和也；貞者、事之幹也。君子體仁足以長人；嘉會足以合禮；利物足以和義；貞固足以幹事。君子行此四德者，故曰，「乾，元亨利貞。」』按自此至注二八所引之語，皆係文言原文。〔三〕樂則行之；憂則違之。〔四〕〔五〕皆見上注二。〔六〕庸言之信；庸行之謹。〔七〕閑邪存其誠；善世而不伐。〔八〕君子進德修業。〔九〕知至至之，可與幾也；知終終之，可與存義也。〔一〇〕是故居上位而不驕；在下位而不憂。〔一一〕同聲相應；同氣相求。〔一二〕水流溼；火就燥。〔一三〕雲從龍；風從虎。〔一四〕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一五〕貴而无位；高而无民。〔一六〕〔一七〕潛龍勿用，陽氣潛藏；見龍在田，天下文明。〔一八〕或躍在淵，乾道乃革；飛龍在天，乃位乎天德。〔一九〕亢龍有悔，與時偕極；乾元用九，乃

見天則。』〔二〇〕『潛之爲言也；隱而未見，行而未成。』〔二一〕『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辨之。』〔二二〕『寬以居之，仁以行之。』〔二三〕『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二四〕『先天而天弗違；後天而奉天時。』〔二五〕『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喪。』〔二六〕『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二七〕『君子進以直內，義以方外。』〔二八〕『黃中通理，正位居體。』〔二九〕考工記、言百工製作之事。周禮本具六官（天地春夏秋冬），漢興，冬官已逸，購求不得，乃以考工記補其闕。今通行本皆附考工記於周禮中。

中國學報發刊辭

汪兆銘

維共和改步之第一年，同人既發起學報於金陵，未成立而南北統一；既復辟續於北京。同人喜斯報之竟獲成立，而古學將復興也，迺屬兆銘爲之辭，曰：

嗟夫！學術之興替，夫豈不以時哉！昔者希臘肇興，勃氏秉國，以民政導先路，文學美術，騰鬱一時。梭格拉底、柏拉圖、希羅多德、猶利普得之倫，講學授徒，衣被百代。自東羅馬滅亡後，典籍散佚，碩果無存，而亞拉伯人猶稍以國語譯希臘文書，古學淵微，僅存一線。十字軍興，收集圖書，闕羅放失

，而斯科氏呂中古學派，鬱爲大宗，號曰古學復興時代呂，稱極盛焉；而額里什呂，意大利呂卒得光復舊物，學術發揚之功，實隱操中樞。彼伏盧羅甸呂之學，爲術不宏，得其時而修明之，尙能食其賜也若此；矧以數千年古國，而學術淵宏伯之者邪！嗟乎！吾讀歐史至中古黑暗之際，而不禁慨嘆吾國學術之厄數也，蓋有東西之感焉！

自倉史肇興，六書迺著，發言據志，著述斯繁。皇古以前，書闕有間。周公制周禮，孔子作春秋，明禮樂，雖稱總匯，猶未臻極盛。周召共和以後，君權稍殺；迄戰國之際，莊周、韓非、孫況、墨翟、楊朱、鄧析、惠施、公孫龍、列禦寇之徒，各本師說，授徒著書，攻擊辯難，爭鳴當世，人握靈蛇之珠呂，家抱崑山之玉呂，學術鼎盛，無逾此時。及嬴氏亂紀，君權大張，焚書坑儒，摧殘不遺餘力，而中國學術一大厄矣。炎漢代興，挾書之律呂，至孝惠而始除。其間數十年之摧殘抑制，與歐西中世宗教之束縛，封建之專橫，無稍殊異。迨司馬子長作史記，撥拾舊聞，當時除史官職守，暨破壞不完經傳外，所采者不過世本呂、國策呂、左氏國語、楚漢春秋呂、禹本紀呂數書，寥寥可數，則當時嬴秦所摧滅者，略

可觀矣。自是以還，專制代作，帖括之束縛，功令之酷嚴，罔益加密焉；而學術之陵夷，思想之窒隘，歷晉、隋、唐、宋、元、明諸代，無稍異軌。前清中葉，似稍稍振起矣，然按實以求，要不出義理考據辭章之屬，雖爲國學一小部份，究難與周末諸子爭衡。鄭漁仲氏所謂祿利之路然也。

夫希臘學術，自羅馬覆亡至十一稜之初，中更千年而復興；吾國學術，自周秦以至今日，中更四千餘年而如故也。制瘵久，其發瘵宏，然則取中國舊有之學術發揮而光大之，斯科氏之偉業，不在今日哉！

吾國學術，發軔於倉史、軒轅，集成於文、周、孔、孟，磅礴於周秦諸子；由周秦至今日，雖幾經帝政之大厄，在朝之學雖未大行，而在野之學究未廢絕。山巖屋壁之中，鑿窟繼樞之士，固嘗有好學信古，抱殘守缺，遠追倉史、軒轅之絕學，近揖仲、韓、莊、墨之緒言。在漢，則如伏勝、田何、梁丘賀、申公、高堂生、鄭玄之於經學；在兩晉、南北朝，則如司馬彪、華嶠、袁宏、孫盛、王隱、張勃、習鑿齒之於史學；其時西域印度學亦頗大行，則又如曇柯迦羅、鳩摩羅什、惠遠之於內典。

；在唐，則如李_昌、杜_{工部}、高_適、岑_參、韋_諷、柳_{宗元}、王_維、孟_郊、韓_愈、白_{居易}之於詩；在宋，則如胡璩_之、葉適_之、陳傅良_之、陳亮_之、陸九淵_之之於理學，而鄧牧_之之箸君道、吏道二篇，闡子輿氏「民貴」微言於君權最張之世，尤可寶貴。明社既屋，淪爲左衽，其時士大夫抱亡國之痛，而闡明絕學，尤不乏人。時則有如顧亭林_之、王船山_之、顏習齋_之、黃梨洲_之、李二曲_之、唐鑄萬_之、閻百詩_之、劉繼莊_之、梅文鼎_之之儔，堅苦卓絕，各自成家；或闡政治之原理，或明社會之情僞，或辨民族之精神，或晰注疏之歧誤，而繼莊劉氏之於音韻，文鼎梅氏之於算數，尤推絕學。清世一代學術，舉莫能出其範圍。

至若藝事美術，自軒轅制作後，粲然大備，而精巧之思，新奇之制，如磁石_之、火藥_之、候風地動儀_之、大章車_之、木牛流馬_之、報時鐘_之、活字_之之屬，代有所聞。惟上之人既無以盡提倡保存之責，下之人則視爲無足重輕，及身之後，淹沒不傳，卽遺書亦不易得。所謂「史家廣其事，儒家守其典」，亦徒空言而已，曷嘗有讓世相傳守而勿失而光大之者哉！

且自西學東來，舊學益細，承學之士，束經傳而不觀，人傳佐盧之書，家肄大秦之字，弁髦六經，土苴羣籍，老師宿儒，屏營裹足而不前，國學之替，可謂極矣。使無獨立特行之士，相與號召海內豪傑，據懷舊之蓄念，發思古之幽情，舉中國舊有之聲名文物，發揮而光大之，則更闕數稔，必令「如瓦鼎康匏」，沈淪於沙泥蕪土之中，視若無睹。是吾國光華燦爛之古學，不亡於君權大張之世，而亡於民政肇興之時，不更重可哀耶！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易曰：「其亡其亡，繫於苞桑；」晉今之謂矣。同人不敢固陋，用敢罔羅放失，掇述舊聞，月刊學報一冊，布之海內，區區此心，竊副此旨。

嗟夫！希臘之學術亡矣，亞拉伯人得而存之；中國之學術亡矣，而在野好學信古之士得而存之。物極必反，鬱久必發，禮失求諸野，吾國古學復興之世，或在斯時乎？

吾聞歐美學者，方謂二十稔之世，當以研究東洋二古學爲急。所謂二古學者，一印度學，一中國學也。近則更有東洋博學會之設，以蒐求吾國典籍。吾國學者，苟能從此急起直追，乘歐美學術思想之潮流，乘向日帖括聲韻之細微，取歷來學術

文藝美術之大者而研求之，與歐美學者相周旋，當必能融貫會通，鬱爲國光，其功豈在抱守殘缺已哉？然則同人區區學報之刊布，烏可已耶？刊既成，迺書之以弁簡端，且爲承學之士勸焉！

【作者略歷】汪兆銘、見前。

【體製】發刊辭、古不可見，自有定期刊物之發行，始見此體，蓋亦劉向序錄之遺意也。
•（劉向校書天祿閣，每進一書，則縷述其大意及其得失，名曰「序錄」。）

【特徵及作法】自西學東漸，鄙夷國學之心理，瀰漫全國。汪氏當人心趨向歐化時期，提倡復興古學，未免圓枘而方鑿，故仍以歐洲盛軌（文藝復興）爲之介，可謂「對症下藥」，然亦作者之苦心也。作法：先說明學報之成立，志在復興古學；即由中國之古學，遷入歐洲之古學，以彼例此，證明其可以復興；繼說明中國古學之興替；繼說明中國古學有復興之可能；繼說明復興之所以可能，因中國學術不在朝而在野；繼說明中國藝事美術亦代有發明；繼說明發刊學報之意旨；繼說明發刊學報之期望；繼說明學報之刊行，在溝通中西學術，並非抱殘守缺。

【注】〔丁勃氏、即勃黎格里（Pericles），爲古希臘城邦雅典之執政。約生於公元前四

九五年，四二九年卒。勃氏當國時，雅典國勢最盛，文化亦發達，故史家稱此時期為勃黎格里時代。〔一〕梭格拉底（Socrates）、亦譯作蘇格拉底，雅典人，西方哲學之祖，世因稱為西方孔子。公元前四六九年生，三九九年卒。〔二〕柏拉圖（Plato）、雅典哲學家，學於梭格拉底，能推明師說，有稱於世。公元前四二七年生，三四七年卒。〔四〕希羅多德（Hecataeus）、亦譯作希羅多德，希臘歷史家，號為歷史之祖。公元前四八四年生，四二五年卒。〔五〕猶利普得（Euripides）、希臘戲劇作家，為梭格拉底之友。公元前四八〇年生，四〇六年卒。〔六〕淵微、猶深微也。〔七〕十字軍、歐人欲於回教屬地奪還耶路撒冷聖地之戰役，始於一〇九六年，終於一二七〇年，前後凡七次，皆無功而還。與此戰役者，皆以紅十字章著左肩，故名。〔八〕斯科氏（Michael Scott）、英國人，生年約在十二世紀，解亞拉伯語，嘗將希臘大哲學家亞里斯多德著作之一部，從亞拉伯文譯成拉丁文。〔九〕古學復興時代、即文藝復興時代。歐洲古希臘羅馬之文化，自經日耳曼蠻族侵入，衰微達於極點；及十一世紀，漸漸興復，至十四世紀而極盛，在此時期內，世稱為文藝復興時代。〔一〇〕額里什、即希臘。古代羅馬人稱希臘為Graecia，此即其譯音。〔一一〕意大利、歐洲南部之國名，即古羅馬建國之地，後裂為多數小國，常受制於他國。至一八七〇年，撒丁王國始統一意

大利。〔二〕佉盧、人名。古造書凡三人：長曰梵，其書右行；次曰佉盧，其書左行；少者倉頡，其書下行。見法苑珠林。羅甸、卽拉丁（Latin），古代意大利羅馬附近民族之名稱；其文字學術多爲今歐洲各國所本。〔三〕隨侯見大蛇傷斷，以藥傅而塗之，後蛇於大江中銜珠爲報。見文選曹植與楊德祖書注。〔四〕崑山、崑崙山之簡稱，在中國西部，古稱其山多寶玉。按此與上句，皆喻言人人懷抱至貴可寶之才也。〔五〕禁止人民挾藏書籍之法令，秦始皇帝用李斯等之議所定。〔六〕世本、十五篇，記錄黃帝以來至春秋時帝王公侯卿大夫家世所出。或曰左丘明所書；或曰楚漢之際好事者所作；與清人所輯世本非一書。〔七〕國策、戰國策之簡稱，本先秦人所記戰國時事。今傳本爲漢成帝時劉向所哀集者。〔八〕楚漢春秋、九篇，漢初陸賈所作，記楚項籍與漢高惠文間事。〔九〕禹本紀、見前山海經序注。〔一〇〕帖括、俗稱科舉時應試之文。〔一一〕鄭漁仲、名樵，宋莆田人，著有通志。〔一二〕瘵、同愈。〔一三〕伏勝、漢初濟南人，故爲秦博士，治尚書，著有尚書大傳。〔一四〕田何、漢淄川人。治易，惠帝時屢徵不仕。〔一五〕梁丘賀、漢諸城人，從京房受易，宣帝時爲郎。〔一六〕申公、名培，漢初魯人，從浮丘伯受詩，文帝時爲博士，始爲詩傳，號魯詩。〔一七〕高堂生、漢魯人，傳禮十七篇，言禮者多宗之。〔一八〕

鄭玄，字康成，後漢高密人，建安中徵拜大司農，著有毛詩箋、周禮、儀禮、禮記注等書。〔二九〕司馬彪，晉宗室，泰始中爲祕書丞，注莊子，作續漢書。〔三〇〕華嶠，晉平原人，元康中官祕書監，撰後漢書。〔三一〕袁宏，晉陽夏人，爲謝安參軍，撰後漢紀。〔三二〕孫盛，晉中都人，官祕書監，著魏氏春秋晉陽秋，世稱良史。〔三三〕王隱，晉陳郡人，太興初爲著作郎，撰晉書。〔三四〕張勃，晉人，撰吳錄三十卷。〔三五〕習鑿齒，見前續後漢書序注。〔三六〕曇柯迦羅，三國魏高僧，中天竺人。嘉平中至洛陽，諸僧共請譯出戒律，中國有戒律始此。〔三七〕鳩摩羅什，後秦高僧，天竺人，姚興禮爲國師，與羣僧共譯經論三百餘卷。〔三八〕惠遠，疑當作慧遠，晉高僧，博綜六經，尤善莊老。太元中，立精舍於廬山，念佛不出。〔三九〕內典，佛教徒稱佛敎經論爲內典。〔四〇〕李，謂李白，昌明人。〔四一〕杜，謂杜甫，襄陽人。〔四二〕高，謂高適，蓰人。〔四三〕岑，謂岑參，棘陽人。〔四四〕韋，謂韋應物，京兆人。〔四五〕柳，謂柳宗元，河東人。〔四六〕王，謂王維，郿人。〔四七〕孟，謂孟浩然，襄陽人。〔四八〕韓，謂韓愈，昌黎人。〔四九〕白，謂白居易，太原人。以上十人皆世所稱「盛唐」「中唐」時之詩家。〔五〇〕胡瑗，宋海寧人，仁宗時以經術敎授吳中，置經義治事二齋，成就弟子頗衆。學者稱安定先生。〔五一〕

葉適、宋永嘉人，淳熙進士。志氣慷慨，雅以經濟自負。學者稱水心先生。〔五二〕陳傅良、宋瑞安人，歷官光宗寧宗朝，抗疏忠懇。學主經世，世稱永嘉學派。〔五三〕陳亮、宋永康人，喜談兵，志存經濟，屢上書言時事。光宗時卒。〔五四〕陸九淵、宋金谿人，乾道進士。講學貴豁之象山，學主尊德性。〔五五〕鄒洙、宋錢塘人，國亡不仕，與謝翱周密等友善。〔五六〕顧亭林、名炎武，崑山人。〔五七〕王船山、名夫之，衡陽人。〔五八〕顏習齋、名元，博野人。〔五九〕黃梨洲、名宗羲，餘姚人。〔六〇〕李二曲、名顥，盩厔人。〔六一〕唐緯萬、名甌，達州人。〔六二〕關百詩、名若璣，太原人。〔六三〕劉繼莊、名獻廷，大興人。〔六四〕梅文鼎、字定九，宣城人。按以上九人皆清初篤行博學之士。〔六五〕磁石、俗稱吸鐵石。有吸引鐵錄鉛等金屬之質性。三國吳虞翻文：『磁石不受曲鍼。』按呂氏春秋精通篇作慈石。〔六六〕火藥、以引火之物研細勻合之，遇火或擠壓之力，即能爆發，炸傷人物。宋元間，我國已知利用之製爲火器，以從事戰爭。〔六七〕候風地動儀、後漢張衡造，以精銅鑄成，圓徑八尺，可以測驗地震之所在。〔六八〕大章車、一名記里車，所以識道里也，起於西京。車上有二層，皆有木人焉。行一里，下一層擊鼓；行十里，上一層擊鼓。〔六九〕木牛流馬、蜀漢諸葛亮所造，用以運糧。〔七〇〕報時鐘、又名候辰

鐘，唐玄宗時鑄渾天銅儀，以木櫃爲地平，令儀半在地下。立木人二於地平上；其一前置鼓以候刻，其一前置鐘以候辰。〔七一〕活字、宋仁宗時畢昇所造，以膠泥刻字排版印書。

〔七二〕大秦、我國古時稱歐洲羅馬帝國之辭。此猶謂家肆歐洲之字也。〔七三〕鼎、古時三足兩耳之器，其類甚多。康匏、瓦器，壺也。「如」字以竟校補。〔七四〕易否卦九五爻之辭。孔疏：「苞、本也。凡物繫於桑之苞本，則牢固也。」按繫辭下：「君子安不忘危，存不忘亡，治不忘亂，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即釋此文之義。

書褒城驛壁

孫樵

褒城驛，號天下第一；及得寓目，視其沼，則淺混而茅；視其舟，則離敗而膠；庭除甚蕪，堂廡甚殘；烏覩其所謂宏麗者？

訊於驛吏，則曰：『忠穆公營牧梁州，以褒城控三節度，治所，龍節虎旗，馳驛奔軺，以去以來，轂交蹄躡，由是崇侈其驛，以示雄大，蓋當時視他驛爲壯。且一歲賓至者，不下數百輩，苟夕得其庇，飢得其飽，皆暮至朝去者，寧有顧惜心耶？至如棹舟，則必折篙破舷碎鷁而後止；漁釣，則必枯泉汨泥盡魚而後止；至有飼馬於軒，宿隼於堂；凡所以污敗室廬，糜毀器用——官小者，其下雖氣

猛可制；官大者，其下益暴橫難禁。——由是日益破碎不與曩類。某曹八九輩，雖以供饋之隙，一二力治之，其能補數千百人殘暴乎？」

語未既，有老叻笑於旁，且曰：『舉今州縣皆驛也。吾聞開元中，天下富蕃，號爲理平，踵千里者不裹糧，長子孫者不知兵。今者，天下無金革之聲，而戶口日益破；疆場無侵削之虞，而墾田日益寡，生民日益困，財力日益竭。其故何哉？凡與天子共治天下者，刺史、縣令而已；以其耳目接於民，而政令速於行也。今朝廷命官，既已輕任刺史、縣令，而又促數於更易；且刺史、縣令，遠者三歲一更，近者一二歲再更，故州縣之政，苟有不利於民，可以出意革去者，其在刺史則曰：「明日我即去，何用如此？」在縣令則曰：「明日我即去，何用如此？」當愁、醉醜，當飢、飽鮮；囊帛，匿金；笑與秩終。嗚呼！州縣者，眞驛耶！矧吏代之際，黠吏因緣，恣爲奸欺，以賣州縣者乎？如此，而欲望生民不困，財力不竭，戶口不破，墾田不寡，難哉！』

予既揖退老叻，條其言，書於褒城驛屋壁。

【作者略歷】

孫樵，字可之，又字隱之，唐關東人，宣宗大中間進士；僖宗時，遷職方

郎中上柱國。有孫可之集。樵爲文刻意求奇，嘗自稱得爲文真訣於來無擇；來無擇得之於皇甫持正；持正名湜，爲韓愈弟子。後人或以樵文與李翱（參閱後楊烈婦傳注）文合「唐宋八家」而稱爲「唐宋十家」。襄城，卽今陝西襄城縣，唐時與安府所治。驛、驛站，馬遞之所也。凡傳達官文書，及使者過，則易馬，或居宿焉。此制清末始廢。

【體製】此非序跋類書後之書。書後之書，因讀古人著述書其心得或見解於後；此則書於壁，亦稱「題壁」，雜記類也。

【特徵及作法】室廬胡以污敗？器用胡以殘毀？官吏也。生民胡以日困？財力胡以日竭？官吏也。官吏所以保護國家之公物，因官吏而公物無餘；官吏所以拯救民生之疾苦，因官吏而疾苦益甚。誰爲爲之？孰令致之？曰：政府。全篇純記他人之言，絕不參加己意而已。自見。文分四段：第一段、敘所聞不如所見；第二段、借驛吏語歷數盛衰之由，並述官吏無公德心；第三段、借老氓述州縣如驛之情形；第四段、結出題壁。

【注】〔一〕嚴震，字遐聞，梓州鹽亭人。德宗建中間，爲興鳳兩州團練使，與利除害，號稱清嚴，治績爲山南第一，後遷山南西道節度使，卒，贈太保，諡忠穆。〔二〕梁州，古州名，唐時爲山南西道，治興元府。〔三〕三節度：一、山南西道節度使，亦稱興元節度使

；二、鳳翔節度使；三、興文節度使；皆以襄斜爲要道。襄、即襄城；斜、斜谷也。〔四〕
奉朝廷之使節，上繪龍象，故曰龍節；節度使之旗，上繪虎象，故曰虎旗。〔五〕馳驛、即
奉使人至此傳馬也；輶、輕便之馬車。〔六〕鷁、水鳥，似鷓鴣而色白，善飛不畏風，舟子
畫其象於船頭，故稱船頭爲鷁首。

莊周夢蝶圖序

劉因

周寓言夢爲蝴蝶，予不知何所謂也。說者以爲齊物〔一〕。意者，以蝶也周也，皆
幻也；幻則無適而不可也；無適而不可者，乃其所以爲齊也。謂之齊，謂之無適而
不可，固也；然周烏足以知之？

周之學，縱橫之變也。蓋矢志於當時，而欲求全於亂世；然其才高意廣，有不
能自己者。是以見夫天地如是大也，古今如是之遠也，聖賢之功業如是之廣且盛
也，而已以渺焉之身，橫於紛紛萬物間，無幾時也；復以是非可否纏於外，得喪壽
夭困於內，而不知義命以處之，思以詭夫家人時俗，而爲朝夕苟安之計而不可得，
姑渾淪空洞，舉事物而納之幻，或庶幾焉得以猖狂恣肆於其間，以妄自表於天地萬
物之外也。以是觀之，雖所謂幻者，亦未必眞見其爲幻也；幻且不知，又惡知夫吾

之所謂齊也！又惡知夫吾之所謂無適而不可也！

吾之所謂齊也，吾之所謂無適而不可也，有道以爲之主焉：故大行而不加，窮居而不損，隨時變易，遇物賦形，安往而不齊，安往而不可也？此吾之所謂齊與可者，必循序窮理而後可以言之。周則不然，一舉而納事物於幻，而謂翫冥恍惚中，自有所謂道者存焉。噫！鹵莽厭煩者，孰不樂其易而爲之？得罪於名教，失志於當時者，孰不利其說而趨之？在正始熙寧之徒，固不足道；而世之所謂大儒，一遇困折，而姑藉其說以自遣者，亦時有之。要之，皆不知義命而已矣！

雖然，周已矣！其遺說亦其夢中之一栩栩也，吾從而辯之，宜無與於周矣；然以周觀之，則不若休之以天均。故卽其圖而戲之曰：圖汝者畫，辯汝者書，書與畫無知也。圖汝者之心，及吾之辯汝之心，未發，無有也；既發，亦無有也。以其無所知無所有者而觀之，安有彼是？既無彼是，安有是非？周而有知，則必曰：『吾惡乎知之？』使讀者作色於前，發笑於後，乃所以齊之也。

【作者略歷】

劉因，容城人，初名顯，字夢驥；後改今名，字夢吉，號靜修。七歲能文

，才器超邁，父蚤卒，事母至孝。元世祖徵之不起，隱居教授，治經，究訓詁。言理集程朱

所長；辭意遒勁，出許衡、吳澄之上，而醇正亦不讓之。卒贈翰林學士，諡文靖，封容城郡公。莊子齊物論云：「昔者莊周夢爲蝴蝶，栩栩然蝴蝶也。自喻適志與，不知周也；俄然覺，則遽遽然周也。不知周之夢蝴蝶歟，蝴蝶之夢周歟？周與蝴蝶，則必有分矣。此之謂「物化」。」

【鼉製】昔人贊王摩詰「畫中有詩」；揚子雲曰：「書爲心畫。」詩也，書也，皆文字也，又何難爲序？惟圖畫之序，有敘其形者，有述其意者，有闡發者，有批評者。此則屬於批評者也。

【特徵及作法】中山先生彌留時繼續呼曰：「和平」，「奮鬪」，「救中國」。奮鬪一語，所關最要；非奮鬪不能求和平，非奮鬪不能救中國；其曰不能，非不能也，是不爲也。蒙人蹂躪漢族，漢族知識分子，初亦起而相抗；乃一遇困折，或以「天下無真是非」以自慰，或以「隨遇而安」以自蔽，於是中國不可救，和平不可期，儒者名籍，遂長處於乞丐之上（九儒十丐）。此靜修先生所最痛心者也，故藉莊周夢蝶圖以寄慨。全文以「義命」二字爲柱意：先論莊周未明齊物之真理；次論莊周實爲從橫家，逞其詭奇論調自文其短，非真知齊物者，而其不知之故，在於不知義命；次論莊周不知義命以幻妄騰其說，後人不知義命以幻

妄附會其說；末段卽以莊周之言，述其敘圖之意。

【注】「莊子齊物論以爲自是非彼者，物論也，故作文以齊之。」
「正始、魏廢帝芳年號，時士大夫如王弼、何晏等皆好清談。熙寧、宋神宗年號，其時士大夫亦好老莊，王安石好老子，蘇軾好莊子，尤其著者也。」
「莊子齊物論：『聖人和之以是非，而休乎天均。』按謂是非可否，通而爲一也。均、一作鈞。」
「四」彼是「猶「彼此」也，人我對待之稱。語意自莊子齊物論「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來。」

秋庭晨課圖跋

汪兆銘

右圖、兆銘兒時依母之狀也。其時兆銘年九歲，平且必習字於中庭，母必臨視之，日以爲常。秋晨蕭爽，木芙蓉娟娟作花，藤蘿蔓於壁上，距今三十年矣。每一涉想，此狀如在目前。

當時父年七十，母則四十。父以家貧，雖老，猶爲客於陸豐。海道不易，惟母同行，諸兄弟皆不獲從；以兆銘幼，挈以自隨。兆銘無知，惟以依依膝下爲樂，有時見母寂坐有淚痕，心雖感然不寧，初不解慈母念遠之心至苦也。

嗟夫，豈特此一端而已！兆銘年十三而失母，於母生平德行，能知者幾何？於

母生平所遇之艱難，能知者又幾何？母、雞鳴而起，上侍老父，下撫諸弱小，操持家事，米鹽瑣屑，罔不綜覈，往往宵分不寐。兆銘惟知餓則索餅餌，飽則跳踉以樂，懵然不知母之勞瘁也。歲時令節，兆銘逐羣兒嬉戲而忘倦，時見母蹠躩仰屋，微歎有聲；搜篋得衣物付傭婦，令質錢市果饌；及親友至，則亟語笑款洽，似無所憂者。兆銘亦忽忽不厝意，不知母何爲而委曲煩重若是也！

母所生子女各三人，劬勞太甚，諸子女以此長成，而母亦以此傷其生，不獲終其天年，悲夫！

兆銘喪母後六年而去國，凡十年乃得歸。歸而求父之手澤，盡餘猶得尺簡，求母之杯棬，則無有存焉者。因以兒時所得之印象，告之溫幼菊丈，乞爲圖之，庶幾母子雖一死一生乎，於圖中猶聚首也！

【作者略歷】汪兆銘、見前。

【體製】韓孝彥篇海云：『足後爲跋。』故文字繫於篇幅後曰「跋」。此體始於北宋，歐陽修集中有數十種之多。降及明清，作者愈盛；書籍有跋，詩文有跋，書畫有跋，金石有跋。蓋觀覽既竟，發抒意見書其後，論答類也。惟此文追敘往事，實爲記敘文；而字裏行間

，皆當流露，故亦兼爲「抒情」文。

【特徵及作法】 近人因母喪印送哀啓或事略，及文人集中敘述其母之懿行之作品，不同「壽燈教子」，則曰「鳴機課讀」；不曰「畫荻傳書」，則曰「丸熊助苦」。甲之母如此，乙之母亦如此，丙及丁之母亦莫不如此；使讀者恍惚迷離，竟莫辨果誰之母焉，不亦厚誣其母耶？此文絕無陳詞套語，所敘皆實事實情，於習字不曰「課字」而曰「瞻視」，已見其語無矯飾；至對於其母之平生，雖語焉不詳，而失母時年僅十三，又烏能有偷有奔，侃侃而談哉？作法：先述闕中之布置；次追述其母愛子之切；次追述其母平日之舉動；次追述其母積勞而卒；末述作闕之原因。

【注】 〔一〕陸豐、縣名，在廣東東部，沿海。〔二〕手澤、手汗也，言常用之物爲汗所漬也。禮記玉藻：「父沒而不能讀父之書，手澤存焉爾。」〔三〕杯、一作罍；盞、盃也，一作罍。禮記玉藻：「母沒而杯罍不能飲焉，口澤之氣存焉爾。」

瀧岡阡表

歐陽修

嗚呼！惟我皇考崇公，卜吉於瀧岡之六十年，其子修始克表於其阡。非敢緩也，蓋有待也。

修不幸，生四歲而孤。太夫人守節自誓，居貧自力於衣食，以長以教，俾至於成人。太夫人告之曰：「汝父爲吏廉，而好施與，喜賓客。其俸祿雖薄，常不使有餘，曰：『母以是爲我累！』故其亡也，無一瓦之覆，一墮之植，以庇而爲生。吾何恃而能自守耶？吾於汝父，知其一二，以有待於汝也。自吾爲汝家婦，不及事吾姑，然知汝父之能養也。汝孤而幼，吾不能知汝之必有立，然知汝父之必將有後也。吾之始歸也，汝父免於母喪方逾年；歲時祭祀，則必涕泣曰：『祭而豐，不如養之薄也。』間御酒食，則又涕泣曰：『昔常不足而今有餘，其何及也！』吾始一二見之，以爲新免於喪，適然耳。既而其後常然；至其終身，未嘗不然。吾雖不及事姑，而以此知汝父之能養也。汝父爲吏，嘗夜燭治官書，屢廢而歎。吾問之，則曰：「此死獄也，我求其生不得爾。」吾曰：「生可求乎？」曰：「求其生而不得，則死者與我皆無恨也；矧求而有得耶？以其有得，則知不求而死者有恨也。夫常求

其生，猶失之死，而況常求其死也！」回顧乳者抱汝而立於旁，因指而歎曰：「術者謂我歲行在戌將死，使其言然，吾不及見兒之立也。後當以我語告之！」其平居教他子弟，常用此語，吾耳熟焉，故能詳也。其施於外事，吾不能知；其居於家，無所矜飾，而所爲如此，是真發於中者耶！嗚呼，其心厚於仁者耶！此吾知汝父之必將有後也。汝其勉之！夫養不必豐，要於孝；利雖不得遺於物，要其心之厚於仁。吾不能教汝，此汝父之志也。」修泣而志之，不敢忘。

先公少孤力學。咸平三年進士及第，爲道州判官，泗、綿二州推官，又爲泰州判官。享年五十有九，葬沙溪之龍岡。

太夫人姓鄭氏，考諱德儀，世爲江南名族。太夫人恭儉仁愛而有禮，初封福昌縣太君，進封樂安、安康、彭城三郡太君。自其家少微時，治其家以儉約；其後常不使過之，曰：『吾兒不能苟合於世，儉薄所以居患難也。』其後修貶夷陵，太夫人言笑自若，曰：『汝家故貧賤也，吾處之有素矣。汝能安之，吾亦安矣。』

自先公之亡二十年，修始得祿而養；又十有二年，列官於朝，始得贈封其親；又十年，修爲龍岡閣直學士尚書吏部郎中，留守南京，太夫人以疾終於官。

舍，享年七十有二；又八年，修以非才入副樞密，遂參政事；又七年而罷。自登二府，天子推恩襲其三世——蓋自嘉祐以來，逢國大慶，必加寵錫——皇曾祖府君累贈金紫光祿大夫、太師中書令；曾祖妣累封楚國太夫人；皇祖府君累贈金紫光祿大夫、太師中書令兼尚書令；祖妣累封吳國太夫人；皇考崇公累贈金紫光祿大夫、太師中書令兼尚書令；皇妣累封越國太夫人。今上初郊，皇考賜爵爲崇國公，太夫人進號魏國。

於是小子修泣而言曰：嗚呼！爲善無不報，而遲速有時，此理之常也。惟我祖考，積善成德，宜享其隆。雖不克有於其躬，而賜爵受封，顯榮褒大，實有三朝之錫命，是足以表見於後世，而庇賴其子孫矣。乃列其世譜，具刻於碑。既又載我皇考崇公之遺訓，太夫人之所以教而有待於修者，並揭於阡，俾知夫小子修之德薄能鮮，遭時竊位，而幸全大節，不辱其先者，其來有自。

熙寧三年歲次庚戌、四月辛酉朔十有五日乙亥、男推誠保德崇仁翊戴功臣、觀文殿學士、特進行兵部尚書、知青州軍州事、兼管內勸農使、充京東路安撫使、上柱國、樂安郡開國公、食邑四千二百戶

、食實封一千二百戶、修表。

【作者略歷】歐陽修，字永叔，宋廬陵人。四歲而孤，母鄭氏親教誨之，家貧不能得紙，令以荻畫地學書；稍長，借書鄰里，遂博極羣書。初擅詞賦及偶儷文，及得韓愈遺稿，心好之，苦心探究，忘寢廢食，必欲與並轡齊驅。既舉進士，從尹洙遊，出韓文就問；又與梅堯臣遊，爲詩歌相唱和；雖在尹梅後，造就獨出其上，遂爲一代文宗。時進士文章，務爲鉤章棘句，修知貢舉，痛抑之，風氣爲之一變。曾鞏、王安石、及蘇氏父子，皆聞風興起，由其汲引獎進以顯。爲人天性剛勁，見義勇爲，雖機阱在前，亦不之顧，故放逐流離，至於再三，而意氣自若。累官參知政事，後與安石不合，以太子少師致仕。初自號醉翁，晚年又號六一居士，卒諡文忠。著有新唐書、新五代史、文忠集、六一詩話、六一詞話。瀧阿、地名，在今江西永豐縣鳳凰山。瀧、音雙。墓道曰阡，刊文墓前石曰表。

【體製】墓表、亦稱靈表，卽墓碑，表其人之大略，可以傳世，不必細敘其行事者也。墓表之最古者，爲西漢謁者景君墓表。文體爲傳誌類之一種。

【特徵及作法】荻書教子，婦孺皆知，文中卻未提及；蓋在恆人視爲奇特，在賢母屬於尋常，類此者當書不勝書，非墓表之制也。文中所舉，僅一二事，母氏聖善，已堪羅古今。

作者固應舉其大，讀者亦應識其大也。全文分六段：第一段，說明墓表應樹於葬之日，乃樹於既葬六十年之緣由，「有待」二字，爲一篇之總綱；第二段，就母言表明其父生前之行誼，着眼於「孝」「仁」二字；第三段，述其父之科第官階卒葬；第四段，表明其母之盛德遺訓；第五段，述朝廷之封贈褒榮；末段，申敬樹表之意，並結出「有待」之故。

【注】〔一〕修父名觀，賜爵崇國公，故曰崇公。〔二〕咸平，宋真宗年號。〔三〕道州

、唐置，今湖南道縣。判官、爲節度、防禦、觀察諸使之僚屬。〔四〕泗州、今安徽泗縣。

綿州、今四川綿陽縣。推官、節度觀察兩使之僚屬，專理刑事。〔五〕秦州、今江蘇秦縣。

〔六〕沙溪、在永豐縣南百六十里，近鳳凰山。〔七〕宋史職官志：郎中京府少尹及縣令等

，母封縣太君。福昌、今河南宜陽縣地。〔八〕宋史職官志：侍郎翰林學士龍圖閣直學士給

事中諫議大夫等，母封郡太君。樂安、今山東惠民縣。安康、今陝西安康縣。彭城、今江蘇

銅山縣。〔九〕夷陵、縣名，宋屬荊湖北路峽州，在今湖北宜昌縣境。仁宗景祐三年，貶范

仲淹於外，修貽書詰責司諫高若訥；若訥怒，上其書，修坐貶夷陵令。〔一〇〕宋時，學士

之資淺者爲直院，曰直學士。郎中、六部諸司之長也。〔一一〕宋南京、今河南商丘縣。

〔一二〕副樞密、卽爲樞密院副使，掌武事。〔一三〕參政事、卽爲中書省參知政事，掌文事

，宰相之副貳也。〔一四〕宋以中書省、樞密院分掌文武二柄，稱曰二府。〔一五〕名郡。

〔一六〕金紫、金章紫綬也。宋制：文散官二十九，金紫光祿大夫，其正三階也。贈官之例，贈至三世者，卽除金紫階。太師、古三公之一。中書令、中書省之長官，魏晉以來，皆爲要職，宋以爲榮封銜。〔一七〕宋史職官志：同知樞密院以上至樞密使參知政事，再經恩及再除者，曾祖母、祖母、母，加國太夫人。〔一八〕名偃。〔一九〕尙書令，漢時其秩甚卑，唐時爲眞宰相，太宗曾居此職，後人遂無敢居此者。宋以爲贈官，不實授。〔二〇〕郊、祭天地。初郊，言卽卽位祭天地也。〔二一〕宋制：爵一十二，國公其第四位。〔二二〕熙寧、神宗年號。〔二三〕唐時將相，多加功臣美名。五代變增其制，宋初因之。本文「推誠保德崇仁翊戴」八字，卽褒美之名號也。〔二四〕宋置觀文殿學士大學士，非曾爲宰相者不除。〔二五〕宋制：文散官二十九，特進、其正二階也。〔二六〕青州、宋屬京東東路，在今山東。〔二七〕唐宋皆置有勸農使，所以重國本也。〔二八〕京東東路、宋置，在今山東及江蘇境。安撫使、爲帥司之職，掌總護諸將，統治軍旅，察治奸宄，凡兵民之政，皆掌焉。

• 〔二九〕宋制：勳一十二，上柱國其第一位。〔三〇〕宋制：爵一十二，開國公其第六位也。〔三一〕宋郡公食邑，有累加至萬餘，實封祇數千戶者，實爲空名，非若唐制有謙帛

之給也。

先妣事略

張惠言

先妣姓姜氏，考諱本維，武進縣學增廣生，其先世居鎮江丹陽之滕村，遷武進者四世矣。先妣年十九，歸我府君；十年，凡生兩男兩女，殤其二，惟姊觀書及惠言在，而府君卒；卒後四月，遺腹生翊。是時先妣年二十九，姊八歲，惠言四歲矣。

府君少孤，兄弟三人，資教授以養先祖母；先祖母卒，各異財，世父別賃屋居城中。府君既卒，家無一夕儲，世父曰：『吾弟不幸以歿，兩兒未成立，是我責也。』然世父亦貧，省蓄口食，常以歲時減分錢米；而先妣與姊作女工以給焉。

惠言年九歲，世父命就城中與兄學，逾月時乃一歸省。一日暮歸，無以爲夕飧，各不食而寢。遲明，惠言餓不能起，先妣曰：『兒不慣餓，憊耶？吾與而姊而弟，時時如此也。』惠言泣，先妣亦泣。時有從姊乞一錢買糕啗惠言；比日暎，乃貰貸得米，爲粥而食。

惠言依世父居，讀書四年，反，先妣命授翊書。先妣與姊課鍼滯，常數綫爲節

，每晨起，盪三十綫，然後作炊；夜則然一燈，先妣與姊相對坐，惠言兄弟持書倚其側，針聲與讀聲相和也。漏四下，惠言姊弟各寢，先妣乃就寢。然先妣雖不給於食，惠言等衣履未嘗不完，三黨親戚吉凶遺問之禮未嘗闕，鄰里之窮乏來告者未嘗不依卹也。

先是、先祖早卒，先祖妣白太孺人恃紡績以撫府君兄弟至於成人，教之以禮法孝弟甚備，里黨稱之以爲賢。及先妣之艱難困苦，一如白太孺人時，所以教惠言等者，人以爲與白太孺人無不合也。先妣逮事白太孺人五年，嘗得白太孺人歡；於先後委宛備至；於人無所忤，又善教誨人，與之居者皆悅而化。

姊適同邑董氏，其姑錢太君，與先妣尤相得，虛其室假先妣居，先妣由是徙居城中；每歲時過故居，里中諸母爭要請，致殷勤，惟恐速去。及先妣卒，內外長幼無不失聲，及殯親之臧獲皆爲流涕。先妣以乾隆五十九年十月十八日卒，年五十有九；以嘉慶二年正月十二日權葬於小東門橋之祖塋，俟卜地而窆焉。

府君姓張氏，諱瞻賓，字步青，常州府學廩膳生，世居城南郊德安里。惠言，乾隆丙午科舉人。翊，武進縣學生，爲叔父後。觀書之壻曰董達章，國子監生。

嗚呼！先妣自府君卒，三十年更困苦慘酷，其可言者，止此；什伯於此者，不可得而言也。嘗憶惠言五歲時，先妣日夜哭泣數十日，忽蒙被晝臥，惠言戲牀下，以爲母倦哭而寢也；須臾，族母至，乃知引帶自經，幸而得蘇。而先妣疾，惠言在京師，聞狀馳歸，已不及五十一日。嗚呼！天降罰於惠言，獨使之無父無母也耶！而於先妣，何其酷也！

【作者略歷】

張惠言，字皋文，清江蘇武進人。治經頗深，言易主虞翻，言禮主鄭玄。

少爲詞賦，嘗擬司馬相如揚雄之作；及壯，爲文效韓愈歐陽修，然不拘一家言，與惲敬同被稱爲陽湖派。嘉慶間進士，官編修，卒。著有周易虞氏義、虞氏消息、虞氏易禮、易候、易事、易言、周易鄭荀義、易義別錄、易圖條辨、儀禮圖、說文諧聲譜、茗柯詩文集諸書。

【體製】爲親族敘述平生，男曰「行狀」，女曰「事略」或「行略」「行述」，爲傳誌類之一體。

【特徵及作法】

歸有光草先妣事略，下筆輒爲哽咽，蓋敘述慈親，字字都從肺腑流出，宜其淚隨筆下也。然以彼較此，彼固勝於此；彼不憂米鹽，此則食恆不得；彼有婢子僮奴可供驅使，此則事必躬親；吾不知皋文展紙抽毫時，更何如酸梗也。或曰：『此文脫胎於熙甫

· 須知根於性、發於情之作品，非能亦步亦趨，故「叫一聲，哭一聲，見底聲音娘慣聽，如何娘不應」之農夫詩，推爲獨步，無敢繼聲摹擬者。況皋文之作，兼敘祖妣，熙甫無有也；並及先考，熙甫無有也；而熙甫則詳述其外祖，皋文則否；熙甫並及其妻，皋文則否；此取材之不同也。皋文於篇末更用補筆追述其母自經事，此又作法之不同也，皆此文之特徵也。茲更分述其作法：全文之要點，在「三十年更困苦慘酷」一語；第一段、述困苦慘酷之開始；第二段、述因困苦慘酷而世父省畜口食減分錢米；第三四兩段、述困苦慘酷之經過；第五段、述先世亦困苦慘酷，著眼於「更」字；第六段、結束其母之困苦慘酷；第七段、結束困苦慘酷中各人物；末段、補述最困苦慘酷之一事。

【注】〔一〕清制：於學中正額外，續加名額，謂之增廣生。〔二〕府君、人子尊其先人之稱謂。〔三〕父族、母族、妻族、謂之三黨。〔四〕揚雄方言：「海岱之間，罵奴曰減，罵婢曰獲。」今用爲奴婢之通稱。

查氏七烈傳

姜宸英

查氏與姬同姓，至唐而盛，散處江以南，歷宋、元、明而江西最著。天行高王父津秀公諱秀，由臨川客於京。曾大父永忠公諱忠，前明萬曆己酉副榜；二子：長

振寰公，諱國英；次明寰公，諱國才；一女，四姑，適孟春黃公。振寰公爲貢士，有聲場屋，天行之大父也。聘周氏太君，溫恭淑慎，生二子，當朝之末，奉母命葺莊諭，往居之；女一，二姑。明寰公儻不羣，聘張氏太君，性柔嘉，端容止，凡事悉請命於周太君。女二：長三姑，與二姑同歲，俱極靜婉，能奉母訓，嫻通內則，咸稱淑女。時明寰公無嗣，娶妾廉氏，其母亦依焉，忘其本氏，家人稱之爲廉母。當是時，振寰公妹——四姑——以寡，率其女三姑依兄居；三姑與查氏二姑、三姑爲中表女昆弟，閨中最相契，得年亦等，周太君愛之如己女云。

嗚呼！查氏一門，能束身儉約，俾男女內外，各事其事，各修其業，雍雍和順，長幼有序，凡姻黨戚屬無不奉爲圭臬。閱明世二百七十年，閩範皆謹嚴端肅，可謂盛矣！居無何，崇禎十七年三月十七日，賊陷京師，剽掠焚燬，殺傷殆盡，而女子受污者亦不少，甚可憤痛。當是時、京城老少棄其女妻，盡皆潰散，而堅貞不畏死者鮮矣。嗚呼！查氏一門足稱焉！

十七日夜、周太君厲聲曰：『查氏至京三世矣、吾門寧忍爲賊所污耶？』語畢，大櫛。張太君曰：『氏早有此志，未得姆言，尙逡巡耳——寧畏死耶？』時家人

皆亡匿，惟老者守門。二姑、三姑、黃氏老姑、其女三姑、廉母并妾廉氏、暨太君幼女年甫十二，皆從容前曰：『太君就義，某亦當從地下耳！』周太君點首笑曰：『我查氏不亡矣！』拜手中堂，引繩於室，弱女爭先。周太君笑曰：『理，吾當先耳！』遂投纆；復甦，曰：『死甚易，毋畏也！』遂以次縊。嗚呼！痛矣烈矣！時周太君年四十四，張太君年三十六，廉母、黃氏老姑年四十六，二姑、三姑、黃氏三姑俱年十六，妾廉氏年二十。黎明、賊引衆至，啓其室，顏色如生，抽刀審視，盡掠其家財而去——死一日，二繩忽截，妾廉氏、張太君幼女復甦，後廉氏剃度爲尼。縊者九人，死者七人，幼女至今存焉。

嗚呼！士大夫身受國恩，當國亡之日，不能捍一城，斬一賊，而苟延旦夕之命，以僥倖於不死；今以七女子之弱，而見義必爲，雍容揖讓，視死如歸如此。彼負丈夫之名者，反不如七女子之所爲，亦可愧矣！

【作者略歷】

姜宸英，字西溟，清浙江慈谿人。工詩、古文，精書法，與朱彝尊、嚴繩

孫、江南三布衣。年七十始成進士，後爲順天考官，被累下獄死。著有湛園文集。

【體製】

史傳有數人而合記者，皆分列其事，交錯連貫而敘述者不多觀。此文結合諸人

並記之，呵成一氣，蓋亦事同志同，易於著手耳。

【特徵及作法】 閨宅長幼俱殉，非一時衝動所能爲，乃累世教忠，教孝，勸義，勸節之所致；故曰：『閱明世二百七十年，閨範皆謹嚴端肅；』而非查氏血胤之廉母亦以身殉，故曰：『凡姻黨戚屬無不奉爲圭臬；』殉者凡九，周太君實爲主體而領導者，故曰：『長幼有序；』至周太君二子之不同殉，則首段中已揭明，『奉母命蒼莊檢堊往居之，』其事在賊陷京師之前，非臨難始避也。作法：先敘查氏之世系；繼敘查氏世德及闖寇焚掠之慘；繼敘查氏一門從容就義之烈；末則評論當時士夫懷對七女子。傳誌文後發批評，史家論贊之例也。

【注】 〔一〕檢堊、在河北宛平縣南八十里。堊音伐。〔二〕賊、指李自成。自成、米脂人，闖狼無賴，率衆作亂，稱闖王，陷北京。後吳三桂引清兵入關，自成爲所敗走死。

楊烈婦傳

李翱

建中四年、李希烈陷汴州，既又將盜陳州，分其兵數千人抵項城縣，蓋將掠其玉帛，俘繫其男女，以會於陳州。

縣令李侃，不知所爲，其妻楊氏曰：『君縣令，寇至當守，力不足，死焉，職也；君如逃，則誰守？』侃曰：『兵與財皆無，將若何？』楊氏曰：『如不守，縣

爲賊所得矣！倉廩皆其積也，府庫皆其財也，百姓皆其戰士也，國家何有？奪賊之財而食其食，重賞以令死士，其必有濟！」於是召胥吏百姓於庭，楊氏言曰：「縣令、誠主也；雖然，歲滿則罷去，非若吏人百姓然。吏人百姓、邑人也，墳墓存焉，宜相與致死以守其邑，忍失其身而爲賊之人耶？」衆皆泣，許之。乃徇曰：「以瓦石中賊者，與之千錢；以刀矢兵刃之物中賊者，與之萬錢。」得數百人，侃率之以乘城，楊氏親爲之爨以食之，無長少，必周而均。使侃與賊言曰：「項城父老、義不爲賊矣，皆悉力死守，得吾城不足以威，不如亟去；徒失利，無益也！」賊皆笑，有輩各箭集於侃手，侃傷而歸。楊氏責之曰：「君不在，則誰肯固矣？與其死於城上，不猶愈於家乎？」侃遂忍之，復登陴。項城、小邑也，無長戟勁弩，高城深溝之固，賊氣吞焉，率其徒將超城而下。有以弱弓射賊者，中其帥，墜馬死；——其帥、希烈之壻也。——賊失勢，遂相與散走，項城之人無傷焉。刺史上侃之功，詔遷絳州。太平縣令。楊氏至茲猶存。

婦人女子之德：奉父母舅姑盡恭順，和於姊妹，於卑幼有慈愛，而能不失其貞者，則賢矣。辨行列，明攻守，勇烈之道，此公卿大臣之所難。厥自兵興，朝

延寵旌守禦之臣，憑堅城深池之險，儲蓄山積，貨財自若，冠冑服甲，負弓矢而馳者，不知幾人？其勇不能戰，其智不能守，其忠不能死，棄其城而走者，有矣。彼何人哉！若楊氏者，婦人也。孔子曰：『仁者必有勇，』楊氏當之矣。

【作者略歷】李翱，字習之，唐趙郡人。貞元間進士，元和初爲國子博士、史館修撰，再遷考功員外郎。性峭直，嘗面折宰相李逢吉之過，出爲廬州刺史；後拜中書舍人，歷山南東道節度使，卒諡曰文。翱嘗從韓愈學，爲文辭旨渾厚，見推當時。著有論語筆解、李文公集。

【體製】爲婦人女子作傳，始於劉向，然爲呈進之書，非正史也；列婦人女子於正史，創於范曄之作後漢書，其後晉魏諸史皆踵爲之，莫不有列女傳；而私家文集中，尤多是類作品。

【特徵及作法】明之沈雲英，清之沈葆楨夫人，居危城，抗強敵，與此可謂鼎足而三。然彼此處境不同：二沈、一爲名將之女，一爲名臣之後，且所適均屬有爲之人，故其成名也易；楊氏、尋常女子耳，其夫又似懦弱者，乃能激勵吏民，殲彼賊帥，其成事也難。嗚呼！安得天下有守土之責者之妻，盡若楊氏；則「懦夫有立志」，國史中庶免「不抵抗」之恥辱。

矣。全篇精彩，在中間一大段；以大義責夫，以大義勸吏民；戰略也，守禦也，饋糈也，獎誠也，靡不井井有條。城雖孤，兵雖少，而賊已在掌握中矣。至於首段，則言賊勢之盛；末段，則評楊氏之勇。勇字前冠以仁，則因其以死勸夫；死、成仁事也，故曰仁。

【注】〔一〕建中、唐德宗年號。〔二〕李希烈，見前論兩河及淮西利害狀注。〔三〕汴州，即今河南開封縣。〔四〕陳州，即今河南淮陽縣。〔五〕項城，縣名，在今河南。〔六〕徇，巡行而告示之也。〔七〕蜚，同飛。〔八〕障，城上垣也，亦曰女牆。〔九〕絳州，即今山西新絳縣。〔一〇〕太平，即今山西汾城縣。〔一一〕姒，夫兄弟之妻。

蘭陵女兒行

金和

將軍既解宣州，圍，饒歌一路行如飛；行行東至瀨水，上，乃營金屋安玉扉。步障十重列紈綺，流蘇百結垂珠璣，天吳紫鳳貼地滿，珊瑚玉樹燈相輝，靈囀之裊，大蠶瓊，椒花釀熟羊羔肥。坐中貂錦半時貴，眼下繁華當世稀。道是將軍畢婚禮，姬妾舊聘今于歸。

蘭陵道遠蹇修往，春水吳船憑指揮。良辰風日最明媚，雪消沙暖晴波翠，雙橋兒女競歡聲，新年梅柳酣春意。卓午遙聞鼓吹喧，前津已報夫人至。

將軍含笑下階行，衆客無聲環堵侍。

綵船剛纜將軍門，船中之女隼入而孫奔，結束雅素謝雕飾，神光綽約天人尊。若非瑤池陪輦之貴主，定是瓏宮宵織之帝孫。顧身屹以立，玉貌慘不溫，斂袖向衆客：『來此堂者皆高軒，我亦非化外，從頭聽我分明言。我是蘭陵宦家女，世亂人情多險阻，一母而兩兄，村舍聊僻處。前者冰畦自灌蔬，將軍過之屢延佇；提鑿還家急閉門，曾無一字相爾汝。昨來兩材官，金幣溢筐篋，謂有赤繩繫，我母昔口許；茲用打槳迎，期近慎勿拒。我兄稍誰何，大聲震柱礎；露刃數十輩，狼虎紛伴侶；一呼遽空集，戶外駭行旅。其勢殊訂訂，奮飛難遠舉。我如不偕來，盡室驚魂無死所；我今已偕來，要問將軍此何語？』

女言縷縷中腸焚，突前一手搥將軍，一手有劍欲出且未出，『我言是真是假汝耳聞不聞？我惟捉汝姑蘇去，中丞臺下陳訴所云云，請爲庶人上達堯舜君；古來多少名將鐘鼎留奇芬，一切封侯食邑賜錢賜絹種種國恩外，是否聽其劫掠良閨弱息爲策勳？詔書咫尺下五雲，萬一我嫁汝，汝意豈不欣？不有天子命，斷斷不能解此紛。汝如怒我則殺我，譬諸么麼細瑣撲落糞土一蚤蟲；不則我以我劍奪

汝命，五步之內頭血立濺青繯裙。門外長隄無數野棠樹，樹下餘地明日與渠好色將軍墳。一生一死速作計，奚用俯首不語局促同斯文？」

將軍平日叱咤雷車殿，兩臂發石無慮千百斤，此時面目灰死紋，頰如中酒顏熏熏。帳下健兒騰惡氛，握拳透爪齒齟齬。將軍在人手，倉猝不得分；投鼠斯忌器，無計施戈瑾。將軍左右搖手揮其羣，目視衆客似乞片語通殷勤。

衆客驚甫定，前揖女公子：「聆女公子言，怒髮各上指。要之將軍心，始願不在此。求婚固有之，篡取敢非理。鹵莽不解事，罪在使人耳！若爾材官者，矯命必重箠。如今無他言，仍送還鄉里。將軍親造門，肉袒謝萬死；敬奉不腆儀，堂上佐甘旨。事過如煙雲，太空本無滓。請即回舟行，食言如白水。」

女視衆客笑且聲：「諸君視我黃口儂。彼今大失望，野性詎肯馴？山魃尋仇讐，蓄念愈不仁。慨從軍興來，處處兵殺民，殺民當殺賊，流毒滋埃垠。蘭陵官道上，若輩來往頻，不在霜之夕，則在雨之晨。我家數間屋，獵獵原上薪；我家數口命，慘慘釜內鱗。彈指起風波，轉眼成灰塵。與其種後禍，終作銜哀燐。閻羅知有無，夜臺冤誰伸？何如隴九重，天必無私論；或

竟辣手作，公論自有真。明知我此來，鏗斧當巨輪；寧猶計瓦全，惜此區區身？諸君調停詞，莫甚我弗遵。」

衆客更前揖，「請勿變色。將軍負賢名，毛羽夙所珍；豈意希儒風，裘帶殊恂恂。此舉大不韙，一旦傳聞新，萬口鳴不平，可知晉申申。惡聲來有由，欲辨難鼓唇；白璧自汚之，罔值錢一緡。悔過方不遑，恨無障面巾，江東諸父老，相見慙相親。況敢犯衆怒，與戎自媾姻；得罪名教盡，不復能爲人。斯人非尋常，四方戰賊多苦辛；大才雖非管樂匹，英風猶是審頤倫。女公子既世家裔，幸爲朝廷寬假熊羆臣。他日之事願以百口保，某也官府某也鄉縉紳。翁然長跪代請命，惟女公子爲仙爲佛爲天神。」

女知衆客意難拂，乃曰：「我爲諸君屈。諸君前說姑置之，我與諸君借一物。我聞彼有善馬名白魚，日行千里猶徐徐。我之發蘭陵，辭家計已四日餘。老母痛哭常倚闥，兩兄中庭握手空唏噓。若乘此馬歸到家，可及今日日落初。自今我亦棄敵廬，卜鄰別有秦人墟，桃花林中奉板輿，從兄去讀黃石書，武陵隔絕癡兒漁。三日五日間，我既遷所居；秣陵，蔣尉祠，歸馬其何如？」

將軍此馬不數馭，至此惟恐女不去；急呼從者牽馬前，四足靠霜耳披絮。女一顧此馬，眉宇色差踈；撒手始釋將軍衣，身未及騰鞍已據；一聲長謝破空行，電掣星流不知處。

女行數日軍無駭，將軍振旅膽氣豪。鍾山之旁營周遭，賓僚迎拜將軍勞，斗酒勸爵新葡萄，鉦笳雜奏聲謹嘏。雲中匹馬塵甚髣，清光無恙來滔滔；千金一諾券單操，將軍迎繫歸其槽。馬汗如血長嘶號，背上有物臃腫拳曲縱橫束縛三尺高，乃是材官當日將去之聘禮，封還不失分釐毫。聘禮脫盡處，薤葉多一刀，刀光搖其鋒能吹毛。將軍坐此幾日夜睡睡不牢。

【作者略歷】金和，字亞匏，清江蘇上元人，咸同間諸生，工詩。和生長於洪楊之時，身丁亂離，所作多當時紀變之詞，悽楚感喟，論者比之於杜少陵；近人陳石遺、梁任公、胡適之輩，皆推崇之。著有秋蟬吟館詩鈔。蘭陵、今江蘇武進縣，本在山東嶧縣東，晉以移僑置於此。

【體製】行之體製，前已說明；至其名稱，則始於漢，有瀚歌行、從軍行、秋胡行……諸作。行有抒情，有敘事，前列之臺灣行與此篇，皆敘事者。

【特徵及作法】洪楊起事，不四年奄有東南，若是之速者，民心離貳也。亂既平，應懲前毖後，爲桑榆之收，乃虐擾閭閻如故。此詩中所紀，卽其一端，類此者不知千萬也。然則金氏胡爲獨作此詩，蘭陵女兒有足奇也。挺身而往，何異班超之入虎穴；侃侃而談，何異閻相如之會溫池；挾劍突前，何異曹沫之劫小白。凡古人所能者，蘭陵女兒靡不兼備，宜乎悍將服，衆客驚，昔恐其來遲，今則惟恐其去之不速，助以千里足，完璧而歸矣。蔣祠歸馬，何其信也；聘禮封還，何其廉也；蘭陵女兒，固不僅膽與智也，又安可不傳？全篇氣象凡四變：當蘭陵女兒未來，笙歌盈門，鵲笑鳩舞，氣象皇然穆然；當蘭陵女兒既來，慷慨陳詞，數說頭末，氣象森然悚然；當蘭陵女兒已去，綺眉猶陳，賓朋星散，氣象蕭然肅然；及將軍之至金陵，突見刀光燦然，則又惶然蹀然矣。

【注】〔一〕宜州、今安徽宣城縣等地。〔二〕鑼歌、軍樂也，一名鑼吹，參閱前黃花岡七十二烈士墓下作注。〔三〕灑水、卽江蘇溧陽縣之溧水。水上有渚曰灑渚，又名投金瀨。

〔四〕步障、猶屏風之類，立竹張幕以蔽塵埃者也。晉書石崇傳：『崇作錦步障五十里。』〔五〕流蘇、帳前之妝飾品，用五彩綵縷結成，若旒下垂。王維詩：『翠羽流蘇帳。』又用以爲帳之別名。〔六〕天吳、海獸；紫鳳、禽類；地毯上皆有織之者，故稱地毯爲天吳紫鳳。

- 。〔七〕靈、音攜，靈、即大龜，一名鱗，色赤褐，其腹甲常以之充玳瑁。杵、與盤同。
- 。靈鑿之杵、意即玳瑁所製之盤也。〔八〕盞、匏瓢也；琖、酒杯也。大盞、意即大如匏瓢之酒杯也。〔九〕椒花、酒之一種。後漢書邊讓傳注：『椒酒、置椒酒中也。』〔一〇〕姬姜、女子之佳稱。按姬姓爲周之宗室，姜姓爲周之外戚。古者男子稱氏，女子稱姓，故「姬姜」云云，即謂貴婦也。〔一一〕于歸、女子出嫁也。詩周南桃夭：『之子于歸。』〔一二〕寒修、媒人之別稱。楚詞離騷：『吾令寒修以爲理。』〔一三〕雙橋、地名，在今江蘇高淳縣南十里。〔一四〕前津、猶前路也。〔一五〕瑤池、見前山海經序注。登、貴族所乘之車。瑤池陪輦之貴主，意即西王母左右侍從之仙女也。〔一六〕璇宮、天女所居之室。白居易詩：『璇宮夜靜當窗織。』帝孫、即天孫，織女也。〔一七〕高軒、高敞之車，尊稱人之詞。〔一八〕材官、蓋猶今之武弁。〔一九〕姑蘇、即蘇州，今江蘇吳縣。〔二〇〕中丞、巡撫之別稱。清代江蘇省以蘇州爲首府，故巡撫署設焉。〔二一〕五雲、指天上，喻皇帝所居之地，猶言京師。〔二二〕繩、音施，粗繩也，與布相似。青絕裙、猶言青布裙。〔二三〕漢書陳勝項籍傳贊：『鉏耰棘矜。』注：矜與彊同，謂矛鏃之柄。〔二四〕肉袒、去上衣露肢體以表謝罪之狀。左傳宣十二年：『楚子圍郢，……鄢伯肉袒牽羊以逆。』〔二

五] 白水、指水爲誓也。左傳僖二十四年：『所不與舅氏同心者，有如白水！』〔二六〕黃口、小兒也。假、支因切，亦小兒之稱，見後漢書禮儀志。〔二七〕魑、音虛。山魃，山魃之類，鬼魅也。〔二八〕垓垠、邊界也，引中指偏遠之地。〔二九〕燐、野火也，俗稱鬼火。〔三〇〕閻羅、俗稱冥王，管地獄者。〔三一〕夜臺、猶陰間，亦作墳臺解。〔三二〕罽、吉弔反，喧嘩之意。九重、指君主所居之地，楚詞九辯：『君之門以九重。』〔三三〕禮緇衣：『玉音如綸。』天必無私綸，謂君主必能主張公道也。〔三四〕管、樂、指春秋時齊相管仲、與戰國時燕將樂毅，二人皆有治國才。〔三五〕奢、顛、指戰國時趙名將趙奢、廉頗也。〔三六〕熊羆、皆猛獸，以喻勇武之將。書康王之誥：『則亦有熊羆之士。』〔三七〕秦人墟、指桃花源，見陶淵明桃花源記。墟、猶村也；以其爲秦人避亂所居，故稱。〔三八〕板與、猶肩與，潘岳閒居賦：『太夫人乃御板與。』〔三九〕黃石書、黃石公作，爲論兵事之書。黃石公係秦漢間之隱士，張良曾見之於圯上，受其書。〔四〇〕武陵、今湖南常德縣。桃花源記：『晉太元中，武陵人捕魚爲業。』卽指此。〔四一〕秣陵、今首都市。〔四二〕蔣尉祠、漢秣陵尉蔣子文之祠。蔣遂賊至鍾山下，遭傷而死，吳主憐之，爲封侯立祠，且改名鍾山爲蔣山。鍾山、在首都市東北，卽紫金山，自孫權改名之爲蔣山，後至宋復

名鐘山。〔四三〕刀細如薤葉也。薤、音械，蔬菜類，狀似韭而中空，夏開細花。

報任安書

司馬遷

少卿足下：

曩者辱賜書，教以慎於接物，推賢進士爲務，意氣懃懃懇懇，若望_○僕不相師，而用流俗人之言_○。僕非敢如是也；僕雖罷駑，亦嘗側聞長者之遺風矣。顧自以爲身殘處穢，動而見尤，欲益反損，是以獨鬱悒而誰與語。諺曰：『誰爲爲之？孰令聽之？』蓋鍾子期死，伯牙終身不復鼓琴_○。何則？士爲知己者用，女爲說己者容；若僕大質已虧缺矣，雖才懷隨和_○，行若由夷_○，終不可以爲榮，適足以見笑而自點耳。書辭宜答，會東從上來，又迫賤事，相見日淺，卒卒無須臾之閒，得竭志意。今少卿抱不測之罪_○，涉旬月，迫季冬，僕又薄從上雍，恐卒然不可爲諱，是僕終已不得舒憤懣以曉左右，則長逝者魂魄私恨無窮；請略陳固陋。闕然久不報，幸勿爲過！

僕聞之：修身者，智之符也；愛施者，仁之端也；取與者，義之表也；恥辱者，勇之決也；立名者，行之極也。士有此五者，然後可以託於世，而列於君子之林矣。故禍莫憚於欲利，悲莫痛於傷心，行莫醜於辱先，詬莫大於宮刑。刑餘之人，

無所比數，非一世也，所從來遠矣。昔者衛靈公與雍渠同載，孔子適陳；商鞅因景監見，趙良寒心；同子參乘，爰絲變色；自古而恥之。夫以中材之人，事有關於宦豎，莫不傷氣；而況慷慨之士乎？如今朝廷雖乏人，奈何令刀鋸之餘，薦天下之豪俊哉。僕賴先人緒業，得待罪登輿下，二十餘年矣。所以自惟：上之不能納忠效信，有奇策才力之譽，自結明主；次之又不能拾遺補闕，招賢進能，顯巖穴之士；外之不能備行伍，攻城野戰，有斬將奪旗之功；下之不能積日累勞，取尊官厚祿，以爲宗族交游光寵。四者無一遂，苟合取容，無所短長之效，可見如此矣。嚮者僕亦嘗廁下大夫之之列，陪奉外廷末議，不以此時引維綱，盡思慮，今已虧形爲掃除之隸，在闔葦之中，迺欲仰首伸眉，論列是非，不亦輕朝廷，羞當世之士邪？嗟乎！嗟乎！如僕尙何言哉！尙何言哉！

且事本末未易明也。僕少負不羈之才，長無鄉曲之譽。主上幸以先人之故，使得奏薄技，出入周衛之中。僕以爲戴盆何以望天，故絕賓客之知，忘室家之業，日夜思竭其不肖之才力，務一心營職，以求親媚於主上；而事乃有大謬不然者。夫僕與李陵，俱居門下，素非能相善也，趨舍異路，未嘗銜盃酒，接殷勤之餘蘊。

然僕觀其爲人，自奇士；事親孝，與士信，臨財廉，取予義，分別有讓，恭儉下人，常思奮不顧身，以徇國家之急。其素所蓄積也，僕以爲有國士之風。夫人臣出萬死不顧一生之計，赴公家之難，斯已奇矣。今舉事一不當，而全軀保妻子之臣，隨而媒孽其短，僕誠私心痛之。且李陵提步卒不滿五千，深踐戎馬之地，足歷王庭，垂餌虎口，橫挑疆胡，仰□億萬之師，與單于連戰十有餘日，所殺過半當；虜救死扶傷不給，旃裘之君長咸震怖，乃悉徵其左右賢王，舉引弓之人，一國共攻而圍之，轉鬪千里，矢盡道窮，救兵不至，士卒死傷如積。然李陵一呼勞軍，士無不起，躬自流涕，沫血飲泣，更張空拳，冒白刃，北嚮爭死敵者。陵未沒時，使有來報□，漢公卿王侯，皆奉觴上壽。後數日，陵敗書聞，主上爲之食不甘味，聽朝不怡，大臣憂懼，不知所出。僕竊不自料其卑賤，見主上慘懷怛悼，誠欲效其款款之愚，以爲李陵素與士大夫絕甘分少，能得人之死力，雖古名將不過也；身雖陷敗，彼觀其意，且欲得其當而報於漢；事已無可奈何，其所攢敗，功亦足以暴於天下矣。僕懷欲陳之而未有路；適會召問，卽以此指推言陵之功，欲以廣主上之意，塞睚眦□之辭。未能盡明；明主不曉，以爲僕沮貳師□，而爲李陵游說，遂下於理□。

古，拳拳之忠，終不能自列，因為誣上，卒從吏議。家貧，貨賂不足以自贖，交遊莫救，左右親近不爲一言。身非木石，獨與法吏爲伍，深幽囹圄之中，誰可告愬者？此正少卿所親見，僕行事豈不然那？李陵旣生降，隳其家聲；而僕又何之蠶室？□ 重爲天下觀笑。悲夫！悲夫！事未易一二爲俗人言也！

僕之先人、非有剖符丹書之功□，文史星曆、近乎卜祝之間，固主上所戲弄，倡優畜之，流俗之所輕也。假令僕伏法受誅，若九牛亡一毛，與螻蟻何異？而世又不與能死節者次比，特以爲智窮罪極，不能自免，卒就死耳。何也？素所自樹立使然也。人固有一死，或重於泰山，或輕於鴻毛，用之所趨異也。太上不辱先，其次不辱身，其次不辱理色，其次不辱辭令，其次詘體受辱，其次易服受辱□，其次關木索、被箠楚受辱，其次剔毛髮、嬰金鐵□受辱，其次毀肌膚、斷支體□受辱，最下腐刑極矣。傳曰：『刑不上大夫。』□此言士節不可不勉勵也。猛虎在深山，百獸震恐，及在檻穽之中，搖尾而求食，積威約之漸也。故士有畫地爲牢，勢不可入，削木爲吏，議不可對，定計於鮮□也。今交手足，受木索，暴肌膚，受榜箠，幽於圜牆□之中；當此之時，見獄吏則頭搶地，視徒隸則心惕息，何

者？積威約之勢也。及已至此，言不辱者，所謂強顏耳，曷足貴乎？且西伯、伯也，拘於羑里；李斯、相也，具於五刑；淮陰、王也，受械於陳；彭越、張敖、南面稱孤，繫獄抵罪；降侯誅諸呂，權傾五伯，囚於請室；魏其、大將也，衣赭衣，關三木；季布爲朱家鉗奴；灌夫受辱於居室；此人皆身至王侯將相，聲聞鄰國；及罪至罔加，不能引決自殺，在塵埃之中。古今一體，安在其不辱也？由此言之，勇怯、勢也，彊弱、形也，審矣；曷足怪乎？且人不能早自裁繩墨之外，已稍陵夷；至於鞭箠之間，乃欲引節，斯不亦遠乎？古人所以重施刑於大夫者，殆爲此也。夫人情莫不貪生惡死，念父母，顧妻子；至激於義理者不然，乃有所不得已也。今僕不幸，早失父母，無兄弟之親，獨身孤立，少卿視僕於妻子何如哉？且勇者不必死節，怯夫慕義，何處不勉焉。僕雖怯懦，欲苟活，亦頗識去就之分矣；何至自沈溺縲紲之辱哉？且夫臧獲婢妾，猶能引決，況僕之不得已乎？所以隱忍苟活，幽於圜牆之中而不辭者，恨私心有所未盡，鄙沒世而文彩不表於後世也。

古者富貴而名磨滅，不可勝記，惟倜儻非常之人稱焉。蓋西伯拘而演周易；仲

厄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賦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贖腳，兵法修列；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賢聖發憤之所爲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故述往事，思來者。及如左丘無目，孫子斷足，終不可用，退而論書策，以舒其憤，思垂空文以自見。僕竊不遜，近自託於無能之辭，網羅天下放失舊聞，考其行事，綜其終始，稽其成敗興壞之紀……凡百三十篇，亦欲以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草創未就，會遭此禍，惜其不成，是以就極刑而無愠色。僕誠已著此書，藏之名山，傳之其人，通邑大都，則僕償前辱之責，雖萬被戮，豈有悔哉？然此可爲智者道，難爲俗人言也。

且賁下未易居，下流多謗議。僕以口語，遇遭此禍，重爲鄉黨所戮笑，以汙辱先人，亦何面目復上父母之丘墓乎？雖累百世，垢彌甚耳；是以腸一日而九迴，居則忽忽若有所亡，出則不知其所往；每念斯恥，汗未嘗不發背霑衣也。身直爲闔閭之臣，寧得自引深藏巖穴邪？故且從俗浮沈，與時俯仰，以通其狂惑。今少卿乃教以推賢進士，無乃與僕之私心刺謬乎？今雖欲自雕琢曼辭以自飾，無益於俗；不信，祇取辱耳。要之死日，然後是非乃定。書不能盡意，故略陳固陋。

【作者略歷】同馬遷、見前。任安、字少卿，漢遼陽人，少孤貧困，嘗爲大將軍衛青舍人，後爲北軍佐，坐受太子據節下獄誅死。初安與司馬遷相友善，遷遭腐刑後，爲中書令，安罷任職。時安爲益州刺史，乃與遷書，責以古賢臣之義；遷未報，及安下獄，乃作此書以報之。按此書今載漢書選本傳，又見文選，兩本字句多異同；文選本之文字於現代文言文較近，故用之；惟漢書本間亦有視文選文易解處，則從漢書。

【體製】書牘之屬，有敘事、達情之分，然不必嚴爲界說；因敘事中難免發抒情懷，達情中難免牽涉事實，當於致書者之意旨決之。此爲達情而兼敘事之文，其意旨則達情也。

【特徵及作法】怨恨之中於人，不可解免者也。遷受腐刑，天下冤之；及擢爲中書令，尊寵任職，終不能使其減少怨恨，仍袒護李陵而鳴己冤。且此書之復，不復於少卿刺史益州之日，乃復於少卿下獄之時，是又不僅欲博同情，且欲引爲同調也。惟其文如挾風雨，如走蛟螭，慷慨激昂，纏綿悱惻，後人所不能及。作法：先敘報書稽遲之故；繼敘被刑及不能薦士之苦衷；繼敘得罪之因；繼敘隱忍受辱，欲引決而不果之故，末句引出作史記；繼敘史記未成，故忍辱不自引決；末述惟死後恩怨乃滅，公論始彰，并仍申明不能薦士之意。

【注】〔一〕望、怨也。〔二〕謂遷採用流俗人之言，即遷書末自稱『從俗浮沈，與世俯

仰』之意。一說：而、通如，謂視已書勸戒之辭如流俗人之言。

〔二〕鍾子期、伯牙，俱秦秋時楚人。鍾子期死，伯牙破琴絕絃，終身不復鼓琴，以爲世無賞音者。

〔四〕隨侯之珠、卞和之璧，皆古時名貴之品。

〔五〕許由不受堯天下，伯夷、魯仲連、叔齊讓國而逃，皆古高士。

〔六〕見「作者略歷」。

〔七〕史記孔子世家略曰：『居衛月餘，靈公與夫人同車，宦者雍渠參乘出，使孔子爲次乘。孔子醜之，去衛適曹，去曹適宋，適鄭，遂至陳，主司城貞子家歲餘。』蓋孔子去衛適陳，其間雖經數國，皆未久居；遷書特舉其始終言之耳。

〔八〕史記商君傳趙良對商君曰：『今君之見秦王也，因嬖人景監以爲主，非所以爲名也。』

〔九〕同子、卽趙談，遷以其與父同諱，故曰同子。爰絲、名盜。漢書爰盜傳：文帝朝東宮，宦者趙談乘，絲伏車前曰：『臣聞天子所與共六尺輿者，皆天下豪英，今漢雖乏人，陛下獨奈何與刀鋸之餘同載？』

〔一〇〕周官：太史位下大夫。

〔一一〕仰首、伸眉，狀得意滿之態。

〔一二〕如淳曰：『頭戴盆則不得望天，望天則不得戴盆，事不可兼施。』遷爲此語，蓋言己務一心營職，爲受知地耳。

〔一三〕漢軍北向，匈奴南下，北方地高，故云仰。

〔一四〕陵至浚稽山，使麾下騎陳步樂還報，步樂召見，道陵得士死力，上悅。

〔一五〕睚、舉眼也，睚、目腫也。言暴目流血者必報之也。陵敗降胡，舉朝怨恨，相率詆之，故謂之睚眦。

之辭。〔一六〕貳師、本大宛國地名，漢武帝命李廣利爲貳師將軍，故史稱廣利爲貳師。初、武帝遣貳師大軍出，令陵爲助兵，及陵與單于相值，而貳師功少，帝以遷誣罔，欲沮貳師，爲游說，遂下遷廢刑。〔一七〕理、治獄之官。〔一八〕蠶室、古行宮刑時，所居溫密之室。宮刑、男子割勢；婦人幽閉，亦稱廢刑。〔一九〕符、節也，丹書、給功臣之券也。漢初功臣割符世爵，皆申以丹書之信。〔二〇〕易服、謂穿罪人所服之赭衣。〔二一〕剔毛髮、謂剃髮也；嬰金鐵、謂以鐵束頸；皆古刑法。〔二二〕斷肢體、謂劓、刖、膺、黥之屬。〔二三〕語見禮曲禮。〔二四〕爾雅釋詁：『鮮、善也。』此言能早定計爲善，則不遭刑辱也。〔二五〕圜牆、獄也，周禮謂之圜土。〔二六〕西伯、卽周文王，嘗被股紂囚於羑里，今河南湯陰縣有羑城，卽其地。〔二七〕史記李斯傳：初趙高爲郎中令，所殺及報私怨衆多，恐大臣入朝奏事毀斥之，因讒李斯與子由將謀反於二世前。二年七月，二世遂具五刑，論腰斬咸陽市。五刑具者、謂五刑皆受也。〔二八〕淮陰、指韓信。或告信謀反，高祖用陳平計，僞遊雲夢，卽信謁帝於陳，而械載至洛陽，赦爲淮陰侯，卒爲呂后誅殺。〔二九〕高祖擊陳豨，徵兵於梁王彭越，越稱病，帝捕之，囚於洛陽。張敖、趙王張耳子，敖臣貫高勸謀反，人告變，均被捕下獄。〔三〇〕請室、請罪之室也。〔三一〕三木、古時以械頭及

手足之刑具。景帝時，魏其侯竇嬰以獲罪丞相田蚡下獄，被誅。〔三二〕季布任俠有名，項籍使將兵，數窘高帝。籍滅，高帝懸賞購求布；布乃髡鉗，賣與朱家爲奴。〔三三〕居室、譽名，屬少府。景帝時，燕相灌夫因酺酒罵坐，觸丞相田蚡怒，縛於居室。〔三四〕引決，謂引志決列。裁、裁斷也；自裁謂自殺也。〔三五〕謂在負累之下，未易居處。

報孫會宗書

楊惲

惲材朽行穢，文質無所底_也，幸賴先人餘業，得備宿衛_也；遭遇時變，以獲爵位。終非其任，卒與禍會。足下哀其愚蒙，賜書教督以所不及，殷勤甚厚。然竊恨足下不深惟其終始，而猥隨俗之毀譽也。言鄙陋之愚心，若逆指而文過；默而息乎，恐違孔氏「各言爾志」_也之義，故敢略陳其愚，惟君子察焉！

惲家方隆盛時，乘朱輪者十人，位在列卿，爵爲通侯_也，總領從官，與聞政事，曾不能以此時有所建明以宣德化，又不能與羣僚同心并力，陪輔朝廷之遺忘，已負竊位素餐之責久矣。懷祿貪勢，不能自退；遭遇變故，橫被口語，身幽北關_也，妻子滿獄。當此之時，自以夷滅不足以塞責；豈意得全首領，復奉先人之邱墓乎？伏惟聖主之恩，不可勝量。君子遊道，樂以忘憂；小人全軀，說以忘罪。竊自

思念，過已大矣，行已虧矣，長爲農夫以沒世矣，是故身率妻子，勠力耕桑，灌園治產，以給公上；不意當復用此爲譏議也。

夫人情所不能止者，聖人弗禁。故君父至尊親，送其終也，有時而既。臣之得罪，已三年矣。田家作苦，歲時伏臘，烹羊炰羔，斗酒自勞。家本秦也，能爲秦聲；婦隨女也，雅善鼓瑟；奴婢歌者數人；酒後耳熱，仰天拊缶，而呼烏烏。其詩曰：『田彼南山，蕪穢不治，種一頃豆，落而爲萁。人生行樂耳，須富貴何時！』是日也，拂衣而喜，奮袖低昂，頓足起舞，誠荒淫無度，不知其不可也。

曄幸有餘祿，方糴賤販貴，逐什一之利。此賈豎之事，汗辱之處，曄親行之。下流之人，衆毀所歸，不寒而慄，雖雅知曄者，猶隨風而靡，尙何稱譽之有？董生不云乎：『明明求仁義，常恐不能化民者，卿大夫之意也；明明求財利，常恐困乏者，庶人之事也。』故『道不同不相爲謀』，今子尙安得以卿大夫之制而責僕哉！

夫西河魏土，文侯所興，有段干木、田子方之遺風，漂然皆有節概，知去就之分。頃者足下離舊土，臨安定；安定山谷之間，昆夷舊壤，子弟貪鄙，

豈習俗之移人哉？於今乃睹子之志矣。方當盛漢之隆，願勉旃！毋多談！

【作者略歷】楊惲，字子幼，漢華陰人，敞子，司馬遷外孫。宣帝時任爲郎，後遷中郎將。以與太僕戴長樂相失，坐事免爲庶人，家居治產業，以財自娛。友人孫會宗作書誡之；惲內懷不服，作此以報。會有日食變，或告惲驕奢不悔過所致，下廷尉按驗，得所報會宗書，宣帝見而惡之，坐腰斬。漢書有傳。會宗、西河人，有知略，仕爲安定太守。

【體裁】此亦爲送情之作。情之表現，隨人而異，人又隨時隨事而異。故送情之書，有表思慕者，有表懇摯者，有表牢騷者，有表恬淡者，有表傷惋者。上篇與此篇，聲情激楚，皆表牢騷之文。

【特徵及作法】楊惲之母、司馬遷之女也，宜其爲文力摹外祖；惟文可摹，而事則不可強同。遷受腐刑之辱，惲僅庶人之免，乃亦飲恨吞聲，嗚嗚不已，致罹慘刑。然宣帝之苛刻寡恩，不及武帝寬恕，於此可見。作法：先敘得罪之由，及報書之意；次言在職不能圖報，致遭毀謗罹罪；次言會宗不明己意而加責備；次申明己意，在樂以忘憂；次申明己之地位，以證會宗責備之不當，應首段『竊恨不深惟其終始』句；末段、譏會宗無識，應首段『隨俗毀譽』句。

〔注〕〔一〕底、致於成也。〔二〕惲初任爲郎，補常侍騎，出入禁中，常侍左右。〔

三〕見論語公治長顏淵季路侍章及先進子路曾皙冉有公西華侍坐章。〔四〕通侯、漢爵名，

秦置，本名徹侯，漢避武帝諱改。〔五〕上章者於公車門，有不如法者，以付北軍尉；北軍

尉以法罰之。楊惲上書，遂幽北闕，公車門所在也。見文選本篇注。〔六〕須、待也。〔

七〕數語見董仲舒對策；惟文字略有不同。〔八〕見論語衛靈公。〔九〕西河、指會宗原籍

地。魏文侯、戰國初之賢君。段干木、田子方，皆魏賢人，文侯嘗師事之。〔一〇〕漂、匹

蓬反。漂然、高遠意。〔一一〕安定、漢初本羌地，武帝元鼎三年置郡，今甘肅固原縣治。

致黃克強書

陳其美

美猥以菲材，從諸公後，奔走國事，於茲有年。每懷德音，誼逾骨肉。去夏征
颯東發，美正養疴在院，滿擬力疾走別，握手傾襟，迺莫獲我心。足下行期定矣，
復以事先日就道，卒無從一面，商榷區區之意於足下，緣何慳也！日者晤日友宮崎
君，述及近狀，益眷眷國事，彌令美動「榛苓彼美，風雨君子」之思矣！

溯自辛亥以前，二三同志，如譚宋君輩過滬上時，談及吾黨健者，必交推足下
，以爲「孫氏理想，黃氏實行。」夫謂足下爲革命實行家，則海內無賢無愚，莫不

異口同聲，於足下無所增損；惟謂中山先生傾於理想，此語一入吾人腦際，遂使中山先生一切政見，不易見諸施行；迨至今日，猶有持此言以反對中山先生者也。然而徵諸過去之事實，則吾黨重大之失敗，果由中山先生之理想誤之耶？抑認中山先生之理想爲誤而反對之致於失敗耶？惟其前日認中山先生之理想爲誤皆致失敗，則於今日中山先生之所主張，不宜輕以爲理想而不從，再貽他日之悔！此美所以追懷往事而欲痛滌吾非者也。爰臚昔日反對中山先生其歷致失敗之點之有資中山先生者數事以告，足下其亦樂聞之否耶？

嘗中山先生之就職臨時總統也，海內風雲，擾攘未已，中山先生政見一未實行，而經濟支絀，更足以掣其肘。俄國借款，經臨時參議院之極端反對，海內士大夫更藉口喪失利權，引爲詬病。究其實，實交九七，年息五釐，卽有擔保，利權不礙。視後日袁氏五國財團借款之實交八二，鹽稅作抵，不足，復益以四省地丁，且予以監督財政全權者，孰利孰害，孰得孰失，豈可同年語耶？乃羣焉不察，終受經濟影響，致妨政府行動。中山先生既束手無策，國家更瀕於阽危。固執偏見，貽誤大局，有資於中山先生者此其一。

及南北議和以後，袁氏當選臨時總統。中山先生當時最要之主張，約有三事：一則袁氏須就職南京也。中山先生意謂南北聲氣未見調和，雙方舉動，時生誤會，於共和國統一前途，深恐多生障故；除此障故，非袁氏就職南京不爲功。蓋所以聯絡南北感情，以堅袁氏對於民黨之信用，而祛民黨對於袁氏之嫌疑也。二則民國須遷都南京也。北京爲兩代所都，帝王癡夢，自由之鐘所不能醒；官僚遺毒，江河之水所不能湔。必使失所憑藉，方足鏹鋤專制遺孽；遷地爲良，庶可蕩滌一般瑕穢耳。三則不能以清帝退位之詔全權授袁氏組織共和政府也。夫中華民國，乃根據臨時約法，取決人民代表之公意而後構成，非清帝袁氏所得私相授受也。袁氏之臨時總統，乃得國民所公選之參議院議員推舉之，非清帝所得任意取而予之也。故中山先生於此尤再三加之意焉。此三者，皆中山先生當日最爲適法之主張，而不惜以死力爭之者也。乃竟聽袁氏食其就職南京取決人民公意之前言，以演成弁髦約法推翻共和之後患者，則非中山先生當日主張政見格而不行有以致之耶？試問中山先生主張政見之所以格而不行，情形雖複雜，而其重要原因，非由黨人當日識未及此不表同意有以致之耶？有負於中山先生者此其二。

其後中山先生退職矣，欲率同志爲純粹在野黨，專從事擴張教育，振興實業，以立民國國家百年根本之大計，而盡讓政權於袁氏。吾人又以爲空涉理想而反對之，且時有干涉政府用人行政之態度，卒至朝野冰炭，政黨水火，既惹袁氏之忌，更起天下之疑，而中山先生謀國之苦衷，經世之碩畫，轉不能表白於天下而一收其效。有負於中山先生者此其三。

然以上諸事，猶可曰一般黨人之無識，非美與足下之過也。獨在宋案發生，中山先生其時適歸滬上，知袁氏將撥專制之死灰，而負民國之付託也，於是誓必去之。所定計畫，厥有兩端：一曰「聯日」；聯日之舉，蓋所以孤袁氏之援而厚吾黨之勢也。日國亞東，於我爲鄰，親與善鄰，乃我之福。『日助我則我勝，日助袁則袁勝，』此中山先生之言也。在中山先生認聯日爲重要問題，決意親往接洽，而我等竟漠然視之，力尼其行，若深怪其輕身者；卒使袁氏伸其腕臂，孫寶琦李盛鐸東使，胥不出中山先生所料；我則失所與矣。（中山先生自謂：民黨向主聯日者，以彼能發奮爲雄，變弱小而爲強大，我當親之師之，以圖中國之富強也。不圖彼國政府目光如豆，深忌中國之強，尤畏民黨得志而礙其蠶食之謀，故屢助官僚以抑民黨，

必期中國永久愚弱以遂彼野心。彼武人政策，其橫暴可恨，其愚昧亦可憫也！儻長此不改，則亞東永無寧日，而日本亦終無以倖免矣。東鄰志士，其有感於世運起而正之者乎？（二）「速戰」：中山先生以爲袁氏手握大權，發號施令，遣兵調將，行動極稱自由；在我惟有出其不意，攻其無備，迅雷不及掩耳，先發始足制人。且謂『宋案證據既已確鑿，人心激昂，民氣憤張，正可及時利用；否則時機一縱即逝，後悔終嗟無及。』此亦中山先生之言也。乃吾人遲鈍，又不之信，必欲靜待法律解決，不爲宣戰之豫備。豈知當斷不斷，反受其亂，法律以遷延而失效，人心以積久而灰冷，時機坐失，計畫不成，事欲求全，適得其反。設吾人初料及此，何致自貽伊戚耶！有負於中山先生者此其四。

無何，刺宋之案，牽於袁趙之蔑視國法，遲遲未結；五國借款，又不經國會承認，違法成立。斯時反對之聲，舉國若狂，乃吾人又以爲有國會在，有法律在，有各省都督之力爭在，袁氏終當屈服於此數者而取銷之。在中山先生則以爲國會乃口舌之爭，法律無抵抗之力，各省都督又多仰袁鼻息，莫敢堅持，均不足以戢予智自雄、擁兵自衛之野心家；欲求解決之方，惟有訴諸武力而已矣。其主張辦法：一

方面速與問罪之師，一方面表示全國人民不承認借款之公意於五國財團。五國財團經中山先生之忠告，已允於二星期內停止付款矣。中山先生乃電令廣東獨立，而廣東不聽；欲躬親赴粵主持其事，吾人又力尼之，亦不之聽；不得已令美先以上海獨立，吾人又以上海彈丸地，難與之抗，更不之聽。當此之時，海軍尙未接洽，自願宣告獨立，中山先生力贊其成。吾人以堅持海陸軍同時並起之說，不欲爲海軍先發之計；尋而北軍來滬，美擬邀擊海上，不使登陸，中山先生以爲然矣，足下又以爲非計；其後海軍奉袁之命開赴煙臺，中山先生聞而欲止之曰：『海軍助我則我勝，海軍助袁則袁勝；欲爲我助，則宜留之；開赴煙臺，恐將生變。』美與足下則以海軍既表同意於先，斷不中變於後，均不聽之；海軍北上，入袁牢籠矣。嗣又有吳淞敵軍擊兵艦之舉，以生其疑，而激之變，於是海軍全部，遂不爲我用矣。且中山先生當時屢促南京獨立，某等猶以下級軍官未能一致爲諉；及運動成熟，中山先生決擬親赴南京宣告獨立，二三同志，咸以軍旅之事，乃足下所長，於是足下遂有南京之役。夫中山先生此次主張政見，皆爲破壞借款、推倒袁氏計也。乃遷延時日，逡巡不進，坐誤時機，卒鮮寸效。公理見屈於武力，勝算卒敗於金錢；信用不孚於

外人，國法不加於袁氏。袁氏乃借款人之語，舉二千五百萬鎊之外債，不用之爲善後政費，而用之爲購軍械、充兵餉、買議員、賞奸細以蹂躪南方，屠戮民黨，攫取總統之資矣。設當日能信中山先生之言，卽時獨立，勝負之數，尙未可知也。蓋其時聯軍十萬，擁地數省，李純未至江西，芝貴不聞南下，率我銳師，鼓其朝氣，以之聲討國賊，爭衡天下，無難矣。惜乎！粵湘諸省，不獨立於借款成立之初；李柏岳諸公，不發難於都督取銷之際；逮借款成立，外人助袁，都督變更，北兵四布，始起而討之，蓋亦晚矣。有負於中山先生者此其五。

夫以中山先生之智識，遇事燭照無遺，先幾洞若觀火。而美於其時實貿然反對之，而於足下主張政見，則贊成之惟恐不及，非美之感情故分厚薄於其間，亦以識不過人，智闇慮物，泥於孫氏理想一語之成見而已。蓋以中山先生所提議者，胥不免遠於事實，故懷挾成見，自與足下爲近；豈知拘守尺寸，動失尋丈，貽誤國事，罔不由此乎？雖然，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前車已覆，來軫方遁；亡羊補牢，時猶未晚；見菟顧犬，機尙不失。美之所見如此，未悉足下以爲何如？自今而後，竊願與足下共勉之耳。

夫人之智識，與時並進，知昨非而今未必是，能取善斯不厭從人。鄙見以爲理想者事實之母也。中山先生之提倡革命，播因於二十年前，當時反對之者，舉國士夫殆將一致。乃經二十年後，卒能見諸實行者，理想之結果也。使吾人於二十年前，即贊成其說，安見所懸理想，必遲至二十年之久，始得收效？抑使吾人於二十年後猶反對之，則中山先生之理想，不知何時始克形諸事實；或且終不成效果，至於靡有孑期者，亦難逆料也。故中山先生之理想能否證實，全在吾人之視察能否了解，能否贊同，以奉行不悖是已。

『夫觀於既往，可驗將來，』此就中山先生言之也；『東隅之失，桑榆之收，』此就美等言之也。足下明敏，勝美萬萬，當鑒及此，何待美之喋喋。然美更有不能已於言者：中山先生之意，謂革命事業，且暮可期，必不遠待五年以後者，誠以民困之不蘇，匪亂之不靖，軍隊之驕橫，執政之荒淫，有一於此，足以亂國；兼而有之，其何能淑？剝極必復，否極必泰，循環之理，不問毫髮，乘機而起，積極進行，撥亂反正，殆如運掌。美雖愚闇，願竭棉薄，庶乎中山先生之理想即見實行，不至如推倒滿清之必待二十年以後。故中華革命黨之組織，亦時勢有以迫之也。

顧自斯黨成立以來，舊日同志，頗滋訾議，以爲多事變更，予人瑕隙，計之左者。不知同盟結會於祕密時代，辛亥以後，一變而爲國民黨。自形式上言之，範圍日見擴張，勢力固徵膨脹；而自精神上言之，面目全非，分子複雜，薰蕕同器，良莠不齊。腐敗官僚，旣朝秦而暮楚；齷齪敗類，更覆雨而翻雲。發言盈庭，誰執其咎；操戈同室，人則何尤？是故欲免敗羣，須去害馬；欲事更張，必貴改弦。二三同志，亦有以諒中山先生慘澹經營機關改組之苦衷否耶？至於所定誓約有『附從先生，服從命令』等語，此中山先生深有鑒於前此致敗之故，多由於少數無識黨人誤會平等自由之真意。蓋自辛亥光復以後，國民未享受平等自由之幸福，臨於其上者，個人先有僞規越矩之行爲，權利則猖獗以爭，義務則望望以去，彼此不相統攝，何能收臂指相使之功；上下自爲從違，更難達精神一貫之旨。所謂『既不能令，又不受命』者，是耶非耶？故中山先生於此，欲相率同志納於軌物，庶以統一事權；非強制同志尸厥官肢，盡失自由行動。美以爲此後欲達革命目的，當重視中山先生主張：必如衆星之拱北辰，而後星躔不致亂其度數；必如江漢之宗東海，而後流派不致於紛歧。懸目的以爲之赴，而視力乃不分；有指車以示之方，而航程得其向。

不然，苟有黨員如吾人昔日之反對中山先生者，以反對於將來，則中山先生之政見，又將誤於臺釐千里之差，一國三公舌之手。故遵守誓約，服從命令，美認爲當然天職而絕無疑義者。足下其許爲同志而降心相從否耶？

竊維美與足下共負大局安危之責，實爲多年患難之交，意見稍或差池，宗旨務求一貫。惟以情際地隔，傳聞不無異詞；緩急進行，舉動輒多誤會。相析疑義，道故班荆，望足下之重來，有如望歲。迢迢水關，懷人思長；嚶嚶烏鳴，求友聲切；務祈足下尅日命駕言旋，共肩艱鉅，至老彌堅；天半雲霞，縈情獨苦。陰霾四塞，相期攜手同仇；滄海橫流，端賴和衷共濟。於戲！長蛇封豕，列強方逞，薦食之謀；社鼠城狐，內賊愈肆穿墉之技。飄搖予室，綢繆不忘未雨之思；邪許同舟，慷慨應擊中流之楫。望風懷想，不盡依依；敬掬微忱，肅求指示。寒氣尙重，諸維爲國珍攝！言不罄意。

〔作者略歷〕

陳其美，字英士，浙江吳興人。清末留學日本，入同盟會。辛亥革命，督

滬軍。袁世凱調任工商總長，不就，滬軍府亦取消。民國二年，二次革命，其美集舊部攻江

南製造局，兵敗，走日本。後回滬，復謀舉事，爲袁氏嗾使黨羽刺殺，年四十，時民國五年

五月十八日也。

【證驗】此爲論事之書而兼達情者。

【特徵及作法】理想、事實之動機；政見、事實之認定；主張、事實之方針。辛亥而後，中山先生所主持，皆政見，皆主張，乃時人則目爲理想，故英士先生一一揭明之；又恐仍有懷疑，乃退一步姑就理想而論，而理想實非空想，故曰：『理想乃事實之母。』至世人所目爲理想之能否實現，則在黨人能否了解，能否贊同，能否奉行不悖。作法：先論黨之失敗，非中山先生理想之誤，乃黨人反對中山先生之理想之誤，因引負中山先生五事爲證明；繼論拘執成見之非，應圖補救以自勉；繼論補救之道，在奉行中山先生之理想；繼論能奉行中山先生之理想，則革命事業，且夕可期，故中山先生有中華革命黨之組織；繼論中華革命黨之組織，在統一黨的意志，故須遵守誓言，服從命令；末論合作之重要，並述思念之深以應首段。

【注】〔一〕宮崎寅藏、日人，著有三十三年落花夢，中山先生爲之序，比之隋代之巢釋公。〔二〕詩 邶 風 簡兮：『山有榛，隰有茶。云誰之思，西方美人。』又鄉 風 風雨：『風雨如晦，雞鳴不已，既見君子，云胡不喜！』皆言思念之切也。〔三〕譚延闓、宋教仁。〔

四]中山先生之意，蓋恐國人誤認日人爲可恃，故特揭明其野心。

[五]袁世凱、趙秉鈞。

[六]李烈鈞、柏文蔚。

[七]左傳僖五年：「一國三公，吾誰適從？」言權不統一，無所從命也。

[八]班荆、布荆於地也；道故、話舊也。見左傳襄二十六年。

[九]左傳定四年：「申包胥如秦乞師曰：『吳爲封豕長蛇，以薦食上國，虐始於楚。』」言貪害如蛇豕也。

[一〇]王敦謂謝鯤曰：「劉隗將危社稷，吾欲除君側之奸，何如？」對曰：「隗誠始禍，然城狐社鼠也。」見晉書謝鯤傳。按言欲掘狐恐壞城，欲薰鼠恐灼社，喻事有所不便也。

致吳子玉勸阻侵湘書

梁啓超

子玉將軍麾下：

竊聞照乘之珠，以暗投人，鮮不遭按劍相視者。以鄙人之與執事，夙無一日之雅；而執事於鄙人之素性，又非能灼知而推信；然則鄙人固不宜與執事有言也。

今既不能已於言，則進言之先，有當鄭重聲明者數事：其一，吾於執事，絕無所求；其二，吾於南軍，絕無關係；其三，吾對於任何方面任何性質之政潮，絕不願參與活動。吾所以不違唐突，或此言於執事者，徒以執事此旬日間之舉措，最少

亦當與十年內國家治亂之運有關係，最少亦當與千數百萬人生命財產之安危有關係。吾既以此時生此國，義不容默爾而息；抑爲社會愛惜人才起見，對於國中較有希望之人物如執事者，凡國人皆宜盡責善忠告之義。吾因此兩種動機，乃掬其血誠，草致此書，惟執事垂察焉！

此書到時，計雄師則既抵鄂矣。執事胸中方略，非局外人所能窺；而道路藉藉，或謂『執事行將徇政府之意，從事於武力解決。』鄙人據執事既往之言論行事以卜之，殆有信其不然；若果爾爾者，則不得不深爲執事惜，深爲國家前途痛也！

自執事擢伐安福，迅奏膚功，而所謂現政府者，遂託庇以迄今日。執事之意，豈不以爲大局自茲粗定，將以福國利民之業，責付彼輩也。今一年矣，其成績何若？此無待鄙人詞費，計執事所痛心疾首，或更有倍蓰於吾儕者。由此言之，維持現狀之決不足以謀治安，既洞若觀火也。夫使現狀而猶有絲毫可維持之價值，人亦孰願無故自擾以重天下之難？今彼自身既已取得無可維持之資格，則無論維持之者費幾何心力，終必無所救，而徒與之俱斃。若以執事之明，而猶見不及此，則今後執事之命運，將如長日衣敗絮行荆棘中，吾敢斷言也。

而或者曰：「執事所規畫，殆不在是；執事欲大行其志，則不得不以武力排除諸障，執事今挾精兵數萬，可以投諸所向無不如意，且侯威加海內後，乃徐語於新建設也。」執事若懷抱此種思想者，則殷鑒不遠矣，在段芝泉。芝泉未始不愛國也，當其反對洪憲，拯國體於漂搖之中，其爲一時物望所歸，不讓執事之在今日。徒以不解民治之眞精神，且過信自己之武力，一誤再誤，而卒自陷於窮途，此執事所躬與周旋，而洞其癥結者也。

鄙人未嘗學軍旅，殊不能知執事所擁之兵力，視他軍何如。若專就軍事論軍事，則以貴軍鑿粉湖軍，誰曰不可能？雖然，尤當知軍之爲用，有時不惟其實而惟其「名」，不惟其力而惟其「氣」。若徒較實與力而已，則去歲畿輔之役，執事所部，殊未見有以優勝於安福；然而不待交綏，而五尺之童，已能決其勝負者，則「名」實使然，「氣」實使然。是故野戰礮機關槍之威力，可以量可以測者也；其不可量不可測者，乃在輿論之空氣。空氣之爲物，若至弱而易侮；及其積之厚而扇之急，順焉者乘之以瞬息千里，逆焉者則木可拔而屋可發，雖有賁，莫能禦也。輿論之性質，正有類於是。三年來執事之功名，固由執事所自造；然猶有立乎執事之

後而予以莫大之聲援者，曰「輿論」，此諒爲執事所承認也。嗚呼！執事其念之！輿論之集也甚難，其去也甚易。一年以來，輿論之對於執事，已由沸點而漸降下矣；今猶保持相當之溫度，以觀執事對於今茲之役，其態度爲何如。若執事所舉措而忽反於大多數人心理之所預期，則緣反動之結果，而沸點忽變爲零點，蓋意中事也。審如是也，則去歲執事所處之地位，將有人起而代之；而安福所卸下之垢衣，執事乃拾而自披於肩背。目下之勝負，抑已在不可知之數耳。

卽讓一步，如現政府所願望，仗執事威靈以掃蕩濶軍，一舉而下岳州，再舉而克長沙，三舉而抵執事功德夙被之衡陽。事勢果至於此，吾乃不知執事更何術以善其後。左溥有言：『盡敵而返，敵可盡乎？』試問執事所部，有力幾許，能否資以復滿洲陸防之舊？試問今在其位者，與將在其位者，能否不爲王占元第二？然則充執事威靈所屆，亦不過恢復到民國七八年之局面而止，留以醞釀將來之潰決已耳，於大局何利焉？沈沈眈眈焉甚執事之後者，尤大有人在。……

鄙人自昔本以書齋聞，比來更日夕淫於典籍，於時事無所聞問。凡此所云云，或早已在執事規畫中，且或已在實行中，則吾所言悉爲詞費，執事一笑而拉雜攙燒

之，固所願也。若於利害得失之審擇，猶有幾微足煩尊慮者，則望稍割片晷，垂意鄙言。嗚呼！吾頻年來向人垂涕泣以進忠告，終不見採；而其人事後乃悔吾言之不用者，蓋數輩矣。吾與執事無交，殊不敢自附於忠告，但爲國家計，則日祝執事以無悔而已。臨風懷想，不盡所言！

【作者略歷】 梁超啓、見前。

【體製】 敘事之書，有論學者，有論文者，有論政者，有辨駁者，有諷勸者，有慰藉者，有干謁者，有狀況者。此爲諷勸之書。

【特徵及作法】 以素未謀而之人，欲以一紙書阻其計畫行動，非就其本身利害著筆，不足聳其聽而動其心。故卽以吳子玉本身之經歷，證其所以成功；又以其所以成功，推論其未來之失敗，並引其經歷中失敗之人爲譬證；而歸結於武力不足恃，足恃者爲輿論。語語洞中竅要，語語揭破陰謀，盡責善忠告之忱，無劍拔弩張之概。至其作法：先聲明所以不能已於言，乃爲國家起見，人才起見；繼言徒恃武力，爲國家可痛，爲不能維持現狀之政府犧牲人才可惜，再落到武力不足恃，輿論足恃之本意；並推論輿論非武力所能征服，惟徇輿論可以底定國家，且使才不妄用；否則事後必悔，而吾言竟驗。

【注】〔一〕漢鄒陽在獄中上梁孝王書曰：『明月之珠，夜光之璧，以暗投人於道，衆莫不按劍相眚；何則，無因而至前也。』又史記田敬仲完世家：『魏王謂齊威王曰：『若寡人之小國，尚有徑寸之珠，照車前後各十二乘者十枚。』〕〔二〕詩大雅蕩：『殷鑒不遠，在夏后之世。』言殷人滅夏而代之，殷之子孫應以滅亡爲戒，不必求遠，即在夏后之世。〔三〕賈、孟賁；獲、烏獲；皆古力士。〔四〕語見左傳閔二年。〔五〕滿人既入中國，分遣旗兵防守各重要城邑，名爲駐防，實則監察漢人行動。

賀王參元失火書

柳宗元

得楊八書，知足下遇火災，家無餘儲。僕始聞而駭，中而疑，終乃大喜，蓋將弔而更以賀也。道遠言略，猶未能究知其狀；若果蕩焉泯焉，而悉無有，乃吾所以尤賀者也。

足下勤奉養，樂朝夕，惟恬安無事是望也。今乃有焚燒赫烈之虞，以震駭左右；而脂膏瀦澆之具，或以不給，吾是以始而駭也。

凡人之言，皆曰『盈虛倚伏，去來之不可常；或將大有爲也，乃始厄困震悸。於是有水火之孽，有羣小之慍；勞苦變動而後能光明，古之人皆然。』斯道

遼闊誕漫，雖聖人不能以是必信，是故中而疑也。

以足下讀古人書，爲文章，善小學，其爲多能若是；而進不能出羣士之上，以取顯貴者，蓋無他焉。京城人多言足下家有積貨，士之好廉名者，皆畏忌不敢道足下之善。獨自得之，心蓄之，銜忍而不出諸口，以公道之難明，而世之多嫌也；一出口，則嗤嗤者以爲得重賂。僕自貞元卷十五年，見足下之文章，誓之者蓋六七年未嘗言，是僕私一身而負公道久矣，非特負足下也。及爲御史尙書郎，自以幸爲天子近臣，得奮其舌，思以發明足下之鬱塞；然時稱道於行列，猶有顧視竊笑者。僕恨修己之不亮，素譽之不立，而爲世嫌之所加；常與孟幾道言而痛之。乃今幸爲天火之所滌盪，凡衆之疑慮，舉爲灰埃，黔其廬，赭其垣，以示無有；而足下之才，乃可以顯白而不污，其實出矣。是祝融回祿之相吾子也。則僕與幾道十年之相知，不若茲火一夕之爲足下譽也。宥而彰之，使夫蓄之於心者，咸得開其喙，發策決科卷者，授子而不慄，雖欲如向之蓄縮受侮，其可得乎？於茲吾有望於子，是以終乃大喜也。

古者列國有災，同位者皆相弔；許不弔災卷，君子惡之。今吾之所陳若是，

有以異乎古，故將弔而更以賀也。顏曾〔三〕之養，其爲樂也大矣，又何闕焉？

【作者略歷】柳宗元、字子厚，唐河東人。少年時精敏絕倫，儕輩推仰，第進士博學宏詞科，拜監察御史。坐王叔文黨，貶永州司馬，徙柳州刺史，故人稱之爲柳柳州。貶後爲文益進，韓愈謂其雄深雅健，似司馬子長。有柳先生文集。

【體製】此爲敘事之感藉書。

【特徵及作法】不弔而賀，奇事；不哀而喜，奇情；奇事奇情，遂成奇文。文雖奇，理則正；理正則駭者不足駭，疑者無可疑。不駭不疑，則喜，常情也；喜則賀，常事也。以常情常事入文，入文而成奇情奇事。作法：以弔爲賓，賀爲主；駭疑爲賓，大喜爲主。先言駭疑之故，繼言大喜之因，未言不弔而賀之意。

【注】〔一〕禮內則：『滫瀡以滑之，脂膏以膏之。』滫瀡、泔米汁，按二句指調和飲食言。〔二〕易豐：『日中則昃，月盈則食；天地盈虛，與時消息。』〔三〕老子：『禍兮福之所倚，福兮禍之所伏。』〔四〕詩鄘風柏舟：『憂心悄悄，慍於羣小。』言見怒於小人也。〔五〕貞元、唐德宗年號。〔六〕孟幾道、名簡，工詩，尙節義，累官御史中丞。〔七〕禮月令：『孟夏之月，其神祝融。』鄭注：『祝融，顓頊氏之子曰黎，爲火官。』後世遂奉

爲火神。「八」回祿、本作「回」「陸」，二人名，吳回陸終也。吳回繼黎爲火正，陸終乃

吳回之子。「九」唐制，取士以策爲題發問，中式者，謂之決科。「一〇」魯昭公十八年、

宋、衛、陳、鄭災，許不弔災，君子知許之先亡。災謂火災。見左傳。「一一」顏魯、顏回

與魯參也。

叔向賀韓宣子貧

左丘明

叔向見韓宣子，宣子憂貧，叔向賀之。

宣子曰：『吾有卿之名而無其實，無以從二三子，吾是以憂，子賀我何故？』

對曰：『昔欒武子，無一卒之田，其官不備其宗器。宣其德行，順其憲則

，使越於諸侯；諸侯親之，戎狄懷之，以正晉國，行刑不疚，以免於難。及桓

子，驕泰奢侈，貪欲無藝，略則行志，假貸居賄，宜及於難；而賴武之德，以沒

其身。及懷子，改桓之行，而修武之德，可以免於難；而離桓之罪，以亡於楚

。夫郤昭子，其富半公室，其家半三軍，恃其富寵，以泰於國，其身尸於朝，

其宗滅於絳。不然，夫八郤、五大夫三卿，其寵大矣，一朝而滅，莫之哀也，

唯無德也。今吾子有欒武子之貧，吾以爲能其德矣，是以賀；若不憂德之不建，而

患貨之不足，將弔不暇，何賀之有！」

宣子拜稽首焉，曰：「起也將亡，賴子存之；非起也敢專承之，其自桓叔言以下，嘉吾子之賜！」

【作者略歷】左丘明、見前。本文見國語晉語。叔向、姓羊舌，名肸，晉之賢大夫；韓宣子、名起，晉之賢卿。

【體製】古者左史記事，右史記言，後世則合而爲一；卽如國語，記事記言各半，而名之爲「語」，可知事與言之紀述，無所區分。經史百家雜鈔以記事爲敘記類，實包括記言；故此篇與第一組之激妾論勞逸，皆記言之文而列入敘記類。

【特徵及作法】上篇賀失火，以爲奇文，實從此文脫胎；而此文亦有所本，蓋卽司城子罕「不貪爲寶」之意。「貪」「貧」二字形相近，由貧而貪自易易。設韓宣子無叔向之賀，難保不蹈欒桓子卻昭子之覆轍；況叔向所引，不在遠而在近，不在他國而在晉，不在多數而在欒氏三世、卻氏一門，宜乎宣子感動而拜賜。全篇以「德」字爲關鍵；有德雖貧而能興，故宜賀；無德雖富而必敗，故宜弔。

【注】〔一〕欒武子、名書。〔二〕古以百人爲卒，又以居民三百戶爲卒。〔三〕言聲譽

- 超越國界而聞於諸侯也。〔四〕疾、病也。〔五〕桓子、名驥。〔六〕略、犯也；則、法也。
- 〔七〕懷子、名盈。〔八〕離、羅也。〔九〕亡、奔也。〔一〇〕郤昭子、名至。〔一一〕辟、晉舊都。〔一二〕桓叔、韓氏之祖，即曲沃桓叔。

論務農積貯疏

賈誼

管子曰：『倉廩實而知禮節。』民不足而可治者，自古及今，未之嘗聞。古之人曰：『一夫不耕，或受之饑；一女不織，或受之寒。』生之有時，而用之亡度，則物力必屈。

古之治天下，至纘至悉也，故其畜積足恃。今背本而趨末，食者甚衆，是天下之大殘也；淫侈之俗，日日以長，是天下之大賊也。殘賊公行，莫之或止；大命將泛，莫之振救。生之者甚少，而靡之者甚多，天下財產，何得不蹶？

漢之爲漢，幾四十年矣。公私之積，猶可哀痛；失時不雨，民且狼顧；歲惡不入，請賣爵子；既聞耳矣。安有爲天下阡危者若是，而上不驚者？

世之有饑穰，天之行也，禹湯被之矣。卽不幸，有方二三千里之旱，國胡以相恤？卒然邊境有急，數十百萬之衆，國胡以餽之？兵旱相乘，天下大屈，有勇者，聚衆而衡擊；罷夫羸老，易子而餓其骨。政治未畢通也，遠方之能疑者並舉而爭起矣。迺駭而圖之，豈將有及乎？

夫積貯者，天下之大命也；苟粟多而財有餘，何爲而不成？以攻則取，以守則

固，以戰則勝！——懷敵附遠，何招而不至？今敵民而歸之農，皆著於本，使天下各食其力，末技游食之民，轉而緣南畝，則畜積足而人樂其所矣。可以爲富安天下，而直爲此糜糜也。竊爲陛下惜之！

【作者略歷】賈誼，漢洛陽人。年十八，以能誦詩書屬文稱於郡中。文帝召爲博士，時年二十餘，歲中超遷至太中大夫，請改正朔，易服色，制法度，興禮樂，絳灌（謂絳侯周勃及灌嬰）等毀之。蓋其時盛行黃老之學，安逸樂而惡更張，誼遂受排擠，出爲長沙王太傅；渡湘水，作賦以弔屈原。遷梁王太傅，梁王墮馬死，誼哭泣，歲餘亦死，年三十三。誼所上治安策（一名陳政事疏），論者稱其通達國體。世稱之爲賈太傅，又稱賈長沙，或稱賈生。辭賦有惜誓、弔屈原、鵬鳥諸作；論有過秦三篇；別有新書十卷，蓋由後人割裂誼流傳之作，編次而成；非漢志儒家所載五十八篇之原書。

【體製】疏、通也，通其意以上聞也。此體漢始見之，爲奏議類之一，今附入書說類，參閱下篇「體製」。

【特徵及作法】漢文之世，雖戰國未遠，猶存游俠之風；而執政者久歷疲荼，假黃老之學，倡言臥治；因之游惰之民，溝坑溝谷，人鮮蓋藏，農荒耒耜，鵠之倚伏，無待筮龜，此

賈生所以憂危明盛，懇切陳詞也。其主張務農積貯，重在軍事，曰：『以攻則取，以守則固，以戰則勝；』其目的在匈奴，曰：『懷敵附遠，何招而不至？』使文帝聽而立以爲法，傳之子孫，則武帝時何致竭天下之力，罄天下之財以禦匈奴，尙感不足哉？卽景帝時七國之亂，或且消弭，蓋政治舉通，遠方之能疑者不致並舉以爭也。篇首雖引管仲之言，實師孔子「足食足兵」之意，故論旱冠以兵字。

【注】

〔一〕謂歲歉，人民無所收穫也。

〔二〕史記文帝本紀：後六年，天下旱蝗，帝加

惠，民得賣爵。案隱引崔浩曰：『富人欲爵，貧人欲錢，故聽買賣。』按此謂人民賣爵與子也。或謂此乃分指政府賣爵，人民賣子。上句歲惡指人民；不入，謂無租稅之收入，指政府；兩句意正相對。存參。〔三〕禹有九年之水，湯有七年之旱。〔四〕屈、賸乏也。〔五〕不忍自食其子，故「易」；所易之子瘦而無肉可食，故「斲其骨」。〔六〕顏師古曰：『疑讀曰擬，儻也，謂與天子相比擬。』〔七〕廩廩、同懷懷。

論貴粟疏

鼂錯

聖王在上，而民不凍饑者，非能耕而食之，織而衣之也，爲開其資財之道也。

故堯禹有九年之水，湯有七年之旱，而國亡捐瘠者，以畜積多而備先具也。今海內

爲一，土地人民之衆，不避_言湯_言禹，加以無天災數年之水旱，而畜積未及者，何也？地有遺利，民有餘力；生穀之土未盡墾，山澤之利未盡出也，游食之民未盡歸農也。民貧則姦邪生，貧生於不足，不足生於不農，不農則不地著_言，不地著則離鄉輕家，民如鳥獸，雖有高城深池，嚴法重刑，猶不能禁也。

夫寒之於衣，不待輕暖；饑之於食，不待甘旨；饑寒至身，不顧廉恥。人情一日不再食，則餓；終歲不製衣，則寒。夫腹饑不得食，膚寒不得衣，雖慈母不能保其子，君安能以有其民哉？

明主知其然也，故務民於農桑，薄賦斂，廣畜積，以實倉廩，備水旱，故民可得而有也。民者、在上所以牧之，趨利如水走下，四方亡擇也。

夫珠玉金銀、饑不可食，寒不可衣；然而衆貴之者，以上用之故也。其爲物輕微易藏，在於把握，可以周海內而亡饑寒之患。此令臣輕背其主，而民易去其鄉，盜賊有所勸，亡逃者得輕賚也。粟米布帛、生於地，長於時，聚於力，非可一日成也。數石之重，中人弗勝，不爲姦邪所利；一日弗得而饑寒至。是故明君貴五穀而賤金玉。今農夫五口之家，其服役者不下二人，其能耕者不過百畝；百畝之收，不

過百石。春耕夏耘，秋穫冬藏，伐薪樵，治官府，給繇役，春不得避風塵，夏不得避暑熱，秋不得避陰雨，冬不得避寒凍——四時之間，亡日休息；又私自逕往迎來，弔死問疾，養孤長幼在其中。勤苦如此，尙復被水旱之災，急政暴虐，賦斂不時，朝令而暮改；當具有者半賣而賣，亡者取倍稱之息；於是賣田宅，鬻子孫，以償責者矣。而商賈大者積貯倍息，小者坐列販賣；操其奇贏，日游都市；乘上之急，所賣必倍。故其男不耕耘，女不蠶織；衣必文采，食必粱肉；亡農夫之苦，有仟伯之得。因其富厚，交通王侯，力過吏勢，以利相傾，千里游敖，冠蓋相望，乘堅策肥，履絲曳縞。此商人所以兼并農人，農人所以流亡者也。

今法律賤商人，商人已富貴矣；尊農夫，農夫已貧賤矣。故俗之所貴，主之所賤也；吏之所卑，法之所尊也：上下相反，好惡乖迕，而欲國富法立，不可得也。

方今之務，莫若使民務農而已矣。欲民務農，在於貴粟；貴粟之道，在於使民以粟爲賞罰。今募天下入粟縣官，得以拜爵，得以除罪。如此，富人有爵，農民有錢，粟有所漂。夫能入粟以受爵，皆有餘者也；取於有餘以供上用，則貧民之賦可損；所謂損有餘，補不足，令出而民利者也。順於民心，所補者三：一曰「主用

足」，二曰「民賦少」，三曰「勸農功」。今令，「民有車騎馬一匹者，復卒三人。」車騎者、天下武備也，故爲復卒。神農之教曰：「有石城十仞，湯池百步，帶甲百萬，而亡粟，弗能守也。」以是觀之，粟者、王者大用，政之本務，令民入粟受爵，至五大夫以上，迺復一人耳。此其與騎馬之功，相去遠矣。爵者、上之所擅，出於口而無窮；粟者、民之所種，生於地而不乏。夫得高爵與免罪，人之所甚欲也，使天下人入粟於邊，以受爵免罪，不過三歲，塞下之粟必多矣。

【作者略歷】龔錯、漢潁川人。治申商刑名之學；復受尚書於伏生。文帝時，爲太子家令，以智辯頗得太子寵任，號爲「智囊」。太子立，是爲景帝，錯官御史大夫，請削諸侯枝郡。吳楚七國反，以誅錯爲名；袁盎復讒之，遂被斬於東市。此書則爲文帝時所上。

【體製】此文與上篇，皆出漢書食貨志。原文作賈誼說上云云，龔錯復說上云云。近世選本，或題爲疏，或題爲書，或僅題爲論某事，名雖不同，而其實則爲奏議。今姑仍題疏，而入書說類。

【特徵及作法】此篇與前篇主旨同，時代亦同；惟此篇局勢開展，言皆有物，切中時弊，且有經言有律法，均爲前篇所不及。此龔錯涉世久，閱歷深，非年少賈生所能道也。惟

賈官鬻爵，實開後世資緣奔走之門，未免用權而失於正；至指斥商賈僭肆，確係當時實情，不得以輕視商業目之；而未段三條，取有餘以供上用，兼損貧民賦稅，確能使民生凋瘵得平，誠通達國家本計之論也。作法：首段、推論不農之流弊；次段、承上文推論離鄉輕家之故；三段、前半應首段，後半承上文推論離鄉輕家在有利可趨，引起下文珠玉金銀之說；四段、推論民之離鄉輕家，又在人主以珠玉金銀誘之，官吏以苛政迫之，商賈以經濟侵略之；五段、承上文推論商人富貴，農夫貧賤，非國家抑商尊農之本意，引出下文不可不變計。末段、爲題之正面，推論欲法立國富，在貴粟；粟貴則農富，粟入則國富；粟貴則農尊，農尊則法立。收束處，應首段粟多畜積多。

【注】「一」避、讓也。「二」遷徙四方，無根著之土地也。「三」王念孫曰：「改」

本作「得」，言急征暴賦，朝出令而暮已得。」又吳汝綸據倭庫唐寫本漢書食貨志（黎庶昌收入古逸叢書），刪「改」字，連下「當具」二字爲句，亦通。「四」稱貸於人，利息加倍也。「五」滌、音泄，分散也。「六」復、免也。「七」五大夫、第九等爵位名，秦置，漢因之。

崇安新置社倉記

朱熹

乾道己戊子春夏之交，建人大饑。余居崇安之開耀鄉，知縣事諸葛侯廷瑞以書來，屬余及其鄉之耆艾左朝奉郎劉侯如愚曰：『民飢矣！盍爲勸豪民發藏粟，下其直以賑之？』劉侯與余奉書從事，里人方幸以不飢。俄而盜發浦城，距境不二十里，人情大震，藏粟亦且竭。劉侯與余憂之，不知所出，則以書請於縣、於府。時敷文閣待制信安徐公嘉知府事，即日命有司以船粟六百斛游谿而來。劉侯與余率鄉人行四十里，受之黃亭步下。歸籍民口，大小仰食者若干人，以率受粟。民得遂無飢亂以死，無不悅喜歡呼，聲動旁邑。於是浦城之盜、無復隨和而東手就禽矣。

及秋、徐公奉祠以去，而直敷文閣東陽王公淮繼之。是冬、有年，民願以粟償官，貯里中民家，將輦載以歸有司。而王公曰：『歲有凶穰，不可前料；後或艱食，得無復有前日之勞？其留里中，而上其籍於府。』劉侯與余既奉教，及明年夏，又請於府曰：『山谷細民、無蓋藏之積，新陳未接，雖樂歲，不免出倍稱之息貸食豪右；而官粟積於無用之地，後將紅腐，不復可食。願自今以來，歲一斂散，既以紓民之急，又得易新以藏；俾願貸者出息什二，又可以抑僥倖，廣儲蓄；即不欲者

，弗彊。歲或不幸，小饑則弛半息，大侵告則盡蠲之，於以惠活鰥寡，塞禍亂原，甚大惠也。請著爲例。』王公報，皆施行如章。

既而王公又去，直龍圖閣儀真沈公度繼之。劉侯與余又請曰：『粟分貯民家，於守視出納不便，請放古法爲社會以儲之，不過出捐一歲之息，官可辦。』沈公從之，且命以錢六萬助其役。於是得籍坂黃氏廢地而鳩工度材焉，經始於七年五月，而成於八月，爲倉三、亭一，門牆守舍，無一不具。司會計、董工役者，貢士劉復、劉得輿，里人劉瑞也。既成，而劉侯之官江西幕府，余又請曰：『復與得輿、皆有力於是倉；而劉侯之子將仕郎琦，嘗佐其父於此；其族子右修職郎珩、亦廉平有謀；請得與并力。』府以余言悉具書禮請焉。四人者遂皆就事，方且相與講求倉之利病，具爲條約。會丞相清源公出鎮茲土，入境問俗，余與諸君因得具以所有條約者迎白於公。公以爲便，則爲出教，俾歸揭之楣間，以示來者。於是倉之庶事、細大有程，可久而不壞矣。

余惟成周之制，縣都皆有委積以待凶荒，而隋唐所謂社會者，亦近古之良法也。今皆廢矣！獨常平義倉，尙有古法之遺意。然皆藏於州縣，所恩不過市井

開待制，致仕卒，諡曰文，寶慶中追封信國公，又改徽國。熹原籍徽州婺源縣，徽州、隋唐一名新安郡，故其署款多稱新安。居崇安時，勝廳事曰紫陽書室，故亦稱紫陽。又建草堂於建陽之雲谷，勝曰晦菴，自稱雲谷老人，亦曰晦翁。既卜築於建陽之考亭，作滄洲精舍，自號滄洲病叟，又號遜翁；考亭爲講學之所，故人稱考亭學派。其學出於李侗，盡得程氏之傳，大抵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而以居敬爲主。著述有易本義、啓蒙、著卦考誤、詩集傳、大學中庸章句或問、論語孟子集註、太極圖通書西銘解、楚辭集註、辨證、韓文考異、晦菴集、論孟集義、孟子指要、中庸輯略、孝經刊誤、小學書、通鑑綱目、朱名臣言行錄、家禮、近思錄、河南程氏遺書、伊洛淵源錄諸書。理宗淳祐時從祀孔廟，清康熙中升位於十哲之次。

【禮記】經史百家雜鈔以記政典者爲「典志」。其言曰：『經如周禮、儀禮全書，禮記之王制、月令、明堂位，孟子之北宮錡章皆是；史記之八書，漢書之十志及三通，皆典章之書也。後世古文，如趙公救菑記是，然不多見。』曾氏以後世關於典章之文不多見，實不盡然。茲所選三篇，係關於農政者，其他如關於治理、喪序、祠廟、兵事、水利……之作，固甚夥也。

【特徵及作法】立法匪難，守法爲難。所謂守法，執法者不因權以執法，奉法者不因利而玩法，不因難以諱法而已。社倉之設，由來甚古，法非不善，卒之弊多利少，守法者之過也。故陳菴諄諄以『毋計私害公以取疑於上，而上之人亦毋以小文拘之』爲囑也。作法：先述設社倉之遠因，並述其效驗；繼述社倉之設計；繼述社倉之制度及用人；末言社倉之利弊及其期望。

【注】〔一〕乾道、宋孝宗年號。

〔二〕建寧府，今福建建甌縣。

〔三〕崇安、縣

名，宋置，屬建寧府，今屬福建省。

〔四〕耆、艾，老人之通稱。六十曰耆，五十曰艾。

〔五〕信安、宋縣名，即今浙江常山縣。

〔六〕穀梁傳襄二十四年：『五穀不升，謂之大侵。』

〔七〕清源公、指趙汝愚，趙時爲福建安撫使。

〔八〕見周禮地官遺人。鄭注：『廩人倉

人計九穀之數足國用，以其餘共之。』

〔九〕社倉、預積穀類以備救荒之一種機關。按隋開

皇五年、長孫平奏令諸州百姓及軍人勸課當社共立義倉；收穫之日，隨其所得勸課出粟及麥

，於當社造倉窖貯之，即委社司執帳檢校；每年收積，勿使損壞。若時或不熟，當社有饑饉

者，即以此穀賑給。是爲置社倉之始。

〔一〇〕漢宣帝時、耿壽昌請於邊郡皆築倉，穀賤時

增價而糴以利農，穀貴時減價而糴以贖貧民，名曰常平倉。唐因之置常平署，命掌倉糧管鑰

、出納糶糴。常平義倉者、指正倉外之義倉而言。蓋其制、正祖爲正倉，別稅爲義倉也。

〔一〕「廉、布帛之細者也，見方言，引申爲纖細之意。〔二〕淳熙、宋孝宗年號。〔三〕

新安、古郡名，說見「作者略歷」。

義田記

錢公輔

范文正公_公、蘇人也。平生好施與，擇其親而貧，疎而賢者，咸施之。方貴顯時，置負郭常稔之田千畝，號曰義田，以養濟羣族之人，日有食，歲有衣，嫁娶凶葬皆有贍，擇族之長而賢者主其計，而時其出納焉。日食，人一升；歲衣，人一緡；嫁女者，五十千；再嫁者，三十千；娶婦者，三十千；再娶者，十五千；葬者，如再嫁之數；葬幼者，十千。族之聚者九十口；歲入給稻八百斛，以其所入給其所聚，沛然有餘而無窮。仕而家居俟代者_言與焉；仕而居官者罷其給。此其大較也。初公之未貴顯也，常有志於是矣，而力未逮者三十年。既而爲西帥_言，及參大政_言，於是始有祿賜之入而終其志。公既歿，後世子孫修其業，承其志，如公之存也。公雖位充祿厚，而貧終其身，歿之日，身無以爲斂，子無以爲喪；惟以施貧活族之義，遺其子而已。

昔晏平仲，魯敝車羸馬，桓子曰：『是隱君之賜也。』晏子曰：『自臣之貴，父之族，無不乘車者；母之族，無不足於衣食者；妻之族，無凍餒者；齊國之士，待臣而舉火者三百餘人。如此而爲隱君之賜乎；彰君之賜乎？』於是齊侯以晏子之觴而觴桓子。予嘗愛晏子好仁，齊侯知賢，而桓子服義也；又愛晏子之仁有等級，而言有次第也——先父族，次母族，次妻族，而後及其疎遠之賢。孟子曰：『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晏子爲近之。今觀文正公之義田，賢於平仲；其規模遠舉，又疑過之。

嗚呼！世之都三公位，享萬鍾祿，其邸第之雄，車輿之飾，聲色之多，妻孥之富，止乎一己，而族之人不得其門而入者豈少哉！況於施賢乎！其下爲卿大夫爲士，廩稍之充，奉養之厚，止乎一己，而族之人操瓢囊爲溝中瘠者又豈少哉！況於他人乎！是皆公之罪人也。公之忠義滿朝廷，事業滿邊隅，功名滿天下，其必有良史者書之，予可無書也；獨書其義田，以警於世云。

【作者略歷】

錢公輔，字君倚，宋武進人。少從胡瑗學，舉進士；英宗時，上治平十議

；神宗時，入知制誥；後與王安石不合，出知江寧，徙揚州，改提舉崇福觀，卒。

【體製】此雖記一族之事，猶之上篇記一邑之事，皆典志也；所不同者，朱熹爲當事之一人，其文爲自敘法，此則他敘法。至篇末均發抒意見，猶之史記八書、漢書十志，加以評論也。

【特徵及作法】或以義田惠僅一族爲憾，應知博施濟衆，堯舜猶病；使各族皆有范文正其人，天下將無凍餒；然而如范文正者卒鮮。作者俯衡古今，惟齊之晏子差堪比擬，故舉晏子之言以爲證。作法：先述義田之施予，以親而貧，疎而賢者爲標準；次述施予法；次述義田之施予，爲公之素志，子孫亦能承其志；次引古人之言，以證公之施予分等差；末段描寫當時官僚背景及說明作記之由。

【注】〔一〕范文正公、名仲淹，字希文，宋吳縣人。三歲而孤，清苦勵志，嘗曰：『士當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官至樞密副使參知政事，卒諡文正，追封楚國公。〔二〕謂初雖出仕，現已失職居家以待有事之人。仕或作屏，謂屏除也。〔三〕爲西帥、指仲淹於慶曆二年出爲陝西路安撫經略招討使。〔四〕參大政、指仲淹於慶曆三年入爲參知政事。〔五〕晏平仲、名嬰，春秋時齊相。〔六〕桓子、姓田，名無宇。〔七〕觴、作動字用，飲人以酒，此處謂罰酒也。〔八〕都、居也。〔九〕稍、祿米也。

襄州宜城縣長渠記

曾鞏

荆及康瓠、楚之西山也。水出二山之間，東南而流，春秋之世曰鄢水。左丘明傳：『魯桓公十有三年，楚屈瑕伐羅，及鄢，亂次以濟。』是也。其後曰夷水，水經所謂：『漢水又南過宜城縣東，夷水注之。』是也。又其後曰蠻水，鄢道元所謂：『夷水避桓溫父名，改曰蠻水。』是也。秦昭王二十八年，使白起將，攻楚，去鄢百里，立鳩，壅是水爲渠以灌鄢——鄢、楚都也——遂拔之。秦既得鄢，以爲縣。漢惠帝三年，改曰宜城。宋孝武帝永初元年，築宜城之大堤爲城，今縣治是也；而更謂鄢曰故城。鄢入秦，而白起所爲渠因不廢，引鄢水以灌田，田皆爲沃壤，今長渠是也。

長渠至宋至和二年，久墜不治，而田數苦旱，川飲者無所取。令孫永曼、叔率民田渠下者，理渠之壞塞，而去其淺隘，遂完故鳩，使水還渠中。自二月丙午始作，至三月癸未而畢，田之受渠水者皆復其舊。曼、叔又與民爲約束，時其蓄泄，而止其侵爭，民皆以爲宜也。

蓋鄢水之出西山，初棄於無用；及白起資以調楚，而後世賴其利，鄢道元所

謂溉田三千餘頃。至今千有餘年，而曼叔又舉衆力而復之，使並渠之民，足食而甘飲，其餘粟散於四方。蓋水出於西山諸谷者，其源廣；而流於東南者，其勢下；至今千有餘年，而山川高下之形勢無改，故曼叔得因其故迹，興於既廢。使水之源流，與地之高下，一有易於古，則曼叔雖力，亦莫能復也。

夫水、莫大於四瀆，而河蓋數徙，失禹之故道；至於濟水，及王莽時而絕；況於衆流之細，其通塞豈得而常？而後世欲行水溉田者，往往務躡古人之遺迹，不考夫山川形勢古今之同異，故用力多而收功少，是亦其不思也歟？

初、曼叔之復此渠，白其事於知襄州事張瓌、唐公聽之不疑，沮止者不用，故曼叔能以有成，則渠之復，自夫二人者也。方二人者之有爲，蓋將任其職，非有求於世也。及其後，言渠塌者蠡出，然其心蓋或有求，故多詭而少實；獨長渠之利較然，而二人者之志愈明也。

熙寧六年，余爲襄州，過京師。曼叔時爲開封，訪余於東門，爲余道長渠之事，而談余以考其約束之廢舉。余至而問焉，民皆以謂賢者之約束，相與守之，傳數十年如其初也。予爲之定著令，上司農。八年，曼叔去開封爲汝陰，始以書告之。

。而是秋大旱，獨長渠之田無害也。

夫宜知其山川與民之利害者，皆爲州者之任，故余不得不書以告後之人，而又使之知夫作之所以始也。

【作者略歷】曾鞏、字子固，宋南豐人。幼穎敏，弱冠，才名聞四方，歐陽修見其文，大奇之，勸舉進士。歷知齊、襄、洪、福、明、亳、滄諸州，所在多奇績；拜中書舍人，卒。爲文原本六經，沈靜雅重，時人以爲獨得歐公之傳，故並稱爲歐、曾，傳其衣鉢者頗不乏人，卽桐城派亦其一脈。學者稱爲南豐先生，有元豐類稿。

【體製】此亦典志類，惟作法與上兩篇不同；上兩篇重在記敘，此篇則重在說明。

【特徵及作法】與絕舉廢，有司之責；不知不爲，猶可說也；知而不爲，豈僅曠職，直溺職耳。長渠之利，酈道元旣已言之；況鄆水仍東南流，固未如黃河之改道，循其舊以引之，修其塌以障之，事非創始之難，地免蘊隆之害。雖人民習於安故蹈常，視爲多事；而旣確知大利所在，卽當排萬難以赴之。故曰：『蓋將任其職，非有求於世也；』又曰：『夫宜知其山川與民之利害者，皆爲州者之任。』果也，並渠之民，足食而甘飲，餘粟散於四方，民又忘思不置矣。古語曰：『民難與處始，而可與樂成，』誠知言哉！音段、說明長渠之沿革

；次段、說明修復之工程；三段、說明修復後之利及所以能修復之因；四段、說明泥古之弊，爲上段之反面；五段、說明修復長渠，乃盡職，非有求於世；六段、說明修復後民守約束，應第二段，並述親見其利；末段、說明作記之由。

【注】〔一〕荆、康狼，二山名，在湖北南漳縣西。兩山相隣，夷水所出。〔二〕羅、國名，本在今湖北宜城縣西山中，後徙今枝江縣。〔三〕白起、鄢人，秦昭王將。〔四〕塌、晉過，又晉傑，以土障水也。〔五〕四瀆、江淮河濟也。〔六〕鄒道元曰：『王莽之世、川瀆枯竭，濟水便入於河，不復絕流而南；其餘流自東平以東北者，皆謂之清水。』〔七〕張瓌、字唐公，潞州全椒縣人。〔八〕汝陰、今安徽阜陽縣。

送石昌言使北引

蘇洵

昌言舉進士_昌時，吾始數歲，未學也。憶與羣兒戲先府君_昌側，昌言從旁取棗栗啖我；家居相近，又以親戚故，甚狎。

昌言舉進士，日有名。吾後漸長，亦稍知讀書，學句讀，屬對聲律，未成而廢。昌言聞吾廢學，雖不言，察其意，甚恨。

後十餘年，昌言及第_昌第四人，守官四方，不相聞。吾日以壯大，乃能感悔擢折復學。又數年，遊京師_昌，見昌言長安，相與勞苦如平生歡。出文十數首，昌言甚喜，稱善。吾晚學無師，雖日爲文，中甚自慙，及聞昌言說，乃頗自喜。

今十餘年，又來京師，而昌言官兩制_昌，乃爲天子出使萬里外強悍不屈之虜廷_昌；建大旆，從騎數百，送車千乘，出都門，意氣慨然。自思爲兒時見昌言先府君旁，安知其至此。富貴不足怪，吾於昌言獨有感也。大丈夫生不爲將，得爲使，折衝口舌之間，足矣。

往年彭任從富公使遼，爲我言：既出境，宿驛亭，聞介馬數萬騎馳過，劍槊相摩，終夜有聲，從者怛然失色。及明，視道上馬迹，尙心掉不自禁。凡虜所以夸

耀中國者，多此類。中國之人不測也，故或至於震懼而失辭，以爲夷狄笑。嗚呼！何其不思之甚也！

昔者奉春君使冒頓，壯士大馬，皆匿不見，是以有平城之役也。今之匈奴，吾知其無能爲也。孟子曰：『說大人，則藐之；』孟子沉於夷狄！請以爲贈。

【作者略歷】

蘇洵、見前。

石昌言、名揚休，其先江都人，後依其戚眉州刺史，遂居

眉州。昌言少孤力學，登進士，累官刑部員外郎，知制誥。嘗使契丹，道感寒毒，得風痺疾。此文卽送其使契丹時所作。

【體製】

引、卽序也，蘇洵避其先人諱，故改序爲引。以序名篇者凡三：弁於卷首者，

爲書序，入序跋類；用以記事者，爲雜序，入雜記類；用以送人者，爲贈序——經史百家雜鈔無此類，弁入序跋；姚氏古文辭類卷則有之；今從古文辭類。蓋贈序所包甚廣，不僅臨別贈言，卽用以壽人、用以賀人者，亦在其中，故宜別爲一類。

【特徵及作法】

老泉引孟子『說大人則藐之』一語以爲贈，亦卽孟子『威武不能屈』之

意。蓋既述彭任之所言，聞之未免失色，或竟至「震懼而失辭，以爲夷狄笑」，故以「說大人則藐之」壯其膽，並以「無能爲」慰之。使者乃代表國家，若震懾而囁囁，或畏威而獻媚

，則不僅有傷國體，且啓彼鄙夷侵略之心，此作者之深意也。前三段述昌言相愛之深，分甚狎、甚恨、甚喜三層；後三段述愛昌言之意，勸以責任之重，出辭宜慎，氣度宜尊。

【注】〔一〕進士、謂士之可進受爵祿者。唐宋時、應舉者謂之舉進士，試畢放榜，中式者曰成進士。〔二〕洵之父名序，讀書通大義，於詩文皆有名。〔三〕及第、漢代取士，其射策而中者曰高第；唐宋時、進士諸科遂有及第之目。〔四〕京師、指汴梁，今河南開封縣。〔五〕兩制、謂翰林學士兼知制誥；翰林學士掌內制，知制誥掌外制，故名兩制。內制掌赦敕國書及宮禁所用之文辭，凡后妃親王公主宰相節度除拜之制誥皆是。外制則百官除拜之詞也。〔六〕卽出使於契丹也。〔七〕彭任、宋岳池人，仁宗初、富弼使遼，任與偕行。富弼、宋河南人，字彥國，少篤學有大度，使契丹，力拒割地，辨和戰之利害，使南北之民不見兵革者數十年。〔八〕奉春君、劉敬之號，齊人，本姓婁。高祖在洛陽，敬獻西都關中之策，賜姓劉氏。冒頓、讀如墨毒，漢初匈奴單于名，東斥東胡，西破月氏，大擴其領土。營南下圍高祖於白登（山名，今山西大同縣東），漢與和親，且納歲幣。〔九〕平城、縣名，故城在今山西大同縣東，匈奴圍高祖於此，凡七日圍始解。〔一〇〕語見孟子盡心下。藐、輕之也。說大人輕而不畏，則志意舒展，言語得盡也。

送徐亮直冊封琉球序

方苞

皇帝御極之五十有七年^己，冊封琉球國嗣孫尙敏爲中山王。故事，以部郎儀狀端偉蓄文學者，假一品服，奉冊以行。天子命擇詞臣，衆皆隱度徐編修亮直爲宜，及命下，果爲介^己。

自秦漢以後，中國有事於四夷，其爲將則効命力於鋒鏑，其爲使則折衝口舌之間，以求得其要領，故承命者多以爲難。今天子德威遐暢，方外嚮^己風，小夷喁喁，企瞻使節；承命者有將事之榮，而無失得之恤，故人爭羨之。遭遇異時，亦物情之不足怪者也。

吾聞古之贈行者，必告以所處。今亮直之行也，雖折衝口舌之勞，無事焉；又其地絕海萬里，政教所不經，卽詩人所謂「諮詢諏度」^己者，亦無庸以告也。亮直夙以文學知名，茲其行也，其耳目震駭乎乾坤之廣大，而精神澡雪於海山之蒼茫，吾知其文章，必有載之而出者矣。

【作者略歷】方苞，字靈皋，清安徽桐城人，學者稱望溪先生。少遊太學，李光地見其文，以爲「韓歐復出」。康熙四十五年，舉進士，聞母疾，未釋褐遽歸。戴名世之獄，以甫

山集列名被逮，論死，光地力救之，得免；命隸旗籍，以白衣入值南書房，繼充武英殿總裁。世宗即位，詔免旗籍，擢內閣學士；乾隆初，遷禮部侍郎，爲忌者所中，落職，仍在三禮館修書。十四年卒，年八十有二。苞論學以宋儒爲宗，尤致力於春秋三禮；文學韓歐，嚴於義法，無雄偉博大之觀，雖曰才短，而迭遭時忌，不得不深自斂抑，亦其一端也。文章清淡簡遠，近似歸有光，遠似曾鞏，爲桐城派之初祖。著有望溪文集等書。徐亮直、名葆光，江蘇長洲人，康熙進士，官編修。嘗使琉球，敕封國王，撰中山傳信錄，述彼邦風土；別有二友齋集、海舶集。

【禮製】贈序爲總名稱，有贈仕宦、贈將帥、贈專使、贈幕僚、贈致仕、贈省親……種種之別。此篇與上篇、係贈專使者。

【特徵及作法】專使之職，關係甚重，乃竟以貌取人，且著爲定例，藩屬安得不失？外交安得不敗？入選如此，欲贈之以言將何所措詞？此靈舉不得已以「文章」爲贈序之資料也。首段、說明遣使之例；次段、論使節之榮；末段、言贈行之意。

【注】〔一〕時爲公元一七一八年，皇帝、指康熙皇帝。〔二〕禮記檀弓下：「滕成公之喪，使子叔敬叔弔，進書；子服惠伯爲介。」鄭注：「介、副也。」〔三〕鄉、去聲，同嚮。

〔四〕爲君遣使臣訪問善道教之辭，見詩小雅皇皇者華篇。

賀戚總戎平倭序

歸有光

國家受天命，奄有萬方，日月所出入之處，莫不資貢；其浮海而來者，出於載籍之所未有。倭夷始雖狂狡，卒未嘗不惕息扶服而請獻焉。頃歲乃敢陵斥州縣，浸淫道食，濱海之區，爲其所傷殘者，沿絡萬里。蓋承平之久，禁網闕而武備弛也。天子當宁，太息者十年於茲矣！疇咨海內，妙選守境武備之臣，於是定遠戚公，以世胄任驍馳，積功兵間，遂奉靈書，受專閩之寄。

先是南浙之氣稍息，而蜚集於閩海莆陽之境，剽掠殘斃，郡邑爲之邱墟。去冬復來，攻圍仙遊，相守逾月，危城幾不能保。公提兵振旅，呼吸之間，百萬之衆，一時崩藉，遂解重圍。閩人懲往歲之害，人人惴恐，自以公再造之恩，嚮呼鼓舞；而餘賊奔潰溫陵，公方追奔，期於殲蕩而止。當是時，宜黃譚公以中丞居提督之任，而南明汪公爲廉訪使，運籌協贊之力爲多，宜其成功之易矣。

余忝東南障候之寄，捷書亟聞，私心慶幸，不能自己，是用馳使往賀。蓋江淮閩漸首尾之勢，閩海寧息，則江淮亦無騷動，非獨古者鄰境相慶弔之禮也。

余昔嘗見公談兵，固已窺其胸中之奇；又自以虛庸，繆當重寄，懼不敵之兵，不足以應敵。方求龜劉_邑之禮，尋古握奇八陣_邑之法，數千里遣使，有咨於公。公時已調集浙兵，即命使者介馬自隨。夜二鼓，統兵三萬，過新嶺，寂然無聲，黎明遂破賊巢，其神速古之名將弗過也！使者歸言其狀如此，其號令精明，被羽先登，身當百死，皆所目見。噫！世謂當今無將，蓋伏而未見也！

天子神聖英武，詔書數下，飭勵邊帥，凡任疆圉之責者，莫不人思効命，而有卓然如臧公者出焉。王靈所加，海宇清晏，將書勳太常_邑，被河山帶礪之盟；後之考論中興元功者，非公其誰哉！是爲序。

【作者略歷】歸有光，字熙甫，明崑山人。嘉靖十九年舉於鄉，試進士不第，徙居嘉定安亭江上，讀書講學，從者甚衆，稱爲震川先生。年六十，成進士，授長興知縣，用古教化爲治。隆慶四年，高拱等薦爲南京太僕寺丞，修世宗實錄，卒於官。有光爲明代古文中堅，後起多師奉之。當王世貞執文壇牛耳，聲望赫然，有光則目之爲妄庸巨子，詆之爲俗學；世貞爲大憲，然心折其文，不與較也。有光爲文，原本經術，尤好太史公書，而得其神理，於敘事文尤善。著有三吳水利錄、震川集。倭寇事見前注中。戚繼光，即戚繼光。繼光字元

敬，定遠人。嘉靖間，任浙江參將，募義烏兵，大破倭寇，進秩三等；倭犯江西、福建，皆命援擊，所向有功，升福建總督。卒，諡武毅。此文即賀其在福建平倭之功。

【體製】賀序、爲贈序中之一體。

【特徵及作法】倭寇入擾，先後十年。十年之中，竟任狼奔豕突；雖云往來飄忽，實由政府漠不關心。試思嘉靖二十年未一視朝，安知寇氛之惡。熙甫所云『妙選守境武備之臣，』蓋在專制之下，不得不作此言；而第四段中云：『世謂當今無將，蓋伏而未見。』此『伏』字，卽足證明『妙選守境武備之臣』一語爲違心之論。戚氏既爲世胄，又積功兵間，何待十年而始入選耶？全文要旨，在第三段述己之馳賀，因『閩海寧息，江淮亦無騷動，』是聲明爲大局，非爲情感。前三段、先述倭夷初恭順、後猖獗之因，及戚公被命之故；繼述戚公在浙在閩破賊之功；繼述作序以賀之之旨。後二段、一則追述戚公之謀勇，一則論戚公之勳業不可沒，而歸功於天子，應首段『天子妙選守境武備之臣』一語。

【注】〔一〕古稱門屏之間爲宇，天子視朝時當宇而立。〔二〕譚公、名論，嘉靖進士，以兵備副使剿倭於福清仙遊等處，皆熾之。世以其與戚繼光共事齊名，稱譚戚。〔三〕汪公、名道昆，嘉靖進士，令義烏，教民講武。與戚繼光募縣人破倭寇，累官兵部侍郎。〔四〕

障候、古官名，主守關津要隘之處。〔五〕龜劍，一作龜屨，古祭名，立秋之日，武官肄兵習戰陣之儀，斬牲之禮，名曰龜劍。〔六〕握奇經，兵書名，相傳黃帝相風后所作。八陣圖

、相傳諸葛亮推演兵法，聚石爲之。今四川奉節縣西南及陝西沔縣定軍山下，皆有其遺迹。

〔七〕太常、古官名。明史職官志：『太常掌祭祀禮樂之事，凡國有冊立、冊封、冠婚、營繕、征討、大喪諸典禮，歲時旱澇大災變，則請告宗廟社稷。』

送祕書晁監還日本國

王維

積水不可極，安知滄海東？九州何處遠，萬里若乘空。向國惟看日，歸帆但信風。鰲身映天黑，魚眼射波紅。鄉樹扶桑外，主人孤島中。別離方異域，音信孰爲通？

〔作者略歷〕

王維，字摩詰，唐太原人；九歲能屬文，開元九年擢進士，歷監察御史，

累遷尚書右丞，世稱王右丞。工詩，畫尤佳，爲南宗之祖。時稱其『畫中有詩，詩中有畫。』

〔有別墅在輞川，常與裴迪同遊其中，賦詩爲樂。著有王右丞集、畫學秘訣。晁監，卽朝

衡（晁、暹，皆古朝字）。朝衡，日本人，原名阿倍仲麻呂（阿倍，或譯作安倍），簡稱仲

麻呂，或作朝臣仲滿，生於七〇一年（唐武后長安元年，日文武王大寶元年）。年十六，隨

日使大伴山守，及吉備真備等來唐留學，學成歸國。開元初，充偏使來朝，募中國文物，因留不去，改姓名爲朝衡，字巨卿，仕歷左補闕，儀王友。衡留京師五十年，肅宗時，擢爲左散騎常侍、鎮南都護。初，當七五二年（唐天寶十一年，日孝謙天王勝寶四年）時，日使藤原清河至唐，玄宗命朝衡導觀府庫及三殿；明年，清河還，朝衡以在唐日久，請與俱歸，玄宗許之，並命爲使，王維因贈此詩。稱「祕書晁監」者，時朝衡官祕書監也。與清河出發，海上遇風，漂泊安南，唐人傳其已死，李白曾作詩哭之，實未死；次年與清河復至，遂留不去。此詩有序，序長而體駢儷，不錄。

【體製】律詩、凡十二句以上者，謂之「排律」，前已言之。此詩適十二句，五言排律也。

【特徵及作法】江淹曰：『黯然銷魂者，惟別而已矣！』況晨夕聚首之文字交，遠適海外耶！故曰：『別離方異域，音信孰爲通？』律詩作法，有全體屬對者，有起首兩句屬對末後兩句不屬對者，有起首末後均不屬對者。大概排律起首二句屬對者居多；此詩則起首末後均不屬對。

【注】〔一〕列子湯問篇略云：渤海之東有山，隨波往還，帝恐流於西極，失羣聖之居，

使巨鼈十五，舉首而戴之。詩中鼈字，卽引此典。渤海東之山，指日本也。〔一〕「魚眼」二字，非形容湯沸之狀態；亦非杜甫詩所謂「洗魚磨刀魚眼紅」；蓋指日光射魚眼，魚眼反射而波紅也。

送晁補闕歸日本國

趙驥

西掖〔一〕承休澣，東隅返故林。來稱鄭子學〔二〕，歸是越人吟。馬上秋郊遠，舟中曙海陰。知君懷魏闕，萬里獨搖心。

〔作者略歷〕 趙驥，字雲卿，唐棧人。少嗜學，操履清鯁。開元中，擢進士第；建中初，累官祕書少監。後涇原兵反，驥竄山谷中，病死。補闕、官名。時朝衙由補闕而遷祕書監，大約因其未就職，故仍稱補闕。

〔體製〕 五言律。

〔特徵及作法〕 補闕、秩六品；祕書監、秩三品；不次升遷，足見恩遇優渥。故曰：「知君懷魏闕，萬里獨搖心。」作法：與前首不同，起首二句乃屬對者。律詩、八句四韻，亦可用五韻，首句並用韻也。每二句謂之一聯，今之楹對稱爲聯，卽此義。

〔注〕 〔一〕西掖、宮闕旁舍。 〔二〕魯昭公十七年，鄭子來朝，詳述其祖少暉氏以鳥名

官之義。孔子曰：「吾聞之，天子失官，學在四夷。」故引以比擬朝衡來華稱述日本之學也。
• 〔三〕王粲登樓賦：「莊寫顯而越吟。」按昔有越之鄙細人莊爲，仕楚至執珪，富貴矣。有頃而病，楚王使人往聽之，猶越聲也，以是知其思故。詳見史記張儀傳。〔四〕魏闕，亦稱象魏，古宮門懸法之所也。莊子讓王：「身在江海之上，心居乎魏闕之下。」

衡命歸國

朝衡

衡命將辭國，非才忝侍臣。天中戀明主，海外憶慈親。伏奏違金闕，駢驂去玉津。蓬萊鄉路遠，若木曰故園林。西望懷恩日，東歸感義辰。平生一寶劍，留贈結交人。

【作者略歷】 見前王維詩注。此詩爲朝衡奉唐玄宗命還日本國時，別唐諸友之作。

【體製】 五言排律。

【特徵及作法】 朝衡既慕中華文物，又得玄宗寵遇，豈忍拂衣而去；惟君固足戀，親亦不能忘。故曰：「天中戀明主，海外憶慈親。」律詩作法，有用平聲而起者，有用仄聲而起者，隨人取用，並無拘束。所選三首，皆用仄聲而起者。

【注】 〔一〕若木，樹名，青葉赤華，日所入處有之。見山海經。李白詩：「西海栽若木

新課程標準適用 高中國文版 第一冊

；東溟植扶桑。』

表忠觀碑

蘇軾

『熙寧十年十月戊子，資政殿大學士、右諫議大夫、知杭州軍州事臣蘇軾言：故吳越國王錢氏墳廟，及其父祖妃夫人子孫之墳，在錢塘者二十有六，在臨安者十有一，皆蕪廢不治，父老過之，有流涕者。

『謹按故武肅王鏐，始以鄉兵破走黃巢，名聞江淮；復以八都兵討劉漢宏，并越州以奉董昌，而自居於杭；及昌以越叛，則誅昌而并越，盡有浙東西之地，傳其子文穆王元瓘；至其孫忠顯王仁佐，遂破李景兵，取福州；而仁佐之弟忠懿王俶，又大出兵攻景，以迎周世宗之師；其後卒以國入覲。三世四王，與五代相終始。

『天下大亂，豪傑蜂起。方是時，以數州之地，盜名字者，不可勝數。既覆其族，延及於無辜之民，罔有孑遺。而吳越地方千里，帶甲十萬，鑄山煮海，象犀珠玉之富，甲於天下；然終不失臣節，貢獻相望於道。是以其民至於老死不識兵革，四時嬉遊，歌鼓之聲相聞，至於今不廢。其有德於斯民甚厚。

『皇宋受命，四方僭亂，以次削平。西蜀江南，負其險遠，兵至城下，力

屈勢窮，然後束手。而河東劉氏，百戰守死，以抗王師；積骸爲城，醜血爲池，竭天下之力，僅乃克之。獨吳越不待告命，封府庫。籍郡縣，請吏於朝，視去其國，如去傳舍。其有功於朝廷甚大。

『昔寶融以河西歸漢，光武詔右扶風修理其父祖墳塋，祠以太牢。今錢氏功德，殆過於融，而未及百年，墳廟不治，行道嗟傷，甚非所以勸獎忠臣，慰答民心之義也。

『臣願以龍山廢佛祠曰妙因院者爲觀，使錢氏之孫爲道士曰自然者居之。凡墳廟之在錢塘者，以付自然；其在臨安者，以付其縣之淨土寺僧曰道徽。歲各度其徒一人，使世掌之。籍其地之所入，以時修其祠宇，封殖其草木；有不治者，縣令承察之，甚者易其人，庶幾永終不墜，以稱朝廷待錢氏之意。臣并昧死以聞。』

制曰：『可！其妙因院改賜名曰表忠觀。』

銘曰：

天目之山，苕水出焉。龍飛鳳舞，萃於臨安。
篤生異人，絕類離羣，奮挺大呼，從者如雲。

仰天誓江，月星晦蒙；強弩射潮，江海爲東。

殺宏誅昌，奄有吳越；金券玉册，虎符龍節。

大城其居，包絡山川，左江右湖，控引島蠻。

歲時歸休，以燕父老，曄如神人，玉帶毬馬。

四十一年，寅畏小心，厥篚相望，大貝南金。

五朝昏亂，罔堪託國；三王相承，以待有德。

旣獲所歸，弗謀弗咨，先王之志，我維行之。

天胙忠孝，世有爵邑；允文允武，子孫千億。

帝謂守臣，治其祠墳，母俾權牧，愧其後昆。

龍山之陽，巋焉新宮，匪私於錢，唯以勸忠。

非忠無君，非孝無親。凡百有位，視此刻文。

【作者略歷】

蘇軾、見前。

表忠觀、卽今浙江杭縣西湖濱之錢王祠。

錢王、名鏐，字

具美，唐臨安人。少無賴，販鹽爲盜，善射與槊，稍通圖緯諸書。乾符（唐僖宗年號）初、

董昌表鏐爲偏將。時黃巢攻掠浙東，至臨安，鏐率二十人設伏破之。中和（亦僖宗年號）二

年、越州觀察使劉漢宏反，繆斬之，拜左衛大將軍、杭州刺史。光啓（亦僖宗年號）三年、淮南大亂，繆遣將攻揚州，旋取蕪常，拜爲都團練使。乾寧（唐昭宗年號）二年、董昌反，繆平之，拜鎮海鎮東軍節度使，加檢校太尉、中書令，賜鐵券，恕九死。旋封越王，改封吳王。梁太祖（朱全忠）即位，封爲吳越王，兼淮南節度使。後唐代梁，賜繆玉冊金印。繆遣使封海中諸國君長。長興（後唐明宗年號）三年卒，年八十一，諡曰武肅。

【體製】 碑、爲傳志類之一體，經史百家雜鈔所謂「記人之私者」。此體始於西漢之末，盛於東漢之世，蔡邕最善爲之。前必有序，亦有不作序而僅作銘者；此篇則序、銘兼備之作。

【特徵及作法】 碑、所以鑄於石以傳後世，必有可傳之價值。此文序則用功德二字以徵信，銘則用忠孝二字以徵信。序之作法：第一段、敘錢氏墳廟蕪廢，提出父老流涕，爲下文功德二字伏綫；第二段、敘錢氏之始末；第三段、敘錢氏有德於民；第四段、敘錢氏有功於朝；第五段、引古爲比，言墳廟不宜蕪廢，末二句，應上文功德二字；第六段、敘墳廟之布置，應首段流涕句；第七段、敘神宗允所請並賜觀名。銘之作法，可分四句爲一節，因其每四句用一韻，自成段落：第一節、言山之鍾靈。第二節、言得人之盛。第三節、言誠能格天

• 第四節、言珙高位尊。第五節、言土地之廣。第六節、言衣帶之榮。第七節、言貢獻之勤。第八節、言保境之智。第九節、言歸朝之決。第十節、言恩澤之長。第十一節、言墳廟之修。第十二節、言立觀之意。第十三節、言垂訓後來。

【注】〔一〕扈、姓趙，字闕道，西安人。官殿中侍御史，彈劾不避權貴，當時稱之爲鐵面御史。恆以一琴一鶴自隨，日所爲事，夜必焚香告天。後與王安石不合，求知杭州，卒謚清獻。〔二〕錢塘、今杭州縣，與下句臨安，縣名，並屬浙江。〔三〕黃巢、唐冤句人，世鬻鹽，富於資，善騎射，喜義亡命。僖宗時，王仙芝爲亂，黃巢起兵應之，率衆攻掠河南江西福建浙東皖鄂諸地，乘勢取潼關，陷長安，帝幸蜀。後爲李克用討平。〔四〕唐末軍隊，多以「都」名；都、猶言「部」也。〔五〕時王延羲王延政兄弟相攻殺，南唐主李景聞聞亂，攻之，李仁達求救於仁佐（元瓘之子），大破景兵，取福州而還。〔六〕姓柴名榮，後周太祖郭威之養子，威死繼位，是爲世宗。〔七〕宋太祖遣王全斌伐蜀，蜀主孟昶遣王昭遠拒之；昭遠敗，孟昶降。〔八〕初，宋太祖徵南唐主李煜入朝；煜不從，因遣曹彬伐之，煜乃降。〔九〕宋太祖以書招北漢主劉繼元入朝，不從；後太宗親征，繼元始降。〔一〇〕王莽之亂，竇融據河西（今陝甘），稱五郡大將軍；光武平蜀，融入朝，拜冀州牧。〔一一〕今陝

西興平縣。〔一二〕即包家山，在浙江杭縣城南。〔一三〕在臨安縣西北五十里，山有兩峯，峯頂各有一池，左右相對如雙目，故名天目。〔一四〕苕水有二源：一曰東苕，出天目之陽，經臨安、餘杭、杭縣、德清、吳興；一曰西苕，出天目之陰，經孝豐、安吉、長興，至吳興與東苕合流入太湖。〔一五〕晉郭璞錢塘天目山詩云：『天目山前兩乳長，龍飛鳳舞到錢塘。』〔一六〕武肅將築捍海塘，患江湖衝激，命陸弩五百射潮頭，潮頭遂趨西陵。〔一七〕指封海中諸王。〔一八〕老，滿補切。開平（梁太祖年號）四年，繆作還鄉歌曰：『三節還鄉兮掛錦衣，父老遠來相追隨。牛斗無孝人無欺，吳越一王駟馬歸。』〔一九〕梁太祖賜繆玉帶一匣，打毬御馬十匹。〔二〇〕貝，一種軟體動物之外殼，質堅硬，古人用爲貨幣。尚書大傳殷傳：散宜生之江淮之浦，取大貝，大如大車之渠。按渠、車輪之外周也。南金、荆揚之金。〔二一〕指宋太祖。

古文公式

章學誠

古文體制源流，初學入門，當首辨也。蘇子瞻表忠觀碑，全錄趙抃奏議，文無增損，其下即綴銘詩，此乃漢碑常例，見於金石諸書者，不可勝載；即唐宋八家文中，如柳子厚壽州安豐孝門碑，亦用其例，本不足奇，王介甫詔謂是學史記諸侯

王年表言，真學究言之言也。李耆卿謂其學漢書，亦全不可解。此極是尋常耳目中事，諸公何至怪怪奇奇，看成骨董。且如近日市井鄉閭，如有利弊得失，公議輿禁，請官約法，立碑垂久，其碑卽刻官府文書告諭原文，毋庸增損字句，亦古法也。豈介甫諸人於此等碑刻，猶未見耶？當日王氏門客之嘗摘駭怪，更不值一笑矣。

以文辭而論，趙清獻請修表忠觀原奏，未必如蘇氏碑文之古雅。史家記事記言，因襲成文，原有點竄塗改之法。蘇氏此碑，雖似鈔繕成文，實費經營裁製也。第文辭可以點竄，而制度則必從時。此碑篇首「臣抃言」三字，篇末「制曰可」三字，恐非宋時奏議上承，詔旨下達之體；而蘇氏意中，揣摩秦本紀「丞相斯昧死言」及「制曰可」等語太熟，則不免如劉知幾之所譏，「貌同而心異」也。余昔修和州志，有乙亥義烈傳，專記明末崇禎八年，闖賊攻破和州，官吏紳民男婦殉難之事，用紀事本末之例，以事爲經，以人爲緯，詳悉具載。而州中是非鬪起，蓋因闖賊怒拒守者而屠城，被屠者之子孫，歸咎於創議守城者陷害滿城生命；又著論指斥守城者部署非法，以至城陷；甚至有誣創議守城者縋城欲逃，爲賊擒殺，並未真殉難者。余搜得鳳陽巡撫朱大典奏報和州失陷，官紳殉難情節，乃據江防州同申

報，轉據同在圍城逃脫難民口述，親目所見情事，官紳忠烈，均不可誣。余因全錄奏報，以爲是篇之序。中間文字點竄，甚有佳處，然篇首必云：『崇禎九年二月日巡撫鳳陽提督軍務都察院右副都御史臣朱大典謹奏，爲和城陷賊，官紳殉難堪憐，乞賜旌表，以彰義烈事，』其篇末云：『奉旨，覽奏憫惻，該部察例施行，』此實當時奏陳詔報式也。或謂：『中間奏文，既已刪改古雅，其前後似可一例潤色。』余謂：『奏文詞句，並無一定體式，故可點竄古雅，不礙事理；前後自是當時公式，豈可以秦漢之衣冠，繪明人之圖像耶？』蘇氏表忠觀碑，前人不知而相駭怪，自是前人不學之過，蘇氏之文，本無可議；至人相習而不以爲怪，其實不可通者，惟前後不遵公式之六字耳。夫文辭不察義例，而惟以古雅爲徇，則「臣拊言」三字，何如「岳曰於」？「岳」三字更古？「制曰可」三字，何如「帝曰俞」？「帝曰俞」三字更古？舍唐虞而法秦漢，未見其能好古也。

汪鈍翁 撰雁州湯烈婦旌門頌，序首錄巡按御史奏報，本屬常例，無可訾亦無足矜也。但汪氏不知文用古法，而公式必遵時制，秦漢奏報之式，不可以改今文也。篇首著「監察御史臣粹然言」，此又讀表忠觀碑「臣拊言」三字太熟，而不知

蘇氏已非法也。近代篇首敍銜，無不稱姓，亦公式也，粹然何姓，汪氏豈可因摩古而刪之？且近代章奏銜名之下，必書「謹奏」，無稱「言」者。一語僅四字，而兩違公式，不知何以爲古文辭也？婦人有名者稱名，無名者稱姓，曰「張」曰「李」，可也。近代官府文書，民間詞狀，往往舍姓而空稱曰「氏」，甚至有稱爲「該氏」者，誠屬俚俗不典；然令無明文，胥吏苟有知識，仍稱爲張爲李，官所不禁，則猶是通融之文法也。汪氏於一定不易之公式，則故改爲秦漢古款，已是貌同而心異矣；至於正俗通行之稱謂，則又偏舍正而徇俗，何顛倒之甚耶？結句又云：「臣謹昧死以聞」，亦非今制。汪氏平日以古文辭高自矜詡，而庸陋如此，何耶！汪之序文，於「臣粹然言」句下，直起云「隴州諸生湯某妻趙氏，值明末李自成之亂」云云，是亦未善，當云「故明隴州諸生湯某妻趙氏，值李自成之亂」，於辭爲順。蓋突起似現在之人；下句補出「值明末李自成」，文氣亦近滯也。學文者當於此等留意辨之。

【作者略歷】章學誠，字實齋，清浙江會稽人。乾隆間進士，選於史學，以纂修方志爲時所重。所撰文史通義，能發前人所未發，比之唐劉知幾之史通，略無遜色。此外尚有校讎

通義、札箋、乙卯丙辰筭記、質齋文集諸書。本文選自文史通義內篇。

【體製】此篇爲批評之議論文，屬於論著類。

【特徵及作法】文辭義例，當從時代性，不能摹仿古人。首段、譏評安石諸人，不知古文公式；次段、引己作之按照古文公式爲證；末段、譏汪琬不知古文公式，因子瞻一文之誤而再誤。

【注】〔一〕唐宋八家、韓愈柳宗元歐陽修曾鞏王安石及三蘇。〔二〕按史記無諸侯王年表之名，疑即指漢興以來諸侯年表；但其文作法與表忠觀碑不類。考宋徐度卻掃編卷下記此事略云，安石讀之，沈吟曰：『此何語耶！』客有在旁者，遽指摘以嘗之，安石不答，讀至再三，忽歎曰：『此三王世家也，可謂奇矣！』而史記世家之末篇爲三王世家，全篇皆用臣下奏議及武帝詔制聯綴而成，篇末結以太史公曰云云；正與表忠觀碑相似。章氏殆誤據他書，而未暇覆考史記歟？〔三〕唐時取士，設明經科，有五經三經二經之別；又有學究一經之名。後世遂以執一不通者謂之學究。〔四〕亦稱古董，即古銅之音轉。又取各食物而雜烹之，亦名骨董。見蘇軾仇池筆記。〔五〕劉知幾，字子玄，唐彭城人。所著史通，具有特識，即聖賢傳亦加抨擊。〔六〕此語見史通模擬篇。〔七〕紀事本末、史體紀傳編年外之一種，

始於宋袁樞之作通鑑紀事本末。〔八〕宋大典、字延之，明金華人。屢破流賊，清兵入金華，闔門自焚。〔九〕岳曰於，及下帝曰俞，皆見書堯典。〔一〇〕汪鈍翁、名琬，長洲人，學者稱堯峯先生，工古文，與侯方域、魏禧齊名，稱爲「清初三家」。〔一一〕按汪氏、隴州 湯烈婦、旌門頌，據其自序，作於順治十七年，去明亡未久，而湯某之子方官侍講於朝，疑湯某尙存。如依章氏稱湯某爲明諸生，恐亦爲事理所不許。要之，此文當會其作論之意，不可泥其辭也。

平淮西碑并序

韓愈

天以唐克肖其德，聖子神孫，繼繼承承，於千萬年，敬戒不忘，全付所覆，四海九州，罔有內外，悉主悉臣。高祖太宗，旣除旣治；高宗中宗，休養生息；至於玄宗，受報收功，極熾而豐，物業地大，孽牙其間；肅宗代宗，德祖順考，以勤以容，大厯適去，稂莠不薶，相臣將臣，文恬武嬉，習熟見聞，以爲當然。

睿聖文武皇帝，旣受羣臣朝，乃考圖數貢曰：『嗚呼！天旣全付予有家，今傳次在予，予不能事事，其何以見於郊廟？』羣臣震懾，奔走率職。明年，平夏；

又明年、平蜀^{△△}；又明年、平江東^{△△}；又明年、平澤潞^{△△}；遂定易定^{△△}，致魏博貝衛瀆相^{△△}，無不從志^{△△}。皇帝曰：『不可究武，予其少息！』

九年、蔡將死^{△△}，蔡人立其子元濟以請，不許；遂燒舞陽，犯葉襄城，以動東都^{△△}，放兵四劫。皇帝歷問於朝，一二臣外^{△△}，皆曰：『蔡帥之不延授，於今五十年，傳三姓四將^{△△}，其樹本堅，兵利卒頑，不與他等，因撫而有，順且無事。』大官臆決唱聲，萬口和附，并爲一談，牢不可破。

皇帝曰：『惟天惟祖宗，所以付任予者，庶其在此！予何敢不力？況一二臣同，不爲無助！』曰：『光顏^{△△}！汝爲陳、許帥。維是河東、魏博、郟陽三軍之在行者，汝皆將之。』曰：『重胤^{△△}！汝故有河陽、懷，今益以汝。維是朔方、義成、陝、益、鳳翔、延、慶七軍之在行者，汝皆將之。』曰：『弘^{△△}！汝以卒萬二千，屬而子公武往討之。』曰：『文通^{△△}！汝守壽。維是宣武、淮南、宣歙、浙西四軍之行於壽者，汝皆將之。』曰：『道古^{△△}！汝其觀察鄂、岳。』曰：『愬^{△△}！汝帥唐、鄧、隨，各以其兵進戰。』曰：『度！汝長御史，其往視師。』曰：『度！惟汝予同，汝遂相予，以賞罰用命不用命。』曰：『弘！汝其以節都統

諸軍。』曰：『守謙〇〇！汝出入左右，汝惟近臣，其往撫師。』曰：『度！汝其往衣服飲食予士，無寒無飢，以旣厥事，遂生蔡人。賜汝節斧，通天〇〇御帶，衛卒三百。凡茲廷臣，汝擇自從，惟其賢能，無憚大吏。庚申，予其臨門〇〇送汝。』曰：『御史！予憫士大夫戰甚苦，自今以往，非郊廟祠祀，其無用樂。』

顏、胤、武〇〇合攻其北，大戰十六，得柵城縣二十三，降人卒四萬。道古攻其東南，八戰，降萬三千；再入申〇〇，破其外城。文通戰其東，十餘遇，降萬二千。愬入其西，得賊將〇〇，輒釋不殺，用其策，戰比有功。十二年八月，丞相度至師，都統弘賁戰益急，顏、胤、武合戰，益用命。元濟盡并其衆洶曲〇〇以備。十月壬申，愬用所得賊將，自文城〇〇因天大雪，疾馳百二十里，用夜半到蔡，破其門，取元濟以獻，盡得其屬人卒。辛巳，丞相度入蔡，以皇帝命，赦其人。淮西平。

大饗賚功，師還之日，因以其食賜蔡人。凡蔡卒三萬五千，其不樂爲兵，願歸爲農者十九，悉縱之。斬元濟京師。

册功：弘加侍中；愬爲左僕射，帥山南東道〇〇；顏胤皆加司空；公武以散騎

常侍帥鄜、坊、丹、延；道古進大夫；文通加散騎常侍。丞相度朝京師，道封晉國公，進階金紫光祿大夫，以舊官相；而以其副總爲工部尚書，領秦任。

既還奏，羣臣請紀聖功，被之金石。皇帝以命臣愈。臣愈再拜稽首而獻文曰：

唐承天命，遂臣萬邦。執居近土，襲盜以狂？往在玄宗，崇極而圯，河北悍驕，河南附起。四聖不宥，屢興師征；有不能尅，益戍以兵。夫耕不食，婦織不裳，輸之以車，爲卒賜糧。外多失朝，曠不獵狩；百隸怠官，事忘其舊。

帝時繼位，顧瞻咨嗟。惟汝文武！孰恤予家？既斬吳蜀，旋取山東。魏將首義，六州降從。淮蔡不順，自以爲強，提兵叫讙，欲事故常。始命討之，遂連姦鄰，陰遣刺客，來賊相臣。方戰未利，內驚京師。羣公上言，莫若惠來。帝爲不聞，與神爲謀；乃相同德，以訖天誅。

乃敕顏胤、魏武古通，咸統於弘，各奏汝功。三方分攻，五萬其師；大軍北乘，厥數倍之。常兵時曲，軍士蠢蠢。既剪陵雲，蔡率大窘；勝之邵陵，郾城來降。自夏入秋，復屯相望；兵頓不勵，告功不時。帝哀

征夫，命相往盪，士飽而歌，馬騰於槽，試之新城，賊遇敗逃。盡抽其有，聚以防我，西師躍入，道無留者。

領頡，蔡城，其疆千里。既入而有，莫不順俟。帝有恩言，相度來宣：『誅止其魁，釋其下人。』蔡之卒夫，投甲呼舞；蔡之婦女，迎門笑語。蔡人告饑，船粟往哺；蔡人告寒，賜以繒布。始時蔡人，禁不往來；今相從戲，里門夜開。始時蔡人，進戰退戮；今盱而起，左殮右粥。爲之擇人，以收餘德。選吏賜牛，教而不稅。

蔡人有言：『始迷不知；今乃大覺，羞前之爲！』蔡人有言：『天子明聖！不順族誅，順保性命。汝不吾信，視此蔡方；孰爲不順，往斧其吭。凡叛有數，聲勢相倚，吾強不支，汝弱奚恃？其告而長、而父、而兄，奔走僭來，同我太平。淮蔡爲亂，天子伐之；既伐而饑，天子活之。』

始議伐蔡，卿士莫隨；既伐四年，小大並疑；不赦不疑，由天子明；凡此際功，惟斷乃成。既定淮蔡，四夷畢來。遂開明堂，坐以治之。

【作者略歷】韓愈、字退之，唐南陽人，先世居昌黎，故亦稱爲昌黎人。貞元八年進士

，累擢知制誥，進中書舍人，遷吏部侍郎，卒贈禮部尚書，諡曰文。性明敏，好直言，獎掖後進，尤爲懇切。每言：『近世文章，多拘束於排偶之弊，經誥之指歸，馬班之氣格，不復振起，』故以提倡古文爲己任。蘇洵極稱其文，比之孟子；然而亦有貶辭，其言曰：『奇辭險句，時出而走於詰屈聲牙，至與揚雄同弊，』誠爲知言。此文摹仿經誥，即其一例；他如南海神廟碑，則更不易曉解矣。有昌黎先生集行世，爲其門人李漢所編輯。至於平淮事蹟，據舊唐書韓愈傳及新唐書潘鎮吳元濟傳略言如下：元和十二年八月，宰臣裴度爲淮西宣慰處置使，兼彰義軍節度使，請愈爲行軍司馬；淮蔡平，十二月，隨度還朝，以功授刑部侍郎，乃詔愈撰平淮西碑。愈以元濟之平，由度能固天子意，卒擒之，多歸度功；而李愬以入蔡功居第一，意不能平。愬妻、唐安公主女也，出入禁中，因訴碑詞不實，帝亦重韜武臣心，詔令磨愈文，更命翰林院學士段文昌爲之。又宋洪邁之夷堅志云：『政和中、陳珣守蔡州，始視事，謁裴晉公廟，讀平淮西碑，乃文昌所作者，忿然不平，即日磨去，別委能書者寫韓碑刻之。』

【體製】此文、經史百家雜鈔列於敍記類，因其爲記事之文也。

【特徵及作法】略李推裴，誠爲疏忽；惟其作意，一方面歸功於晉公，一方面歸美於天

子，固振振有詞也。且文人惡習，每爲悅己者容——愈爲行軍司馬，度所邀致，或不免阿其所好也。今再言作法：方望溪云：『碑記墓誌之有銘，猶史有贊論，義法創自太史公。其指意辭事，必取之本文之外；或體製所宜，事有覆舉，則必以補本文之間闕。如此篇兵謀戰功，詳於序；而既平後情事，則以銘出之，其大指然也。前幅蓋隱括序文；然序述比數世亂，而銘原亂之所生；序言官怠，而銘兼民困；序載戰降之數，銘具出兵之數；序標洹曲、文城收功之由，而銘備時曲、陵雲、祁陵、郟城、新城比勝之迹。至於師道之刺，元衡之傷，兵頓於久屯，相度之後至，皆前序所未及也。』讀此，而碑記墓銘之義法，可以了然。至其段落，序則分爲八：第一段、敘唐之先世，有褒有貶；第二段、敘憲宗未平淮西前之武功；第三段、敘廷議多數主張安撫；第四段、敘憲宗之命將；第五段、敘述戰功，段末應上文『遂生蔡人』句；第六段、敘述宥罰；第七段、敘述論功；第八段、敘述撰文之由。銘則分爲六節：第一節、述中興後方鎮多叛；第二節、述憲宗伐蔡，獨與裴度謀；第三節、述破蔡；第四節、述裴度之惠政；第五節、述蔡人知感；第六節、歸美於天子作結。

〔注〕〔一〕高祖、名淵，在位九年；太宗、名世民，在位二十三年。〔二〕高宗、名治，在位三十四年；中宗、名哲，即位後，被武后廢爲廬陵王，後復位，前後在位七年，被弑

；睿宗、名旦，中宗弟，在位二年，禪於子玄宗。〔二〕玄宗、名隆基，在位四十四年。

〔四〕肅宗、名亨，在位七年；代宗、名豫，在位十七年。〔五〕德祖、即德宗，名适，在位

二十五年；順考、即順宗，名誦，在位八月，禪於子憲宗。〔六〕大憲、指安史朱泚李希烈

等之亂。滅之，是其「勤」也。〔七〕薶、音蓄，除田草也。玄宗時，凡自請留後者，皆聽

之。是其「容」也。〔八〕憲宗、名純。元和三年正月，羣臣上尊號曰「睿聖文武皇帝」。

〔九〕順宗永貞元年、夏、綏、銀節度使留後楊惠琳叛。元和元年、兵馬使張承金討平之。

〔一〇〕順宗永貞元年、劉闢據蜀自爲留後；元和元年、川東節度使高崇文擒闢以獻。〔

一一〕元和二年、鎮海軍節度使李錡反，其將張子良執錡以獻。〔一二〕澤潞節度使盧從史

謀叛，元和五年、銀州行營招討使吐突承璀薄從史送京師。〔一三〕元和五年、義武節度使

張茂昭以易、定二州歸於有司。〔一四〕元和七年、魏博節度使田弘正（本名興），以所管

魏、博、貝、衛、澶、相六州歸於有司。〔一五〕言憲宗戡平叛亂，莫不如意也。〔一六〕

元和九年、吳少陽死。〔一七〕東都、指洛陽。〔一八〕二臣、指裴度、武元衡等。〔

一九〕舊注：三姓、指李忠臣、陳仙奇、吳少誠；四將、指李忠臣、李希烈、吳少誠、吳少

陽。按淮西節度使、自肅宗末李忠臣由廷授後，傳仙奇希烈少誠，皆各以部將遞相篡殺，至

元和四年少誠死，計四十八年。本文所云五十年傳三姓四將者，殆即指李陳吳四人。

二〇光顏、姓李，本陳州刺史，擢忠武節度使；忠武、韓陳、許二州。二一重胤、姓烏，本河陽懷節度使，徙汝州。二二弘、姓韓，本淮西諸軍都統，請使子公武會兵蔡下。

。二三文通、姓李，本壽州團練使。二四道古、姓李，鄂岳觀察使。二五勣、即李勣。二六守謙、姓梁，官樞密使。二七通天、犀角名。二八指通化門。

二九李光顏、烏重胤、韓公武也。三〇申、今河南信陽縣。三一得賊將、指丁士良、陳光洽、吳秀琳、李祐等。三二泗曲、一名時曲，在今河南商水縣西南。三三

文城、地名，在今河南西平縣。三四山南東道、韓襄、復、均、房、鄧、隨、郢諸州。

三五總、姓馬，蔡州刺史，兼彰義節度使。三六嶽狩、王者巡行五嶽察所守也。

三七六州、見上注一四。三八叫謹、呼噓喧譁也。三九姦鄰、指李師道。四〇

李師道以憲宗討己，武元衡主之，乃遣刺客殺武元衡。四一指高靈伐蔡，大敗。

四二三方、即序中所云道古攻其東南，文通戰其東，勣入其西。四三即序中所云

胤武合攻其北。自此下至聚以防我句，皆敘北面戰事。四四陵雲、桐名。李光顏攻拔陵

雲桐。四五指鄧懷金以郾城降李光顏。四六登、治理也。四七言元濟併其衆於

洞曲。〔四八〕西師、指李觀之兵。〔四九〕額、同額；額額、肆惡無休也。〔五〇〕人、如延切。列女傳齊桓衛姬頌：『望色請罪，桓公嘉焉；厥使治內，立爲夫人。』即其例。

韓碑

李商隱

元和天子神武姿，彼何人哉軒與羲。誓將上雪列聖恥，坐法宮中朝四夷。淮西有賊五十載，封狼豕生龜龜生鬚，不據山河據平地，長戈利矛日可麾。帝得聖相相曰度，賊斫不死神扶持，腰懸相印作都統，陰風慘淡天王旗。愬武古通作牙爪，儀曹外郎載筆隨，行軍司馬知且勇，十四萬衆猶虎貔。入蔡縛賊獻太廟，功無與讓恩不訾。帝曰『汝度功第一！汝從事愈宜爲辭。』

愈拜稽首蹈且舞：『金石刻畫臣能爲。古者世稱大手筆，此事不係於職司，當仁自古有不讓。』言訖屢頓天子頤。

公退齋戒坐小閣，濡染大筆何淋漓！點竄堯典舜典字，塗改清廟生民詩。文成破體各書在紙，清晨再拜鋪丹墀，表曰『臣愈昧死上，』詠神聖功書之碑。

碑高三丈字如斗，負以靈鼈蟠以臍。

句奇語重喻者少，諛之天子言其私，長繩百尺拽碑倒，蠶吐沙大石相磨治。

公之斯文若元氣，先時已入人肝脾。陽盤 孔鼎各有述作，今無其器存其辭。

嗚呼聖王及聖相！相與烜赫流淳熙。公之斯文不示後，曷與三五相攀追？

願書萬本誦萬過，口角流沫右手舐，傳之七十有二代，以爲封禪 玉檢 明堂 基。

明堂 基。

【作者略歷】 李商隱，字 義山，唐河內人。開成（文宗年號）二年進士，令狐楚奏爲集

賢殿校理。楚出鎮汴滑與元，皆表爲幕府。商隱原無意黨爭，爲時勢所驅，陷於怨牛黨李之

間，遂妨仕進，一生落魄，坎壈以終。詩宗杜甫，綺麗綿密，多諷諭時事，意義貴深蘊，喜

用故事烘託，往往過於僻澀，語工而意不及。惟此篇意則正堂堂，辭則感揚風翾，在晚唐

爭齋纖巧之秋，誠如景星慶雲，偶然一見也。商隱與溫庭筠齊名，時人稱爲溫李，宋代楊億

劉筠諸人宗之，號西崑體。

【體製】 詩之體製，本無一定格式，漢魏諸作，祖述風騷，篇無定句，句無定聲，或短

或長，惟意所至，後人稱之爲「古風」，以別律詩。此詩卽七言之古風。

【特徵及作法】 此詩不言段文昌復作平淮西碑事，蓋生當唐代，有所忌諱也。蘇軾臨江

釋詩云：『淮西功業冠吾唐，吏部文章日月光。千載斷碑人膽豕，不知世有段文昌。』（一）說，此詩乃蘇軾過舊驛所見無名氏題壁之作，軾喜而錄誦之云：『蓋卽補充李詩之意，說明韓優段劣。須知義山雖不言段事，而曰「斯文若元氣」，而曰「三五相攀追」，而曰「書萬本」，「誦萬遍」，已暗示段文不足與比，不必顯言其事也。全篇分十二節：第一節、述憲宗英明果斷，足爲中興之主；第二節、述吳少誠父子據淮蔡之久，兵力之盛；第三節、述憲宗任裴度督師；第四節、述裴度能任文武官吏；第五節、述成功命愈紀頌；第六節、述愈受旨撰碑；第七節、述愈碑文撰成，進呈勸石；第八節、述樹碑；第九節、述遭讒毀碑；第十節、述碑雖毀，文筆終不可掩；第十一節、述平淮西之功，載在韓碑，後人欲知其功，故於韓碑共相追尋；第十二節、述韓碑可爲表揚功德功業之用。

【注】〔一〕封、大也；封狼、卽大狼，以喻凶惡之徒。〔二〕僕曹、卽禮部員外郎，指李正封李宗閔諸人。〔三〕譽、與贊同；不贊者、言無貲量可以比之，貴重之極也。見漢書蓋寬饒傳注。按此句乃美臣功無可推讓，而君恩亦大也。〔四〕大手筆、猶言大著作。按唐燕國公張說及許國公蘇頌之文，世稱爲燕許大手筆。〔五〕堯典、舜典、書經篇名；清廟、生民，詩經篇名。〔六〕王獻之變其父羲之行書，號曰「破體書」。〔七〕籀、卽籀字，亦

作頤。〔八〕湯盤、湯沐浴之盤。其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九〕孔鼎、指左傳昭七年所載正考父鼎銘。其銘曰：『一命而僇，再命而偃，三命而俯，循牆而走，亦莫予敢侮；餽於是，鬻於是，以餽予口。』按正考父爲孔子祖先，故曰孔鼎。〔一〇〕三五、一說「三皇五帝」，一說「三五同志」，並通。〔一一〕史記封禪書：『古者封泰山禪梁父者，七十二家。』〔一二〕玉檢、玉函也，藏封禪書者。〔一三〕明堂、王者之堂。

柳子厚墓誌銘

韓愈

子厚、諱宗元。七世祖慶，爲拓跋魏侍中，封濟陰公。曾伯祖爽，爲唐宰相，與褚遂良韓瑗俱得罪武后，死高宗朝。皇考諱纘，以事母棄太常博士，求爲縣令江南。其後以不能媚權貴，失御史；權貴人死，乃復拜侍御史，號爲剛直。所與游，皆當世名人。

子厚少精敏，無不通達。逮其父時，雖少年，已自成人，能取進士第，嶄然見頭角；衆謂柳氏有子矣。其後以博學宏辭，授集賢殿正字；僑傑廉悍，議論證據今古，出入經史百子，踔厲風發，率常屈其座人，名聲大振，一時皆慕與之交，諸公要人爭欲令出我門下，交口薦譽之。貞元十九年，由藍田尉拜監察御史。順宗即

位，拜禮部員外郎。遇用事者得罪，例出爲刺史；未至，又例貶永州司馬。居閒，益自刻苦，務記覽爲詞章，汎濫停蓄，爲深博無涯涘，而自肆於山水間。元和中，管例召至京師，又僧出爲刺史，而子厚得柳州。既至，歎曰：『是豈不足爲政耶！』因其土俗，爲設教禁，州人順賴。其俗、以男女質錢，約不時贖，子本相俸，則沒爲奴婢。子厚與設方計，悉令贖歸；其尤貧力不能者，令書其傭，足相當，則使歸其實。觀察使下其法於他州，比一歲、免而歸者且千人。衡湘以南爲進士者，皆以子厚爲師，其經承子厚口講指畫爲文詞者，悉有法度可觀。

其召至京師而復爲刺史也，中山劉夢得禹錫亦在遣中，當詣播州。子厚泣曰：『播州、非人所居，而夢得親在堂，吾不忍夢得之窮，無辭以白其大人；且萬無母子俱往理。』請於朝，將拜疏，願以柳易播，雖重得罪死，不恨。遇有以夢得事白上者，夢得於是改刺連州。嗚呼！士窮乃見節義。今夫平居里巷相慕悅，酒食遊戲相徵逐，詭詭強笑語以相取下，握手出肺肝相示，指天日涕泣，誓生死不相背負，真若可信；一旦臨小利害，僅如毛髮比，反眼若不相識，落陷穽不一引手救，反擠之又下石焉者，皆是也。此宜禽獸夷狄所不忍爲，而其人自視以爲得計；

聞子厚之風，亦可以少愧矣！

子厚前時少年，勇於爲人，不自貴重顧藉，謂功業可立就，故坐廢退。既退，又無相知有氣力得位者推挽，故卒死於窮裔，材不爲世用，道不行於時也。使子厚在臺省時，自持其身已能如司馬、刺史時，亦自不斥；斥時，有人力能舉之，且必復用不窮。然子厚斥不久，窮不極，雖有出於人，其文學辭章必不能自力以致必傳於後如今，無疑也。雖使子厚得所願，爲將相於一時，以彼易此，孰得孰失，必有能辨之者。

子厚以元和十四年十一月八日卒，年四十七。以十五年七月十日歸葬萬年。先人墓側。子厚有子男二人：長曰周六，始四歲；季曰周七，子厚卒，乃生。女子二人，皆幼。其得歸葬也，費皆出觀察使河東裴君行立。行立有節概，重然諾，與子厚結交，子厚亦爲之盡。竟賴其力，葬子厚於萬年之墓者，舅弟盧遵。遵，涿人，性謹慎，學問不厭。自子厚之斥，遵從而家焉，逮其死不去。既往葬子厚，又將經紀其家，庶幾有始終者。

銘曰：是惟子厚之室，既固既安，以利其嗣人！

【作者略歷】韓愈、見前。

【體製】墓誌銘、傳誌類之敘事文也；而敘事夾以議論，是取法太史公、伯夷、屈原二傳者。

【特徵及作法】此文文氣極曲折淋漓之致，而又非常含蓄。蓋子厚平生缺憾，在急求進而黨於王叔文。王叔文者，順宗在青宮時，以善碁得幸，性狡譎，自言讀書知治道，順宗深信之。因結在朝有名欲速進者爲死友；子厚剽夢得，其中翹楚也。叔文敗，其黨皆坐謫，十年不量移；元和中、始召至京師，以言官譁然，仍分遣爲遠州刺史。子厚之鬱鬱不得志，可想而知，然實由自取也。昌黎最重子厚文章，因其文而略其爲人，遂未免曲爲掩飾。如文中「例出」「例貶」「例召」諸語，豈黨附小人，亦例內應有之事耶？惟事貴紀實，終不能故爲迴護，故有「勇於爲人，不自貴重願藉」之貶辭，特晦而不顯耳；所以謂此文「非常含蓄」也。第吾人誦讀古文，當究其行文運筆。此文於淋漓痛快之餘，忽有隱約吞吐之語，亦文章中避實就虛之法，固何必斤斤其是非，況至叔文惡未昭著者耶？文分六段：第一段、敘子厚先世。第二段、先敘子厚文學之美；不及其行，諱之也。言諸公要人爭欲致之，暗示子厚往求之意。繼敘子厚之遭貶，並敘子厚因貶而文益進步。繼敘子厚治柳州之政績。第三段

、敏子厚待友之義。第四段、就子厚地位立論，文凡五轉，愈轉愈深，爲子厚增聲價，而語帶規諷，意極含蓄。第五段、敏子厚生卒年月及子女，並敘裴盧之義。第六段、爲銘語。

【注】〔一〕慶、字更興，河東解人。仕終字文周，封平齊公，其子且爲濟陰公。見宗元

自撰先侍御史府君神道表。韓文誤。〔二〕柳爽、字子燕，高宗初、爲中書令。按先侍御史

府君神道表，爽爲宗元父鎮之曾伯祖，當爲宗元之高伯祖。韓文誤。〔三〕禧、字登善，韓

、字伯玉。遂良諫高宗立武后，貶愛州刺史，以憂卒。許敬宗構爽與禧朋黨，罪大逆，被殺

於貶所。〔四〕鎮以避亂，奉母隱王屋山，後舉族徙吳。肅宗時、佐郭子儀爲朔方節度推官

，表晉州錄事參軍，調長安主簿。遭母喪，服除，常袞始奏爲太常博士。〔五〕鎮辭博士，

謂常曰：『有尊老孤弱在吳，願爲宣城令。』乃徙爲宣城令。〔六〕鎮爲殿中侍御史，以平

反冤獄，爲宰相竇參所忌，中以他事，貶夔州司馬。貞元八年、參得罪被貶，次年賜死，乃

復以鎮爲侍御史。〔七〕宗元撰先君石表陰先友記，凡六十餘人，如杜黃裳、韓愈、許孟容、鄭餘

慶、柳冕等，皆當時賢士大夫。〔八〕先侍御史府君神道表載，貞元九年、宗元得進士第，按

是年宗元二十一歲。〔九〕初王叔文在順宗朝以寵用事，引用王伾、韋執誼等執政，議罷中人

及藩鎮兵權，時憲宗在東宮嫉之。及順宗以病廢內禪，憲宗立，乃貶殺叔文。宗元坐叔文黨

，貶邵州刺史，旋又貶永州司馬。永州，即今湖南零陵縣。〔一〇〕元和十年三月，以宗元爲柳州刺史。柳州治今廣西馬平縣。〔一一〕播州治今貴州遵義縣。〔一二〕時御史中丞裴度爲言於上，乃改連州。連州治今廣東連縣。〔一三〕萬年，陝西舊成寧縣，民國廢入長安縣。〔一四〕行立，絳州稷山人，元和十二年，爲桂管觀察使。

祭柳子厚文

韓愈

嗟嗟子厚，而至於然耶！自古莫不然，我又何嗟！
人之生世，如夢一覺；其間利害，竟亦何校？
當其夢時，有樂有悲；及其既覺，豈足追維！
凡物之生，不願爲材；犧尊青黃，乃木之災。
子之中葉，天脫鬻羈。玉佩瓊瑤，大放厥辭。
富貴無能，磨滅誰紀？子之自著，表表愈偉。
不善爲跖，血指汗顏；巧匠旁觀，縮袖袖間。
子之文章，而不用世；乃令吾徒，掌帝之制。
子之視人，自以無前；一斥不復，羣蜚刺天。

嗟嗟子厚，今也則亡；臨絕之音，一何琅琅！

徧告諸友，以寄厥子；不鄙謂余，亦託以死。

凡今之交，觀勢厚薄；余豈可保，能承子託！

非我知子，子實命我；猶有鬼神，寧敢遺墮？

念子永歸，無復來期；設祭棺前，矢心以辭！

嗚呼哀哉！尙饗！

【作者略歷】 韓愈、見前。

【體製】 經史百家雜鈔，以人告鬼神者爲哀祭類。其舉類如下：『經如詩之黃鳥、二子乘舟，書之武成、金縢祝辭，左傳荀偃、趙簡告辭，皆是；後世曰祭文，曰弔文，曰哀辭，曰誄，曰告祭，曰祝文，曰頌文，曰招魂皆是。』此較姚氏古文辭類纂專收送死之文爲廣。蓋祭之作用，不僅施於死者，凡告祭天、地，山、川、社、稷，宗廟，以及一切祈禱之舉，莫不有祭，即莫不有文。茲所選者，限於篇幅，僅採祭死者一體；其體有用韻者，有不用韻者，此則有韻之文。

【特徵及作法】 朋友貴在相許以心，若僅欽其文，悲其遇，猶泛泛交也，烏足表其心曲

？此文結晶處，則在『寧敢遺墮』一語，蓋即『一死一生，乃見交情』之謂也。全文可從其韻之變更而分節；第一節、言人必有死；第二節、言死生無足計較；第三節、言人生悲樂皆幻；第四節、喻能文者必受妬嫉；第五節、言子厚之文因貶斥而愈工；第六節、言富貴不足稱，能文足傳後世；第七節、言己文不如子厚；第八節、言子厚之文不為世用；第九節、言子厚才高被謗；第十節、述子厚臨終之言；第十一節、子厚臨終以子相託；第十二節、恐己不永年，有負所託；第十三節、言決不敢負所託；第十四節、言致祭之意。

【注】〔一〕覺、音教，夢醒也。〔二〕犧尊、酒器，以木爲之。〔三〕帶、音執，馬繫足；鞵、馬絡

，破爲犧尊，青黃而文之。〔四〕瓊瑤、玉名，所以爲佩。言文辭如玉佩之鑿鏘有聲。〔五〕言不頭。喻爲官之拘束。〔六〕愈自言乃令吾等爲朝廷草制誥。〔七〕

善治木者，必血指汗顏。汗顏、心慚而出汗。〔八〕愈自言乃令吾等爲朝廷草制誥。〔九〕言不

言羣以蜚語進於天子。蜚一作飛，又作非。〔十〕愈自言乃令吾等爲朝廷草制誥。〔十一〕言不

。按愈此文作於元和十五年，時年五十三。初愈嘗作祭姪十二郎文，略云，吾年未四十，而視茫茫，而髮蒼蒼，而齒牙動搖，幾何不從汝而死；又云，少而强者不可保。此謂『余豈可保』，亦昔日祭告十二郎之意也。〔一〇〕尚、庶幾也。『尚饗』二字本儀禮士虞禮。

祭總理文

蔣中正

維！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六日、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監察委員會謹派
蔣委員中正致革命最敬禮，祭告於總理之靈前曰：

本黨奉受遺教，征誅用肅；主義遐宣，遂壹中國。革命兮將成，國本兮將復，
八表兮沈霾兮，至茲一豁；海宇震其奮迅兮，曠前史而燁燁。茲則總理所振導兮，
共屏營兮於遺囑！

惟夫人羣極軌，天下爲公；生民不幸，兼併者雄。豪強宰制，耗矣受蒙；益
水益火，靡不從同。耕者失田，勞者失工；極雲淵兮勢迴，闔天日兮困窮！

加以貨殖兮之儔，什百之器，竟海橫天，灑淪罔利。弱族危邦，加兵略地；其
枋其籍，在所必去；其邑其民，虐之必至。固久動億衆之悲，應起而爲仁者之事
。『大任無前』，總理所示；三民主義之革命兮，此職此志。

中國所求，自由獨立；四十年來，追維致力；以開創之艱難，迄未完夫統一。
南粵崎嶇，不淪一息；苟和平奮鬪而可救兮，念茲時其勿失；力疾北行，猶環萬敵
；崩踏兮人間，邁茲罔極兮！

嗚呼！遺命猶新，普天共勸；乃命專征，萬軍震動。戡定嶺嶠，揚兵江漢；天塹石城，克於一旦；井陘鼓行，中原師集，并力合圍，朔方不捷。渡河長驅，人歌「解放」，連下齊城，陡嬰毒創。雖北伐之有終，誠在莒之難忘！

一舉收京，汝寧函宇；以黨建國，今維其始。遺訓煌煌，布在方策；分期致功，率循準則。

回憶北平雲擾，西山月高；三年在疚，陵谷永號；戎衣遺告，靈聽匪遙；升聞兮藐績，庶慰兮太寥！

嗚呼！陵墓兮方營，爲廣道兮砥以平，合人類之心力兮以獻以迎。翠亨之村，兮應運而生，碧雲之寺兮權作佳城，紫金山兮將以永寧。綿哀思而不能忘兮，全世界勞苦羣衆之聲。嗚呼，尙饗！

〔作者略歷〕 蔣中正、字介石，浙江奉化人；日本陸軍士官學校畢業，歷任廣州黃埔軍官學校校長、國民革命軍總司令、國民政府主席兼行政院院長、軍事委員會常務委員兼主席等職。

【體製】此亦有韻之祭文，惟與前篇不同；前篇限以四字，此則長短參用，蓋兼採騷體者。

【特徵及作法】此篇雖爲祭文，實國民黨黨史之雛型。所以然者，以國民黨奉遺教而奮鬪，既南北統一，須以經過之史實相告也，故開首冠以祭告二字。第一節、述奉行遺教；第二節、述當時國內軍閥之爲害；第三節、述國外帝國主義之爲害；第四節、述中山先生因救國卒於北平；第五節、述遵奉遺命而北伐；第六節、述遵奉遺命分三時期以建國；第七節、述今日始能祭告之由；第八節、述將奉安紫金山之事。

【注】〔一〕表、外也。八表，謂八方之外。〔二〕屏營、惶恐敬慎之意。〔三〕謂民生耗盡困窮也。易序卦：『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按易有蒙卦，其彖辭曰：『山下有險，險而止，蒙。』王注：『退則困險，進則關山，不知所適，蒙之義也。』〔四〕雲喻高，淵喻下也。〔五〕貨殖、居積財物，使母子相生，謂商賈貿易之事也。〔六〕枋、通柄；籍、通藉。此言外人之欲去我主權與憑藉也。〔七〕崩陷、謂孫總理之薨逝。〔八〕罔極、猶無窮，謂祭告者之悲痛也。〔九〕嶺嶠、兩廣之地，此指十四年攻克陳炯明劉震寰楊希閔等事。〔一〇〕石城、古石頭城之省稱，在今首都市西，此即指首都市，舊稱南京。〔一一〕

井陘、山名，又縣名，皆在河北省西部。此指十六年山西省閻錫山出兵井陘，響應革命軍事。

〔一〕中原、謂河南省。此指十六年革命軍聯合馮玉祥岳維峻等擊敗奉直軍事。

〔二〕湖方、古地名，又郡名。此泛指北方各省。〔三四〕齊城、指今山東省各縣。〔二五〕十七年革命軍進攻濟南時，日本藉護僑爲名，突於五月三日出兵佔據濟南城及膠濟鐵路，肆行屠殺我國軍民，是名「五三慘案紀念」，爲我國國恥之一。本文即指此。〔二六〕春秋齊桓公未卽位時，嘗出奔莒，後其臣鮑叔奉酒祝曰：『祝吾君無忘其出而在莒也。』李綱建炎行：『嘗膽思報吳；枕薦懲在莒。』此言當常思困阨時以圖復讎也。〔二七〕孫總理建國大綱第五條：『建設之程序，分爲三期：一曰軍政時期；二曰訓政時期；三曰憲政時期。』

〔二八〕西山、在北平市西；山有碧雲寺，卽孫總理停靈之處。〔一九〕翠亨村、在廣東中山縣，卽孫總理幼年生長之處。〔二〇〕碧雲、見上注。佳城、喻墓地，此指停靈之處。〔二一〕紫金山、鍾山之俗稱，在首都市東北。〔二二〕孫總理遺囑、本有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鬪語，故未句及之。

祭淞滬抗日陣亡將士文

汪兆銘

嗚呼！國步阽危，強鄰壓境；黷武窮兵，渝盟墜信；蔑我主權，虐我民命；我

忍既多，彼驕則甚！

神人懟憤，奮斯澤袍；矢與偕仇，不意不羣；振臂一呼，聲薄雲霄；前仆後繼，電掣霆號！

當事之殷，殺機孔棘；礮石橫飛，機彈下射；天日爲昏，血肉相藉。百死猶前，不撓不屈！

匪堅不摧，捷報頻馳；九衢露布，中外嗟咨；臨難不苟，履險如夷；殉義之烈，載記所稀。嗚呼哀哉！

以死勤事，禮有常經；策府論褒，惇史書勳；永昭天壤，渥備哀榮；英魄匪遙，庶幾來歎！嗚呼，尙饗！

【作者略歷】汪兆銘、見前。祭淞滬抗日陣亡將士，時在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汪氏正任行政院院長。

【體製】有韻之祭文。

【特徵及作法】抵抗外敵，民族精神；以身殉國，民族榮譽——李華之吊古戰場，張說之祭涇嶺戰亡兵士，一則怨讎以非戰，一則詛咒以自憊，均足爲民族羞；此文獨能以褒獎出

之，曰『策府論襲』，曰『悼史書勳』，所以慰死者，亦所以勉後人。作法：第一節、述敵人之暴；第二節、述抗敵之勇；第三節、述死事之烈；第四節、述中外欽慕之殷；第五節、述褒獎之意。

【注】〔一〕詩經秦風無衣：『與子同澤；』又：『與子同袍。』澤、內衣；袍、外衣。

〔二〕露布、戰勝布告之文。〔三〕策府、政府藏冊籍之所。〔四〕悼史、見禮記內則，猶

言良史也。

熊成基哀辭

章炳麟

民國二年二月二十三日、餘杭章炳麟謹以玄酒_①藜香，奠烈士熊君之靈：

嗚呼哀哉！君實徐伯孫_②之死友，而與炳麟榦枝相維者也。伯孫誅恩銘於安慶，陰結軍隊，期於會朝；城門晝閉，援師阻遏，大義挫頓，遺之於君。逾年，援桴鼓_③而興，夜塵重圍_④，內外障隔，卒不能成尺寸功；而軍人光復之心自此起。君既挫趾，隱名奔竄，轉側日本、關東之間，止宿吉林，麗於凶橫，偽清宣統二年，正命吉林巴爾虎門外；羣隸以是要賞者二十三人。逾年，武昌興，獨夫避位，大物_⑤以更。又逾年，炳麟至自京師，莛舍_⑥長春，以治簡書。所寢之室，則君拘繫時

故處也。

夫一興一廢，國家代有。君之倡義，以暴君在上，烝民失職，非欲傳レ刃一人明矣。使君無死，將帥義夫以獎大順レ，雖與黎、黃二公鼎足而三可也。天祿不長，噬於豺虎，芳烈所播，不二十月而大義舉於江、漢，終復舊物。君之神靈，其可以妥。

獨念讒人レ高張，久未梟除。其所以賊君者，不以臨時對壘，願誣爲刺客，以媚貴寵；而又飭以珍膳，餽レ以甘言，禁錮告變之人，以自解說，使死者無怨聲，而親藩得以快意，斯可謂宗社黨レ之造端也。昔浙江巡撫張曾敫在官無愆，殺一秋瑾レ而士民敵愾；後徙他官，所在見距。清廷雖愛曾敫，猶不能遣。今是凶人，貪以敗官，又造矯誣，以擢義士，其罪視曾敫且什百；民國改建，而猶晏居東表レ，專鎮一圻，斯實國家之恥。昭告君之神靈：凡今日與奠者，自奠之後，而不能本君革除之志以鋤貪邪，而敢有回旋容閱レ以爲凶人地者，有如松花江。嗚呼哀哉，尙享！

【作者略歷】

章炳麟、原名綽，字枚叔，號太炎，浙江餘杭人。少受業於俞樾，治「漢

學」。繼客兩湖總督張之洞幕，不合而去。辦蘇報於上海，倡言革命；後遁至日本，陟獵西籍，學益博。爲文法魏晉，喜談名理。民國初，曾任大總統府顧問。著有章氏叢書。熊成基、字味根，揚州人。年二十，入南京將弁學堂，卒業後，任某營小隊長，謀舉義，以戒備嚴，不果。及移駐安慶，升礮營隊長。徐錫麟事起，擬繼其後，礮、步、騎、工、及輜重兵，多表同情；惟水師及巡防隊不應。及西后母子死，人心搖動，決舉義，下令動員，內應不起，江面兵艦又以礮射擊，不支，遂走日本，改名張建勛，學軍事。後返國，至哈爾濱，適戴洵等赴歐歸，謀刺之，爲同黨所賣，被逮，遇害。

【體製】所謂「哀祭」，哀卽「哀辭」，祭則「祭文」。虞華以爲「哀辭誄之流」，劉勰則以爲「短折曰哀」，二說皆通。韓愈之歐陽生哀辭，誄也；曹植之金瓠（植之女）哀辭，悲夭折也；後世則多視爲誄矣。哀辭體製：有序在前而韻語在後，亦有無序而全爲韻語；此則無韻語而僅有序者。

【特徵及作法】清宣統二年、謀刺親貴事凡二：汪精衛氏謀刺攝政王，熊味根氏刺載洵，是也。一則事未成而被拘，一則謀未露而被害；故太炎以熊氏實受誣，乃當局藉以媚貴寵耳。作法：先述熊氏生前死後之事蹟；次述熊氏之志不在傳刃一人而在帥義夫以獎大順；次

述熊氏被害之由，並述己之志。

【注】

〔一〕玄酒、水也。禮記禮運：『故玄酒在室。』太古無酒，以水代之，色黑，故謂之玄。〔二〕伯孫名錫麟，浙江山陰人，以道員需次安徽，皖撫恩銘任爲巡警學堂會辦。值畢業典禮，乘隙刺恩銘，被逮死焉。同殉者有陳伯平馬宗漢兩烈士。〔三〕桴、同枹，擊鼓杖也。國語齊語：『執枹鼓立於軍門，使百姓加勇焉。』〔四〕詩鄭風出其東門：『出其東門。』毛傳：『闕、曲城也。』〔五〕國語周語：『又不佞以勤叔父而班先王之大物以賞私德。』韋解：『大物、謂隧也。』按此引申指一國之社稷言。〔六〕詩召南甘棠：『召伯所茇。』孔疏：『茇者、草也，草中止舍。』按茇舍、猶言旅居也。〔七〕傳、同刺，插入也。〔八〕禮記禮運：『天子以德爲車，以樂爲御，諸侯以禮相與，大夫以法相序，士以信相考，百姓以睦相守；天下之肥也，是謂大順。』〔九〕黎元洪黃興，均革命首義元勳。〔一〇〕譏人、崇飾惡言以毀善害能之人也。〔一一〕餒同啖，進也。詩小雅巧言：『亂是用餒。』〔一二〕民國初，遜清遺臣結社謀復辟，時稱宗社黨。〔一三〕秋瑾字璿卿，更字璿，別號鑑湖女俠。山陰人。工詩文詞，好騎馬擊劍。光緒甲辰、東游日本，謁孫中山，入同盟會。丁未歸國，時徐錫麟在皖圖大舉，瑾與通聲氣。徐案發，瑾株連被殺。〔一四〕表

猶外也，東表意指東三省。「一五」容閱即容悅，孟子盡心上：『有事君人者，事是君則爲容悅者也。』趙注：『事君求君之意，爲苟容以悅君者也。』

輓劉道一

孫文

半壁東南二楚雄，劉郎死去霸圖空。尙餘遺孽艱難甚，誰與斯人慷慨同！塞上秋風悲戰馬，神州落日泣哀鴻。幾時痛飲黃龍酒，橫攬江流一奠公！

【作者略歷】

孫文、字逸仙，初居日本，匿名爲中山樵，故人稱之爲中山先生。藉隸廣東香山，香山今亦因之改爲中山。清末、創立興中會，提倡革命，後改組爲中國革命同盟會。民國初被舉爲臨時大總統。十三年在廣東組織中國國民黨，次年北上，卒，年六十。著有三民主義、建國方略等書。劉道一、湘人，清光緒三十二年、長江一帶大飢，地方官振濟不力，人民抱怨極深。道一志在革命，并與各地會黨聯絡。赴長沙，有所計畫；不料爲撫標遊擊熊得壽所賣，清吏以毒刑訊供，道一不屈，遂以其私章所鐫「鋤非」二字，引漢書「非其種者鋤而去之」句定讞，被害於長沙瀏陽門口。

【體製】

輓、同挽，引車前進也。干寶搜神記云：『古人送葬，皆執紼以挽喪車前行。

』按挽喪車相和以歌，古有薤露、蒿里兩章；至李延年別爲二曲；以薤露送王公貴人；以蒿

里望士大夫庶人。雍露之歌曰：『雍上露，何易唏；露晞明朝更復落，人死一去何時歸！』蒿里之歌曰：『蒿里誰家地，聚斂魂魄無賢愚，鬼伯一何相催促，人命不得少踟躕？』後世一變其體，形於書面，而有「輓詩」；更一變其體，書其句懸於喪幛，而有「輓聯」；非古也。此詩爲七言律，作法與五言律同。

【特徵及作法】劉烈士爲民族革命而犧牲，故引岳武穆對付金人雄壯語爲死者慰。前四句歎烈士云亡，繼起者誰屬；後四句言邊疆不靖，人民塗炭，何時能驅除異族以慰英靈。

【注】〔一〕三楚、歷代稱謂不同。此句上有「東南」二字，當係指史記貨殖傳所云之「三楚」。其言曰：『自淮北：沛、陳、汝南、南郡，此西楚也；彭城以東：東海、吳、廣陵，此東楚也；衡山、九江、江南、豫章、長沙，此南楚也。』〔二〕時日俄在我東三省開戰方畢，故云。〔三〕哀鴻，指流離飢寒之民，時長江一帶方大飢。〔四〕賁龍、金地名，今遼寧吉林一帶。宋岳飛有「直抵賁龍府，與諸君痛飲」之快語；蓋猶言敵滅功成也。

國殤

屈原

操吳戈兮被犀甲，車錯轂兮短兵接。旌蔽日兮敵若雲，矢交墜兮士爭先。凌余陣兮躐余行，左騶殪兮右刃傷。霾兩輪兮繫四馬，援玉桴兮擊鳴鼓。

天時懟兮威靈怒，嚴殺盡兮棄原壘。

出不入兮往不反，平原忽兮路超遠。帶長劍兮挾秦弓，身首離兮心不懲。

誠既勇兮又以武，終剛強兮不可凌。身既死兮神以靈，魂魄毅兮爲鬼雄。

【作者略歷】

屈原、名平，別號靈均。梁啓超之屈原研究中，曾述其歷史，茲節錄如下

：「他是楚國貴族。貴族中最盛者昭、屈、景三家，他便是三家中之一。他曾做過「三閭大夫」；據王逸說：「三閭之職，掌王族三姓，曰昭、屈、景。屈原序其譜屬，率賢良以厲國士。」然則他是當時貴族總管了。他曾經得楚懷王的信用，官至「左徒」。據本傳說：「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選賓客，應對諸侯，王甚任之。」可見他在政治上曾占很重要的位置；其後被上官大夫所讒，懷王疏了他。懷王在位三十年，屈原做左徒，不知是那年的事；但最遲亦在懷王十六年以前。因爲那年懷王受了秦相張儀所騙，已經是屈原見疏之後了。……屈原在位的時候，楚國正極強盛，屈原的政策，大概是主張聯合六國，共撻強秦，保持均勢；所以雖見疏之後，還做過齊國公使，可惜懷王太沒有主意，時而撻秦，時而聯秦，任憑縱橫家擺弄。卒至「兵挫地削，亡其六郡，身客死於秦，爲天下笑。」（本傳文）懷王死了不到六十年，楚國便亡了。屈原當懷王十六年後，政治生涯，像已完全斷絕；其後

十四年間，大概仍居郢都（武昌）一帶。因為懷王三十年將入秦之時，屈原還力諫，可見他和懷王的關係，仍是藕斷絲連了。懷王死後，頃襄王立，屈原的反對黨，越發得志，便把他放逐到湖南地方去，後來竟鬧到投水自殺。」又云：「他是一位貴族，對於當時新輸入的中原文化，自然是充分領會；他又曾經出使齊國，那時正當「稷下學士」數萬人，日日高談宇宙原理的時候，他受的影響，當然不少。他又是有怪脾氣的人，常常和社會反抗，後來放逐到南荒，在那種變化詭異的山水裏頭，過他的幽獨生活，特別的自然界和特別的精神作用相激發，自然會產生特別的文學了。」屈原作品，亦名離騷；其實離騷乃其作品二十五篇中之一，不能概括，故多稱為楚辭（漢劉向哀集屈原所作，及其弟子宋玉景差等諸賦，名曰楚辭，後漢王逸為作章句，今行於世）。國殤、為楚辭九歌之一。

【體製】屈原諸作，本詩三百篇中國風之遺音，故後世風、騷並稱。其體製可分為二：一為詩歌，離騷、九歌諸篇，是也；二為有韻之散文，卜居、漁父，是也。中多用兮字者，為語尾之延長，或句中之轉折，由來甚古。舜之南風歌：『南風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愠兮，』即其例。國殤為九歌中之一。按九歌悉為祀神之歌，國殤則祀死於國事者，即祭文也。

【特徵及作法】為國殤體，身雖死而精神不死，故曰「為鬼雄」。第一章、述戰事開端

；第二章、述戰敗；第三章、述死時之勇；第四章、述死後之靈。

【注】〔一〕言兵車臨陣，輪轂交錯，長槍大戟不能施展，故用刀劍相接。〔二〕裏、叶音子員。〔三〕行、音杭，行列也。〔四〕靈、同埋。繫、繫也。言車輪陷沒土中，四馬皆不能行動也。馬、叶音母。〔五〕嚴殺、猶言力戰；塋、卽野字，叶音聖。言大戰力盡，屍骸棄於原野也。〔六〕弓、叶音經。〔七〕懲、悔也。言祇知殺敵，雖死無悔。〔八〕雄、叶音形。

祭夫徐敬業文

劉令嫻

惟君：德爰_{〔一〕}禮智，才兼文雅；學比山成，辯同河瀉。明經擢秀，光朝振野。

調逸許中_{〔二〕}，聲高洛下_{〔三〕}。含潘度陸_{〔四〕}，超終邁賈_{〔五〕}。

二儀_{〔六〕}既肇，判合_{〔七〕}始分。簡賢依德，乃隸夫君。外治徒奉，內佐無聞。幸依蓬性，頗習蘭薰。式傳琴瑟，相酬典墳。

輔仁_{〔八〕}難驗，神情易促。霜碎春紅，霜雕_{〔九〕}夏綠。躬奉正衾，親觀啓足_{〔一〇〕}。一見無期，百身何贖_{〔一一〕}！嗚呼哀哉！

生死雖殊，情親猶一。敢逾先好，手調薑橘。素組空乾，奠觴徒溢。昔奉齊眉

二言，異於今日。

從軍暫別，且思樓中。薄游未反，尙比飛蓬^{二言}。如當此訣，永痛無窮。百年何幾！泉穴方同^{二言}。

【作者略歷】劉令嫻，梁孝綽之妹。孝綽妹三，並有才學，令嫻最幼，文尤清拔，時稱劉三媛。適尚書徐勉次子排，敬業、排字也。敏慧能屬文，出入宮坊有年，以足疾出爲湘東王友，旋遷晉安內史，未幾卒。喪還建業，勉本欲爲哀辭，及見此文，遂閣筆。

【體製】祭文名稱，始見於東晉陶淵明集；古時則用「誄」；誄之最早而見於書者，爲柳下惠妻之誄其夫，魯哀公之誄孔子。柳下惠妻誄夫之文曰：『夫子之不伐兮，夫子之不竭兮，夫子之信誠而與人無害兮；屈柔從容，不強察兮；蒙恥救民，德彌大兮；雖遇三黜，終不蔽兮；愷悌君子，永能厲兮；嗟呼惜哉，乃下世兮！庶幾遐年，今遂逝兮！嗚呼哀哉！魂神泄兮。夫子之謚，宜爲「惠」兮。』按柳下惠，卽展禽，居柳下（展禽之家樹柳，展禽居其下，故云柳下；一說，柳、邑名），「惠」，其妻所加之謚也。

【特徵及作法】六朝文字，藻飾爲工；至於祭誄，尤重哀豔；此文獨以簡淡幽靜出之。雖能可貴者一。祭夫之文，易涉過情，不曰欲以身殉，卽怨天尤人；此文辭雖悽惋，而合於

理智；所謂『哀而不傷』者也。難能可貴者二。祭夫之文，尤易涉曠情，或呢昵敘畫眉之愛，或依依述魚水之歡；此文冠冕堂皇，不作兒女態。難能可貴者三。凡作祭文，十之八九專於文而忽於祭；此文第四節特於「祭」字着力。難能可貴者四。至其布局：先述夫之品學；繼述己遇人之淑；繼述夫之死；繼述祭之情景；繼述己之悲惻。情文相生，脫盡脂粉氣。

【注】「一」爰、一作威，備也。「二」許中、曹魏所都，人才所聚。「三」洛下、西晉故都，亦多才士。「四」潘、潘岳；陸、陸機兄弟。「五」終、終軍；賈、賈誼。「六」兩儀、謂陰陽也。語本易繫辭下。「七」判、半也，合半爲一，言成夫婦也。「八」論語顏淵：『以友輔仁。』以夫婦比友，所謂『相敬如賓』也。「九」雕、同凋。「一〇」論語秦伯：『曾子有疾，召門弟子曰：『啓予足，啓予手。』』按啓、開也，開衾視之，恐已毀傷父母之遺體也。「一一」詩秦風黃鳥：『如可贖兮，人百其身。』「一二」漢梁鴻妻孟光，每饋食，舉案齊眉。案、同桮，古桮字，卽今之碗。「一三」詩衛風伯兮：『自伯之東，首如飛蓬。』言夫行役，無心膏沐也。「一四」詩王風大車：『死則同穴。』

自祭文

陶潛

歲維丁卯，律中無射。天寒夜長，風氣蕭索；鴻雁于征，草木黃落。陶

子將辭逆旅之館，永歸於本宅。故人懷其相悲，同祖行於今夕，羞以嘉蔬，薦以清酌，候顏已冥，聆音愈漠。嗚呼哀哉！

茫茫大塊，悠悠高旻，是生萬物，余得爲人。自余爲人，逢運之貧；簞瓢屢罄，絺綌冬陳；含歡谷汲，行歌負薪；鬻鬻柴門，事我宵晨。春秋代謝，有務中園，載耘載耔，迺育迺繁；欣以素臚，和以七絃；冬曝其日，夏濯其泉；勤靡餘勞，心有常閒；樂天委分，以至百年。惟此百年，夫人愛之；懼彼無成，愒日惜時；存爲世珍，歿亦見思。嗟我獨邁，曾是異茲！寵非已榮，涅豈吾緇？摔兀窮廬，酣飲賦詩。識運知命，疇能罔眷？余今斯化，可以無憾！壽涉百齡，身慕肥遯；從老得終，奚所復戀？

寒暑逾邁，亡既異存；外姻晨來，良友宵奔；葬之中野，以安其魂；窅窅我行，蕭蕭墓門；奢恥宋臣，儉笑王孫。廓兮已滅，慨焉已遐；不封不樹，日月遂過；匪貴前譽，孰重後歌！人生實難，死如之何？嗚呼哀哉！

【作者略歷】

陶潛，字元亮，本名淵明，晉亡後改爲潛，尋陽人。博學善屬文，嘗著五

柳先生傳以自況；後爲彭澤令，郡遣督郵至，吏白，應東帶見之，曰：『吾不能爲五斗米折

腰向鄉里小兒！」卽日解印綬去職，賦歸去來辭。世稱靖節先生。宋文帝元嘉四年丁卯，卒於尋陽縣之栗里，年六十三。自祭文云：「律中無射；」挽歌中亦云：「嚴霜九月中，送我出遠郊。」其下世時，當是秋杪。淵明之詩，不特冠冕典午，且足上掩黃初；其爲人樂天而不怨天，傷世而非厭世。昭明太子稱其「大賢篤志，與道污隆，」誠的論也。

【體製】祭文所以用於死者，未死誰復預爲擬文，更無自知其將死而自擬文以自祭者；有之，則始於靖節先生。

【特徵及作法】人以靖節先生安貧樂道，故能識運知命；此知其一不知其二也。先生之所以稱靖節，在不事二姓，故曰「涅豈吾淄，」故曰「身慕肥遯；」「節」旣能「靖」，「奚所復戀，可以無憾」矣。作法：先述將死時情景；次述未死時情景；末述已死後情景。

【注】〔一〕丁卯，在宋文帝元嘉四年。按陶詩，義熙（晉安帝年號）以後，但書甲子，此文亦然。〔二〕無射，九月律名，射，音亦。〔三〕詩小雅車攻：「之子于征。」征，行也。〔四〕祖餞而送其行也。〔五〕漢、通作寔，寂寞無聲也。〔六〕大塊，造物之名。莊子大宗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七〕秋天曰旻。〔八〕絺綌、音癡隙。精白絺、纈曰綌，皆葛布也。〔九〕谷汲、引水於山谷之中也。漢書地理志

：「山居谷汲。」〔一〇〕漢書朱買臣傳：「買臣獨行歌道中，負薪墓間。」〔一一〕松、除草也；籽、莖苗本也。〔一二〕晉書孫登傳：「登好讀易，撫七絃琴。」〔一三〕樂天、樂天理也。易繫辭：「樂天知命故不憂。」〔一四〕分、去聲，委心安分也。〔一五〕左傳昭元年：「翫歲而惕日」惕、食也。〔一六〕擗兀、獨居不動也。〔一七〕禮記檀弓上：「昔者、夫子居於宋，見桓司馬自爲石廓，三年而不成。夫子曰：『若是其靡也，死不如速朽之爲愈也！』」〔一八〕漢書楊王孫傳：「及病且終，先令其子曰：『吾欲贏葬，以反吾真，必亡易吾意！死則爲布囊，盛尸，入地七尺，既下，從足引脫其囊，以身親土。』」〔一九〕不封塋爲墳，亦不種樹爲標。

挽歌

陶潛

荒草何茫茫，白楊亦蕭蕭。嚴霜九月中，送我出遠郊。四面無人居，高墳正嵯嶮。馬爲仰天鳴，風爲自蕭條。幽室一已閉，千年不復朝。

千年不復朝，賢達無奈何。向來相送人，各已歸其家。親戚或餘悲，佗人亦已歌。死去何所道！託體同山阿。

【作者略歷】陶潛、見前。

挽歌

【體製】春秋時、齊將公孫夏命其徒歌虞殯（見左傳哀十一年），虞殯本送葬之歌，爲挽歌之濫觴；然公孫夏之徒歌於戰前，所以送赴敵者，以示必死之心，非自挽也。自作挽歌，亦自端節始；遂開後世作詩詞聯語自挽之風。

【特徵及作法】挽歌、送葬時所需；既葬矣，送者之誼已盡；惟情感有親疏之不同，故曰『親戚或餘悲，佗人亦已歌。』作法：先述未葬前之情景；後述既葬後之情景。

【注】〔一〕茫茫、廣遠貌。古詩：『四顧何茫茫，東風搖百草。』〔二〕蕭蕭、搖曳貌。古詩：『白楊何蕭蕭，松柏夾廣道。』〔三〕幽室、謂墓穴也。〔四〕卽蒿里歌中『聚斂魂魄無賢愚』之意。〔五〕家、叶音基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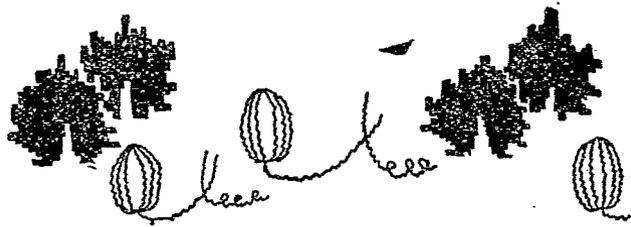
中華書局新出版 中華百科叢書

全書一百冊組成一元單

本書編譯要點有三：○日常習見現象之學理的說明，○材料不與教科書雷同而又能與之相發明，○行文生動，易於了解，務期能發讀者自動研究之興趣。為欲達到上述目的，故不編譯外籍，以免直接採用不適國情的材料，致慮耗費年精力，特請中等學校教師及從事社會事業的專家擔任編譯，期得各本其經驗，針對中等學生及一般青年的需要，以為取材的標準。茲將已出各冊書名定例列下：其餘各冊，不久亦可出版。

謹以包羅各科知識的寶庫
獻給中等學生及失學青年

中西交通史	辛亥革命史	文藝批評論	音樂概論	新聞學概要	氣象學綱要	怎樣做教師	現代中國經濟思想	社會問題與社會政策	社會學綱要
向達編	左舜生編	梁實秋編	朱經農編	黃天鵬編	楊鐵健著	詹子夷編	李權時編	周憲文編	劉天子編
七角	六角	五角	六角	四角半	六角	七角	六角	五角	六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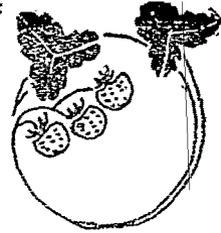


中等學生的課外讀物

學生叢書

- | | | | | |
|------|-------|------|----|-----|
| 談天 | | 丁錫華譯 | 一冊 | 四角 |
| 談地 | | 史禮綬編 | 一冊 | 五角 |
| 韓非 | | 謝蒙著 | 一冊 | 五角 |
| 讀書法 | | 陳莘著 | 一冊 | 二角半 |
| 孔子 | | 謝蒙著 | 一冊 | 六角 |
| 朱子學派 | | 謝无量著 | 一冊 | 六角半 |
| 陽明學派 | | 謝蒙著 | 一冊 | 五角 |
| 王充哲學 | | 謝无量編 | 一冊 | 四角 |

中華書局出版



文學史

中華書局出版

中國大文學史

謝无量編

精裝一冊
三元

本書共分十三章：首敘論，次上古，次中古，次近古，以迄於清末。采西洋研究文學之法，別其流派，詳其時代狀況，各家均察小節，並附其著作一二篇，加以批評。理論新穎而多創見，事實均係據正史專集，考核周詳，為治文學者之圭臬。

中國婦女文學史

謝无量編

精裝一冊
一元四角

本書將吾國歷代女子之經史文章詩詞歌曲，擇其斐然吐玉，卓絕一時者，廣為搜羅，上起周秦，下迄有明，以時繫人，並各綴小傳，紀其史略，搜羅廣博，考證詳備，研究文學不可或缺之書也。

清代婦女文學史

梁乙真編

精裝一冊
一元五角

本書承續謝編《中國婦女文學史》之後，專述清代婦女文學。行行搜羅極富，舉凡漢、滿之閨閣名媛，裙門、女寇，以及雜女、丐婦，殆三百餘人；其於文學上有價值者，無不搜輯，敘述極有系統。末附清代婦女著作家表，及人名索引表，以便讀者參考檢查。

中國近代文學之變遷

陳子展著
七冊

本書以極經濟公允之文筆，剖析中國近代文學變遷進展之情形。因果兼及，若並容。內容有「留學革命運動」、「小說界革命之前後」、「翻譯文學零節」，敘述紛采而頗多獨到之處。最宜用作中等以上學生之課外讀物。

實用國文修辭學

著 梓 兆 金

角 七 冊 一

本書內容分題目、材料

、謀篇、裁章、鍊句、遣詞、藻飾七章，此其先後的順序，係按照作文時構思之程序排列。所論修辭之法，亦不取鋪張擗詞抒藻之修辭格，惟以切實講述實際上整理言辭之具體方法為主。所論達辭之原理，別有其一貫之說法，大體根據人類心理，具體的說明如何可使所作之文，能令讀者用極小之注意力，而得到極深刻之印象；換言之，是一本側論方法之修辭學，故極便於實用。

版 出 局 書 華 中

民國二十三年五月初版

新課程標準適用
高中國文讀本（全三冊）

◎第一冊定價銀一元二角

有 不
著 准
作 翻
權 印

編者	劉 勤 秋
注者	張 文 治
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陸費達
印刷者	上海中華書局印 所
總發行所	上海中華書局總 店
分發行所	各埠中華書局

標商冊註

